

## 出埃及记注解(下册)(黄迦勒)

### 出埃及记第二十一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颁布典章(一)】

- 一、有关奴仆的律例(1~11节)
  - 1.男仆(1~6节)
  - 2.婢女(7~11节)
- 二、有关严重伤害的律例(12~36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二十一 1】「你在百姓面前所要立的典章是这样：」

〔吕振中译〕「『以下这些规矩、是你在众民面前所要立的典章。』」

〔原文字义〕「立」放置，设立，设定；「典章」审判，公义，判决，量刑。

〔文意注解〕「你在百姓面前所要立的典章是这样」：『典章』指据为审判的准则；神在本章至二十三章命令摩西为以色列人制定典章律例，作为公正审判的依据，本句乃是此段典章律例的序言。

〔话中之光〕(一)本节的话是 21 至 23 章立约书的标题，说出这个约书的权威，因为是出于神自己的，透过摩西传达给以色列众百姓。

(二)21 至 23 章记载了人际关系的典章，不只是禁止人犯罪，而且也教导人向善，成为后世各国律法之源。

(三)神赐下律法，叫我们晓得所行所做都有后果。我们行事以前，必定要三思后果，才作抉择。想想你今日的计划，考虑它会产生长远后果。与别人相处，心中也要牢记律法的原则。公平待人，克尽本分，无论是敌是友，都持同一态度。

(四)神传下了诫命以后，便立刻给他们典章，让他们透过典章来明白他们在神面前是如何的亏缺了神的荣耀，认识人是如何在神面前有极大的缺欠。

**【出二十一 2】**「你若买希伯来人作奴仆，他必服事你六年；第七年他可以自由，白白地出去。」

**〔吕振中译〕**「你若买希伯来人做奴仆，他要服事你六年；第七年他就可以自由，免费地出去。」

**〔原文字义〕**「希伯来人」来自远处的人，过河的人；「奴仆」奴隶，仆人；「服事」服事，工作；「自由」自由，免除，豁免；「白白地」平白，免费。

**〔文意注解〕**「你若买希伯来人作奴仆，他必服事你六年」：『希伯来人』即指以色列人；『奴仆』指没有人身自由的奴隶；本句意指以色列人在同族之间，若因故卖身为奴，在主人家里必须无偿服事六年。

「第七年他可以自由，白白地出去」：意指到了第七年，主人必须无条件释放这个奴仆，不得要求赎金，而让他自由离去。

**〔话中之光〕**（一）「希伯来人」说出同是神的儿女，虽然在世上的身分地位不同，但在神面前都有同享自由的权利。

（二）希伯来人作奴仆，须先服事主人六年，然后才可获得自由，由此可见获得自由需要付上代价。人人都愿意得自由，但少有人愿意付自由的代价。

**【出二十一 3】**「他若孤身来就可以孤身去；他若有妻，他的妻就可以同他出去。」

**〔文意注解〕**「孤身」就是单身未婚的人。

**〔吕振中译〕**「他若单身来，就可以单身出去；他若是有妻子的夫君，他的妻子就可以同他出去。」

**〔原文字义〕**「孤身」独自，自身，单身。

**〔文意注解〕**「他若孤身来就可以孤身去」：『孤身』原文意指光着身子，一无所有；全句意指他卖身为奴时，若属单身的身分，在服满六年之后，仍以单身的身分离去。

「他若有妻，他的妻就可以同他出去」：意指他若是与自己的妻子一同卖身为奴，在服满六年之后，也可以两个人一同离去。

**〔话中之光〕**（一）本节说出，获得自由的权利，须追溯到各人原来的身分。原来是单身的，可以个人获得自由；原来是夫妻二人的，全家可以获得自由。

（二）我们信徒在信主之前，原来的身分乃是罪人，主却白白为我们流血拯救我们，所以应当知道，我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我们是重价买来的（林前六 19~20）。

**【出二十一 4】**「他主人若给他妻子，妻子给他生了儿子或女儿，妻子和儿女要归主人，他要独自出去。」

**〔吕振中译〕**「他主人若给他妻子，妻子又给他生儿养女，那么妻子和孩子就要归主人，他自己要单身地出去。」

**〔原文字义〕**「生了」生产，生出；「独自」独自，自身，单身。

**〔文意注解〕**「他主人若给他妻子，妻子给他生了儿子或女儿」：意指他若原属单身的身分，而在服事期间，他的主人配给他一个妻子，使他与妻子一同服事主人，又同过夫妻生活，无论有没有生儿女。

「妻子和儿女要归主人，他要独自出去」：意指主人所配给他的妻子，以及他和妻子所生的儿女，所有权仍属于主人，所以他没有权利携妻带儿女一同离去。

**〔话中之光〕**（一）我们所拥有的一切，都是神赐给的，甚至我们出力赚取的金钱，也是神赏给我们赚钱

的能力和机会才得来的，所以应当凡事寻求神的旨意。

**【出二十一 5】**「倘或奴仆明说：‘我爱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儿女，不愿意自由出去。’」

*（吕振中译）*「倘若那奴仆明明地说：『我爱我主人、和我妻子儿女，我不要出去自由』，」

*（原文字义）*「明说(原文双同字)」说，讲，发言；「爱」情爱，友爱；「自由」自由，免除，豁免。

*（文意注解）*「倘或奴仆明说：我爱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儿女」：『明说』意指清楚表明他的心意；『我爱我的主人』意指他被主人的恩情打动，愿意终身回报；『和我妻子儿女』一旦成家并生儿养女，多数人会对妻子儿女觉得情有所托，而不舍也不肯分离。

「不愿意自由出去」：单身有单身的自由，家庭有家庭的精神寄托，多数正常的人会选择后者，而不愿意自由离去。

*（灵意注解）*本节预表新约的信徒：(1)爱主耶稣基督；(2)也爱弟兄姊妹；(3)不愿以个人的自由为决定性的考虑。

*（话中之光）* (一)「爱」是人甘愿放弃自由的动机，爱使人乐意付出代价。

(二)使徒保罗说：我虽是自由的，无人辖管；然而我甘心作了众人的仆人，为要多得人(林前九 19)。因为他爱哥林多教会的信徒，关心他们属灵的福祉。

(三)神不许任何人拥有一些男人或女人，作为他永久的财产。然而，却有一种例外，就是由于为奴者定意的拣选，人可以终身为奴，服事别人。这种拣选，乃是因为爱的缘故。这一种出于爱的拣选，丝毫没有可鄙的因素。这一种服事至为高贵。—— 摩根

**【出二十一 6】**「他的主人就要带他到审判官（或作：神；下同）那里，又要带他到门前，靠近门框，用锥子穿他的耳朵，他就永远服事主人。」

*（吕振中译）*「那么他主人就要带他到官长（或译：神）那里，又带他到门前，或是门柱旁；他主人要用锥子穿他的耳朵，他就永远服事主人。」

*（原文字义）*「审判官」审判官，统治者，神；「靠近」(原文无此字)；「锥子」尖钻；「穿」钻孔，刺穿。

*（文意注解）*「他的主人就要带他到审判官那里」：『审判官』有二意：(1)指神，到神面前发愿立誓，永不反悔；(2)指公证人，证明双方今后的身份关系乃出于甘心乐意，不再改变。

「又要带他到门前，靠近门框，用锥子穿他的耳朵」：开通耳朵，含有『顺服』之意(参诗四十 6)；全句表示从此永远听从主人的话。

「他就永远服事主人」：意指主仆关系从此坚立，永不更改。

*（灵意注解）*本节预表新约的信徒：(1)在神面前，也在教会中，立定奉献的心愿；(2)锥子穿耳朵，留下主人的印记，表示自己今后属于主，也暗示今后听从主的命令(参诗四十 6)；(3)基督与信徒的关系，在事奉上属于主仆的关系，一直到永世，我们都同是作仆人的(启二十二 9)。

*（话中之光）* (一)锥子从属灵的含意来说，是代表谦卑与受苦，将自我的生命完全降服。我们说奉献自己，其实只是凭自己的肉体，只以自己的决志来求敬虔的生活，说自己愿意完全服事主。但是我们

避免锥子来除去我们的力量，这锥子是以别人的手来对付我们，使我们一无所有，这样神才是一切。

—— 迈尔

(二)耶和華喜悅燔祭和平安祭，豈如喜悅人聽從祂的話呢？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上十五 22)。

(三)我們每一位基督徒都是耶穌基督的仆人和使女。因此，我們就要凡事順服我們的主人，好讓我們在祂的里面享受快樂。

(四)凡事無慮，不論衣食住以及一切費用，主人都會替你包攬，無需憂慮；基督徒屬主也是如此，我們所需要的，一切耶穌基督都會為我們照顧周到。

**【出二十一 7】**「人若賣女兒作婢女，婢女不可像男仆那樣出去。」

*(呂振中譯)*「人若賣女兒做使女，使女不能像男的奴仆那樣出去。」

*(原文字義)*「婢女」女奴，女仆；「那樣出去(原文雙同字)」前往，出去，出來。

*(文意注解)*「人若賣女兒作婢女」：『婢女』指女性奴仆，由於她身子的所有權屬於主人，故主人可以隨心所欲，或作自己的妾侍(參 8 節)，或賞給男仆為妻(參 4 節)，或配給自己的兒子(參 9 節)，或一般仆婢。

「婢女不可像男仆那樣出去」：由於單身女性，特別是服事六年之後(參 2 節)，年歲較大的女性，不容易在社會中奮鬥求生存，大多可能淪落為妓女和乞丐，為這緣故，這條律例或許有其必要。

*(話中之光)* (一)女仆不像男仆那樣出去，應該是出於保護弱者的動機，免得上了年歲的女仆出去後，不容易自立生活。

**【出二十一 8】**「主人選定她歸自己，若不喜歡她，就要許她贖身；主人既然用詭詐待她，就沒有權柄賣給外邦人。」

*(呂振中譯)*「主人所選定歸自己的，若後來又不中意，那麼就要讓她贖身；要把她賣給外族之民、主人是沒有權柄的，因為他曾經以詭詐待她。」

*(原文字義)*「選定」指定，任命；「不喜歡(原文雙字)」壞的，惡的(首字)；眼睛(次字)；「贖身」贖回，解救；「詭詐」背信，欺詐，不忠實；「權柄」管轄，掌權。

*(文意注解)*「主人選定她歸自己，若不喜歡她，就要許她贖身」：『歸自己』意指娶她為妻或妾；『不喜歡她』指日久厭倦變心；『許她贖身』意指容許別人替她贖身，那人可能是她的父親或親戚，或者是喜歡她的以色列人。

「主人既然用詭詐待她」：意指主人背信，違背原來娶她時所作的承諾。

「就沒有權柄賣給外邦人」：意指只能賣給以色列人，不能賣給外邦人。

*(話中之光)* (一)這世上婚姻之外的性關係，經常可見「始亂終棄」的結局，但是神不容許有錢、有權的一方隨意處置弱者。

**【出二十一 9】**「主人若選定她給自己的兒子，就当待她如同女兒。」

〔吕振中译〕「主人若选定她归自己的儿子，就须待她像女儿一样。」

〔原文字义〕「选定」指定，任命；「如同」适合，合宜。

〔文意注解〕「主人若选定她给自己的儿子」：意指主人若选定她作儿媳妇。

「就当待她如同女儿」：意指不可待她如同婢女。

〔话中之光〕(一)本节暗示，父母亲对待儿媳，应当如同对待自己的女儿；常见父母亲批评儿媳懒惰，而自己的女儿如果和儿媳处境相同，就说女儿有福气，可以免受劳累。

【出二十一 10】「若另娶一个，那女子的吃食、衣服，并好合的事，仍不可减少。」

〔吕振中译〕「他若另娶一个，那原来女子的吃食、和遮身之物、跟好合之事、仍然不可减少。」

〔原文字义〕「娶」结婚，接受，接纳；「好合的事」夫妻的权利和义务；「减少」减少，限制，撤回。

〔文意注解〕「若另娶一个，那女子的吃食、衣服，并好合的事，仍不可减少」：意指主人若娶两个以上的妻妾，对她们的生活供应，和性生活关系上不可冷落任何一方。

〔话中之光〕(一)「好合的事」就是指夫妻之间的性生活，神竟顾念夫妻一方的性需要，可见这不像有些自鸣清高卫道人士，那样鄙视「性欲」。

【出二十一 11】「若不向她行这三样，她就可以不用钱赎，白白地出去。」

〔吕振中译〕「若不向她行这三样，她就可以免费地出去，不花银子赎身。」

〔原文字义〕「白白地」平白，免费，不计酬劳。

〔文意注解〕「若不向她行这三样」：『这三样』指吃食、衣服和性生活。

「她就可以不用钱赎，白白地出去」：意指被冷落者就可以自由离去，而不需付出代价。

〔话中之光〕(一)亏负人的，没有权利主张自己该享有的利益。

(二)信徒不但要消极地「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甚且更要积极地为别人着想，「推己及人」——「己之所欲施之于人」。

(三)所以，无论何事，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太七 12)。

【出二十一 12】「“打人以致打死的，必要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击打人以至于死的、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打」击打，殴打；「打死」死，杀死；「治死」(原文与「打死」同字)。

〔文意注解〕「打人以致打死的，必要把他治死」：意指杀人者偿命。

〔话中之光〕(一)照一般来说，杀了人该怎样办理是应当放在最前头的，因为这算是在人的刑法里最高的，再没有比死刑更高的罪刑了。可是希奇得很，在神所传下来的典章里，这个死刑并不是摆在最前头。最前头的却是一个释放奴仆的条例。

(二)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的；你们晓得凡杀人的，没有永生存在他里面(约壹三 15)。基督徒的里面虽然已经有了永生，但有可能行事不理睬里面的永生所给的感觉，这就仍像外邦人一样，与神

所赐的生命隔绝了(参弗四 17~18)。

**【出二十一 13】**「人若不是埋伏着杀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我就设下一个地方，他可以往那里逃跑。」

**〔吕振中译〕**「若不是怀着恶意杀人，而是神交在他手中，我就给你设下一个地方，他可以往那里逃跑。」

**〔原文字义〕**「埋伏」埋伏等待；「交在」遇见，巧遇；「设下」放置，设立，设定。

**〔文意注解〕**「人若不是埋伏着杀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意指不是蓄意谋杀对方，而是碰巧意外死在他的手中，这样的事故乃是出于神所许可，不是人力所能控制的。

「我就设下一个地方，他可以往那里逃跑」：意指设下『逃城』(参民三十五 13~14)，供他躲避报仇者的追杀。

**〔话中之光〕**(一)神体谅「人」并非全能，偶而会发生一些意外事故，因此设下「逃城」作为失手杀人的补救。本着这样的精神，基督徒当遇见对方在无心之下所造成的伤害时，应当原谅对方。

(二)当我们遇见生死存亡的危机时，必须冷静地回到神面前，求问祂设下「逃城」。

**【出二十一 14】**「人若任意用诡计杀了他的邻舍，就是逃到我的坛那里，也当捉去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人若任意待他的邻舍，用诡计去杀他，你也要从我的坛那里把他捉去处死。」

**〔原文字义〕**「任意」傲慢，无礼；「诡计」狡猾，机灵；「邻舍」朋友，同伴；「坛」祭坛；「捉去」抓走，拿去。

**〔文意注解〕**「人若任意用诡计杀了他的邻舍」：意指蓄意设下计谋杀害人命。

「就是逃到我的坛那里，也当捉去把他治死」：『我的坛』指祭坛；全句意指蓄意杀人者，即使他寻求神的庇护，也不能如愿，必要治死他。

**〔话中之光〕**(一)神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出三十四 7)。

**【出二十一 15】**「“打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击打父亲或母亲的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打」击打；「必要…治死(原文双同字)」死，杀死，处死。

**〔文意注解〕**「打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意指殴打父母亲的，必须被处死。

**〔话中之光〕**(一)由于家庭是稳定社会最重要的因素，所以它的神圣尊严应当予以保卫，父母要受保护，儿童也要受到控制，对父母也不尊敬者应当受到杀人犯一样的对待。—— 苏颖智

**【出二十一 16】**「“拐带人口，或是把人卖了，或是留在他手下，必要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拐带人口的，无论是把他卖了，或是给人发现还在他手下，他总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拐带」偷窃，偷走；「人口」人；「留在」被遇见，被找到；「必要…治死(原文双同字)」死，杀死，处死。

〔文意注解〕「拐带人口，或是把人卖了，或是留在他手下，必要把他治死」：意指拐卖人口的，无论已经卖掉或仍未卖掉，只要有拐带的事实，就必须处死。

〔话中之光〕(一)把自身的利益建立在别人的悲惨不幸上，确实是罪该万死。

【出二十一 17】「“咒骂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咒骂父亲或母亲的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咒骂」诅咒，藐视，小看；「必要…治死(原文双同字)」死，杀死，处死。

〔文意注解〕「咒骂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意指对待父母的态度恶劣，出言忤逆，甚至开口诅咒的，必须被处死。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根本就不应该口出恶言，更何况咒骂父母，绝对不容许有这样的情形存在。

(二)保罗说他劳苦，亲手作工。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被人逼迫，我们就忍受(林前四 12)。

【出二十一 18】「“人若彼此相争，这个用石头或是拳头打那个，尚且不至于死，不过躺卧在床，」

〔吕振中译〕「人若彼此争闹，这个用石头或拳头击打那个，还不至于死，不过病倒在床上；」

〔原文字义〕「相争」相争(言语或肢体上)；「躺卧」躺下，卧倒。

〔文意注解〕「人若彼此相争，这个用石头或是拳头打那个」：意指彼此打斗，无论是空手或用器物，若致令一方受伤。

「尚且不至于死，不过躺卧在床」：意指被伤害的一方，其情况仅止于卧床养伤。

〔话中之光〕(一)有时说话伤害别人，比动手打人更严重。曾有一个教会领袖，说话不小心伤害了同工，害得那同工夫妻严重失眠，几乎一病不起。

【出二十一 19】「若再能起来扶杖而出，那打他的可算无罪；但要将他耽误的工夫用钱赔补，并要将他全然医好。」

〔吕振中译〕「若能起来，倚着扶杖、出去走走，那击打他的就不必受罚，不过要将他休息的损失赔偿给他，并且要将他全完医好。」

〔原文字义〕「扶杖」支撑，支柱；「无罪」判为无罪，免除刑罚；「耽误的工夫」停止，静止；「赔补」给，付工资，得到；「全然医好(原文双同字)」医治，痊愈。

〔文意注解〕「若再能起来扶杖而出，那打他的可算无罪」：『可算无罪』意指不因打伤对方而被治罪；全句意指双方打斗致伤的情形尚不严重，可见不是蓄意杀害，而是表现出某种程度的理性自制，乃属失手致对方受伤，故免于治罪。

「但要将他耽误的工夫用钱赔补，并要将他全然医好」：意指必须赔偿对方因受伤而无法作工所遭受的经济损失，直到全然痊愈，并要赔偿医药费用。

〔话中之光〕(一)因自己的过错，造成对方身体和精神上的损失，应予赔偿，还要医治到全然复原。

【出二十一 20】「“人若用棍子打奴婢或婢女，立时死在他的手下，他必要受刑。”」

〔吕振中译〕「人若用棍子击打奴仆或使女，以致奴仆死在他手下，他一定必须受刑罚。」

〔原文字义〕「棍子」棍棒，杖；「立时」(原文无此字)；「受刑」遭报，报复。

〔文意注解〕「人若用棍子打奴仆或婢女」：『用棍子』代表使用一切器械殴打人。

「立时死在他的手下，他必要受刑」：『立时』意指当场死于非命；全句意指主人若将仆婢打到当场出人命时，便需受到惩罚。

〔话中之光〕(一)人命关天，即使有权打人，也须手下留情。

【出二十一 21】「若过一两天才死，就可以不受刑，因为是用钱买的。」

〔吕振中译〕「不过他若站得住一两天，他就不必受刑罚，因为那奴仆就等于他的银子。」

〔原文字义〕「受刑」遭报，报复。

〔文意注解〕「若过一两天才死，就可以不受刑，因为是用钱买的」：『过一两天才死』表示主人并非存心打死对方，只是出手太重，如此后果原非本意；全句意指仆婢既是主人的财产，主人失手导致如此严重的后果，他自己在钱财上也有损失，因此不必再接受额外的刑罚。

【出二十一 22】「人若彼此争斗，伤害有孕的妇人，甚至坠胎，随后却无别害，那伤害她的，总要按妇人的丈夫所要的，照审判官所断的，受罚。」

〔吕振中译〕「人若争斗，击伤害怀孕的妇人，以至坠胎，却没有别的害处，那伤害她的总要受罚款，照妇人的丈夫所定的，在裁判官面前给钱。」

〔原文字义〕「争斗」争斗，斗殴；「伤害」击打；「坠」前往，出来；「害」伤害，恶意；「所要的」指定，持立场；「所断的」(原文无此词)；「受罚」处罚，开罚。

〔文意注解〕「人若彼此争斗，伤害有孕的妇人，甚至坠胎，随后却无别害」：『坠胎』意指因斗殴所引起的流产；『随后』指流产之后；『无别害』指孕妇没有其他伤害，或甚至导致死亡。

「那伤害她的，总要按妇人的丈夫所要的，照审判官所断的，受罚」：意指斗殴中加害孕妇的对手，必须为孕妇的流产和伤势赔偿损失，其赔偿数额乃根据：(1)妇人丈夫的要求；(2)审判官的秉公断定。

〔话中之光〕(一)作法官、父母、教师以及处于管理阶层之人，都要作出智慧的抉择，管教方能收效。处罚太严则不公，太宽则不能导人向善。所以下判断以前，要恳求神赐智慧。

【出二十一 23】「若有别害，就要以命偿命，」

〔吕振中译〕「若是有别的害处，就要以命偿命，」

〔原文字义〕「害」恶意，伤害；「命」性命；「偿」(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若有别害，就要以命偿命」『别害』指伤害致死；『以命偿命』意指杀人者偿命，必须赔上自己的性命。

〔话中之光〕(一)「以命偿命」的基本精神，就是人人都要尊重「生命」。

【出二十一 24】「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



〔吕振中译〕「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

〔原文字义〕「还」(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意指以身体上相等的部位和伤害的程度施加刑罚，务必使受害者肢体的损伤，从加害者相同肢体的损伤得到报复。

〔话中之光〕(一)这样说的用意不是去鼓励复仇，而是通过法律的规定，言明惩处不得重于罪行本身，以防止血仇的不断升级。—— 法兰士(R. T. France)

【出二十一 25】「以烙还烙，以伤还伤，以打还打。」

〔吕振中译〕「以烙还烙，以创伤还创伤，以鞭打还鞭打。」

〔原文字义〕「烙」烙印；「还」(原文无此字)；「伤」伤口。

〔文意注解〕「以烙还烙，以伤还伤，以打还打」：24 节是指身上相同的部位，本节是指身上相同的伤害程度。

〔话中之光〕(一)新约的教训乃是：不要与恶人作对。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太武 39)。

【出二十一 26】「“人若打坏了他奴仆或是婢女的一只眼，就要因他的眼放他去得以自由。”」

〔吕振中译〕「人若击打他奴仆的一只眼、或使女的一只眼，把眼打坏了，就要因他〔她〕眼的缘故、放他〔她〕自由。」

〔原文字义〕「坏了」破坏，损坏；「自由」自由，免除，豁免。

〔文意注解〕「人若打坏了他奴仆或是婢女的一只眼」：『人』指主人；『一只眼』指视觉器官变残废。

「就要因他的眼放他去得以自由」：眼睛残废了，是人的器官中比较严重的伤害，作主人的必须因此释放他，使他得到自由。

【出二十一 27】「若打掉了他奴仆或是婢女的一个牙，就要因他的牙放他去得以自由。」

〔吕振中译〕「若打掉了他奴仆的一个牙、或使女的一个牙，就要因他〔她〕牙的缘故、放他〔她〕自由。」

〔原文字义〕「打掉」使掉下，落下；「自由」自由，免除，豁免。

〔文意注解〕「若打掉了他奴仆或是婢女的一个牙」：打掉一颗牙齿，是人的器官中比较轻微的伤害。

「就要因他的牙放他去得以自由」：从严重的伤害(参 26 节)，到轻微的伤害(本节)，当然也包括任何一项人体器官的伤害，都得因这个缘故而释放仆婢，让他自由。

【出二十一 28】「“牛若触死男人或是女人，总要用石头打死那牛，却不可吃它的肉；牛的主人可算无罪。”」

〔吕振中译〕「牛若抵触了男人或女人、以至于死，那人总要让人拿石头打死，它的肉不能给人吃；牛的主人不必受罚。」

〔原文字义〕「触」冲刺，用角抵触；「无罪」免于处罚，自由的。

〔文意注解〕「牛若触死男人或是女人，总要用石头打死那牛」：无论是人是兽，神必要追讨流血害命的罪(参创九 5)，因此，触死人的牛(包括任何牲畜走兽)，必须处死牠。

「却不可吃它的肉」：理由有三：(1)那牛视作担起触死人的罪；(2)用石头打死的牛，肉中有血，而人不可吃血(参利七 27)；(3)不让牛的主人从死牛肉收回金钱的损失。

「牛的主人可算无罪」：因为牛的主人不是故意放任牛伤害人(参 29 节)。

【出二十一 29】「倘若那牛素来是触人的，有人报告了牛主，他竟不把牛拴着，以致把男人或是女人触死，就要用石头打死那牛，牛主也必治死。」

〔吕振中译〕「倘若那牛素来能抵触人，它主人又曾得过警告，竟不把它拴着，以致它触死了男人或女人，那么、那牛就要让人拿石头打死，牛主人也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素来(原文双字)」昨天，早先，最近(首字)；前天(次字)；「触」以角抵触，以角攻击；「报告」作证，警戒；「拴着」保守，看守，限制。

〔文意注解〕「倘若那牛素来是触人的，有人报告了牛主，他竟不把牛拴着」：牛主知情却未作防范的措施，表示他草菅人命，因此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以致把男人或是女人触死，就要用石头打死那牛，牛主也必治死」：意指牛主须负防范的责任。

【出二十一 30】「若罚他赎命的价银，他必照所罚的赎他的命。」

〔吕振中译〕「倘若给他定了赎价，他就必须照所给他定的、给钱来赎他的命。」

〔原文字义〕「罚」被加诸于；「赎命的价银」生命的代价，赎金。

〔文意注解〕「若罚他赎命的价银，他必照所罚的赎他的命」：意指牛主虽犯了疏于防范之罪，但因不是预谋杀人，故若苦主家人愿意和解，可以对牛主索取偿命的价银，作为对牛主的一种惩罚，也算是补偿苦主家人的损失。

【出二十一 31】「牛无论触了人的儿子或是女儿，必照这例办理。」

〔吕振中译〕「牛无论是抵触了人的儿子或是抵触了人的女儿，都必须照这例办他。」

〔原文字义〕「触」冲刺，用角抵触；「例」律例，判决；「办理」做，制作，完成。

〔文意注解〕「牛无论触了人的儿子或是女儿，必照这例办理」：意指可以依照死者的年龄，计算偿命的价银，合理的赔偿给苦主。

【出二十一 32】「牛若触了奴仆或是婢女，必将银子三十舍客勒给他们的主人，也要用石头把牛打死。」

〔吕振中译〕「牛若抵触了人的奴仆或使女，必须将银子三十舍客勒给他们的主人，牛也必须用石头打死。」

〔原文字义〕「触」冲刺，用角抵触；「舍客勒」重量和币制单位(相当于 11.5 公克)。

〔文意注解〕「牛若触了奴仆或是婢女，必将银子三十舍客勒给他们的主人」：『银子三十舍客勒』大

概是古时奴仆的身价，一般二十岁至六十岁男人的估价是五十舍客勒(参利二十七 3)，而主耶稣被犹太出卖的价银只有三十块钱(参太二十六 15)。

「也要用石头把牛打死」付了偿命银之外，那牛仍须处死。

**【出二十一 33】**「人若敞着井口，或挖井不遮盖，有牛或驴掉在里头，」

*(吕振中译)*「人若把井敞开着，或是开挖了井而不遮盖着，以致牛或驴掉在里头，」

*(原文字义)*「敞着」开放，解开；「遮盖」遮盖，覆盖。

*(文意注解)*「人若敞着井口，或挖井不遮盖」：中东一带地方取水的井，在井口上放有扁平石头作遮盖之用，取水时推开石头，之后又放回原处(参创二十九 2~3)。本句意指人挖井或取水后，放任井口敞开而不予遮盖。

「有牛或驴掉在里头」：意指牛或驴大型牲畜，一旦掉落井中，人力无法立即施救，便会淹死。

*(话中之光)* (一)这里所注重的是一个原则：我们若疏忽，没有防患于未然，就要负责任。

(二)我们中间为父母的、为师长的、为领袖的、为朋友的，该当何等战兢恐惧。不说我们有心陷害人、引诱人，就是我们的行为绊倒人，引导人走错了路，甚至我们疏忽，未能防患于未然，如同敞着井口，或挖井并不遮盖，使人跌倒，神也要向我们讨罪。

**【出二十一 34】**「井主要拿钱赔还本主人，死牲畜要归自己。」

*(吕振中译)*「井主要赔偿，要拿银子还给牛或驴的主人，死牲口可归自己。」

*(原文字义)*「拿」返回，转回；「赔还」赔偿，报答。

*(文意注解)*「井主要拿钱赔还本主人」：意指井主须估定活牲畜的价格，以合理的数额赔偿牲畜的主人。

「死牲畜要归自己」：至于淹死的牲畜，则归给井主自行妥善处理。

**【出二十一 35】**「这人的牛若伤了那人的牛，以至于死，他们要卖了活牛，平分价值，也要平分死牛。」

*(吕振中译)*「人的牛若击伤了他邻舍的牛，以致于死，他们要把活牛卖了，将银子平分；死牛也要平分。」

*(原文字义)*「伤」击打；「平分」划分，一分为二；「价值」银子。

*(文意注解)*「这人的牛若伤了那人的牛，以至于死」：意指两牛相抵触，其中一牛触死另一只牛。这里没有谁对谁错的问题，而是如何公平善后。

「他们要卖了活牛，平分价值，也要平分死牛」：活牛和死牛全都卖掉，所得价银由两个牛主平分。

**【出二十一 36】**「人若知道这牛素来是触人的，主人竟不把牛拴着，他必要以牛还牛，死牛要归自己。」

*(吕振中译)*「若知道这牛素来能抵触人，主人竟不把牛拴着，他总要赔偿，以牛还牛，死的可归自己。」

*(原文字义)*「素来(原文双字)」昨天，早先，最近(首字)；前天(次字)；「拴着」保守，看守，限制。

〔文意注解〕「人若知道这牛素来是触人的，主人竟不把牛拴着」：35 节所提相触的两牛，其中一只牛若是素性喜欢抵触，牛主却任令牠自由行动，一旦触死人，就按 29~32 节所述处理，但若触死别牛，则按本节下半节所述处理。

「他必要以牛还牛，死牛要归自己」：意指凶牛牛主必须以相等价值的活牛赔偿给死牛的主人，至于死牛则归给自己。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中，处处都要作众人的榜样，不要有任何与人过不去的事情发生，就是牛主和井主都需要关注对他人的人身安全(33~36 节)。

## 叁、灵训要义

### 【有关人畜的典章】

#### 一、对待奴仆的条例(1~11 节)

1. 「买希伯来人作奴仆」(2 节)：表征我们的身子是主付重价所买的，不再属自己(林前六 19~20)
2. 「必服事」(2 节)：神救赎我们的目的，是要叫我们事奉祂(出七 16)
3. 「第七年他可以自由」(2 节)：但神仍尊重我们各人自由的意志(加五 1)
4. 「我爱我的主人…不愿意自由出去」(5 节)：甘心乐意作爱的奴仆(彼前五 2)
5. 「靠近门框，用锥子穿他的耳朵，他就永远服事主人」(6 节)：表征作听话的奴仆，终生顺服神的旨意(诗四十 6, 8)

6. 「主人选定她归自己」(8 节)：表征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使她归于基督为新妇(弗五 25~26)

#### 二、有关伤害人身和牲畜的条例(12~36 节)

1. 「打人以致打死的，必要把他治死」(12 节)：表征尊重人的性命
2. 「若不是埋伏着杀人，乃是神交在他手中」(13 节)：若非蓄意谋杀，而是意外出人命事故，乃是出于天意
3. 「我就设下一个地方，他可以往那里逃跑」(13 节)：意外致人于死者，可以受到「逃城」的保护(民三十五 13~14)
4. 「若任意用诡计杀了他的邻舍，…把他治死」(14 节)：杀人者以命偿命(23 节；出二十 13)
5. 「打父母的，…咒骂父母的，必要把他治死」(15, 17 节)：直接违犯「当孝敬父母」的诫命(出二十 12)
6. 「拐带人口…把他治死」(16 节)：表征尊重人权
7. 伤人者，「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伤还伤」(18~27 节)：表示不可任意侵犯别人的身体
8. 家畜意外伤人者，主人须赔偿；放任家畜伤人至死者，主人须偿命(28~32 节)：表示主人对自己所豢养的牲畜和宠物，负有看管的责任
9. 设施或家畜伤害别人的牲畜者，主人须赔偿(33~36 节)：表示主人负有防范和看管的责任
10. 有关伤害条例的总意：弟兄应当彼此相爱(约十三 34；罗十三 8)

## 出埃及记第二十二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颁布典章(二)】

- 一、有关窃盗的律例(1~4节)
- 二、有关财物受损的律例(5~6节)
- 三、有关受托看管的律例(7~15节)
- 四、有关行淫和邪淫的律例(16~20节)
- 五、有关人权的律例(21~27节)
- 六、有关各种礼仪的律例(28~31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二十二章 1】「人若偷牛或羊，无论是宰了，是卖了，他就要以五牛赔一牛，四羊赔一羊。」

（吕振中译）「『人若偷了牛或羊，无论是屠宰了、是卖了，他都要赔偿，将五只牛还一只牛，将四只羊还一只羊。』」

（原文字义）「偷」偷窃，拐带，拿走；「宰」屠杀，屠宰；「赔」赔偿，回报。

（文意注解）「人若偷牛或羊，无论是宰了，是卖了」：『偷』指盗窃行为，将别人的牲畜据为己有；『宰了…卖了』证明他的偷窃是蓄意所为，并不是顺手牵羊。

「他就要以五牛赔一牛，四羊赔一羊」：如此罚则的特点如下：(1)以金钱上的重罚来吓阻盗窃行为；(2)偷牛的惩罚重于偷羊，这是因为牛的体型较大、价值较贵，偷牛者多半属于专业盗窃；(3)牛主丧失工作机会。

（话中之光）(一)从本节的赔偿条例可以看出：物主所受的损失大过其本身的价值，并且窃盗行为必须以重罚来遏止。

(二)窃盗的动机是贪图不劳而获的利益，发自闲懒不肯作工的性格；信徒千万不可养成懒惰的性格，以免不知不觉地犯了其他形式的窃盗——各样不劳而获的利益。

【出二十二章 2】「人若遇见贼挖窟窿，把贼打了，以至于死，就不能为他有流血的罪。」

（吕振中译）「贼挖窟窿、若给人发现、而被击打，以致于死，那人是没有流人血之罪的。」

**〔原文字义〕**「挖」强行闯入，破墙而入；「窟窿」(原文无此字)；「流血的罪」血债。

**〔文意注解〕**「人若遇见贼挖窟窿，把贼打了」：屋主对于闯入者拥有合法的自卫权。

「以至于死，就不能为他有流血的罪」：意指在自己家中失手打死非法盗贼，不需为此负起偿命的责任。

**〔话中之光〕**(一)本节指屋主夜间因视线不佳，以致失手打死盗贼，可免问罪。本着这个原则，信徒之间彼此相待，若非对方故意犯错，应当包容而不追究责任。

(二)屋主与盗贼之间，一方是静止不动，另一方是侵入行动，冒犯者。由此可见，神赏赐人自卫的权利。

**【出二十二 3】**「若太阳已经出来，就为他有流血的罪。贼若被拿，总要赔还。若他一无所有，就要被卖，顶他所偷的物。」

**〔吕振中译〕**「若赶上了日出，他就有流人血之罪了。他总要赔偿的；他若一无所有，自己就要被卖，来顶他所偷的。」

**〔原文字义〕**「流血的罪」血债；「被拿(原文双同字)」被发现，碰到，在场；「总要赔还(原文双同字)」赔偿，回报；「一无所有」(原文无此词)。

**〔文意注解〕**「若太阳已经出来，就为他有流血的罪」：意指在光天化日之下，可以认明盗贼的身分，没有必要穷追猛打，故须负打死人的责任。

「贼若被拿，总要赔还」：盗贼一旦被捉拿，无法推卸，便须负责赔偿。

「若他一无所有，就要被卖，顶他所偷的物」：盗贼不能推托自己无力赔偿，否则便须卖身赔偿。

**〔话中之光〕**(一)「太阳已经出来」表示眼目可以看得清楚，不致失手打死人，如果再引起人命，必定是因为存心不良。由此可见，神所在意的，乃是动机如何。

(二)贪恋别人的财产的人，连自己的一切有可能会失去，甚至可能赔上自己的自由。

**【出二十二 4】**「若他所偷的，或牛，或驴，或羊，仍在他手下存活，他就要加倍赔还。」

**〔吕振中译〕**「他所偷的、无论是牛、是驴、是羊，若发现在他手下仍然活着，他就要加倍赔偿。」

**〔原文字义〕**「加倍」二；「赔还」赔偿，回报。

**〔文意注解〕**「若他所偷的，或牛，或驴，或羊，仍在他手下存活」：盗贼所偷的任何家畜，若是尚未被宰或被卖，罚则就比较轻。

「他就要加倍赔还」：意指盗贼仅须加倍赔偿，而非四至五倍(参 1 节)。

**〔话中之光〕**(一)本章内容都是些赔还的事，在一般信徒生活中，似乎很少。如果我们致使人受特别的损失，就愿赔还。但是我们不肯坦白承认在言行上的过失，而给予补偿。我们时常自圆其说，原谅自己，以为自己所言所行的，没有什么错误。其实有些事是合法的，却未必完全端正。—— 迈尔

**【出二十二 5】**「人若在田间或在葡萄园里放牲畜，任凭牲畜上别人的田里去吃，就必拿自己田间上好的和葡萄园上好的赔还。」

**〔吕振中译〕**「人若使田地或葡萄园里的东西被吃，人若放牲口在别人的田地里吃东西（有古卷加：他总要从自己的田地里按出产来赔偿；他若使整个田地都被吃），他就要拿自己田地里最好的、和葡萄园里最好的、来赔偿。」

**〔原文字义〕**「放」放任，打发，送走；「任凭」（原文无此字）；「上好的」最好的，上上选的；「赔还」赔偿，回报。

**〔文意注解〕**「人若在田间或在葡萄园里放牲畜，任凭牲畜上别人的田里去吃」：无论是故意，或是疏忽的过失，自己的牲畜造成别人农作物和果园的损失，身为牲畜的主人当然必须负责赔偿。

「就必拿自己田间上好的和葡萄园上好的赔还」：意指赔偿的价款必须超过对方的损失。

**〔话中之光〕**（一）由于不经意，任凭牲畜在别人田园里去吃。我们不任凭，是不会有这样的事。不经意，才损害弟兄的利益。我们有时直接以行为侵害别人，有时却是我们的疏忽而导致的。—— 迈尔

**【出二十二6】**「若点火焚烧荆棘，以致将别人堆积的禾捆，站着的禾稼，或是田园，都烧尽了，那点火的必要赔还。」

**〔吕振中译〕**「若点火烧（原文：火若发出，烧着了）荆棘，以致将别人堆积的禾捆，或站着的庄稼、或是田地、都烧尽了，那点火的总要赔偿。」

**〔原文字义〕**「点」发出，前往，出来；「焚烧」到达，烧着；「堆积的禾捆」堆积，堆栈物；「烧尽」吞噬。

**〔文意注解〕**「若点火焚烧荆棘，以致将别人堆积的禾捆，站着的禾稼，或是田园，都烧尽了」：放火焚烧自己田里的杂草和荆棘，以备次期耕作，但若疏忽导致火势失控，必然会延烧到无辜者的田产，造成别人的财物受损。

「那点火的必要赔还」：疏忽者必须负责赔偿别人的损失。

**〔话中之光〕**（一）点火烧着别人的禾稼也应赔偿。舌头也会点着，惹是非，就会燃烧。所以别人的名誉受中伤，我们也应赔偿。—— 迈尔

（二）神要我们持守「中道」。适中是品德的标准，过犹不及。勇敢是适中的品德；过分是卤莽，不及是怯懦。慷慨是适中的品德；过分是浪费，不及是吝啬。圣经告诉我们说：「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要照着神所分给各人信心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罗十二3）。—— 于中旻

（二）好些人在处事上也是如此。他们以放纵为爱心，父母不善尽所应负的责任，对家庭的子女不加管束；牧者为讨信徒的欢心，对信仰上的问题不加注意，形同民主，实则放任。结果任其照自己各人私欲而行，糟蹋别人的庄稼，或则破坏主的葡萄园，使主的工作蒙受亏损。公义的神，也是庄稼的主，有一天必要他负责偿还。—— 于中旻

（三）另一种现象，是过分的严厉无恩。自以为热心，除恶，却是为除稗子，连麦子也毁掉。自以为是「亮光」，发展成为忌邪的火，最后却是野火。荆棘本来是受咒诅的东西，人人皆曰当除；他自命为了真理，要除恶务尽，烧尽荆棘，放起火来；也许，起初的动机未可厚非，但任性行而不予控制，结果把人家已成熟收割的禾稼，或种作的田园，都烧尽了。—— 于中旻

（四）本来该是效法保罗持守真理，「若传福音给你们，与我们所传给你们的不同，他就应当被咒诅」

(加一 8); 到了他身上, 变成了「凡与我意见不同的就被咒诅」。自己号称严紧, 实在是狭窄而好战, 畅己心所欲为。火放了, 不负责任, 让它尽情的烧去, 尽兴了, 还夸口是工作有效果, 别人却大受亏损。教会受这种肉体热心的损害, 实在难以估计有多大。—— 于中旻

(五)这两种极端, 一是当为而不为, 放任不尽责任; 一是任性妄为, 不顾伤及别人, 是教会问题所在, 求主禁止。—— 于中旻

**【出二十二 7】**「人若将银钱或家具交付邻舍看守, 这物从那人的家被偷去, 若把贼找到了, 贼要加倍赔还;」

**〔吕振中译〕**「人若将银钱或对象给邻舍看守, 这东西从那人家家里被偷去; 贼若被找到, 贼要加倍赔偿。」

**〔原文字义〕**「交付」给, 放, 置; 「看守」看守, 保守; 「找到」找到, 发现。

**〔文意注解〕**「人若将银钱或家具交付邻舍看守」: 受托保管别人的财物, 一旦答应了, 就必须负保全的责任。

「这物从那人的家被偷去, 若把贼找到了, 贼要加倍赔还」: 在保管期间万一被偷, 贼人若被捕获, 必须加倍赔偿原主。

**〔话中之光〕**(一)我们借用别人的房屋、书籍或物品, 归还时看看有没有破损, 我们应该补偿, 因为这是信徒品德所应有的, 我们要忠于别人所托, 不可使他们蒙受损害。每个人都是看守兄弟的。在祷告时, 若想到与兄弟有间隙, 总要去找他, 向他认罪, 恢复情谊。—— 迈尔

(二)受托的人良善尽忠, 是天经地义的事。人在小事忠心, 大事也必忠心。小事不义, 大事也必不义也(路十六 10)。

**【出二十二 8】**「若找不到贼, 那家主必就近审判官, 要看看他拿了原主的物件没有。」

**〔吕振中译〕**「贼若不被找到, 那家主就必须被带到官长(或译: 神)面前、去查明他有没有下手拿邻舍的物件。」

**〔原文字义〕**「就近」靠近, 接近; 「他」手; 「原主」朋友, 同伴; 「对象」职业, 工作。

**〔文意注解〕**「若找不到贼, 那家主必就近审判官」: 『审判官』一词原文与「神」字相同, 意即审判官是代表神而判决。倘或抓不到贼人, 受托者有责任亲自向审判官表明自己的清白。

「要看看他拿了原主的物件没有」: 审判官必须根据口供和证据, 判定受托者是否私自挪用。

**【出二十二 9】**「两个人的案件, 无论是为什么过犯, 或是为牛, 为驴, 为羊, 为衣裳, 或是为什么失掉之物, 有一人说: ‘这是我的’, 双方就要将案件禀告审判官, 审判官定谁有罪, 谁就要加倍赔还。」

**〔吕振中译〕**「为了任何侵害的案件, 无论是为了牛、或驴、或羊、为了衣裳、或是什么失掉的东西, 若有一人说: 『这就是』, 那么双方的案件就必须进到官长(或译: 神)面前, 官长(或译: 神)定谁有罪, 谁就必须加倍地赔偿给他的邻舍。」

**〔原文字义〕**「案件」事件, 事情; 「过犯」罪过; 「失掉之物」失物; 「定」定罪。



〔文意注解〕「两个人的案件，无论是为什么过犯，或是为牛，为驴，为羊，为衣裳，或是为什么失掉之物，有一人说：这是我的，双方就要将案件禀告审判官」：意指双方之间，无论是过失责任谁属的争执，无论是为牲畜或是为对象，都应该将争执的案件交给审判官处理。

「审判官定谁有罪，谁就要加倍赔偿」：一旦审判官作出判决，争执的双方都要无条件接受，理亏的一方必须加倍赔偿。

【出二十二 10】「人若将驴，或牛，或羊，或别的牲畜，交付邻舍看守，牲畜或死，或受伤，或被赶去，无人看见，」

〔吕振中译〕「人若将驴或牛、或羊、或任何牲口、给邻舍看守；牲畜或是死、或是折伤、或是被赶走，没有人看见，」

〔原文字义〕「交付」给，放，置；「邻舍」朋友，同伴；「看守」看守，保守。

〔文意注解〕「人若将驴，或牛，或羊，或别的牲畜，交付邻舍看守；牲畜或死，或受伤，或被赶去，无人看见」：意指将任何牲畜托付邻人代为保管，在没有见证人的情况下，所托管的牲畜若出了问题，该如何处理呢？11~13 节说出三种处理的方式。

【出二十二 11】「那看守的人要凭着耶和华起誓，手里未曾拿邻舍的物，本主就要罢休，看守的人不必赔偿。」

〔吕振中译〕「二人之间就必须凭着永恒主来起誓自己有没有下手拿邻舍的对象，物主就必须接受那起誓，看守的人不必赔偿。」

〔原文字义〕「凭着」(原文无此字)；「罢休」接受。

〔文意注解〕「那看守的人要凭着耶和华起誓，手里未曾拿邻舍的物，本主就要罢休，看守的人不必赔偿」：第一种情形，保管的人若肯在神面前发咒起誓，表明自己绝对不曾私挪所保管的对象，托管人就要做罢罢休，保管人不必赔偿。

【出二十二 12】「牲畜若从看守的那里被偷去，他就要赔偿本主；」

〔吕振中译〕「倘若的确从看守的那里被偷去，看守的就要赔偿物主。」

〔原文字义〕「赔偿」赔偿，回报。

〔文意注解〕「牲畜若从看守的那里被偷去，他就要赔偿本主」：第二种情形，若发现牲畜是在保管人之处被偷走，可见乃是保管人的疏忽，必须负责赔偿。

【出二十二 13】「若被野兽撕碎，看守的要带来当作证据，所撕的不必赔偿。」

〔吕振中译〕「倘若的确被野兽所撕碎，看守的要把所被撕碎的带来做证据，那么他就不必赔偿。」

〔原文字义〕「撕碎(原文双同字)」撕裂，拉扯；「证据」证据，见证。

〔文意注解〕「若被野兽撕碎，看守的要带来当作证据，所撕的不必赔偿」：第三种情形，如果保管人持有牲畜被野兽撕裂的肢体作证据，保管人就不必为被撕裂的牲畜赔偿任何损失，因为可以证明这种

事是在他眼皮底下发生的，并非出于他的疏忽。

**《话中之光》**(一)在这些「社治律」(10~13节)中，只有这一次提及耶和華，表示祂是听闻誓言者，发誓者必须真诚，否则犯妄称耶和華之名的诫命。

**【出二十二 14】**「人若向邻舍借什么，所借的或受伤，或死，本主没有同在一处，借的人总要赔还；」

**《吕振中译》**「人若向邻舍借什么，所借的或是折伤、或是死，物主没有同在一处，借的人总要赔偿。」

**《原文字义》**「借」借，要求(帮助)；「同在一处」在旁边。

**《文意注解》**「人若向邻舍借什么，所借的或受伤，或死」：意指借用别人的牲畜服劳役，譬如借用牛只耕田，在借用期间发生意外，受伤或甚至死了。

「本主没有同在一处，借的人总要赔还」：意指如果单单借用牲畜，而事故发生时，牲畜的主人并没有在场的话，那么借用的人必须负起赔偿牲畜死伤的责任。

**【出二十二 15】**「若本主同在一处，他就不必赔还；若是雇的，也不必赔还，本是为雇价来的。」

**《吕振中译》**「倘若物主同在一处，他就不必赔偿。若是雇的，也不必赔偿，因为他是为着工价而来的(或译：那要算进工价里了)。」

**《原文字义》**「同在一处」(原文无此词)；「雇的」受雇的；「雇价」雇用，工价。

**《文意注解》**「若本主同在一处，他就不必赔还」：意指事故发生时，如果牲畜的主人在场的话，那么借用的人就不必负起赔偿牲畜死伤的责任，因为牲畜的主人亲眼看见事出意外，并非出于借用者的故意或疏忽。

「若是雇的，也不必赔还，本是为雇价来的」：意指牲畜如果是租借的，租借的人就毋须赔偿牲畜的死伤，因为他已经付了租金，而租金包括了意外事故的保险。

**《话中之光》**(一)从 1 至 15 节的典章部分，我们实在看见神如何透过典章来把祂心里的意念向人发表，也是按着祂的性情来要求人操练自己，好叫人活在神的面前蒙神纪念。

(二)神并不是着眼在赔还本主的这一个定规，神是借着赔还本主这一个定规，来让神的子民学会不要亏欠别人。「凡事不可亏欠人」(罗十三 8)。

**【出二十二 16】**「人若引诱没有受聘的处女，与她行淫，他总要交出聘礼，娶她为妻。」

**《吕振中译》**「人若引诱没有受聘的处女，和她同寝，他总要交出聘礼来，娶她为妻。」

**《原文字义》**「引诱」劝服，欺骗；「受聘」许配，订婚；「行淫」同寝；「交出聘礼(原文双同字)」付出对等价值而获得。

**《文意注解》**「人若引诱没有受聘的处女，与她行淫」：意指男人如果引诱尚未订婚的处女，与她发生性关系。

「他总要交出聘礼，娶她为妻」：意指这个男人必须为此付给女子的父母聘金(参申二十二 29)，并且娶她为妻。

**【出二十二 17】**「若女子的父亲决不肯将女子给他，他就要按处女的聘礼，交出钱来。」

**〔吕振中译〕**「倘若女子的父亲决不肯将女子给他，他就要按处女的聘礼交出聘银来。」

**〔原文字义〕**「决不肯(原文双同字)」拒绝；「聘礼」聘礼，聘金；「交出」秤重。

**〔文意注解〕**「若女子的父亲决不肯将女子给他，他就要按处女的聘礼，交出钱来」意指这女子的父母坚决不同意让他娶自己的女儿的话，他仍须交出和聘礼相当的赔偿金给她的父母，为行淫负起责任。

**〔话中之光〕**(一)神重视婚姻的圣洁，也重视虔诚家庭与圣洁种类的见证。基督徒应在家庭上、男女友谊上表示自己是圣洁的人，才能蒙神赐福。

**【出二十二 18】**「“行邪术的女人，不可容她存活。”」

**〔吕振中译〕**「你不可容行邪术的女人活着。」

**〔原文字义〕**「行邪术的女人」女巫；「存活」活着。

**〔文意注解〕**「行邪术的女人，不可容她存活」：意指严禁任何人(大多数是女人)行占卜、观兆、法术、巫术、交鬼、过阴等邪术(参申十八 10~12)，若被发现就须处死。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每易错误的认为，人根本没有和邪灵世界交通的可能性，因而讥笑那些交鬼的、请巫的和通灵的，认为全是骗人的勾当；这是极大的错误。圣经的记载，证明有这类事的存在。另一面，从刑罚的严峻，不容行邪术的人存活，可见行邪术是何等的邪恶与可憎。—— 摩根

(二)寻求邪灵帮助就是违背神的第一条诫命——「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拜别的神」。行巫术是对神与祂权威的叛逆，实际上就是与撒但同伙，而不是与神同行。

(三)人有灵，只能与神交通；这乃是借着主耶稣基督和圣灵，与神交通，结果总是有益无害；益人的身体、灵性、道德、理智。

(四)许多人的经验，也告诉我们，行巫术交鬼，以及同类的事，或早或迟，结果总是有害无益，害人的身体、灵性、道德、理智。神禁止人与邪灵世界有甚么交通。人邪灵终久引人入邪，圣灵总是引人入圣。

**【出二十二 19】**「“凡与兽淫合的，总要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凡和牲口同寝的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淫合」躺下；「治死」处死，杀害。

**〔文意注解〕**「凡与兽淫合的，总要把他治死」：意指任何人(男人或女人)禁止和走兽或牲畜发生性关系(参利十八 23)，若被发现就须处死。

**【出二十二 20】**「“祭祀别神，不单单祭祀耶和华的，那人必要灭绝。”」

**〔吕振中译〕**「献祭给别的神，不专专献祭给永恒主的、必须被杀灭归神。」

**〔原文字义〕**「祭祀」献祭；「单单」(原文无此字)；「灭绝」灭绝，毁灭，劈开。

**〔文意注解〕**「祭祀别神，不单单祭祀耶和华的，那人必要灭绝」：意指在耶和华真神以外，禁止祭祀任何偶像假神(参三十四 14)，若被发现就须处死。

**《话中之光》** (一)属灵生活第一项要注意的原则，就是不成为别人的绊脚石。但在应用上，这些人是否一定要判死刑？却是相对的。徒十九 19~20 记载保罗并没有宣判那些行邪术者死罪，反而将福音传给他们，使他们得救，圣经更正面记载这些人的悔改及果效：「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为何有别？第一，对象不同。出廿二 18~20 针对的是「挂羊头卖狗肉」的以色列人，明知故犯，罪加一等；但保罗所处的时代者均为外邦人，不认识神，不知者不罪。第二，时代不同了，应用上亦可能有差别。记得主赦免淫妇的罪之事吗（参约八 1~11）？—— 苏颖智

**【出二十二 21】**「不可亏负寄居的，也不可欺压他，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也作过寄居的。」

**《吕振中译》**「不可欺负寄居的，不可压迫他，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也做过寄居的。」

**《原文字义》**「亏负」压迫，虐待；「寄居的」临时居民，外国人；「欺压」挤，压，压迫。

**《文意注解》**「不可亏负寄居的，也不可欺压他」：意指不可亏待、欺诈、压迫在你们中间寄居的外邦人。

「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也作过寄居的」：意指应当设身处地，想到自己也曾经在埃及地作过寄居的人，受过同样的痛苦，所以不可倒过来将痛苦加在别人身上(参二十三 9)。

**《话中之光》** (一)人远离故乡，来到一个生疏的环境，很难适应。在你所居住的小区中，有没有外地人、难民、新移民、学生等来到？你要理解他们挣扎图存的不易，要对他们心存慈爱慷慨，流露神的爱心。

(二)神在这里明确的叫我们看见，人是不能只顾自己，也得要顾念别人。人不能只顾自己的好处增加而叫别人受了损害，如果人只往自己的方向去想，结果又是亏损。

**【出二十二 22】**「不可苦待寡妇和孤儿；」

**《吕振中译》**「不可苦待任何寡妇或孤儿。」

**《原文字义》**「苦待」虐待，压迫，受痛苦。

**《文意注解》**「不可苦待寡妇和孤儿」：意指严禁欺负那无依无靠的孤儿寡妇，占他们的便宜。

**《话中之光》** (一)「寡妇和孤儿」，均是绝对的弱势群体，需要社会大众给予高度关注。神将「不可苛待寡妇和孤儿」作为法律条文写入《圣经》，足见他对弱势群体的关注程度。

(二)基督徒「不可苛待寡妇和孤儿」，因为「在神—我们的父面前，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雅一 27)。

**【出二十二 23】**「若是苦待他们一点，他们向我一哀求，我总要听他们的哀声，」

**《吕振中译》**「如果真地苦待他们，他们一向我哀叫，我总要听他们的哀叫；」

**《原文字义》**「苦待…一点(原文双同字)」虐待，压迫，受痛苦；「一哀求(原文双同字)」哭求，呼喊；「总要听(原文双同字)」听到，蒙垂听；「哀声」叫喊，哀嚎。

**《文意注解》**「若是苦待他们一点，他们向我一哀求，我总要听他们的哀声」：意指神是孤儿和寡妇的保护者和伸冤者(参申十 18；诗六十八 5)，任何人只要欺负他们一点点，致使他们哀叹的话，神必报应。

**【出二十二 24】**「并要发烈怒，用刀杀你们，使你们的妻子为寡妇，儿女为孤儿。」

*〔吕振中译〕*「并且要发怒，用刀杀你们，使你们的妻子为成寡妇，你们的儿女成为孤儿。」

*〔原文字义〕*「发」怒火中烧，被激怒；「烈怒」怒气，鼻孔。

*〔文意注解〕*「并要发烈怒，用刀杀你们，使你们的妻子为寡妇，儿女为孤儿」：意指神的报应非常可怕：(1)发烈怒；(2)处死；(3)使加害者的妻子儿女成为寡妇孤儿。

*〔话中之光〕* (一)神在他的圣所作孤儿的父，作寡妇的伸冤者(诗六十八 5)。

(二)万军之耶和华说：我必临近你们，施行审判。我必速速作见证，警戒行邪术的、犯奸淫的、起假誓的、亏负人之工价的、欺压寡妇孤儿的、屈枉寄居的和不敢畏我的(玛三 5)。

**【出二十二 25】**「“我民中有贫穷人与你同住，你若借钱给他，不可如放债的向他取利。”

*〔吕振中译〕*「我的人民中有贫困的人在你附近；你若把银钱借给他，不可在那上头加利息。」

*〔原文字义〕*「借」借给，向人借；「放债的」借出，债权人；「利」利息，高利。

*〔文意注解〕*「我民中有贫穷人与你同住，你若借钱给他，不可如放债的向他取利」：意指借钱给穷人应付急需，不可向他们索取利息(参利二十五 37)，甚至不要指望他们如数归还。

**【出二十二 26】**「你即或拿邻舍的衣服作当头，必在日落以先归还他；」

*〔吕振中译〕*「就使你甚至于拿邻舍的衣裳做当头，在日落以前你也要还给他；」

*〔原文字义〕*「即或拿(原文双同字)」典当，抵押，捆绑；「当头」(原文与「即或拿」同字)；「归还」返回，转回。

*〔文意注解〕*「你即或拿邻舍的衣服作当头，必在日落以先归还他」：『衣服』指外袍；『当头』指抵押品；全句意指借钱给穷人，不可向他们要求抵押物品，即使他们因为急需用钱，而自动将自己的外袍作抵押品，仍须在太阳下山以前把他们的外袍归还。

**【出二十二 27】**「因他只有这一件当盖头，是他盖身的衣服，若是没有，他拿什么睡觉呢？他哀求我，我就应允，因为我是有恩惠的。」

*〔吕振中译〕*「因为这是他唯一的遮盖物，是他的衣裳，做他皮肤之遮盖物的；若是没有，他拿什么睡觉呢？将来他向我哀叫，我就应允，因为我是有恩惠的。」

*〔原文字义〕*「当盖头」遮蔽物，衣服；「盖身的」皮肤，兽皮；「衣服」包装物，外套；「睡觉」躺下，休息；「应允」听到，听见；「有恩惠的」好施恩典的。

*〔文意注解〕*「因他只有这一件当盖头，是他盖身的衣服，若是没有，他拿什么睡觉呢？」：意指穷人的外袍，乃是夜间保暖的必需品，没有了它便睡不好觉。

「他哀求我，我就应允，因为我是有恩惠的」：意指如果穷人因为不能保暖睡不好觉，当他们辗转叹息时，会触动神的怜悯而伸手报应。

**【出二十二 28】**「“不可毁谤神；也不可毁谤你百姓的官长。”」

**〔吕振中译〕**「不可咒骂官长（或译：神），不可咒诅你民间的首领。」

**〔原文字义〕**「毁谤(首字)」藐视，小看；「毁谤(次字)」诅咒；「官长」首领，领导者。

**〔文意注解〕**「不可毁谤神」：意指不可亵渎神。

「也不可毁谤你百姓的官长」：意指不可咒骂那治理百姓的官长，因为他们是神的用人(参罗十三 1~4)。对于那些欺压百姓的官长，神终究会惩罚他们(参申三十一 28~29)。

**〔话中之光〕**(一)神把对祂的代表的尊崇，与对祂的崇敬视作相等。如果我们的议员自视为这样的地位，我们可能要对他们推崇得更高。众所周知罗马书十三章一至二节乃是新约训言中最难实践的一项，正如德国基督徒在纳粹时代被迫去接受的那样。

**【出二十二 29】**「“你要从你庄稼中的谷和酒醪中滴出来的酒拿来献上，不可迟延。“你要将头生的儿子归给我。”」

**〔吕振中译〕**「你从收成的庄稼中和滴流的酒醋中拿来奉献、不可迟延。『要将你的头胎儿子献给我。』」

**〔原文字义〕**「庄稼中的谷」充满，盛产；「酒醪中滴出来的酒」汁(酒或油)；「献上」(原文无此字)；「迟延」延迟，推迟，滞留。

**〔文意注解〕**「你要从你庄稼中的谷和酒醪中滴出来的酒拿来献上，不可迟延」：意指当奉献给神的，要实时献上，不可借故拖延。

「你要将头生的儿子归给我」：意指每一家的长子在逾越节的晚上，应该与埃及地所有的长子被杀，却因神的羔羊的血得蒙保守(参十二 21~23)，故须分别为圣归给神(参十三 2)，但毋须像牲畜一样被杀献上，可以改用赎金赎出来(参十三 15)。

**〔话中之光〕**(一)在收获之后，应当尽快向神献上五谷新酒，初熟的庄稼应当献给神。神不会向人送到期付款的通知书，所以我们常因顾到其他的财务开支，而忽略了对祂的奉献。将神所赐的财物，先拿出一部分来献给祂，就表明祂在你生命中居首位。

**【出二十二 30】**「你牛羊头生的，也要这样；七天当跟着母，第八天要归给我。」

**〔吕振中译〕**「对你的牛羊、你也要这样作：七天它可以和它的母在一起，第八天你就要将它献给我。」

**〔原文字义〕**「头生的」(原文无此字)；「这样」如此。

**〔文意注解〕**「你牛羊头生的，也要这样」：意指凡是牛羊等头生的牲畜，要按下面的规定办理。

「七天当跟着母，第八天要归给我」：意指生下来后，一直到第七天要让牠跟着母亲吃奶，到第八天才分别出来奉献归给神(参利二十二 27)。

**【出二十二 31】**「“你们要在我面前为圣洁的人。因此，田间被野兽撕裂牲畜的肉，你们不可吃，要丢给狗吃。”」

**〔吕振中译〕**「你们要做奉献为圣、属我的人；故此在田野间被野兽撕裂的肉、你们都不可吃；要丢给狗。」

〔原文字义〕「圣洁」分别，神圣；「野兽」(原文无次字)；「被…撕裂牲畜的」被撕裂的肉或动物；「肉」血肉之体。

〔文意注解〕「你们要在我面前为圣洁的人」：意指以色列人应当在神面前持守洁净，不可沾染污秽(参利十一44)。

「因此，田间被野兽撕裂牲畜的肉，你们不可吃，要丢给狗吃」：意指任何牲畜的肉，若非经过屠宰放血，人就不可吃(参利七24；二十二8)，只能将尸肉丢在外面，给狗或野兽吃掉。

〔话中之光〕(一)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光。你公义的典章，我曾起誓遵守，我必按誓而行(诗一百十九105~106)。

(二)圣洁在乎内心，不在乎外表；在乎动机，不在乎动作。

## 叁、灵训要义

### 【有关财物和处世为人的典章】

#### 一、有关财物的条例(1~15节)

- 1.「偷牛或羊，…以五牛赔一牛，四羊赔一羊」(1节)：严罚防盗，加以吓阻
- 2.「遇见贼挖窟窿，把贼打…死」(2~3节)：夜间杀贼无罪，白天则有罪
- 3.「贼若被拿，总要赔还。若他一无所有，就要被卖，顶他所偷的物」(3~4节)：加倍赔偿，若无法赔偿则须被卖顶罪
- 4.放任牲畜损坏他人田产，或放火焚毁他人田产，须以田产赔还(5~6节)
- 5.受托看管别人财物，须负全责；若遗失或牲畜受伤，须赔偿原主(7~13节)
- 6.借用财物或牲畜，须视情形赔偿原主或无罪(14~15节)
- 7.有关财物条例的总意：不可贪恋钱财(提前六10)，推己及人，爱屋及乌

#### 二、有关处世为人的条例(16~31节)

- 1.「引诱…处女，与她行淫，…交出聘礼，娶她为妻」(16~17节)：若处女父亲不同意，则须赔偿
- 2.「行邪术的女人，不可容她存活」(18节)：禁戒行邪术
- 3.「凡与兽淫合的，总要把他治死」(19节)：禁戒与兽淫合
- 4.「祭祀别神，…那人必要灭绝」(20节)：禁戒敬拜偶像假神
- 5.「不可亏负寄居的，也不可欺压…不可苦待寡妇和孤儿，…贫穷人」(21~27节)：禁戒倚势凌人
- 6.「不可毁谤神…百姓的官长」(28节)：禁戒亵渎神或毁谤在上有权位的人
- 7.「谷和…酒拿来献上，不可迟延；…头生的…归给我」(29~30节)：切实奉献
- 8.「田间被野兽撕裂牲畜的肉，你们不可吃」(31节)：须自己分别为圣
- 9.有关处世为人条例的总意：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其次，要爱人如己(太二十二37~39)

## 出埃及记第二十三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颁布典章(三)】

- 一、有关民事案件的律例(1~9节)
- 二、有关安息年的律例(10~13节)
- 三、有关节期的律例(14~19节)

#### 【带领以色列民进迦南的约定】

- 一、须听从神所差遣的使者(20~23节)
- 二、不可跪拜迦南人的偶像假神(24节)
- 三、单单事奉耶和华神，就必得神赐福(25~31节)
- 四、不可与迦南人并他们的神立约，也不可事奉他们的神(32~33节)

### 贰、逐节详解

#### 【出二十三 1】「不可随伙布散谣言；不可与恶人联手妄作见证。」

（吕振中译）「『不可散布虚谎的传闻，也不可跟恶人联手去作强暖暴事的见证。』」

（原文字义）「随伙」（原文无此字）；「布散」承担，背负；「谣言（原文双字）」空虚，虚妄（首字）；报告，简讯（次字）；「联手（原文双字）」放置（首字）；人手（次字）；「妄作（原文双字）」邪恶的，犯法的（首字）；暴力，错误，不公义（次字）。

（文意注解）「不可随伙布散谣言」『随伙』原文虽无此字，但因谣言必定牵连两人以上参与其事，才能传播开来，故有此意；『谣言』指不实的传言，在人群中产生毁谤、中伤的作用，使他人的名誉受损，藉以达到左右舆论或影响裁判的目的。

「不可与恶人联手妄作见证」『恶人』指邪恶、不公正、加害别人的一方；『妄作见证』原文含有强横不顾真理的见证之意。全句意指在实际进入审判的阶段，不顾公正，而偏袒错误的一方，或者本人不在场而假冒在场，或者在场而弯曲事实，以见证人的身分作虚伪的证供，以影响裁判，致使善良的一方含冤。

（话中之光）（一）际此末世，许多『假新闻』被大公司行号传播报导，我们基督徒若欲不随伙布散不实的消息，便须慎思明辨，并且切莫轻易传话。

（二）不可人云亦云的随伙乱讲是非，或与恶人勾结作假见证。大多数人的意见，并不代表就是真理，



乃要自己深入研究讼案，免得冤枉人。

(三)闲言闲语、毁谤中伤、作假见证，既破坏家庭，妨碍合作，还会搅乱公平的制度；说长道短，会制造纷争。即使谎言不是由你发出，但如果你把它告诉别人，你就难辞其咎。所以不要传播谣言，让它就止于你处，不再流传(参箴二十六 20)。

(四)制造谣言的人犹如大盗，而听信谣言的人则常被人们认为像小偷一样坏。—— 切斯特菲尔德

(五)对于传于耳中的信息，我们必须进行认真分辨：有选择地听，有选择地信，有选择地传。这样，我们就可以避免陷入「随伙布散谣言」的罪中。荀子云：「流丸止于瓯臿，流言止于智者。」

**【出二十三 2】**「不可随众行恶；不可在争讼的事上随众偏行，作见证屈枉正直；」

**〔吕振中译〕**「不可随众行坏事；不可在争讼的事上随众偏行，作证屈枉正直；」

**〔原文字义〕**「随」在…之后；「众」许多，很多；「行恶」坏的，恶的；「争讼的事(原文双字)」作证，回应(首字)；争端，争讼(次字)；「偏行」折弯，倾斜；「屈枉正直」(原文与「偏行」同字)。

**〔文意注解〕**「不可随众行恶」意指明知错误，却因群众的压力，或因自己的私心，而随流逐波，参与其事。

「不可在争讼的事上随众偏行」『争讼的事』指双方各执一词，诉诸法庭，求能获得公正的判案；『随众偏行』指受别人的影响，而偏袒错误的一方。

「作见证屈枉正直」『屈枉』表示作不实的见证，致使他人受损；『正直』指良善、公正的一方。

**〔话中之光〕**(一)「随众」的原文可译成「大多数」。大多数的赞成，议案便得以表决通过。但「大多数」并不一定是「正确途径」或就代表了「真理」。

(二)真理不在于数目的多少，而在于是否根据神的公义。所以为了神公义的真理，有时我们要甘心忍受作孤独的少数人(参太七 13~14)。

(三)众人所行的事似乎未必是恶，我们若怕人过于怕神(徒四 19~20)，或贪人的荣耀过于爱神的荣耀(约五 44；十二 43)，就难以敌众。

(四)群众的意见，并不一直都是准确的。要记得！众人的声音，并不就是神的声音。群众常常是盲目的。历史上所有准备的行动，常常起始于少数孤单的人，他们确定的听见了神的声音，因而孤单的为祂站住。

(五)与神站在一边的，即或是个人，也是多数。—— Lloyd Garrison

**【出二十三 3】**「也不可在争讼的事上偏护穷人。」

**〔吕振中译〕**「也不可在争讼的事上偏护贫寒人。」

**〔原文字义〕**「争讼的事」争端，争讼；「偏护」偏袒，尊崇。

**〔文意注解〕**「也不可在争讼的事上偏护穷人」『偏护』指不顾事实，只顾对方是谁；『穷人』有二意：(1)指贫穷的人，较能赢取人的同情心；(2)指有势力的人，较能屈服人心。

**〔话中之光〕**(一)今天在西方的社会上，似乎贫穷人比一般受薪阶级更有影响力，不劳而获的福利，有时竟胜过勤劳自食其力的人们，这是违反圣经原则的现象。

(二)争讼讲求的是公平、公义，所以不要只存怜悯心肠，而在争讼的事上偏袒穷人。不能由于对贫穷的恶人的同情心而歪曲了正义。

(三)对于贫富一视同仁，才算是不偏不倚。无论给穷人或富人特权，都有违公正，所以不要因群众的压力，影响你对某人的判断。我们要按照人人平等的原则行事，并公正地作出判断。

(四)贫穷不是公义的证据，财富与地位也不是。

**【出二十三 4】**「若遇见你仇敌的牛或驴失迷了路，总要牵回来交给他。」

**〔吕振中译〕**「若遇见你仇敌的牛或驴走迷了路，你总要牵回来给他。」

**〔原文字义〕**「失迷」犯错误，入歧途，漫游；「牵回」返回，转回。

**〔文意注解〕**「若遇见你仇敌的牛或驴失迷了路，总要牵回来交给他」『仇敌』在此有二意：(1)争讼的对方；(2)对自己不友善的熟人。全句意指无论对方的态度如何，总要为对方着想，秉持「施比受更为有福」(徒二十 35)的原则，抓住机会善待对方。

**〔话中之光〕**(一)与神立约而维护正义的人，甚至会维护仇人的权益。见仇敌的牲畜失迷，会把牠牵回交给失主；看到仇敌的驴为重驮所压，必会帮他一同抬开重驮(参 5 节)。

(二)我们对待那些敌视我们者的态度必须和一般邻舍相同才算公正；我们更加不得拿无助的牲口「出气」。

(三)「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是颇能代表华人人生哲学的成语。但美国人的生活态度，却是「莫仅各扫门前雪，也管他人瓦上霜」。

**【出二十三 5】**「若看见恨你人的驴压卧在重驮之下，不可走开，务要和驴主一同抬开重驮。」

**〔吕振中译〕**「若看见恨你的人的驴伏在重驮之下，你休要放弃它；总要和驴主一同帮助它。」

**〔原文字义〕**「压卧」摊开四肢卧着；「重驮」重担，重任；「走开」中止；「一同抬开(原文双同字)」放开，释放，使离去。

**〔文意注解〕**「若看见恨你人的驴压卧在重驮之下」『恨你人』与 4 节的『仇敌』同义；『压卧』意指站不起来；『重驮』意指负载过重。

「不可走开，务要和驴主一同抬开重驮」意指遇见需要你伸出援手的时候，不可失去帮助别人的机会，不论对方(驴主)是谁(是友善的人或是怀恨的人)。『一同抬开重驮』既帮助人，也帮助驴子。

**〔话中之光〕**(一)维护正义的人，要有神的心肠：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不单爱你所爱的，也爱你的仇敌。

(二)有话说：「恶憎及笠，爱屋及乌」；意思是说，人爱恶的情感，总是跟有关的主体连在一起。这种情感的转移，实在全没有道理。神的教导，刚好相反。对那陷在困苦中无辜的牲畜，总要爱护。

(三)神的慈爱宝贵，「人民、牲畜祂都救护」。人犯罪的结果，也连带使「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但到神的救赎计划完全实现，神儿女身体得赎，得享「自由的荣耀」的时候，受造之物就同得免于败坏的辖制(罗八 18~23)。

(四)有话说：「即或不能爱基督里的弟兄，也当爱弟兄里的基督」。如果能真正的爱基督了，很少

会有不能爱弟兄的理由。

(五)凡事都不可亏欠人，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因为爱人的就完全了律法(罗十三 8)。

**【出二十三 6】**「不可在穷人争讼的事上屈枉正直。」

*(吕振中译)*「不可在你的穷人的争讼上屈枉正直。」

*(原文字义)*「争讼的事」争端，争讼；「屈枉」折弯，倾斜；「正直」正义，公义。

*(文意注解)*「不可在穷人争讼的事上屈枉正直」『穷人争讼的事』指争讼的一方是穷人；『屈枉正直』意指使正直的一方含冤受屈。本节与 2~3 节意思相近，但那里所强调的是『作见证』，而本节所强调的是『秉公判断』。我们绝对不可因人设事，总要是非分明，秉公处理。

*(话中之光)* (一)证人和审判官不仅要体察民意，更重要的是要畏惧看不见的神(参申一 17；太十 28)。

(二)陪审员很容易怜贫；审判官却容易看富贵人的情面和「钱面」，而屈枉正直。

**【出二十三 7】**「当远离虚假的事。不可杀无辜和有义的人，因为我必不以恶人为义。」

*(吕振中译)*「要远离虚假的事；不可杀无辜和正义的人，因为我必不以恶人为无罪(原文：义)。」

*(原文字义)*「远离」远，有距离；「虚假的事(原文双同字)」虚假，欺骗；「无辜」无辜，干净的；「有义的」公正的，公义的；「恶人」邪恶的，犯法的；「义」公义，正直。

*(文意注解)*「当远离虚假的事」『虚假的事』原文又作『虚谎的话』；全句意指当你在作审判的时候，要能分辨出虚伪的见证，以免作出错误的判决。

「不可杀无辜和有义的人，因为我必不以恶人为义」意指千万不可因为错误的判决，以致无辜和公正的人被杀害，因为神必追讨责任。

本节的含意如下：(1)千万不可采纳虚假的见证；(2)在难以分辨是非曲直的情况下，要小心量刑，免得错杀无辜；(3)绝对不可以错为对，也不可以为错。

*(话中之光)* (一)要体现一个社会的正义与否，最重要的是司法部门应该体现神的公义，进行公正的审判，绝不能允许根据权力和各方面的压力而审判。

(二)审判官应该明确区分善与恶，如果判断社会正义与否的审判官也陷入虚伪当中，社会将会灭亡。

(三)这里的意思是说，就是杀犯人，也要小心，若有疑惑，宁可让神罚他，因为神必不以恶人为义，若杀无辜和有义的人，自己就成了恶人。

**【出二十三 8】**「不可受贿赂；因为贿赂能叫明眼人变瞎了，又能颠倒义人的话。」

*(吕振中译)*「不可受贿赂，因为贿赂能使明眼人变瞎，又能颠倒义人的案件。」

*(原文字义)*「明眼人」看得见，视力好的；「变瞎」蒙蔽，使瞎眼；「颠倒」扭曲，颠覆。

*(文意注解)*「不可受贿赂」意指在审理案件时，绝对不可接受任何一方的好处。

「因为贿赂能叫明眼人变瞎了」意指任何不正当的金钱授受，一定会蒙蔽人的心眼，叫人无法分辨是非曲直。

「又能颠倒义人的话」本句有二意：(1)使公义的审判官作出不公正的判决；(2)使公义之人的见证，

变成虚假的见证。

**《话中之光》** (一) 贿赂是以情托为前提，而情几乎与不正当的事情联系在一起，所以圣经中绝对禁止贿赂事件，并定为有罪(撒八 3；箴十七 23；赛一 23；五 23；弥三 11)。

**【出二十三 9】**「不可欺压寄居的；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作过寄居的，知道寄居的心。」

**《吕振中译》**「不可压迫寄居的，因为你们在埃及地做过寄居的，你们知道寄居者的心理。」

**《原文字义》**「欺压」挤，压迫；「寄居的」旅居者；「知道」认识。

**《文意注解》**「不可欺压寄居的」『寄居的』指侨居本地的外国人；由于寄居的基本上是少数民族，再加上言语、生活习惯和宗教信仰的差异，容易被本地人歧视和欺负，但神不容许祂的子民像世人一样，欺负压迫寄居的。

「因为你们在埃及地作过寄居的，知道寄居的心」意指应当设身处地，想到自己也曾经在埃及地作过寄居的人，受过同样的痛苦，所以不可倒过来将痛苦加在别人身上(参二十二 21)。

备注：本节和二十二 21 的内容大致相同，惟二十二 21 是对一般以色列人说的，而本节则是对审判官说的。

**《话中之光》** (一) 关爱外侨不仅是人道主义而已，而是在相同处境下深切经历神拯救的恩典，所产生同病相怜的精神。

(二) 寄居的和没有家庭势力和没有保护的人，在法律面前不应吃亏。今天的传播媒界不断提醒我们，在法律面前的冒牌平等，可能因为我们的社会存在『道德下沉』的问题。在大多数的革命之后的矫枉过正中，通常被拒绝公义的人搞得过分辛酸。

**【出二十三 10】**「六年你要耕种田地，收藏土产，」

**《吕振中译》**「六年你要种地，收集它的出产；」

**《原文字义》**「耕种」播种，撒种；「收藏」聚集，收集；「土产」产物，产品。

**《文意注解》**「六年你要耕种田地，收藏土产」意指每七年中的头六年，家家户户应当殷勤耕种田地，收割并收藏五穀，确保丰足的食粮。

**【出二十三 11】**「只是第七年要叫地歇息，不耕不种，使你民中的穷人有吃的；他们所剩下的，野兽可以吃。你的葡萄园和橄榄园也要照样办理。」

**《吕振中译》**「第七年你却要让地歇息，放它自生，好使你民间的穷人有吃的；他们余剩的、田野的走兽可以吃。你的葡萄园橄榄园、你也要这样办理。」

**《原文字义》**「歇息」让其掉下，使落下；「不耕不种」离开，松开；「剩下」剩余，残余；「办理」做，制作，完成。

**《文意注解》**「只是第七年要叫地歇息，不耕不种」但第七年是安息年(参利二十五 5~7)，在安息年中，不耕不种；神设立安息年的用意至少有七样，本节提供了头三样：(1)叫地歇息(参利二十六 34)；(2)使民中的穷人有吃的(参利二十五 6)；(3)所剩下的可以给野兽吃，使田间的野兽与人和好(参伯五 23)；(4)

叫人歇息，使神的子民多有机会敬拜神并学习神的律法(参申三十一 10~13)；(5)叫人经历神特别的眷顾(参利二十五 21~22)；(6)并叫人知道全地都是属于神的(参利二十五 19~20)；(7)藉此试验以色列人的信心(参利二十六 27~28, 34~35)。

「使你民中的穷人有吃的」第七年休耕的好处竟也惠及穷人，可见怜悯人的神真是顾念穷人。

「他们所剩下的，野兽可以吃」甚至连田间的野兽也有机会享受安息年的好处。

「你的葡萄园和橄榄园也要照样办理」意指果园也和农地一样，要守安息年。

**《话中之光》**(一)休耕和守安息日同样是以色列实践信心，倚靠神供应所需的表现。

(二)神对安息年的安排，神有意让祂的子民学习在安息年里，一面是让人学习安息，一面是让人在安息里学习信心。也就是说，在信心里享用安息。

**【出二十三 12】**「“六日你要做工，第七日要安息，使牛、驴可以歇息，并使你婢女的儿子和寄居的都可以舒畅。”」

**《吕振中译》**「六日要作你的工；第七日要休息，好使你的牛和驴得以歇息，你使女的儿子和寄居的也得以舒畅舒畅。」

**《原文字义》**「安息」中止，休息；「歇息」休息，安静；「舒畅」振作，恢复活力。

**《文意注解》**「六日你要做工，第七日要安息」意指每周的头六日要作工，第七日是安息日，歇息不可作工。

「使牛、驴可以歇息，并使你婢女的儿子和寄居的都可以舒畅」使牲口有机会休息，而最劳苦的人们也能够身心都舒畅。

**《话中之光》**(一)通过对这些最受苦的牲畜和人强调休息，体现安息日制度的目的便是「平安地休息」。

(二)基督徒今日不再「守」安息日，乃是「享受」主日。在主日放下一切属世的工作或日常的工作，专心学习如何事主。

**【出二十三 13】**「“凡我对你们说的话，你们要谨守。别神的名，你不可提，也不可从你口中传说。”」

**《吕振中译》**「凡我对你们说的、你们都要谨守；别的神的名你不可提；也不可从你口中说给人听。」

**《原文字义》**「谨守」保守，看守，遵守；「提」记得，回想；「传说」被听见，宣告。

**《文意注解》**「凡我对你们说的话，你们要谨守」神所说的话，广义的指十章至二十三 12 的十诫和各种律例；狭义的指本章 1~12 的律例。

「别神的名，你不可提，也不可从你口中传说」事实上，别处圣经常提到偶像假神的名字如：巴力、亚斯他录、亚舍拉等(参士二 13；三 7)，故本句的意思应当是指：(1)不可如同提到真神的名那样的心情，将假神和真神相提并论；(2)不可传讲假神的任何作为和神奇现象，以免为牠们作宣传。

**【出二十三 14】**「“一年三次，你要向我守节。”」

**《吕振中译》**「一年三次、你要过节来拜我。」

**《原文字义》**「守节」守节期，朝圣。

**〔文意注解〕**「一年三次，你要向我守节」『三次』指 15~16 节所说的除酵节、收割节和收藏节；『守节』指放下手中的工作，上耶路撒冷庆祝节期，根据圣经，庆祝的方式有下列几样：(1)守安息日；(2)献祭；(3)欢喜快乐，纪念、感谢神恩(参诗一百十八 24；罗十二 15；帖前五 16)；(4)感恩之余，乐意施舍(参申十六 14；尼八 10；斯九 22)。

**〔话中之光〕**(一)制定节期的目的在于通过遵守节期来教训人们，不仅过去被神救赎，而且至今仍是由于神而活着，以后还要与神同活。

(二)三次的守节都是在收割的时刻。在这样的时候来过节，乃是一个信心的操练，也是一个人拣选神的试验。收割的事要紧呢？还是守节要紧呢？

**【出二十三 15】**「你要守除酵节，照我所吩咐你的，在亚笔月内所定的日期，吃无酵饼七天。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因为你是这月出了埃及。」

**〔吕振中译〕**「除酵之节你务要守，要照我所吩咐你的，吃无酵饼七天，要在亚笔月内的制定节期吃；因为你是在这个月出埃及的。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

**〔原文字义〕**「除酵」没放酵；「亚笔」谷穗形成(初熟)；「空手」徒劳地，空无一物；「朝见」看见，面对。

**〔文意注解〕**「你要守除酵节，照我所吩咐你的」又称无酵节，包括头一天的逾越节。

「在亚笔月内所定的日期，吃无酵饼七天」『亚笔月』指犹太历正月；『七天』从十四日晚上至二十一日晚上(参十二 18)，相当于阳历三、四月间，共有七天，须严守无酵。

「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因为你是这月出了埃及」意指要携带感谢神恩的礼物(供物)，因为神在这个月份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

**〔灵意注解〕**「除酵节」表征基督徒蒙主救恩之后，要过圣洁的生活。

**【出二十三 16】**「又要守收割节，所收的是你田间所种、劳碌得来初熟之物。并在年底收藏，要守收藏节。」

**〔吕振中译〕**「你要守收割之节，献你劳作的初熟物，就是你在田地里所播种的。你要守收集之节，就是在快要出年、你从田地里收集你的农作物的时候。」

**〔原文字义〕**「收割」庄稼，收获；「种」播种，撒种；「劳碌」工作，行为；「初熟之物」初熟的果子；「收藏(首字)」聚集，收集；「收藏(次字)」收集，收成。

**〔文意注解〕**「又要守收割节」又称七七节(参三十四 22；民二十八 26；申十六 9)或五旬节，离无酵节刚好第五十天，大约在阳历五、六月间。

「所收的是你田间所种、劳碌得来初熟之物」意指是开始收割田间小麦的时候，要将劳碌所得的初熟之物，献上给神。

「并在年底收藏，要守收藏节」又称住棚节(参申十六 13~15)，是犹太人最大的节期，大约在阳历九、十月间。

**〔灵意注解〕**「收割节」表征基督是信徒生命的供应，使我们的属灵生命成长，达到成熟的地步；「收

藏节」表征成熟的基督徒是神所宝贵，将来会被神收藏在神的国度里；又预表千年国度的安息与快乐。

**《话中之光》** (一)七七节即现在的五旬节，目的是提醒我们要做一个感恩的人。在这节日中，以色列人会将初熟的果子献上。没有行动的感恩不是感恩。有人说：“Thanksgiving: to be truly thanksgiving, first thanks, then giving!”

(二)「耶和华是我的牧者，我必不致缺乏」(诗二十三 1)。这是一个生命的见证。既然神是作了我们的供应，我们便没有理由把神放在我们手里的东西看作是我们自己的。

**【出二十三 17】**「一切的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见主耶和华。」

**《吕振中译》**「一年三次、你所有的男丁都要朝见主永恒主。」

**《原文字义》**「男丁」男人；「朝见」看见，面对。

**《文意注解》**「一切的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见主耶和华」『男丁』意指二十岁以上、身体健全的成年男人(参民一 2)；全句意指以色列人中所有的男丁，在每年的三大节期，都要携带礼物，上耶路撒冷献祭朝见神。

**【出二十三 18】**「不可将我祭牲的血和有酵的饼一同献上；也不可将我节上祭牲的脂油留到早晨。」

**《吕振中译》**「你不可将我的祭牲的血跟有酵的饼一同祭献；也不可留我的节期上祭牲的脂肪过夜到早晨。」

**《原文字义》**「祭牲」祭物；「有酵的饼」发酵之物；「节上祭牲」筵席，节期的祭牲。

**《文意注解》**「不可将我祭牲的血和有酵的饼一同献上」『祭牲的血』是为着赎罪(参三十 10)；『酵』在圣经里表征罪和邪恶的教训(参林前五 8；太十六 12)。因此之故，两种彼此性质相反的东西，不可一同献上。

「也不可将我节上祭牲的脂油留到早晨」『祭牲的脂油』代表祭物中上好的部分，是属于神的，要在祭坛上焚烧(参利三 16)，所以不可留到早晨。

**《话中之光》** (一)没有任何的罪是主的宝血不能洁净的，只要人到神面前去献上这个祭，神儿子的血都能洁净人一切的罪。所以，那些血就不能与有酵的饼一同献上。因为有血的地方就没有罪，有罪的地方就没有血。

(二)在赦罪的恩典里是看不见罪的。这就是弹在施恩座上的血所显明的果效。以色列人所有的亏欠，都因着施恩座上的那些血，神就看他们都是可悦纳的。

(三)主耶稣为我们流血舍命，祂也给了我们生命，要我们成为新造的人，过一个新的生活，我们不但消极的求主耶稣背负我们的罪，更积极的要主耶稣除去我们犯罪的行为，过一种圣洁的生活。

(四)「不可将祭牲的脂油留到早晨」，意思是说神喜欢新的，那我们的生活就要更新。今天许多基督徒，为什么不能活出更新的生命出来？因为他的生命陈旧，没有连结在耶稣基督里面，没有时常祷告、读经、聚会与神交通。

**【出二十三 19】**「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

**〔吕振中译〕**「要把你地里上好的初熟物送到永恒主你的神的殿。『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子去煮山羊羔。』」

**〔原文字义〕**「首先」首先，起初；「初熟之物」初熟的果子；「煮」煮沸，翻腾；「山羊羔」小山羊。

**〔文意注解〕**「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初熟之物』和家庭里的长子，以及头生的牲畜一样，原都是属于神的；『耶和华你神的殿』此时尚未有圣殿，故指神居住的所在，即会幕中的圣所、至圣所。

「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有二意：(1)以母奶煮其子，有残忍之嫌；(2)此乃迦南人异教徒祭祀习俗，为真神所不喜。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生活要蒙神喜悦，就要有奉献的生活。祂喜悦初熟的果实，我们为了感恩主赐给我们生命，主照顾我们、养活我们，我们的奉献是理所当然的。

(二)「山羊羔母的奶」表征生命的供应；「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表示不可以浪费生命的供应，死亡与生命的供应不能并存。

(三)神的话乃是生命的灵奶(参彼前二 2；林前三 2)；我们应该用神的话去喂养小羊，而不是用神的话去对付、杀死神羊群中任何小羊。

**【出二十三 20】**「看哪，我差遣使者在你前面，在路上保护你，领你到我所预备的地方去。」

**〔吕振中译〕**「看哪，我差遣一个使者在你前面，在路上保护你，领你到我所预备的地方去。」

**〔原文字义〕**「差遣」打发，送走；「使者」使者，天使；「保护」保守，看守，遵守；「领」带进来，被引进；「预备」准备，安排，安顿。

**〔文意注解〕**「看哪，我差遣使者在你前面」『看哪』表示下面所列的应许和劝勉相当紧要，应予注意；『使者』应当不是指一般的天使，而是指神所特别差遣、负有特殊任务的『立约的使者』(参玛三 1)，表征那将要来的基督，故实际上可视为神自己。

「在路上保护你，领你到我所预备的地方去」意指在旷野的路上保护以色列人，又带领他们进迦南美地；神不仅以大能拯救祂的子民出埃及(象征世界)，并且在奔走的天路上以大能保护他们，直到带领他们完满进入属灵、属天的领域。

**〔灵意注解〕**「初熟之物」表征基督是初熟的果子，也表征基督的复活(林前十五 23)。

**〔话中之光〕**(一)信徒应当殷勤追求灵命的长进，达到成熟的地步，好将那住在信徒里面的基督，献给神作为初熟的果子。

**【出二十三 21】**「祂是奉我名来的；你们要在祂面前谨慎，听从祂的话，不可惹(或作：违背)祂，因为祂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

**〔吕振中译〕**「你们在他面前要谨慎，听从他的话，不可悖逆他；他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因为他是奉我的名的。」

**〔原文字义〕**「谨慎」保守，看守，遵守；「听从」听从，听到；「惹」使悲苦，使发怒；「赦免」赦免，承担，背负；「过犯」罪过。



**〔文意注解〕**「祂是奉我名来的；你们要在祂面前谨慎，听从祂的话」『奉我名』意指在神的名里，而神的名即指神的实际，故祂就是神自己；『在祂面前谨慎』意指不可轻慢祂；『听从祂的话』意指敬重并顺从祂口中所出的一切话。

「不可惹祂，因为祂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不可惹祂』意指不可悖逆祂；『必不赦免』意指必要惩罚；『你们的过犯』重在指不顺从祂的罪。

**【出二十三 22】**「“你若实在听从祂的话，照着祂一切所说的去行，我就向你的仇敌作仇敌，向你的敌人作敌人。”」

**〔吕振中译〕**「但你若真地听从他的话，遵行祂一切所说的，我就要做你仇敌的仇敌，做扰害你者的敌人。」

**〔原文字义〕**「实在听从(原文双同字)」听从，听到；「话」声音；「仇敌」仇敌；「作仇敌」敌对，有敌意；「敌人」对头，包围；「作敌人」显示敌意，使恼火。

**〔文意注解〕**「你若实在听从祂的话，照着祂一切所说的去行」这里前后两句是平行同义子句；(1)『祂的话』就是『我一切所说的』；(2)『实在听从』就是『照着…去行』。故此，这里的意思是指，神的子民应当绝对顺从这位使者的一切话。

「我就向你的仇敌作仇敌，向你的敌人作敌人」『仇敌(enemy)』和『敌人(adversary)』两者意思相近，指含有敌意、作对头、相抗争、进而彼此攻打的人，因此，也是平行同义子句；意指神的子民若作到了听从使者之话的要求，凡是他们的仇敌和敌人，就成了神的仇敌和敌人，神不仅会保护他们，还会打击他们的仇敌和敌人。

**〔话中之光〕**(一)信心和顺服是蒙神祝福的条件，因为惟有顺服才能表达和神的新关系。

(二)「向你的仇敌作仇敌」，应验了创世记十二章 3 节对亚伯拉罕的应许：「那咒诅你的，我必咒诅他」。其实换句话说，不是神要作我们仇敌的仇敌，而是我们要作神敌人的敌人。

(三)你有仇敌吗？他们必因真理恨恶你，因为黑暗必与光明作对。你若向善，有谁可加害你呢？你若为义受逼迫，应当欢喜快乐，不必惊怕。也不必憎恨与报复。

(四)我们与神和好，就会有新的仇敌。恨神的，必也恨我们。憎恨主人的，也必敌对他的仆人。但是我们与神是合一的，祂的仇敌就是我们的，我们的仇敌，祂必对付。祂必不容我们落在他们的手中，祂必给予我们维护与拯救。—— 迈尔

**【出二十三 23】**「“我的使者要在你前面行，领你到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迦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那里去，我必将他们剪除。”」

**〔吕振中译〕**「我的使者必在你前面走，领你到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迦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那里去；我必将他们抹掉。」

**〔原文字义〕**「亚摩利」山居者，善说者，公开；「赫」恐惧；「比利洗」乡人，田舍的，村庄的；「迦南」商人，热心的；「希未」村民；「耶布斯」打谷场，被践踏；「剪除」消除，抹去，隐藏。

**〔文意注解〕**「我的使者要在你前面行」『在你前面行』含有除去路障、铺平道路的意思；本句意指神

的使者要作神子民的开路先锋，一路引领他们。

「领你到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迦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那里去」内中共有六个族，再加上革迦撒人(参申七 1)，统称迦南七族(参徒十三 19)，他们是迦南地的原住民。

「我必将他们剪除」『剪除』意指歼灭净尽，但实际上后来以色列人并没有将他们赶尽杀绝，因此，这里的意思是将他们『瓦解』，使他们不再拥有独立的主权。

**【出二十三 24】**「你不可跪拜他们的神，不可事奉牠，也不可效法他们的行为，却要把神像尽行拆毁，打碎他们的柱像。」

**〔吕振中译〕**「他们的神你不可敬拜，不可事奉，也不可按他们行为的样子行，却要把神像尽行翻毁，一概打碎他们的崇拜柱子。」

**〔原文字义〕**「跪拜」下败，俯伏；「事奉」工作，服事；「效法」做，制作，完成；「尽行拆毁(原文双同字)」废除，破坏，推翻；「打碎(原文双同字)」打碎，折断。

**〔文意注解〕**「你不可跪拜他们的神，不可事奉牠」意指不可信奉他们所拜的偶像假神，更不可敬拜那些假神。

「也不可效法他们的行为」意指不可实行异教徒的习俗，仿效他们拜偶像假神的作法，例如与庙妓行淫、献儿女给摩洛等。

「却要把神像尽行拆毁，打碎他们的柱像」意指拆除、粉碎各式各样的偶像，免得有人向它们膜拜。

**〔话中之光〕**(一)一个人不能侍奉两个主：(1)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玛门(太六 24)；(2)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世界(约壹二 15~17)；(3)不能又侍奉神，又侍奉情欲(彼后一 4；二 20~21)；(4)不能又侍奉神，有侍奉世上的荣耀(约五 44；十二 43)。

(二)人很容易受生活习俗所感染，所谓「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神叫以色列人要小心选择日常接触的人，以免他们的信仰与生活导致百姓偏离神。

(三)我们活在价值观与人生观迥异的人群之中，神要我们在生活中彰显祂。基督徒的生活方式与世人的标准不同，矛盾在所难免。我们的生活，应先看重「顺服神」而不是「得世人称赞与喜悦」。

**【出二十三 25】**「你们要事奉耶和华你们的神，祂必赐福与你的粮与你的水，也必从你们中间除去疾病。」

**〔吕振中译〕**「你们要事奉永恒主你们的神，他就要赐福与你的粮食和你的水，也必叫疾病离开你们中间。」

**〔原文字义〕**「赐福」祝福，屈膝；「除去(原文双同字)」转变方向，出发，挪去；「疾病」疾病，病痛。

**〔文意注解〕**「你们要事奉耶和华你们的神」意指单单要敬拜、事奉独一的真神。

「祂必赐福与你的粮与你的水」『赐福』指蒙神保守并且享受诸般的福气(参 25~30 节)；『你的粮与你的水』即指饮食所需，生活无虞。

「也必从你们中间除去疾病」『除去疾病』应不是指不再患病，而是指除去不必要的疾病，亦即减少患病。

《话中之光》(一)敬畏神，遵守祂的诫命，凡事都有益处(太六 33；提前四 8；罗八 28)，人所患的疾病，有许多是因罪而起的，人若虔诚公义自守度日，就少生疾病。

【出二十三 26】「你境内必没有堕胎的，不生产的。我要使你满了你年日的数目。」

《吕振中译》「你境内必没有掉胎的和不能生育的；我必使你岁数满足。」

《原文字义》「堕胎」流产，丧失；「，不生产」不孕，不能生育；「满」充满，满足。

《文意注解》「你境内必没有堕胎的，不生产的」『堕胎』指流产；『不生产』指不能生育。本句也应不是指全然没有流产和不育，乃是说因着神的特别保护，这类意外的情形必会显著减少。

「我要使你满了你年日的数目」意指长寿，各人活到所命定的寿数满足而死。

【出二十三 27】「凡你所到的地方，我要使那里的众民在你面前惊骇，扰乱，又要使你一切仇敌转背逃跑。」

《吕振中译》「我必施展我的威风做你的前驱；凡你所到的地方、我必使那里的众民都溃乱；使你一切的仇敌都转背而逃。」

《原文字义》「惊骇」恐怖，害怕；「扰乱」吵闹，喧哗，使困惑；「转背」颈背，变节。

《文意注解》「凡你所到的地方，我要使那里的众民在你面前惊骇，扰乱」意指以色列人所到之处，当地的原住民必会人心惶惶，惊慌失措。

「又要使你一切仇敌转背逃跑」意指那些企图顽抗的敌军，必会士气瓦解，无心对抗，只好转身逃跑。

【出二十三 28】「我要打发黄蜂飞在你前面，把希未人、迦南人、赫人撵出去。」

《吕振中译》「我必打发大黄蜂在你前面，把希未人、迦南人、赫人、都从你们面前赶出去。」

《原文字义》「打发」打发，送走；「黄蜂」大黄蜂；「希未」村民；「迦南」商人，热心的；「赫」恐惧；「撵出去」赶走，驱逐。

《文意注解》「我要打发黄蜂飞在你前面」『黄蜂』在此表征超自然的灾祸，令人不胜其扰，亟思逃避，因此自动集体迁移到别地，或者在原地被消灭，这两种情形就是下一句『撵出去』的意思。

「把希未人、迦南人、赫人撵出去」这里以三族人代表迦南七族，意指神会清空迦南地的原住民，让听从神话的以色列人能够轻松的占领迦南地。然而，事实是他们并没有完全听从神的话，所以这些应许也就没有成就。

【出二十三 29】「我不在一年之内将他们从你面前撵出去，恐怕地成为荒凉，野地的兽多起来害你。」

《吕振中译》「我不在一年之内就把他们从你面前赶出去，恐怕这地荒凉，野地的兽多起来来害你。」

《原文字义》「撵出去」赶走，驱逐；「荒凉」荒凉，荒芜，荒野；「野地」野兽出没之地；「害」(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我不在一年之内将他们从你面前撵出去」意指并不一下子就将他们全部清除。

「恐怕地成为荒凉，野地的兽多起来害你」意指整块迦南地若一下子变成空地，恐怕会造成野兽孳生繁衍，不利人类居住。

〔**话中之光**〕(一)神解决问题不一定是实时的，延迟并非意味祂真的不采取行动。神未把以色列人的仇敌实时赶走，祂要以色列人继续与祂同心，坚持到底，最后成功必然会逐步来到。

【出二十三 30】「我要渐渐地将他们从你面前撵出去，等到你的人数加多，承受那地为业。」

〔**吕振中译**〕「我是要渐渐地把他们从你面前赶出去，等到你孳生繁衍、承受那地为产业之时为止。」

〔**原文字义**〕「渐渐地(原文双同字)」少量，一点点；「撵出去」赶走，驱逐；「加多」结果子，结实累累；「承受」得到，取得产业。

〔**文意注解**〕「我要渐渐地将他们从你面前撵出去」意指按照以色列人取代迦南七族的能力，局部地逐步赶出迦南七族，免得造成 29 节下半所描述的不良后果。

「等到你的人数加多，承受那地为业」意指按照神原本应许给以色列人拥有的疆土(参 31 节；民三十四 1~12)，当时他们的人口数目，尚不足占据全境，恐会荒废地业，故须等候人数增加，才能逐渐承受全境为业。

【出二十三 31】「我要定你的境界，从红海直到非利士海，又从旷野直到大河。我要将那地的居民交在你手中，你要将他们从你面前撵出去。」

〔**吕振中译**〕「我必定你的境界，从芦苇海直到非利士海，从旷野直到大河（即：幼发拉底河）。我必将那地的居民交在你手中，使你将他们从你面前赶出去。」

〔**原文字义**〕「定」放置，设定；「境界」边界，界线；「红」芦苇，水生植物；「非利士」移居者；「大河」河流，溪流；「撵出去」赶走，驱逐。

〔**文意注解**〕「我要定你的境界，从红海直到非利士海，又从旷野直到大河」意指神预定赐给以色列的国界，东自红海(或称芦海)的亚卡巴湾，西至地中海沿岸；南从亚拉伯旷野，北达幼发拉底大河。

「我要将那地的居民交在你手中」『那地』指迦南地，也可指本节所述疆域全地。

「你要将他们从你面前撵出去」请参阅 28~30 节注解。

【出二十三 32】「不可和他们并他们的神立约。」

〔**吕振中译**〕「不可跟他们和他们的神立约。」

〔**原文字义**〕「立」订立，割，砍下；「约」契约，结盟，保证。

〔**文意注解**〕「不可和他们并他们的神立约」『立约』指双方签订契约，誓必信守承诺；全句意指不可和迦南地的异教徒原住民立约，也不可和他们所拜的偶像假神立约，但偶像假神不可能与人立约，因此和『他们的神立约』意味着单方面发咒起誓，承诺以异教徒所拜的假神为神。

【出二十三 33】「他们不可住在你的地上，恐怕他们使你得罪我。你若事奉他们的神，这必成为你的网罗。」

〔吕振中译〕「别让他们住在你的地上，恐怕他们使你犯罪敌挡我；你若事奉他们的神，这就会饵诱你入于网罗。』」

〔原文字义〕「住在」居住，留下；「得罪」错过目标，出差错，犯罪；「事奉」工作，服事；「网罗」网罗，饵，引诱。

〔文意注解〕「他们不可住在你的地上，恐怕他们使你得罪我」意指将来以色列人所住的迦南地境内，不可容许异教徒与以色列人杂居，因为恐怕异教徒的信仰、习俗、思想观念、行为作法等，会对以色列人产生不良的影响，以致得罪真神。

「你若事奉他们的神，这必成为你的网罗」意指以色列人如果随同异教徒去敬拜事奉偶像假神，必然会成为以色列人的网罗，终致败亡。

## 叁、灵训要义

### 【有关公众行事的典章和应许】

#### 一、有关社会生活的条例(1~9 节)

- 1.「不可随伙布散谣言」(1 节)：禁止不实的传言，破坏人的名声
- 2.「不可…妄作见证」(1~2 节)：禁止作假见证，冤枉正直的人
- 3.「不可随众行恶」(2 节)：禁止集体暴行，破坏社会秩序
- 4.「不可在争讼的事上偏护穷人」(3 节)：禁止假借同情心，不顾公义
- 5.遇见行善的机会，不可错过(4~5 节)：同情心要在正当的场合展现
- 6.在审判的事上，不可颠倒是非(6~8 节)：禁止因偏见和私利而袒护任何一方
- 7.「不可欺压寄居的」(9 节)：禁止欺压弱势的人，要公平对待
- 8.有关社会生活条例的总意：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以怜悯为怀待人

#### 二、有关教会生活的条例(10~19 节)

- 1.当守安息年(10~11 节)：顺应神对环境资源的心意和安排
  - (1)「叫地歇息」(11 节)：增加地的生产力
  - (2)「使你民中的穷人有吃的」(11 节)：顾念贫穷人
- 2.当守安息日(12~13 节)：顺应神对人身心灵的心意和安排
  - (1)「可以歇息…可以舒畅」(12 节)：恢复体力，心灵舒畅
  - (2)谨守神的话，尊崇独一神(13 节)：得着安息的秘诀
- 3.当守各种节期(14~17 节)：促进对神和对人的良好关系
  - (1)「守除酵节」(15 节)：纪念主的救赎，追求圣洁的生活
  - (2)「守收割节」(16 节)：纪念主是初熟的果子，追求生命长大成熟
  - (3)「守收藏节」(16 节)：纪念在地上寄居住棚的日子，追求属天更美的家乡
- 4.当遵守献祭的礼仪规定(18~19 节)：维护对神和对人的良好关系

(1)「不可将我祭牲的血和有酵的饼一同献上」(18节): 不轻忽赎罪的救恩, 不长久停留在犯罪的生活

(2)「也不可将我节上祭牲的脂油留到早晨」(18节): 实时享用主上好的福分

(3)「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19节): 过奉献的生活

(4)「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19节): 远离残忍的异教风俗习惯

5.有关教会生活条例的总意: 与众圣徒一同追求属灵的长进

### 三、神对选民的应许(20~33节)

#### 1.使者同行领路剿敌的应许(20~23节)

(1)「差遣使者在你前面, 在路上保护你」(20节)

(2)先决条件:「听从祂的话, 不可惹祂…照着我一切所说的去行」(21~22节)

(3)「就向你的仇敌作仇敌, 向你的敌人作敌人」(22节)

(4)「我必将他们(迦南地原住民)剪除」(23节)

#### 2.供应粮和水、除去疾病的应许(24~26节)

(1)先决条件: 不跪拜、事奉别的神, 不效法异教徒的行为(24节)

(2)「祂必赐福与你的粮与你的水」(25节)

(3)「也必从你们中间除去疾病」(25节)

(4)「必没有坠胎的, 不生产的, …使你满了你年日的数目」(26节)

#### 3.赏赐地业并定境界的应许(27~33节)

(1)将迦南地原住民渐渐撵出去, 直到选民人数增多, 承受那地为业(27~30节)

(2)「我要定你的境界, 从红海直到非利士海, 又从旷野直到大河」(31节)

(3)要求:「不可和他们并他们的神立约; 他们不可住在你的地上」(32~33节)

## 出埃及记第二十四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与神的三种关系】

一、祭司和七十长老在山腰远远的观看并敬拜神(1, 9~11节)

二、百姓在山下献祭并听律法的教训(2节下~8节)

三、摩西在山顶上亲近并面见神(2节上, 12~18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二十四 1】**「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和亚伦、拿答、亚比户，并以色列长老中的七十人，都要上到我这里来，远远的下拜。」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你要上来见永恒主，你和亚伦、拿答、亚比户、跟以色列长老中的七十人都要上来，远远地敬拜。』」

**〔原文字义〕**「拿答」丰富的，慷慨的；「亚比户」他是父亲；「远远的」保持距离；「下拜」下拜，俯伏。

**〔文意注解〕**「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和亚伦、拿答、亚比户，并以色列长老中的七十人」：按照 1~2 节，在亲近神的事上，似乎分成四个等级：(1)摩西单独可以进到神面前(参 2 节)；(2)亚伦和他两个儿子所代表的祭司可以上到山腰；(3)长老中的七十人所代表的统治阶层也可以上到山腰；(4)以色列百姓留在山下(参 2 节)。

「都要上到我这里来，远远的下拜」：意指可以越过山脚下四围的界限(参十九 23)，但距离山顶仍有一段相当的路程，大概就在山腰处远远的下拜。

**〔话中之光〕**(一)「上山」是本章的一个重要词汇(1, 2, 9, 12, 13, 15, 18)；基督徒的天路历程，可从「上山」的程度窥知。

(二)「远远的下拜」说出我们本来的地位，因着堕落在罪恶中，无法亲近神，只能远远的下拜，但感谢主，如今障碍已除，可以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 16)。

**【出二十四 2】**「惟独你可以亲近耶和华；他们却不可亲近；百姓也不可和你一同上来。」

**〔吕振中译〕**「惟独摩西可以挨近永恒主，其他的都不可挨近；人民也不可和他一同上来。」

**〔原文字义〕**「你」摩西；「亲近」拉近，就近。

**〔文意注解〕**「惟独你可以亲近耶和华；他们却不可亲近」：『你』指摩西；『他们』指祭司和长老们。在《摩西五经》中，摩西据有独特的地位，因为律法是借着摩西传的(参约一 17)。

「百姓也不可和你一同上来」：『上来』指越过山脚下的界限(参十九 23)，上到山腰上来。

**〔灵意注解〕**「摩西」：预表耶稣基督，祂是更美之约的中保、属天的大祭司(来七 22, 26)。

**〔话中之光〕**(一)「惟独你可以亲近耶和华」，摩西在此预表基督；基督是神的爱子，原来唯独祂可以亲近父神，但自从祂在十字架上完成了救赎大工，通神之路已经开启(参来十 19~20)，我们蒙恩的新约众信徒都可以亲近神。

(二)得以亲近神，一面是我们的特权，另一面却有我们当尽的责任——自己分别为圣，因为神要在亲近祂的人中显为圣(参利十 3)。

**【出二十四 3】**「摩西下山，将耶和华的命令典章都述说与百姓听。众百姓齐声说：“耶和华所吩咐的，

我们都必遵行。”」

〔吕振中译〕「摩西来到，将永恒主的一切话、一切典章、都向人民叙说；众民都齐声答应说：『永恒主所说的话、我们都要遵行。』」

〔原文字义〕「命令」命令，言语；「典章」律例，审判；「齐」一，一个；「吩咐」说话，讲论；「遵行」做，制作，行出。

〔文意注解〕「摩西下山」：下山的时间有三种推论：(1)在十九 6 之后；(2)在二十 21 之后；(3)在二十三 33 之后。根据本节下半，应当以第 3 较为合理。

「将耶和華的命令典章都述说与百姓听」：『命令』指绝对的律法，如十诫(参二十一 1~17)；『典章』指判决的律例(参二十二 22~二十三 33)。

「众百姓齐声说：耶和華所吩咐的，我们都必遵行」：『齐声』指异口同声，或同心合意；『都必遵行』指都有心愿付诸实行(参十九 8)。

〔话中之光〕(一)「将耶和華的命令典章都述说与百姓听。」换句话说，这是教导属神的人认识神的话，亦即认识圣经。

(二)神的仆人应当善于教导(提前三 2)；用诸般的智慧，劝戒各人，教导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里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西一 28)。

【出二十四 4】「摩西将耶和華的命令都写上。清早起来，在山下筑一座坛，按以色列十二支派立十二根柱子，」

〔吕振中译〕「摩西将永恒主的一切话都写上，清早起来，在山下筑了一座祭坛，按以色列的十二族派立十二根圣柱。」

〔原文字义〕「命令」命令，言语；「清早」早晨，日出；「坛」祭坛。

〔文意注解〕「摩西将耶和華的命令都写上」：指写在书上，并不是石版上，那是神用指头写的(参 12 节；三十一 18)。

「清早起来，在山下筑一座坛」：『坛』指祭坛；筑坛是为着立约，因为若没有流血，约就不能成立(参来九 18~22；创十五 7~12，17)。

「按以色列十二支派立十二根柱子」：『十二根柱子』是为着纪念和见证，它们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他们全体都是与神立约的见证人。

〔灵意注解〕「坛」：表征神的临在，也表征基督的十字架。

「十二根柱子」：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表征全体神儿女的见证。

〔话中之光〕(一)「坛」表征基督的十字架，「十二根柱子」表征全体神儿女的见证；我们信徒应当为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二 2)作见证。

(二)主耶稣为我们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但神已经叫祂复活了，我们都是这事的见证人(徒三 15)。

【出二十四 5】「又打发以色列人中的少年人去献燔祭，又向耶和華献牛为平安祭。」

〔吕振中译〕「又打发以色列人中的青年人去献上燔祭，并向永恒主献公牛为平安祭。」



**〔原文字义〕**「打发」差遣，送走；「少年人」男孩，青少年；「燔祭」燔祭，升高；「平安」平安祭，结盟的祭；「祭」祭物。

**〔文意注解〕**「又打发以色列人中的少年人去献燔祭」：『少年人』此时尚未有祭司，故由摩西自己担任祭司的职任，而由少年人帮助摩西献祭；『燔祭』是馨香的火祭，全然焚烧献给神，以讨神悦纳。

「又向耶和華献牛为平安祭」：『牛』原文复数；『平安祭』是甘心还愿的火祭，脂油全然焚烧给神享受，祭肉则归献祭的人分享(参利七 11~27)。

**〔话中之光〕**(一)少年人被打发去献祭；教会中的年轻人应当乐于被打发，作有益于神和人的事工。

(二)献燔祭是为讨神喜悦，献平安祭是为使人得与神有平安，在献祭的事上兼顾神和人，而唯有先让神得着满足，人才能有所享受。

**【出二十四 6】**「摩西将血一半盛在盆中，一半洒在坛上；」

**〔吕振中译〕**「摩西把一半的血放在盆里，一半的血泼在祭坛上。」

**〔原文字义〕**「盛」放，放置；「洒」撒，浇在。

**〔文意注解〕**「摩西将血一半盛在盆中，一半洒在坛上」盛在盆中的血是为全体以色列人，洒在坛上的血是为神，神人双方以血作立约的凭证(参 8 节)。

**〔话中之光〕**(一)感谢神！神虽然了解我们人没有履约的能力，却愿意使自己受约的约束，所以一半的血是洒在坛上为着神的。

**【出二十四 7】**「又将约书念给百姓听。他们说：“耶和華所吩咐的，我们都必遵行。”」

**〔吕振中译〕**「又将约书念给人民听；众民说：『凡永恒主所说的、我们都要遵行。』」

**〔原文字义〕**「约」结盟，契约；「书」书册，卷轴；「吩咐」说话，讲论；「遵行(原文双字)」做，制作，行出(首字)；听到，听从(次字)。

**〔文意注解〕**「又将约书念给百姓听」：『约书』指耶和華的命令和典章(参 3~4 节)。

「他们说：耶和華所吩咐的，我们都必遵行」：请参阅 3 节下半注解。

**〔话中之光〕**(一)知若不行，不如不知；圣经乃是有新旧约的约书，我们信徒查经，为的是要明白神的心意，明白却不遵行，不如不明白。

(二)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三 16~17)。

**【出二十四 8】**「摩西将血洒在百姓身上，说：“你看！这是立约的血，是耶和華按这一切话与你们立约的凭据。”」

**〔吕振中译〕**「摩西将血泼在人民身上说：『看哪，这是盟约的血：这约是永恒主依据这一切话跟你们立的。』」

**〔原文字义〕**「洒」投，掷；「立约(首字)」结盟，契约；「立约(次字)」砍下，剪除；「凭据」(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摩西将血洒在百姓身上，说」：就是将那盛在盆中的一半血(参 6 节)洒在百姓身上，表示他们都有分于立约。

「你看！这是立约的血」：『你看』原文是看哪，表示提醒众人都要特别注意；『立约的血』表示神人之间已经立了约。

「是耶和華按这一切话与你们立约的凭据」：意指立约的双方都不能反悔，百姓若履行这一切话中的要求，神就必信守这一切话中的应许。

**(灵意注解)**「立约的血」预表主耶稣的宝血所立的新约

**(话中之光)** (一)「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二十六 27~28)。

(二)旧约牛羊的血，只能暂时遮盖人的罪，并不除罪(来十 4)；但新约耶稣的血，乃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约一 29)。

(三)我们得赎，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彼前一 18~19)，并且祂血洗罪的功效，乃是永远有效的；甚么时候我们认自己的罪，甚么时候耶稣的血就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壹一 7, 9)。

(四)用主耶稣的宝血所立的新约，永远坚固、有功效。凡靠着祂进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为祂是长远活着，替他们祈求(来七 25)。

**【出二十四 9】**「摩西、亚伦、拿答、亚比户，并以色列长老中的七十人，都上了山。」

**(吕振中译)**「摩西上了山，亚伦、拿答、亚比户、跟以色列长老中的七十人也都上去。」

**(原文字义)**「拿答」丰富的，慷慨的；「亚比户」他是父亲；「上了」上去，攀登。

**(文意注解)**「摩西、亚伦、拿答、亚比户，并以色列长老中的七十人，都上了山」：请参阅 1 节注解。

**【出二十四 10】**「他们看见以色列的神，祂脚下仿佛有平铺的蓝宝石，如同天色明净。」

**(吕振中译)**「他们看见以色列的神；神脚下仿佛是蓝宝石的精巧细工，简直像上天本境那么净朗。」

**(原文字义)**「平铺的(原文双字)」铺面(首字)；行为，工作(次字)；「天色(原文双字)」实质，自我(首字)；天，天空(次字)；「明净」纯净，清澈。

**(文意注解)**「他们看见以色列的神」：这句话直接与圣经中『人不能看见神』的话(参三十三 20)相抵触，因此应当是指：(1)他们所看见的是神的荣耀(参 17 节；十六 7)；(2)三一神中具有人形像的子神(参启一 13)；(3)他们仅看见神脚下的部份(参下句)。

「祂脚下仿佛有平铺的蓝宝石，如同天色明净」：『蓝宝石』是神宝座的形像(参结一 26)；本句形容他们所看见的神脚下一片蔚蓝，如同明净的蓝天。

**(话中之光)** (一)神是「以色列的神」，祂特别关怀他们，向他们显现。同样的，神也是我们信徒的神，宝爱我们、怀握我们，以祂的临在引领我们。

(二)人在这里所看见的，并不是神的本体，而是神所发的光辉和荣耀；神性的彰显，何等光明、美丽、纯全，没有瑕疵。

**【出二十四 11】**「祂的手不加害在以色列的尊者身上。他们观看神；他们又吃又喝。」

**（吕振中译）**「他伸手责罚以色列人中贵显的人；他们尽管瞻仰神，又吃又喝。」

**（原文字义）**「加害」打发，送走；「尊者」首领，贵族；「观看」看见，察觉。

**（文意注解）**「祂的手不加害在以色列的尊者身上」：『以色列的尊者』指摩西、亚伦和他的两个儿子，以及七十位长老；本句说明他们看见了神的显现，竟不至于死(参创三十二 30)。

「他们观看神；他们又吃又喝」：『观看』原文字义含有抽象看见的意思，请参阅 10 节上半注解；『又吃又喝』乃形容立约之后的欢喜快乐情景。

**（灵意注解）**「又吃又喝」：预表新约主的晚餐，或称擘饼纪念主。

**（话中之光）**（一）谁能看见神，谁就是「以色列的尊者」。我们应当竭力追求认识主，达到在灵里遇见主的地步，自然我们会返照主的荣光，而变成主的形状(林后三 18)，在神与人的眼中被视为「尊者」——尊贵且荣耀。

（二）一面观看神，另一面又吃又喝；一面敬畏地瞻仰神，另一面敬虔地过日常的生活，这是信徒最理想的属灵境界。其次，将观看神和吃喝分开，将属灵生活和属世生活分开，只顾敬拜而不顾正常的生活。最坏的，不观看神只顾吃喝，只顾生活的享受而不顾追求主。

（三）擘饼纪念主聚会并不是一种仪式，乃是一种灵里瞻仰主、纪念主、享受主的聚会。美好的擘饼纪念主聚会，能使我们更加清楚认识主，更加得着灵里的饱足。

**【出二十四 12】**「耶和华对摩西说：“你上山到我这里来，住在这里，我要将石版并我所写的律法和诫命赐给你，使你可以教训百姓。”」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你上到我这里来、到这山上；要继续在这里；我要将石版、我所写的律法和诫命、赐给你，让你指教众民。』」

**（原文字义）**「住在」继续，停留；「律法」律法，指引，教诲；「诫命」命令；「教训」指教，教导，引导。

**（文意注解）**「耶和华对摩西说：你上山到我这里来，住在这里」：这是神与人完成立约之后，命摩西上到山顶，并逗留一段时日。

「我要将石版并我所写的律法和诫命赐给你」：『律法和诫命』在此指十诫，因为石版上所写的仅有十条诫命(参申四 13)。

「使你可以教训百姓」：意指神将石版赐给摩西，目的是要让摩西藉以教训以色列百姓遵行律法和诫命。

**（话中之光）**（一）我们应当追求上到更高之山，并住在主里面，好让主的话也住我们里面，并且多结果子(约十五 7~8)。

（二）我们必须先从神有所领受，然后才能教导属神的人；没有受教的耳朵，就没有施教的嘴唇。

**【出二十四 13】**「摩西和他的帮手约书亚起来，上了神的山。」

**（吕振中译）**「于是摩西和他的助手约书亚起来，摩西就上了神的山。」

**〔原文字义〕**「帮手」伺候，服事；「约书亚」耶和华是拯救。

**〔文意注解〕**「摩西和他的帮手约书亚起来，上了神的山」：『帮手』指在旁伺候，听命服事的意思；『约书亚』是以法莲支派嫩的儿子，曾领军打败亚玛力人(参十七 13)，又是十二探子之一(参民十三 8, 16)，在当时的以色列成年人当中，唯有他和迦勒两人得以进入迦南地(参民十四 30)；『神的山』指西乃山(参 16 节)，又称何烈山(参三 1)。

**〔话中之光〕**(一)神所在的<sup>山</sup>，就是「神的山」；神所在的地方，就是「天堂」。

**【出二十四 14】**「摩西对长老说：“你们在这里等着，等到我们再回来，有亚伦、户珥与你们同在。凡有争讼的，都可以就近他们去。”」

**〔吕振中译〕**「摩西对长老说：『你们停留在这里等着我们，直到我们再回到你们过里来。看哪，这儿有亚伦跟户珥同你们在一起；谁有案件，都可以找他们去。』」

**〔原文字义〕**「等着」居住，留下；「户珥」洞；「同在」(原文无此字)；「争讼」指控，怨言；「就近」拉近，靠近。

**〔文意注解〕**「摩西对长老说：你们在这里等着，等到我们再回来」：『这里』指山下安营之地；全句意指摩西吩咐以色列的长老们停留在营地，不要拔营起行，直等到摩西和约书亚回来。

「有亚伦、户珥与你们同在」：『亚伦、户珥』当约书亚在山下与亚玛力人打仗时，他们两位在山上扶持摩西的两手，直到彻底击溃亚玛力人(参十七 10~13)。

「凡有争讼的，都可以就近他们去」：意指如果遇到难办的案件，千夫长无法处理时，可以找亚伦和户珥两人代替摩西解决(参十八 25~26)。

**【出二十四 15】**「摩西上山，有云彩把山遮盖。」

**〔吕振中译〕**「摩西上山，有云彩把山遮盖着。」

**〔原文字义〕**「云彩」云，云层；「遮盖」遮盖，隐藏。

**〔文意注解〕**「摩西上山，有云彩把山遮盖」：『云彩』往往与神的荣耀和同在有关(参 16~17 节；四十 34~38)。

**【出二十四 16】**「耶和华的荣耀停于西乃山；云彩遮盖山六天，第七天祂从云中召摩西。」

**〔吕振中译〕**「永恒主的荣耀停于西乃山，那云彩把山遮盖了六天；第七天永恒主从云中呼召摩西。」

**〔原文字义〕**「荣耀」荣耀，富足，尊荣；「停于」定居，居留，驻扎；「西乃」多刺的；「召」召唤，宣告。

**〔文意注解〕**「耶和华的荣耀停于西乃山」：意指神亲自降临西乃山。

「云彩遮盖山六天，第七天祂从云中召摩西」：『六天』的时间想必是要让摩西分别为圣、安静等候，预备好自己迎见神。

**〔话中之光〕**(一)「六天」之久，没有动静，考验摩西的信心、顺服、谦卑和忍耐，通过这个考验，才能看见神的显现。

(二)疲乏的，祂赐能力；软弱的，祂加力量。就是少年人也要疲乏困倦，强壮的也必全然跌倒；但那等候耶和华的，必从新得力。他们必如鹰展翅上腾，他们奔跑却不困倦，行走却不疲乏(赛四十二 29~31)。

**【出二十四 17】**「耶和华的荣耀在山顶上，在以色列人眼前，形状如烈火。」

*(吕振中译)*「永恒主之荣耀的形状、在以色列人眼前、就像烧毁东西的火在山顶上。」

*(原文字义)*「荣耀」荣耀，富足，尊荣；「眼前」眼睛，眼目；「烈」吞噬，烧毁。

*(文意注解)*「耶和华的荣耀在山顶上，在以色列人眼前，形状如烈火」：意指以色列人所看见的，是神的荣耀显现在山顶上，形状好像烈火，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参来十二 29)。

*(话中之光)* (一)我们的神乃是烈火(来十二 31)。不要自欺，神是轻慢不得的(加六 7)。

(二)当末日，一切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所以我们为人该当圣洁、敬虔，追求那能永远常存的东西(参彼后三 10~13)。

**【出二十四 18】**「摩西进入云中上山，在山上四十昼夜。」

*(吕振中译)*「摩西进入云中上了山；摩西在山上四十昼又四十夜。」

*(原文字义)*「昼」白天，日子；「夜」晚上。

*(文意注解)*「摩西进入云中上山，在山上四十昼夜」：『四十昼夜』在圣经中象征神的试炼(参太四 2；申八 2；九 18)。

*(话中之光)* (一)当末日，主必亲自从天降临，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这样，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帖前四 16~17)。

(二)「四十昼夜」表征试验和试炼。摩西在「云里」表征圣灵里，他靠着圣灵胜过了考验；以色列人在山下，胜不过考验而拜了金牛犊(参三十二 4)。

(三)我们应当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并要在此儆醒不倦，为众圣徒祈求(弗六 18)。

## 叁、灵训要义

### 【神人之间】

#### 一、三等距离

- 1.摩西：「惟独你可以亲近耶和华」(2 节)
- 2.百姓：「百姓…不可…上来」(2 节)
- 3.以色列的尊者：「上到我这里来，远远的下拜」(1 节)

#### 二、三种状况

##### 1.摩西

- (1)先知的职任：「将耶和华的命令典章都述说与百姓听」(3, 7 节)

(2)从神领受命令：「摩西将耶和华的命令都写上」(4 节)

(3)大祭司的职任：「筑一座坛…献燔祭…平安祭」(4~5 节)

(4)亲近神：「耶和华的荣耀在山顶上，…摩西进入云中上山，在山上四十昼夜」(16~18 节)

(5)预表耶稣基督，作了更美之约的中保(来七 22)

## 2.百姓

(1)遵行神的命令：「众百姓齐声说：耶和华所吩咐的，我们都必遵行」(3, 7 节)

(2)作见证：「按以色列十二支派立十二根柱子」(4 节)

(3)立约：「摩西将血洒在百姓身上，…是…立约的凭据」(8 节)

(4)预表信徒，神与他们立了新约：「我要将我的律法放在他们里面，写在他们心上；我要作他们的神；他们要作我的子民。」(来八 10)

## 3.以色列的尊者

(1)看见神：「都上了山，他们看见以色列的神」(9~10 节)

(2)仅看见神的脚和手：「祂脚下彷彿有平铺的蓝宝石，…祂的手不加害在以色列的尊者身上」(10~11 节)

(3)又吃又喝：「他们观看神；他们又吃又喝」(11 节)

(4)预表神的仆人，就是使徒和先知等人(弗四 11)

## 三、约书与立约的血

### 1.约书

(1)出自神的口：「耶和华的命令典章」(3 节)

(2)摩西写上：「摩西将耶和华的命令都写上」(4 节)

(3)成为约书：「将约书念给百姓听」(7 节)

(4)预表圣经，就是神的话，由神的仆人受感写下(提后三 16)

### 2.立约的血

(1)筑坛：「筑一座坛」(4 节)

(2)杀祭牲献祭：「献燔祭，又向耶和华献牛为平安祭」(5 节)

(3)血洒祭坛和百姓身上：「将血一半盛在盆中，一半洒在坛上；…将血洒在百姓身上」(6, 8 节)

(4)成为立约的血：「你看！这是立约的血，是耶和华按这一切话与你们立约的凭据」(8 节)

(5)预表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所流宝血，成就了新约(林前十一 25；来十 29)

## 出埃及记第二十五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建造会幕的材料和样式(一)】

- 一、收纳礼物作为建造会幕的材料(1~7节)
- 二、制作法柜和施恩座的样式(10~22节)
- 三、制作陈设饼的桌子和相关器具的样式(23~30节)
- 四、制作灯台和相关器具的样式(31~40节)

## 贰、逐节详解

### 【出二十五 1】「耶和华晓谕摩西说：」

〔吕振中译〕「永恒主告诉摩西说：」

〔原文字义〕「晓谕」说话，讲论，讲说；「说」说，讲，发言。

〔文意注解〕「耶和华晓谕摩西说」：从 25~27 章，神指示摩西建造会幕的材料和样式；本章先从材料和圣所、至圣所内各种器具的样式说起。

〔话中之光〕(一)神把自己的话语作为祝福赐给我们，没有比接受神的话语更大的祝福了；因为话语就是神本身。以色列百姓通过摩西接受了神的话语，话语是圣洁、完全、善的。

(二)神的话语中有奇迹；神的话语是我们人生的光，我们的灯台；有了神的话语，我们就能知道我们的人生要怎么走。如果有人让我说出这世上最好的一样东西，我就会说是圣经话语；我相信信靠话语就能万事亨通。以色列百姓在旷野彷徨时，神赐给了他们话语。

### 【出二十五 2】「“你告诉以色列人，当为我送礼物来；凡甘心乐意的，你们就可以收下归我。”」

〔吕振中译〕「『你要告诉以色列人，叫他们拿提献物给我；凡心里自愿的人，你们就可以把提献物收取下来归我。』」

〔原文字义〕「告诉」说话，讲论，讲说；「送」取，拿来；「礼物」贡献，奉献，土产；「甘心」内里，内心；「乐意」情愿，自愿；「收下」(原文与「送」同字)。

〔文意注解〕「你告诉以色列人，当为我送礼物来」：『礼物』指奉献给神的供物，作为建造会幕的材料之用。

「凡甘心乐意的，你们就可以收下归我」：『甘心乐意』指奉献礼物的先决条件；奉献的动机必须不勉强，而是心甘情愿的，才能蒙神悦纳。

〔话中之光〕(一)「各人要随本心所酌定的，不要作难，不要勉强，因为捐得乐意的人是神所喜爱的」(林后九 7)。

(二)「叫你的善行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门 14)。勉强奉献是不被纪念的。

(三)这里的原则是给神的奉献，必须是自愿而非被逼的(林后九 7)。神的恩典推动人，人便乐于将自己最宝贵的献给神。

(四)以甘心乐意的心奉献的神都使用，这是真正的祝福。神要使用你们所拥有的，这是多么令人兴奋的事啊？不是被抢了，这是献金和奉献，神要使用我们的人生。我们只站在奉献的地位上，神才作工。

(五)惟有以崇敬的心，受自己内心驱策而奉献的礼物，才可用为制圣幕和圣具之用。

**【出二十五 3】**「所要收的礼物：就是金、银、铜，」

*(吕振中译)*「你们从他们所要收取的提献物是以下这些东西：金、银、铜、」

*(原文字义)*「收」取，拿来；「礼物」贡献，奉献，土产。

*(文意注解)*「所要收的礼物：就是金、银、铜」：这些贵重的金属，主要作为器具的外表和器物本身，以及祭司的衣饰之用。

*(灵意注解)*「金」：表征神的性情语性质，黄金又表神的荣耀(结一 26~28)和我们的信心(彼前一 7)；「银」表征救赎(出三十 11~16；民三 44~49)；「铜」表征审判(启一 15；二 18，22~23)。

*(话中之光)* (一)一切材料都要照神指定的(3~7 节)，人不能更改。

**【出二十五 4】**「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山羊毛，」

*(吕振中译)*「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麻丝、山羊毛、」

*(原文字义)*「蓝色」蓝紫色；「紫色」紫色，紫红色；「朱红色(原文双字)」用一种胭脂虫的尸体作染料而显出的深红色(首字)；鲜红色，丹颜(次字)。

*(文意注解)*「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山羊毛」：这些各色纺线、细麻线、羊毛线是为织造帐篷、幔子、门帘和祭司的衣裤之用。『山羊毛』柔软光泽，圣洁、美丽、耐用。

*(灵意注解)*「蓝色」表征属天(出二十四 10)；「紫色」表征君尊；「朱红色」表征流血牺牲；「细麻」表征洁白，圣洁(启十九 8)；「山羊毛」表征人的罪。

**【出二十五 5】**「染红的公羊皮，海狗皮，皂荚木，」

*(吕振中译)*「染红的公羊皮、塔哈示皮、皂荚木、」

*(原文字义)*「染红的」染成红色，使变红。

*(文意注解)*「染红的公羊皮，海狗皮」：这些皮料主要是为制作罩棚、盖、顶盖之用。『染红的公羊皮』剥皮表明死了，又把皮染红色；『海狗皮』是海豚皮、兽皮(结十六 10)，灰黑色、很粗，是最外罩棚的盖子。

「皂荚木」：产于西乃旷野，坚硬耐久。这些木料是为制造器具、幕板、柱子和门等之用。

*(灵意注解)*「染红的公羊皮」表征流血的救赎；「海狗皮」表征外表无佳形美容(赛五十三 2)，却经得起风吹雨打；「皂荚木」表征坚固的人性，『像根出于干地』(赛五十三 2)。

*(话中之光)* (一)「皂荚木」树身带刺、坚硬：这又表明我们天然的生命，未经对付容易刺伤人。



(二)圣经常以「木」代表人性，奉献木料是表示向神献身，将全身心灵献于神，因神对教会的建造需要神人同工(林前三 9；林后六 1)。

**【出二十五 6】**「点灯的油并做膏油和香的香料，」

*(吕振中译)*「点灯的油、以及作膏油和香的香料、」

*(原文字义)*「点灯」光，发光体；「油」油，油脂；「膏」油膏，使成为圣的部份；「香(原文双字)」香料(首字)；芳香的烟雾或气味(次字)；「香料」香料，香水，甜味。

*(文意注解)*「点灯的油」：指橄榄油，是为点灯之用(参二十七 20)。

「并做膏油和香的香料」：膏油是为分别为圣之用(参二十三 30)；香料是为烧香之用(参二十三 23~24)。

*(灵意注解)*「点灯的油」表征圣灵；「膏油」表征圣灵和其功用；「香」表征祷告；「香料」表征主的各样美德，基督馨香之气(林后二 15)。

**【出二十五 7】**「红玛瑙与别样的宝石，可以镶嵌在以弗得和胸牌上。」

*(吕振中译)*「条纹玛瑙、和镶嵌的宝石、可以在圣褙档和胸牌上用的。」

*(原文字义)*「红玛瑙(原文双字)」彩纹玛瑙(首字)；宝石(次字)；「别样的」(原文无此字)；「宝石」宝石；「镶嵌」装置，设立；「以弗得」祭司服(披肩或斗篷)；「胸牌」大祭司袍子上的口袋。

*(文意注解)*「红玛瑙与别样的宝石，可以镶嵌在以弗得和胸牌上」：各样宝石是为镶嵌之用；『以弗得』是大祭司的圣衣(参二十八 6~14)；『胸牌』是大祭司圣衣上挂在胸前的布袋，称为决断的胸牌，袋内放有乌陵和土明，前面镶上两排宝石，共十二样宝石，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参二十八 15~30)。

*(灵意注解)*「红玛瑙」表征基督担当人的罪，显出祂生命的尊贵；「宝石」表征经过圣灵变化更新后的信徒各样不同性格表现；「以弗得」表征在神面前记挂着神的子民；「胸牌」表征寻求神的旨意。

*(话中之光)* (一)各种宝石经过高压而成的。我们生命的经历，多受磨炼。

(二)宝石预表神的美德(启四 3)，奉献宝石可预表传扬神的美德(彼前二 9)。

**【出二十五 8】**「又当为我造圣所，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

*(吕振中译)*「他们要给我造个圣所，好让我在他们中间居住。」

*(原文字义)*「圣所」圣所，神圣的地方；「住」定居，居留；「中间」当中。

*(文意注解)*「又当为我造圣所」：『圣所』就是会幕，乃是「圣殿」的前身。「会幕」是指圣所和至圣所的外围。这会幕又称「帐幕」(9 节)、「圣所」(本节)、「耶和华的帐幕」(利十七 4)或「神的殿」(出三十四 26)。

「使我可以住在他们中间」：圣所里面的幔子之内就是至圣所，神就在此与人相会。

*(灵意注解)*「圣所」：遥指天上的真帐幕(来八 2)。

*(话中之光)* (一)神的目标和意向就是住在祂子民中间，这是建筑帐幕的核心理由。

(二)「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祂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祂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

的神」(启二十一 3)。

(三)会幕——圣殿——教会——新耶路撒冷，打开了神与人交通之路。圣殿是会幕的延续。当神结束了圣殿的任务时，祂就用教会来代替了圣殿去完成神的计划(约二 19~21)。

(四)会幕是神住在人间的雏形。本节的“住”字，原文是 shekinah(王上八 27)。在伊甸园里，耶和华只是“行走”(创三 8)；亚伯拉罕也是与神“同行”。神一直没有“住在”人间。神要以色列人建造会幕，是要与人同住。基督来世界是住在人间(约一 14)。教会是神的居所(弗二 21~22)。

(五)在整本圣经中，以旧约的会幕将保罗在弗四 13 所说基督长成的身量，表彰得最完全。我们可在其中发掘出极为宝贵的真理。「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

(六)保罗又说，会幕是基督属天事物的表样，影儿。「圣灵用此指明，头一层帐幕仍存的时候，进入至圣所的路还未显明。那头一层帐幕作现今的一个表样，所献的礼物和祭物就着良心说，都不能叫礼拜的人得以完全」(来九 8~9)。

(七)因为会幕预表耶稣基督的形像和图样，所以当我们默想主话语的这个特别部份，我们将可见到许多珍贵的属灵启示。

(八)会幕又称为帐幕(9 节)。「帐幕」一词意味着，帆布所搭建暂时的居所。这是何等宝贵的真理——至高的神愿意降临在低微的帐幕中，以便与他的百姓建立交通。这再次使我想到我们宝贵的救主，他存心卑微，穿上肉身，又借着他的血，我们得蒙救赎又与天父有交通。

(九)它又称为圣所，表示是一个分别为圣，神圣的所在。凡是神圣的事、物，都应激起我们灵魂的渴慕，要更多了解，认识它。它是圣所，因为神使它分别为圣，专为他所用。圣之所以神圣，因为神在那儿。

(十)幸福的标准不是一个人拥有了什么或是拥有了多少，而是与谁在一起。和自己喜欢的人在一起就会幸福，基督徒真正的幸福是与神在一起。

(十一)无论在什么情况下，只要创造我们的神与我们同在，我们就可以安心。就算现在没有喝的水，没有食物，处于患难当中，也没有关系；因为神与我们同在。

**【出二十五 9】**「制造帐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样式。」

**〔吕振中译〕**「关于帐幕的模型和一切器具的模型，我怎样指示你、你们都要怎样制造。」

**〔原文字义〕**「帐幕」居所，会幕；「器具」器皿，器具，用具；「指示」使看见，显示；「样式」样式，结构，模式。

**〔文意注解〕**「制造帐幕和其中的一切器具都要照我所指示你的样式」：『样式』指建造的模式；『指示你的样式』又称『山上指示的样式』(参 40 节；二十六 30；二十七 8)，即神在西乃山上当面指示摩西关于建造会幕和其中一切器具的样式(参二十五 10~二十八 43；三十 1~38)。

**〔话中之光〕**(一)「他们供奉的事本是天上事的形状和影像，正如摩西将要造帐幕的时候，蒙神警戒他，说：你要谨慎，作各样的对象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来八 5)。

(二)「照我所指示你的样式」，这是神第一次把祂永远的计划启示出来。

(三)神在出埃及记中，曾四次告诉摩西，在他建造会幕时，一定要「完全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出二十五 9, 40; 二十六 30; 二十七 8)，因为会幕的样式是出于属天的大建筑师之手，同时又预表神子耶稣基督完全的形像，所以当我们顺服主的灵与他宝贵的话语时，我们必可从会幕的样式中，见到启示与光照。从而帮助我们属灵的成长与建造，使我们的灵魂显出基督的形像。

(四)这里教训我们以下两点：(1)神的事工源于神的启示；(2)神的一切事工，要按照神的方法执行。执行神大计的关键在于顺服。

**【出二十五 10】**「要用皂荚木做一柜，长二肘半，宽一肘半，高一肘半。」

*(吕振中译)*「你(或译：他们)要用皂荚木作个柜：长二肘半，宽一肘半，高一肘半。」

*(原文字义)*「柜」柜子，箱子；「肘」前臂，腕尺(约十八英寸长)。

*(文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一柜」：『皂荚木』是产于西乃旷野沙漠中的一种木料，它的质地坚实、稍具芳香，是制作家具和器具的良好材料；『柜』指约柜(参民十 33)或法柜(参 22 节；二十 34；三十 6, 26)，里面存放两块法版(参 16 节)、吗哪(参十六 34)、亚伦发过芽的杖(参来九 4)。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高一肘半」：一肘约合 45 公分，故约柜的尺寸约为长一百十三公分，宽与高均为六十八公分。

*(灵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一柜」：『皂荚木』表征坚固的人性(5 节)；『柜』称法柜，直译为“见证的柜”，表征神与人立约的见证，柜在那里，表明神在那里，神的律法也在那里。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高一肘半」：尺寸由五和三的半数所组成，而『五』表征人向神负责，『三』表征三一神的表现；故法柜的尺寸表征达到完满见证的地步。

*(话中之光)* (一)神的启示先是从至圣所开始，自约柜至铜祭坛。但当他们建造时就先从外面开始(出 36~38 章)，从人的经历开始：罪人进入会幕，最先见到的是铜祭坛。这与五祭的次序相同(利 1~5 章)。

(二)皂荚木生长在旷野，是一种坚固不易朽坏的木头，这是表明主耶稣的性质非常坚固，不会朽坏。遭遇一点患难就退缩的人，他的个性对神方面并不坚强，最容易中魔鬼的诡计。

**【出二十五 11】**「要里外包上精金，四围镶上金牙边。」

*(吕振中译)*「你要用净金包它，内外都要包；在它上头四要作上金牙边。」

*(原文字义)*「包上」覆盖，呈现；「精」纯正，洁净的；「四围」四方，周围；「镶上」作，制作；「牙边」饰边，饰环。

*(文意注解)*「要里外包上精金」：意指制造约柜的皂荚木(参 10 节)之外表，包上一层精金锤成的金箔。

「四围镶上金牙边」：意指约柜的上边，长与宽四面均镶上牙齿状金边。

*(灵意注解)*「要里外包上精金」：皂荚木包以精金：表明耶稣的神人二性。里外都包上。里面，人不见；外面，人皆见。表征神性彰显于人性中。

「四围镶上金牙边」表征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出二十五 12】**「也要铸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这边两环，那边两环。」

〔吕振中译〕「你要铸造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这一旁面两个环，那一旁面两个环。」

〔原文字义〕「铸」浇铸，铸造；「环」环，戒指；「安」置，放；「脚」脚，铁砧。

〔文意注解〕「也要铸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意指约柜的底边四脚上，安上金铸的四个环。

「这边两环，那边两环」：意指两两相对地安放金环，大多数解经家认为应当安在两短头而非两长边，这样，才可以穿杠抬柜向前直行，无须回旋。

〔灵意注解〕「铸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表征为着行动，到处显扬基督。

「这边两环，那边两环」：表征行动四平八稳，平衡不偏激。

〔话中之光〕(一)「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使抬柜时，柜高过人。我们当高举基督，让人只见基督(约三 14~15；十二 32)。

(二)上重下轻：支点在底部的约柜不易抬，压力大。人高举基督，要用力，更要进入属灵的稳定，粗心大意者不能抬。

【出二十五 13】「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

〔吕振中译〕「要用皂荚木作两根杠，用金包它。」

〔原文字义〕「杠」抬东西的杆子；「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意指用来抬柜的两根杠，是用皂荚木作的，并且外表包上一层精金锤成的金箔。

〔灵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两根杠』表征肩负见证行动之责；『皂荚木…用金包裹』表征神性彰显于人性中。

〔话中之光〕(一)「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皂荚木，表明人性；杠，表明人要活出神性来；两根杠，二是见证，表明我们要显出神的见证来。

(二)不同心者不能抬，只知自己者不能抬。若打翻就会叫同抬的人受伤，故极严肃谨慎。同配搭、同方向、步伐齐、稳步走，不贪快，同心抬如一人。这不是任务，而是服事。

(三)「用金包裹」表示神仆人的见证须从神而来(约壹 1-2)，全靠神「包金」的装饰。否则，必会露出「木」所代表的人来，结果是显丑。

【出二十五 14】「要把杠穿在柜旁的环内，以便抬柜。」

〔吕振中译〕「要把杠穿在柜旁面的环内，好用杠抬柜。」

〔原文字义〕「环」环，戒指；「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要把杠穿在柜旁的环内，以便抬柜」：意指两根杠穿在柜的两短头(参 12 节注解)底边脚上的金环，以便抬柜往前行。

〔灵意注解〕「杠穿在柜旁的环内」：表征预备好肩负见证行动之责。

〔话中之光〕(一)「杠穿在…环内」表示神工人当见证四福音书中的基督，因基督配得高举(太三 11；约三 30)。

**【出二十五 15】**「这杠要常在柜的环内，不可抽出来。」

*（吕振中译）*「杠要常在柜的环内，不可抽出来。」

*（原文字义）*「杠」抬东西的杆子；「环」环，戒指；「抽出来」挪去，拿走，脱下。

*（文意注解）*「这杠要常在柜的环内，不可抽出来」：意指无论安营或起行，抬柜的两根杠都一直穿在柜的金环内，不可以将它们抽出来放在别处。

*（灵意注解）*「这杠要常在柜的环内，不可抽出来」：表征儆醒准备，随时待命。

*（话中之光）*（一）「不可抽出来」，抬其它各物的杠，不是不抽出，惟有抬约柜的杠是不可抽出来的。这表明我们当随时活出神的见证；又表明主是永远与我们同在的。

（二）「不可抽出来」表示神的仆人要事奉神到底(启七 15；二十二 3)，不可半途而废，失去圣职，与世界同流合污(提后四 10)。

（三）「你们务要儆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稳，要作大丈夫，要刚强」(林前十六 13)。

**【出二十五 16】**「必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

*（吕振中译）*「要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

*（原文字义）*「法版」见证；「柜」柜子，箱子。

*（文意注解）*「必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意指神的手指头所写的两块石版(法版)，要放在约柜里面(参 10 节注解)。

*（灵意注解）*「必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表征存记立约的见证。

*（话中之光）*（一）「赐给你的法版」，律法是神赏赐给我们的，为要引我们到基督那里。

（二）「法版放在柜里」，律法使人知罪、使人活着。可惜自从摩西到基督的一千五百年间，没有一人能完全遵行，各人只是羡慕。

（三）「法版放在柜里」，这是预表在基督里面才有真理(约一 17；十四 6)，即「基督的律法」(加六 2)。因此，教会中须有真理(提前三 15)，基督徒心里也须藏着真理(西三 16；诗一百十九 11；来八 10)。

**【出二十五 17】**「要用精金做施恩座（施恩：或作蔽罪；下同），长二肘半，宽一肘半。」

*（吕振中译）*「要用净金作除罪盖，长二肘半，宽一肘半。」

*（原文字义）*「施恩座」蔽罪板，怜恤座；「肘」前臂，腕尺(约十八英寸长)。

*（文意注解）*「要用精金做施恩座」：『施恩座』英文名叫『怜恤座或慈悲座』(Mercy Seat)，希伯来原文字根有『遮盖』的意思，因此，它是约柜上面的一块精金做的厚盖板，具有『遮盖罪或赎罪』的功用。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意指施恩座的尺寸跟约柜的尺寸一模一样，同是长约一百十三公分，宽约六十八公分。

*（灵意注解）*「要用精金做施恩座」：表征圣洁的神乐意赦免遮盖人的罪，施恩给人。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表征神的救恩完满无缺。

*（话中之光）*（一）约柜的里面有法版(16 节)，人看不见，上面有施恩座，人看得见，表明律法是被恩

典遮蔽了；由此可见，神的宝座不是要审判定罪人，乃是要施恩给人。

(二)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 16)。

(三)施恩座的尺寸跟约柜的尺寸一模一样，约柜表神的公义，施恩座表神的恩典；公义多大，恩典也多大。施恩座放在柜上：恩典在公义之上。

(四)施恩座就是说，神所有的恩典都是从这里施下来的；照样，在新约里，神所有的恩典都是借着基督给我们的。神的恩典都是在基督里赐给我们的。但恩典不是纵容人犯罪，而是以柜为基础的(出三十四 7)。

**【出二十五 18】**「要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安在施恩座的两头。」

*(吕振中译)*「要用金子作两个基路伯，用锤（或译：车）的法子来作，在除罪盖的两头。」

*(原文字义)*「锤出(原文双字)」做，制作(首字)；锤打出(次字)；「基路伯」天使，长翅膀的像；「施恩座」蔽罪板，怜恤座；「头」尽头，末端。

*(文意注解)*「要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基路伯』是一种有长羽翼的活物，与撒拉弗相似的特别使者(参创三 24；王上六 23~28；结九 3)，意即「那些被紧握着」。圣经特别称呼他们是「荣耀的基路伯」(来九 5)，大概是因为他们特别与神相近，神的荣耀照射在他们身上，使他们返照而成为神荣耀的象征。这里是用金子锤出来的基路伯模型。

「安在施恩座的两头」：意指各一个基路伯安在施恩座的两端。

*(灵意注解)*「要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基路伯』表征神的荣耀；全句表征神荣耀的见证(两个)，需经过受苦的试炼(锤出)，方能更多彰显出神性(金)的荣耀来。

「安在施恩座的两头」：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平衡且周到的。

*(话中之光)* (一)神在出廿 4, 23 命令说，一切的形像都不可以造。等一会儿，人造了金牛犊，就受审判(出卅二章)。但在这里，神自己却叫人造基路伯的像。出廿六 31 绣上基路伯的幔子，就是来十 20 基督的身体。所以基路伯是指着主耶稣自己。换一句话说，所有的像，都是偶像，只有一个像是神的像。——倪柝声

**【出二十五 19】**「这头做一个基路伯，那头做一个基路伯，二基路伯要接连一块，在施恩座的两头。」

*(吕振中译)*「这头作个基路伯，那头作个基路伯，两个基路伯要和除罪盖相连地制造、在盖的两头。」

*(原文字义)*「头」尽头，末端；「基路伯」天使，长翅膀的像；「接连」做，制作。

*(文意注解)*「这头做一个基路伯，那头做一个基路伯」：意指在施恩座的两端各安一个基路伯。

「二基路伯要接连一块，在施恩座的两头」：意指两个基路伯虽然各在施恩座的两头，但却是同一块精金所锤出来的，故彼此接连一块，且各自的一个里边翅膀也彼此相接(参王上六 27)。

*(灵意注解)*「二基路伯要接连一块，在施恩座的两头」：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一致的。

**【出二十五 20】**「二基路伯要高张翅膀，遮掩施恩座。基路伯要脸对脸，朝着施恩座。」

*(吕振中译)*「两个基路伯要高张着翅膀，用它们的翅膀遮掩着除罪盖；基路伯的脸要彼此相对；它

们的脸要朝着除罪盖。」

**〔原文字义〕**「高」较高，上面；「张」摊开；「遮掩」围住，掩蔽，遮盖；「对」彼此；「朝着」（原文无此字）。

**〔灵意注解〕**「二基路伯要高张翅膀」：表征预备好随时展开迅速行动。

「遮掩施恩座」：表征其行动是为着保护恩典(创三 24)，不使恩典浪费；又是为着遮盖罪并除罪。

「基路伯要脸对脸」：表征其行动光明磊落、和谐一致。

「朝着施恩座」：表征其行动以怜悯和恩典为怀。

**【出二十五 21】**「要将施恩座安在柜的上边，又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

**〔吕振中译〕**「你要将除罪盖安在柜的上边，又将我所要赐给你的证言法版放在柜里。」

**〔原文字义〕**「安在」置，放；「上边」在…的上面；「赐给」（原文与「安在」同字）；「法版」见证。

**〔灵意注解〕**「要将施恩座安在柜的上边」：表征：(1)公义和公平(约柜)是神的宝座(施恩座)的根基(参诗八十九 14)；(2)怜悯和恩典(施恩座)满足律法(约柜)的要求。

「又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表征：(1)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参太五 18)；(2)神的信实永远坚立(参诗一百 5)。

**〔话中之光〕**(一)约柜既然是预表耶稣基督，柜内又藏有法版，这即是说，主耶稣基督如何将神的律法放在心中。所以后来当魔鬼来试探约时候，我们的主耶稣便一连三次用申命记上的话，就是神的话回答它。在耶稣基督里面真是满了神的话。

(二)主又说：「神阿，我来了，为要照祢的旨意行」(来十一 7)。圣经上凡是神指着主所说的，我们的主都一一地存记在心中，并且都一一地成全了。

**【出二十五 22】**「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又要从法柜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和你说我所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

**〔吕振中译〕**「我要在那里和你相会，也要从除罪盖的上边、从法柜上两基路伯之间、将我所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和你讲说。」

**〔原文字义〕**「相会」见面，会面；「法」见证；「吩咐」命令，指示；「传给」（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那里』指会幕的至圣所内约柜前面。

「又要从法柜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意指神要在法柜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临在并居住(参撒上四 4)。

「和你说我所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就是传讲神的旨意和律法。

**〔灵意注解〕**「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表征人必须满足神公义和公平的要求，才能凭神的恩典来朝见神。

「和你说我所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意指神对人的启示乃基于符合公义和恩典的原则，也为着彰显神的荣耀。

**〔话中之光〕**(一)信徒的成长最终会引他到凡事都以主耶稣基督为首位。耶稣基督施恩的元首地位，

是摩西帐幕里最后的两件器具：约柜和施恩座来描述；这两件器具连在一起，构成了整个帐幕的宝座或头。

(二)所有属灵成长的最终目标和目的，乃是叫人的一生，能在万事上冠耶稣为元首；并且在万事和所有的思想间，都能完全的降服主。

(三)这里很清楚的题起两件事：一件是交通，另一件是光照。『所要在那里与你相会』，这是交通；『又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这是光照。神是在约柜上与人同住，人是靠着约柜才能与神交通。我们要看见，神与人交通是在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神与人说话，人得着亮光，也是在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

(四)施恩座的上面是赎罪的地方。神所有的恩典，都是在赎罪之后才给人。人如果没有得着赎罪，人在神面前就永远没有方法得着怜悯。

(五)在施恩座的两头有基路伯。神的荣耀是在基路伯上(结九 3；来九 15)。在施恩座上，你碰着神的怜悯，在两个基路伯中间，你看见神的荣耀。换句话说，神的施恩必定要与祂的荣耀相称。可见，我们与神的交通，都是根据于我们与神的荣耀相称相配。这一个配是从血来的。因为有血的缘故，神才能施恩而无亏于祂的荣耀。

(六)约柜是当时以色列神与人同在的明证，今天耶稣基督是父神与我们同在的明证。因此，我们每天在基督里得以来到父神的施恩宝座前祷告，与父神面对面的说话，是何等的福分啊！

**【出二十五 23】**「要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长二肘，宽一肘，高一肘半。」

*(吕振中译)*「你要用皂荚木作一张桌子：长二肘、宽一肘、高一肘半。」

*(原文字义)*「桌子」桌子，圣礼用桌子。

*(文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桌子』指摆陈设饼的桌子。

「长二肘，宽一肘，高一肘半」：桌子的尺寸长度约合九十公分，宽度约合四十五公分，高度约合六十八公分。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表征耶稣基督道成肉身，具有人性。

「长二肘，宽一肘」：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是完美且完整的(平方)，能够显出生命的见证(二肘)。

「高一肘半」：与法柜同高(10 节)，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能使人满足神公义的要求。

*(话中之光)* (一)「木」代表人性，这就表示神对属祂的人在食物的供给，常是借着人作的(太十四 16；二十四 45)。

(二)桌子是长方体的，这正是表示基督里藏有神的丰盛(西二 2~3)，凡到主这里来的，必得长远的供给(约六 35)。

**【出二十五 24】**「要包上精金，四围镶上金牙边。」

*(吕振中译)*「要用净金包它，四围要给它作上金的边。」

*(原文字义)*「包上」覆盖，呈现；「镶上」做，制作；「牙边」饰边，饰环。

*(文意注解)*「要包上精金，四围镶上金牙边」：意指制造桌子的皂荚木(参 23 节)之外表，包上一层精



金锤成的金箔；桌子的上边，长与宽四面均镶上牙齿状金边。

〔**灵意注解**〕「包上精金」：精金表征神性；皂莢木包精金，表征耶稣基督具有神人二性。

「四围镶上金牙边」：表征基督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出二十五 25**】「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横梁上镶着金牙边。」

〔**吕振中译**〕「要给桌子的四围作一手掌宽的边缘；边缘四围要作上金牙边。」

〔**原文字义**〕「四围」四方，周围；「一掌宽」一掌宽，指距；「横梁」边缘，边界。

〔**文意注解**〕「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横梁上镶着金牙边」：解经家们对本节有两种不同的解释：(1)是对 24 节『四围镶上金牙边』的补充说明，亦即在桌子的上边四围装上约七公分半高的边框，以防止桌面上陈设饼滑落，再在边框镶上牙齿状金边；(2)不同于 24 节的『金牙边』，是在桌面的底部四围装上约七公分半高的边框，以加固并美化桌子，又在边框镶上牙齿状金边。

按照第二种解释，陈设饼的桌子有两层金牙边，内层的金牙边是直接镶在桌面的四围(24 节)，以防止陈设饼滑落；外层的金牙边是镶在一掌宽的横梁上(25 节)，以防止桌上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爵和瓶等器具(29 节)的滑落。

〔**灵意注解**〕「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表征基督具有坚固的力量(林后一 21)。

「横梁上镶着金牙边」：表征基督具有托住和保守的能力(提后一 12)。

〔**话中之光**〕(一)桌子的四围都有两道金牙边的装饰，表示神必保护桌子上的供给；不许人破坏神的话语(启二十二 18~19)；不许人破坏神的器皿(徒二十六 9~15；林前三 17)。

【**出二十五 26**】「要做四个金环，安在桌子的四角上，就是桌子四脚上的四角。」

〔**吕振中译**〕「你要给桌子作四个金环，将环安在四角上，就是在桌子的四脚上。」

〔**原文字义**〕「环」环，戒指；「安在」置，放；「角」角落；「脚」脚，桌脚。

〔**文意注解**〕「要做四个金环，安在桌子的四角上」：意指在桌面底部的四角，靠近横梁的地方(参 27 节)，安上四个金环。

「就是桌子四脚上的四角」：意指在桌子的四只脚上端的四角。

〔**灵意注解**〕「要做四个金环，安在…桌子四脚上的四角」：表征基督是随着我们的灵盘石(林前十 4)，在圣灵的合一里，联结于信徒的行动中。

【**出二十五 27**】「安环子的地方要挨近横梁，可以穿杠抬桌子。」

〔**吕振中译**〕「环子要挨近边缘，做穿杠的所在、来抬桌子。」

〔**原文字义**〕「挨近」并置，靠着…旁边；「横梁」边缘，边界；「穿」(原文无此字)；「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安环子的地方要挨近横梁」：『挨近横梁』表示安放四个金环的地方离开桌面不会太远。

「可以穿杠抬桌子」：意指四个金环是为穿上两根金包的杠(参 28 节)，以备抬桌子。

〔**灵意注解**〕「安环子的地方要挨近横梁」：表征信徒藉信心坚定地联于基督。

「可以穿杠抬桌子」：表征信徒享受基督生命的供应，必须应用于实际生活行动中。

**【出二十五 28】**「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以便抬桌子。」

（吕振中译）「你要用皂荚木作两根杠，用金包它；桌子是要用杠来抬的。」

（原文字义）「包裹」覆盖，呈现；「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以便抬桌子」：意指抬桌子的两根杠，是用皂荚木作的，并且外表包上一层精金锤成的金箔。

（灵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表征信徒藉信心联于基督，也同样具有神人二性。

「以便抬桌子」：表征信徒的神人二性，是为着生活行动的。

**【出二十五 29】**「要做桌子上的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爵和瓶；这都要用精金制作。」

（吕振中译）「要作桌子上的盘子、碟子、跟奠酒的爵和大杯，都要用净金来作。」

（原文字义）「盘子」碟子，大浅盘；「调羹」中空且弯曲的东西；「爵」壶；「瓶」祭祀用的碗或杯。

（文意注解）「要做桌子上的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爵和瓶」：『盘子』是为放陈设饼之用；『调羹』指浅杯或浅碟，是为放净乳香(参利二十四 7)之用；『爵』指有尖嘴的大口高杯，是为奠酒时倒酒之用；『瓶』是为盛酒之用的酒壶。

「这都要用精金制作」：意指桌子上的各种器皿都是用精金作成的。

（灵意注解）「要做桌子上的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爵和瓶」：这些器具表征基督的各方面特性。

「都要用精金制作」：表征基督的神性。

**【出二十五 30】**「又要在桌子上，在我面前，常摆陈设饼。」

（吕振中译）「要在桌子上、在我面前、不断地摆着神前饼。』」

（原文字义）「常」不间断的连续；「摆」置，放；「陈设饼」面包。

（文意注解）「又要在桌子上，在我面前，常摆陈设饼」：『在我面前』意指在圣所内，对着至圣所的约柜；『常摆』意指撤旧换新，一直有陈设饼摆在桌子上；『陈设饼』共有十二个细面作的饼(利二十四 5~9)。

（灵意注解）「陈设饼」：表征基督是我们生命的粮(约六 35)。桌子上摆放十二个陈设饼，象征以色列十二支派，都得着生命的供应。

「在我面前，常摆陈设饼」：表征信徒享受基督生命之粮(饼)的供应，除了应用于生活上之外，更是为着在神面前事奉神。

（话中之光）(一)当信徒在属灵上长进，会因着吃真理的粮而得着新的力量，这是由摩西的帐幕中陈设饼桌子上，所摆的十二个饼来描述的。

(二)神是我们的供应者，只要我们一心信靠祂，就得帮助。每天仰望神的供应是我们基督徒的生活方式。

(三)耶稣基督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真粮，当信徒们得着基督话语的喂养，他们属灵的力量就会增长。

当神话语的粮变成了信徒生命的一部份，就像面包变成了天然人肉身的一部份一样，信徒就有信心来作耶稣基督要他去作的一切事。

(四)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必定不饿；信我的，永远不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信的人有永生。我就是生命的粮。你们的祖宗在旷野吃过吗哪、还是死了。这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叫人吃了就不死。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约六 35, 47~51)。

**【出二十五 31】**「要用精金做一个灯台。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要接连一块锤出来。」

**(吕振中译)**「『你要用净金作一个灯台；那灯台是要用锤（或译：车）的法子作的；它的座和干、跟杯、球、花、都要接连在一块。』」

**(原文字义)**「精」纯正，洁净的；「做」做，制作；「灯台」灯盏；「座」大腿，根基；「干」茎杆，灯柱，灯台的权枝；「杯」杯，碗；「球」圆球，柱顶；「花」花苞，嫩芽；「接连一块」(原文无此字)；「锤出来(原文双字)」做，制作(首字)；锤打出的金属作品(次字)。

**(文意注解)**「要用精金做一个灯台」：意指每盏灯台是用一块精金锤出来的。

「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要接连一块锤出来」『座』指固定灯台的最下层基座；『干』指竖立在中央的主枝，从它的两旁各杈出三个枝子(参 32 节)；『杯』指杏花状圆杯，其用途有两种不同的解释：有的认为杯就是灯盏，内盛橄榄油和灯芯，可燃油发光，另外有的则认为这些枝子上的杯，是为承接自然掉落的灯花(蜡花)；『球』指花形杯底部的花萼；『花』指花形杯上雕塑的花瓣；以上这些灯台上的配件都用一整块精金锤出来的。

**(灵意注解)**「要用精金做一个灯台」：即金灯台，在圣经里表征教会(参启一 20)，在这暗世中为主发光照耀。

「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要接连一块锤出来」：表征基督与教会之所以显出光的功用，是经过不断受苦的试炼(锤出来)的。

**(话中之光)** (一)我们从主得了生命粮的供应(30 节)，就当为主发光。

**【出二十五 32】**「灯台两旁要杈出六个枝子：这旁三个，那旁三个。」

**(吕振中译)**「灯台的两边要杈出六个枝子：一边三个灯台枝子，另一边三个灯台枝子。」

**(原文字义)**「两旁」旁边；「杈出」前往，出来；「枝子」茎杆，灯柱，灯台的权枝。

**(文意注解)**「灯台两旁要杈出六个枝子」：『两旁』从正面看，即指左右两边；『六个枝子』连同中央的主枝，一共有七个枝子。

「这旁三个，那旁三个」：亦即左边三个枝子，右边三个枝子。

**(灵意注解)**「灯台两旁要杈出六个枝子：这旁三个，那旁三个」：两组枝子各有三个，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两组)，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而来的。

**【出二十五 33】**「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个杯，形状像杏

花，有球，有花。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

〔吕振中译〕「在这边的每一枝上有三个杯、作像杏花的样子，有球有花；在那边的每一枝上也有三个杯、作像杏花的样子，有球有花：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这样。」

〔原文字义〕「形状」(原文无此字)；「像杏花」形似杏仁花的杯子。

〔文意注解〕「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即指六个枝子上共有十八个杏花状圆杯，各有花萼和花瓣。(备注：有的解经家根据KJV 英译文 with a knop and a flower in one branch，认为每个枝子上仅有一球一花)。

「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即指两旁六个枝子上的杯、球、花的配置都相同。

〔灵意注解〕「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亚伦的杖开熟杏的花(民十七 8)，表征复活的生命；这里的「三」个杯，形状像「杏花」，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如上所述，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和杏花)而来的。

「有球，有花」：花萼和花瓣须经过细心捶打而成功的，表征神的管教和试炼是叫我们得益处(来十二 10)，而有分于生命之光的见证。

【出二十五 34】「灯台上有四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

〔吕振中译〕「灯台上有四个杯、作像杏花的样子，有球有花。」

〔原文字义〕「杯」杯，碗；「像杏花」形似杏仁花的杯子。

〔文意注解〕「灯台上有四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意指灯台中央主枝的上面有四个杏花状圆杯，各有花萼和花瓣。

〔灵意注解〕「灯台上有四个杯」：「四」表受造之物(结一 5)，「四个杯」表征信徒也有分于发光(腓二 15)。

【出二十五 35】「灯台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灯台出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

〔吕振中译〕「两个枝子的下面有球和它相连；又两个枝子的下面有球和它相连；又两个枝子的下面有球和它相连：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这样。」

〔原文字义〕「枝子」茎杆，灯柱，灯台的杈枝；「接连一块」(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灯台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每两个枝子』指左右两边彼此相对的两个枝子；『以下有球』指从干枝向左右两边杈出枝子的底部有球状花萼(或花垫)，托住枝子并使枝子『接连一块』。

「灯台出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意指六个枝子两两相对，共有三对，每对底部接连干枝的地方都有球状花萼(或花垫)。

〔灵意注解〕「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两个」表见证和配搭，「球」表受苦的试炼(31 节)，「接连一块」表生命长大的效用；全句表征众信徒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而发出光的见证。

「六个枝子都是如此」：「六」是人的数目字，因人是在第六日被造的(创一 26)，故此句表征众信

徒受造和蒙恩得救，乃是为着在生命中发光。

**【出二十五 36】**「球和枝子要接连一块，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

*（吕振中译）*「它们的球和枝子要连在一块，都是一块净金锤出来的。」

*（原文字义）*「接连一块」一，一个接着一个；「锤出来」锤打出的金属作品。

*（文意注解）*「球和枝子要接连一块，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意指每对球状花萼(或花垫)是和枝子相连接的，并且整个灯台乃是用一整块精金锤出来的(参 31 节)。

*（灵意注解）*「球和枝子要接连一块」：表征众信徒应当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

「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信徒借着受苦的试炼而活出基督圣洁的神性(来十二 10)。

**【出二十五 37】**「要做灯台的七个灯盏。祭司要点这灯，使灯光对照。」

*（吕振中译）*「你要作灯台的七个灯盏；这样灯盏要挂上（或译：点上），使它照亮对面的地方。」

*（原文字义）*「灯盏」灯；「点」上升，攀登；「使灯光」点燃，照亮；「对照(原文双字)」对面(首字)；面，脸(次字)。

*（文意注解）*「要做灯台的七个灯盏」：『七个灯盏』指干枝和左右两旁的六个枝子的顶端各做一个灯盏，一共七个灯盏。

「祭司要点这灯，使灯光对照」：各个灯盏内盛橄榄油和灯芯，祭司要点燃灯芯，使七盏灯都发光彼此对照。

*（灵意注解）*「要做灯台的七个灯盏」：「七」表地上的完全，「七个灯盏」表征教会在地上完满地彰显在生命中发光的见证。

「祭司要点这灯」：「祭司」表信徒(彼前二 9)或谓神的仆人，「点灯」表为神发光；全句表征教会或众信徒当在黑暗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 15~16)。

「使灯光对照」：表征都返照主的荣光，荣上加荣(林后三 18)。

*（话中之光）* (一)这个金灯台共有六十六个杯、球和花，上面顶着七枝满了火的灯盏。七是完全的数字，因此金灯台乃是说到圣经六十六卷书，从这圣经中得着完全的光，来引导人进入一切属灵的真理。

(二)「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三 16~17)。

(三)父神喜悦把一切真理的光，放在祂儿子耶稣基督里。如果一个信徒，每一天都忠心地按着耶稣基督的光照来跟随主，耶稣就会带领他进入圣经六十六卷书的全部真理里。

(四)耶稣又对众人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八 12)。

**【出二十五 38】**「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也是要精金的。」

*（吕振中译）*「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是要净金的。」

*（原文字义）*「蜡剪」熄烛器，火钳；「蜡花盘」承接烛花的盘子，火鼎，香炉。

*（文意注解）*「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也是要精金的」：『蜡剪』是为剪掉燃烧后的灯花(即蜡花)；『蜡花

盘』是为盛装剪下来的灯花(即蜡花);『精金』意指连灯台的附属器具也是用精金制成的。

(**灵意注解**)「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也是要精金的」: 表征接受神的修剪(约十五 2)。

【出二十五 39】「做灯台和这一切的器具要用精金一他连得。」

(**吕振中译**)「作灯台和这一切的器具、要用一担净金(或译:一他兰得)。」

(**原文字义**)「器具」器具,用具,器皿;「他连得」金属重量单位,圆形的。

(**文意注解**)「做灯台和这一切的器具要用精金一他连得」:『一他连得』约合三十四公斤重;意指整座灯台和附属器具都是用三十四公斤重的精金锤成的。

(**灵意注解**)「做灯台和这一切的器具要用精金一他连得」:「一他连得」表极其宝贵且完整的,全句表征教会做金灯台在神看来是极其宝贵的,因为全然出于神的作为。

【出二十五 40】「要谨慎做这些对象,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

(**吕振中译**)「你要谨慎,照在山上指示你的模型去作。」

(**原文字义**)「谨慎」注意,察看;「物件」(原文无此字);「照着」(原文无此字);「指示」显示,展示;「样式」样式,模式,结构。

(**文意注解**)「要谨慎做这些对象,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意指会幕内的一切家具和器具,都要严格遵照神在西乃山上所指示的样式,不得擅自更改。

(**话中之光**) (一)「都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这句话在圣经里一共提过七次(出二十五 9, 40; 二十六 30; 二十七 8; 民八 4; 徒七 44; 来八 5)。神一再命令,所以人要谨慎去作。

## 叁、灵训要义

### 【制造会幕和其中的器具(一)】

#### 一、样式和材料的预备(1~9, 40 节):

1. 出于神的启示:「耶和华晓谕摩西说」(1 节)。
2. 来自人的奉献:「以色列人, …甘心乐意」(2 节)。
3. 各种材料(3~7 节): 具有属灵的意义(详见【灵意注解】)。
4. 神人相会的会幕:「圣所」(8 节)。
5. 照着神在山上所指示的样式(9, 40 节)。

#### 二、法柜和其上的施恩座(10~22 节):

1. 「要用皂荚木做一柜」(10 节): 表征神与人立约的见证。
2. 「长二肘半, 宽一肘半, 高一肘半」(10 节): 表征达到完满见证的地步。
3. 「要里外包上精金」(11 节): 表征耶稣的神人二性。
4. 「四围镶上金牙边」(11 节): 表征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5. 「也要铸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12 节)：表征为着行动，到处显扬基督。
6. 「这边两环，那边两环」(12 节)：表征行动四平八稳，平衡不偏激。
7. 「用皂荚木做两根杠」(13 节)：表征信徒肩负见证行动之责。
8. 「用金包裹」(13 节)：表征神性彰显于人性中。
9. 「杠穿在柜旁的环内」(14 节)：表征信徒应预备好随时可以行动。
10. 「不可抽出来」(15 节)：表征儆醒准备，随时待命。
11. 「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16 节)：表征存记立约的见证。
12. 「要用精金做施恩座」(17 节)：表征圣洁的神乐意赦免遮盖人的罪，施恩给人。
13.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17 节)：表征神的救恩完满无缺。
14. 「要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18 节)：神荣耀的见证(两个)，需经过受苦的试炼(锤出)，方能更多彰显出神性(金)的荣耀来。
15. 「安在施恩座的两头」(18 节)：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平衡且周到的。
16. 「二基路伯要接连一块」(19 节)：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一致的。
17. 「二基路伯要高张翅膀」(20 节)：表征预备好随时展开迅速行动。
18. 「遮掩施恩座」(20 节)：表征保护恩典，不使恩典被浪费(创三 24)。
19. 「基路伯要脸对脸」(20 节)：表征其行动光明磊落、和谐一致。
20. 「朝着施恩座」(20 节)：表征其行动以怜悯和恩典为怀。
21. 「要将施恩座安在柜的上边」(21 节)：表征神的怜悯和恩典是以公义和公平为根基。
22. 「又将我所要赐给你的法版放在柜里」(21 节)：表征公义和公平是神宝座的根基(诗八十九 24)。
23. 「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22 节)：表征人必须满足神公义和公平的要求，才能凭神的恩典来朝见神。
24. 「和你说我所要吩咐你传给以色列人的一切事」(22 节)：表征神对人的启示乃基于符合公义和恩典的原则，也为着彰显神的荣耀。

### 三、陈设饼的桌子和相关器具(23~30 节)：

1. 「要在桌子上…摆陈设饼」(30 节)：陈设饼表征基督是我们生命的粮(约六 35)。
2. 「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23 节)：表征耶稣基督道成肉身，具有人性。
3. 「长二肘，宽一肘」(23 节)：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是完美且完整的(平方)，能够显出生命的见证(二肘)。
4. 「高一肘半」(23 节)：与法柜同高(10 节)，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能使人满足神公义的要求。
5. 「要包上精金」(24 节)：表征基督具有神人二性。
6. 「四围镶上金牙边」(24 节)：表征基督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7. 「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25 节)：表征基督具有坚固的力量(林后一 21)。
8. 「横梁上镶着金牙边」(25 节)：表征基督具有托住和保守的能力(提后一 12)。
9. 「要做四个金环，安在…桌子四脚上的四角」(26 节)：表征基督是随着我们的灵盘石(林前十 4)，在圣灵的合一里，联结于信徒的行动中。

10.「安环子的地方要挨近横梁」(27节): 表征信徒藉信心坚定地联于基督。

11.「可以穿杠抬桌子」(27节): 表征信徒享受基督生命的供应, 必须应用于实际生活行动中。

12.「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 用金包裹」(28节): 表征信徒藉信心联于基督, 也同样具有神人二性。

13.「以便抬桌子」(28节): 表征信徒的神人二性, 是为着生活行动的。

14.「要做桌子上的盘子、调羹, 并奠酒的爵和瓶」(29节): 这些器具表征基督的各方面特性。

15.「都要用精金制作」(29节): 表征基督的神性。

16.「又要在桌子上, 在我面前, 常摆陈设饼」(30节): 表征信徒享受基督生命之粮(饼)的供应, 除了应用于生活上之外, 更是为着在神面前事奉神。

#### 四、灯台和相关器具(31~39节):

1.「要用精金做一个灯台」(31节): 表征基督与教会(启一 20); 基督是世界的光, 又是生命的光(约八 12), 教会和信徒也是世上的光(太五 14)。

2.「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 都要接连一块锤出来」(31节): 表征基督与教会之所以显出光的功用, 是经过不断受苦的试炼(锤出来)的。

3.「灯台两旁要杈出六个枝子: 这旁三个, 那旁三个」(32节): 两组枝子各有三个, 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两组), 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而来的。

4.「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 形状像杏花」(33节): 亚伦的杖开熟杏的花(民十七 8), 表征复活的生命; 这里的「三」个杯, 形状像「杏花」, 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 如上所述, 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和杏花)而来的。

5.「有球, 有花」(33节): 花萼和花瓣须经过细心捶打而成功的, 表征神的管教和试炼是叫我们得益处(来十二 10), 而有分于生命之光的见证。

6.「灯台上有四个杯」(34节): 「四」表受造之物(结一 5), 「四个杯」表征信徒也有分于发光(腓二 15)。

7.「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35节): 「两个」表见证和配搭, 「球」表受苦的试炼(31节), 「接连一块」表生命长大的效用; 全句表征众信徒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 而发出光的见证。

8.「六个枝子都是如此」(35节): 「六」是人的数目字, 因人是在第六日被造的(创一 26), 故此句表征众信徒受造和蒙恩得救, 乃是为着在生命中发光。

9.「球和枝子要接连一块」(36节): 表征众信徒应当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

10.「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36节): 信徒借着受苦的试炼而活出基督圣洁的神性(来十二 10)。

11.「要做灯台的七个灯盏」(37节): 「七」表地上的完全, 「七个灯盏」表征教会在地上完满地彰显在生命中发光的见证。

12.「祭司要点这灯」(37节): 「祭司」表信徒(彼前二 9)或谓神的仆人, 「点灯」表为神发光; 全句表征教会或众信徒当在黑暗世代中, 好像明光照耀, 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 15~16)。

13.「使灯光对照」(37节): 表征都返照主的荣光, 荣上加荣(林后三 18)。

14.「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也是要精金的」(38节): 表征接受神的修剪(约十五 2)。



15.「做灯台和这一切的器具要用精金一他连得」(39节):「一他连得」表极其宝贵且完整的,全句表征教会做金灯台在神看来是极其宝贵的,因为全然出于神的作为。

## 出埃及记第二十六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作会幕的材料和法则(二)】

- 一、造幕幔的材料和法则(1~14节)
- 二、造幕板的材料和法则(15~30节)
- 三、造隔圣所和至圣所之间的幔子的材料和法则(31~37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二十六1】「你要用十幅幔子做帐幕。这些幔子要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

〔吕振中译〕「『至于帐幕、你要用十幅幔子来作;这些幔子要拿捻的麻丝、和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的线、用巧设图案的作法制成的基路伯作的。』」

〔原文字义〕「幔子」帷幔,帘;「帐幕」会幕,居所;「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朱红色(原文双字)」用一种胭脂虫的尸体作染料而显出的深红色(首字);鲜红色,丹颜(次字);「巧匠的」经深思熟虑的;「基路伯」约柜上方天使的形像。

〔文意注解〕「你要用十幅幔子做帐幕」『十幅幔子』这是会幕的最内层幕幔。

「这些幔子要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捻的细麻』指用手捻的细麻线织成的布幔;『蓝色、紫色、朱红色线』指细麻线和贵重的蓝色、紫色、朱红色线混纺织造而成的彩色幔子。

「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意指最内层的幕幔,每幅幔子上面均绣上基路伯,是巧匠手工做成的精美工艺品。

〔灵意注解〕「用十幅幔子做帐幕」:十表征人的完全;幔子指内层幕幔,表征耶稣人性的美丽;帐幕指全体会幕,表征道成肉身,在地上行走的耶稣。

「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8);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10);紫色线表征君尊;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

「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巧匠的手工表征圣灵的工作;绣表征受苦的管教;基路伯表征彰显

神的荣耀。

*(话中之光)* (一)「帐幕」就是人与神交会的会幕。会幕正是天上真帐幕(来八 2)的影像，而天上的真帐幕正是神居住的所在。在那个真帐幕的至圣所里面有一个宝座，神乃坐在其上。

(二)细麻意味着纯洁、圣洁。这表示圣徒要以清净的面貌来到神面前；世上最丑陋和肮脏的就是罪。即使是优秀的人，拥有低俗的心就会成为低俗的人。基督徒要成为努力过圣洁生活的人。

**【出二十六 2】**「每幅幔子要长二十八肘，宽四肘，幔子都要一样的尺寸。」

*(吕振中译)*「每一幅幔子要长二十八肘、每一幅幔子要宽四肘：所有的幔子都要一样的尺寸。」

*(原文字义)*「幔子」帷幔，帘；「肘」腕呎(长约 18 英呎)；「尺寸」尺寸，度量。

*(文意注解)*「每幅幔子要长二十八肘，宽四肘」意指每幅幔子的长度一千二百六十公分，宽度一百八十公分。

「幔子都要一样的尺寸」意指十幅幔子的长宽尺寸都一样。

*(灵意注解)*「长二十八肘，宽四肘」：二十八乃四乘七，四表受造物，七表属地的完全；合起来表征耶稣人性的完全。

**【出二十六 3】**「这五幅幔子要幅幅相连；那五幅幔子也要幅幅相连。」

*(吕振中译)*「五幅幔子要彼此相连；另五幅幔子也要彼此相连。」

*(原文字义)*「幅幅(原文双字)」妇人，妻子，女性(首字)；姊妹(次字)；「相连」联合，连结。

*(文意注解)*「这五幅幔子要幅幅相连，那五幅幔子也要幅幅相连」意指十幅幔子(参 1 节)分成两组，每组五幅，幅幅相连接；其连接法可能是将两幅幔子的边缘缝在一起。

*(灵意注解)*「五幅幔子要幅幅相连」：五表征向神负责；幅幅相连表征行为表现一贯而无矛盾；十幅幔子分别连城两组，二表征见证。

**【出二十六 4】**「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要做蓝色的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要照样做。」

*(吕振中译)*「在一组相连的幔子末一幅边儿上、要作蓝紫色的钮扣；在另一组相连的幔子尽末一幅边儿上、也要照样地作。」

*(原文字义)*「相连的」连接，接合；「末幅」尽头，末端；「边」边缘，嘴唇；「钮扣」扣环，扣眼；「照样」(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要做蓝色的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要照样做」『钮扣』即指扣环；全节意指两组各别有五幅相连接的幔子(参 3 节)，每组的末幅幔子边缘上，各做蓝色的扣环，以便将两组幔子相连在一起。

*(灵意注解)*「蓝色的钮扣」：表征属天的联结。

**【出二十六 5】**「要在这相连的幔子上做五十个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上也做五十个钮扣，都要两两相

对。」

〔吕振中译〕「你要在一幅相连的幔子上作五十个钮扣；也要在另一幅相连的幔子边儿上作五十个钮扣：钮扣要彼此相对。」

〔原文字义〕「两两(原文双字)」妇人，妻子，女性(首字)；姊妹(次字)；「相对」相对，彼此对应。

〔文意注解〕「要在这相连的幔子上做五十个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上也做五十个钮扣，都要两两相对」意指 4 节所述每组末幅幔子边缘上的蓝色扣环，每边有五十个扣环，且扣环的位置要彼此相对。

〔灵意注解〕「五十个钮扣」：表征负责任显出完美的联结。

【出二十六 6】「又要做五十个金钩，用钩使幔子相连，这才成了一个帐幕。」

〔吕振中译〕「又要作五十个金钩，用钩使幔子彼此相连，好使帐幕成为一个。」

〔原文字义〕「钩」钩，帷幔边缘；「相连(原文三字)」联合，连结(首字)；妇人，妻子，女性(次字)；姊妹(第三字)。

〔文意注解〕「又要做五十个金钩，用钩使幔子相连」『五十个金钩』是为了把每组五幅幔子的相对，最末幅幔子边缘的五十个扣环(参 4~5 节)用金钩勾住，使两组幔子相连在一起。

「这才成了一个帐幕」如此，每五幅幔子成一组，又将两组幔子勾在一起，就成了一整幅的幔子。

〔灵意注解〕「五十个金钩」：金表神性；五十个金钩表征神性的能力促成完美的联结。

【出二十六 7】「你要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作为帐幕以上的罩棚。」

〔吕振中译〕「你要用山羊毛作幔子，作为帐幕上的罩棚；作十一幅幔子。」

〔原文字义〕「织(原文双重字)」做，制作；「罩棚」帐篷。

〔文意注解〕「你要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作为帐幕以上的罩棚」在 1~6 节最内层幕幔的外层，又用山羊毛织成的黑色幔子作为罩棚，供遮盖并保护之用，而罩棚的幔子比幕幔多了一幅，共有十一幅幔子。

备注：山羊毛的颜色是黑色(参歌一 5)。

〔灵意注解〕「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作为…罩棚」：山羊毛表征为赎罪而被剪除；十一乃六加五，表征以人(六)的身分负起责任；罩棚表征耶稣为代替人而成为罪(林后五 21)。

【出二十六 8】「每幅幔子要长三十肘，宽四肘；十一幅幔子都要一样的尺寸。」

〔吕振中译〕「每一幅幔子要长三十肘，每一幅幔子要宽四肘：十一幅幔子都要一样的尺寸。」

〔原文字义〕「幔子」帷幔，帘；「肘」腕呎(长约 18 英呎)；「尺寸」尺寸，度量。

〔文意注解〕「每幅幔子要长三十肘，宽四肘」罩棚幔子的尺寸，其长度比幕幔多了两肘，宽度则与幕幔相同。折合长度一千三百五十公分，宽度一百八十公分。

「十一幅幔子都要一样的尺寸」这样，十一幅罩棚的幔子合起来，三十肘乘四十四肘，比幕幔的二十八肘乘四十肘，长度多两肘，总宽度多四肘。

〔灵意注解〕「长三十肘，宽四肘」：三十乃六乘五，表征耶稣完美的人性，使祂能承担受造物的罪责。

**【出二十六 9】**「要把五幅幔子连成一幅，又把六幅幔子连成一幅，这第六幅幔子要在罩棚的前面折上去。」

**〔吕振中译〕**「要把五幅幔子连在一起，又要把六幅幔子连在一起：这第六幅幔子要在罩棚前面迭上去。」

**〔原文字义〕**「连成」联合，连结；「折上去」折上去，对折，使加倍。

**〔文意注解〕**「要把五幅幔子连成一幅；又把六幅幔子连成一幅，」意指十一幅罩棚的幔子分成两组，一组是五幅相连，另一组是六幅相连，其连接法也可能是将两幅之间的边缘缝在一起。

「这第六幅幔子要在罩棚的前面折上去」『折上去』原文含『对折』之意；全句意指第二组的第六幅幔子要在罩棚的前端对折。

**〔灵意注解〕**「五幅…六幅」：表征耶稣站在人的地位上负起担罪的责任。

「在罩棚的前面折上去」：表征祂的隐藏(不为人知的部分)。

**【出二十六 10】**「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要做五十个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做五十个钮扣。」

**〔吕振中译〕**「在一组相连的幔子尽末一幅边儿上、要作五十个钮扣；在另一组相连的幔子末幅边儿上也要作五十个钮扣。」

**〔原文字义〕**「相连的」连接，接合；「钮扣」扣环。

**〔文意注解〕**「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要做五十个钮扣」意指第一组五幅相连的幔子(参 9 节)，在末幅幔子边缘上做五十个扣环。

「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做五十个钮扣」意指第二组六幅相连的幔子(参 9 节)，在末幅幔子边缘上也做五十个扣环。

**〔灵意注解〕**「五十个钮扣」：使两组相连，表征完全地负起担罪的责任。

**【出二十六 11】**「又要做五十个铜钩，钩在钮扣中，使罩棚连成一个。」

**〔吕振中译〕**「又要作五十个铜钩，把钩穿进钮扣中，让罩棚相连、成为一个。」

**〔原文字义〕**「钩」钩，帷幔边缘；「罩棚」帐篷；「连成」联合，连结。

**〔文意注解〕**「又要做五十个铜钩，钩在钮扣中，使罩棚连成一个」『五十个铜钩』是为了把两组幔子的相对最末幅幔子边缘的五十个扣环(参 4~5 节)用铜钩勾住，使两组幔子相连在一起成为整片罩棚。

**〔灵意注解〕**「五十个铜钩」：铜表审判，五十个铜钩表征担当人的罪而被神审判。

「使罩棚连成一个」：表征耶稣的担罪是完整的，而非局部的。

**【出二十六 12】**「罩棚的幔子所余那垂下来的半幅幔子，要垂在帐幕的后头。」

**〔吕振中译〕**「罩棚的幔子所余下的那垂下来的、就是那余下来的半幅幔子、要垂在帐幕的后边。」

**〔原文字义〕**「所余(原文双字)」多出的部分，突出的部分(首字)；过量，有余(次字)；「垂在」自由，

不受限制；「后头」背后，后方。

**〔文意注解〕**「罩棚的幔子所余那垂下来的半幅幔子」意指罩棚原属第二组的第六幅前端对折的幔子(参 9 节下)，将原来折上去的那半幅垂下来。

「要垂在帐幕的后头」意指当挂上罩棚时，那垂下来的半幅幔子要垂在会幕的后头，亦即与会幕门口相对的后方。

**〔灵意注解〕**「半幅幔子，要垂在帐幕的后头」：表征耶稣充分担当人的罪，绰绰有余。

**【出二十六 13】**「罩棚的幔子所余长的，这边一肘，那边一肘，要垂在帐幕的两旁，遮盖帐幕。」

**〔吕振中译〕**「罩棚幔子的长度所余下的、这边一肘、那边一肘、要垂在帐幕的两旁、在这边和那边、来遮盖帐幕。」

**〔原文字义〕**「所余」过量，有余；「垂在」自由，不受限制；「两旁」旁边；「遮盖」遮盖，隐藏。

**〔文意注解〕**「罩棚的幔子所余长的，这边一肘，那边一肘」意指罩棚的幔子原本比幕幔长两肘(参 8 节注解)，当罩棚的幔子盖住幕幔时，要这边多一肘，那边多一肘地垂下来。

「要垂在帐幕的两旁，遮盖帐幕」意指罩棚的幔子，其原来三十肘的长度，变成会幕的横向，而连接起来总宽度四十四肘(参 8 节注解)，变成会幕的纵向。这样，两旁各多一肘，而会幕的后头则多出那对折的半幅幔子(参 12 节)，在三个方向都盖住幕幔。

**〔灵意注解〕**「垂在帐幕的两旁，遮盖帐幕」：同样表征耶稣充分担当人的罪，绰绰有余。

**【出二十六 14】**「又要用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再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

**〔吕振中译〕**「你要用染红的公羊皮作罩棚的遮盖物，又用塔哈皮作顶遮盖放在上面。」

**〔原文字义〕**「染红」使红；「盖」覆盖物；「顶盖」(原文与「盖」同字)。

**〔文意注解〕**「又要用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意指在罩棚的幔子之上，用染红的公羊皮做覆盖物，这是第三层。

「再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意指在公羊皮的盖子之上，再用海狗皮做一层顶盖，这是第四层。至于海狗皮的颜色没有记载，或者可能属橘色或褐色。

备注：公羊皮和海狗皮比织造的细麻幕幔和山羊毛织成的罩棚幔子坚实耐用，可以保护里面两层幔子，不受风吹、日晒、雨淋的侵蚀。

再者，这外面两层盖和顶盖都没有尺寸的记载，相信最低限度约相当于罩棚的尺寸，或者更宽更长。

**〔灵意注解〕**「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表征耶稣为人担罪而流血舍命。

「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表征在地上做人，并无佳形美容，却坚固耐苦，祂的人性足能保护信徒，不受撒但和世界的侵害。

**〔话中之光〕**(一)须知主耶稣的外貌不雅观，并非因为犯罪，乃是为了受魔鬼各方面的试探和攻击，而经历许多忧患痛苦的缘故。内心的圣洁实比外表的装饰更重要。基督徒若要为主发光，必需先要内心清洁。

(二)会幕的最顶层由于是用海狗皮盖的，所以从外表来看，会幕显得很简陋。但是进入会幕门之后，展现在人们眼前的是精金包裹的墙，最底层的盖子是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的幔子，其美丽无法用言语来表达。这无法用言语表达的內部面貌，说明的是教会和救赎的恩典。即就像会幕重视的不是外表，而是里面一样，教会也要重视里面的华美。

(三)组成教会的个人也一样，重要的是他的内心。对人来说，重要的是里面的，即灵、生命和信心。所以神在(参撒下十六7)。

**【出二十六 15】**「你要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

*(吕振中译)*「你要用皂荚木作帐幕站立着的框子。」

*(原文字义)*「帐幕」居所，会幕；「竖」站立，直立；「板」板子，木板。

*(文意注解)*「你要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皂荚木』是西乃半岛所产的一种木材，材质坚硬，不易腐朽，用来制作支撑的木板和各种家具，是上乘的木料；『竖板』指用来悬挂并支撑幔子和罩棚的木制骨架，可以将它们竖立起来，故称竖板。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皂荚木表征人性；帐幕的竖板蒙恩得救的信徒。

*(话中之光)* (一)皂荚木坚硬带刺，用处不大。照着我们人的本性，本来对于神没有多大用处。

(二)一块竖板可独自站立，一块板成不了会幕，所以我们不要单重个人的工作和自己的长进。

(三)竖板表明基督徒。把帐幕搭起，是把基督的工作显出来。我们作肢体的要被神配搭好，高举基督，建立基督的身体。

(四)皂荚木是外表无可看性，粗糙的树。但神却用它来做建造会幕的木材，这说明神的恩典属于谦卑的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彼前五5)。「…也与心灵痛悔谦卑的人同居」(赛五十七15)。

**【出二十六 16】**「每块要长十肘，宽一肘半；」

*(吕振中译)*「一个框子要长十肘，每一个框子要宽一肘半。」

*(原文字义)*「肘」腕呎(长约18英呎)；「半」一半。

*(文意注解)*「每块要长十肘，宽一肘半」指每块竖板的尺寸，长约合四百五十公分，宽约合六十八公分。

备注：有些解经家认为竖板并非实心木板，而是空心框架，固可看见幔子上的基路伯(参1节)，也因此比较轻，容易搬动；同时这里没有竖板的厚度，故无法估计每块竖板的重量。

*(灵意注解)*「长十肘，宽一肘半」：十表征人的完全；一肘半是整数的一半，表征信徒需要和别人配搭连结，才能显出完整。

**【出二十六 17】**「每块必有两榫相对。帐幕一切的板都要这样做。」

*(吕振中译)*「每一个框子要有两个榫彼此衔接；帐幕一切的框子你都要这样作。」

*(原文字义)*「榫」榫，手，支撑端；「相对(原文三个子)」被绑起来，被连起来(首字)；妇人，妻子，

女性(次字); 姊妹(第三字)。

〔**文意注解**〕「每块必有两榫相对」『两榫』一公一母，一凸一凹，以便将两块竖板紧密接合在一起；『相对』指公对母，凸对凹，两两相对。

「帐幕一切的板都要这样做」意指竖板的尺寸(参 16 节)和两榫位置都要相同，如此，众竖板可以紧密接合在一起。

〔**灵意注解**〕「有两榫相对」：表征信徒彼此配搭得合式。

〔**话中之光**〕(一)「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因为二人劳碌同得美好的果效」(传四 9)。

(二)「我又告诉你们，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甚么事，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太十八 19)。

(三)「榫」似人脚，这是显出信心的见证。信心把神的孩子坚定在神的应许之上。

【**出二十六 18**】「帐幕的南面要做板二十块。」

〔**吕振中译**〕「你要给帐幕作框子：给南边、即向南那面、作二十个框子。」

〔**原文字义**〕「帐幕」会幕，居所；「板」板子。

〔**文意注解**〕「帐幕的南面要做板二十块」『南面』指帐幕入口的左边；帐幕呈长方形，入口处是在东面(参 22 节注解)，故东面和西面较短，南面和北面较长。

〔**灵意注解**〕「做板二十块」：二十块指十对竖板，表征信徒彼此紧密连结在一起，才能显得十全十美。

【**出二十六 19**】「在这二十块板底下要做四十个带卯的银座，两卯接这块板上的两榫，两卯接那块板上的两榫。」

〔**吕振中译**〕「你要作四十个带卯的银座在这二十个框子底下；一个框子底下有两个卯来接它的两个榫；另一个框子底下也有两个卯来接它的两个榫。」

〔**原文字义**〕「底下」(原文无此字)；「带卯的银座(原文双字)」银(首字)；基座，插座(次字)；「卯」基座，插座；「榫」榫，手，支撑端。

〔**文意注解**〕「在这二十块板底下要做四十个带卯的银座」『带卯的银座』指银制的基座，用于固定竖板，银座的上方有一个凹状的卯眼，供竖板底部的凸状榫头插入以便接合在一起；二十块竖板配四十块银座，亦即每块竖板底下有两个银座。

「两卯接这块板上的两榫，两卯接那块板上的两榫」『两卯』指两块银座上的两个凹状的卯眼；『两榫』指每块竖板底部的两个凸状榫头。每两个银座承接一块竖板，使二十块竖板直立在四十个带卯的银座上。

〔**灵意注解**〕「四十个带卯的银座」：银座表征以救赎为根基；四十乃四乘十，表征受造的人若蒙受救赎，就得以在神面前站立得稳，显得完全。

〔**话中之光**〕(一)显然的，如果帐幕没有竖板，幔子是软的，会随风飘摇，站立不稳；同样的，教会没有真理的根基，也难以立稳。所以教会不在于外表华美，不在于规模和组织，在于建立在真理的根基上。

【出二十六 20】「帐幕第二面，就是北面，也要做板二十块」

（吕振中译）「帐幕的第二边、就是北面、也要有二十框子，」

（原文字义）「帐幕」会幕，居所；「板」板子。

（文意注解）「帐幕第二面，就是北面」『北面』指帐幕入口的右边。

「也要做板二十块」指与南面同样长度，故板数相同。

（灵意注解）「做板二十块」请参阅 18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六 21】「和带卯的银座四十个；这板底下有两卯，那板底下也有两卯。」

（吕振中译）「和四十个带卯的银座；一个框子底下有两个卯，另一个框子底下也有两个卯。」

（原文字义）「带卯的银座(原文双字)」银(首字)；基座，插座(次字)；「卯」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和带卯的银座四十个；这板底下有两卯，那板底下也有两卯」请参阅 19 节注解。

（灵意注解）「四十个带卯的银座」：请参阅 19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六 22】「帐幕的后面，就是西面，要做板六块。」

（吕振中译）「给帐幕后部、就是西面、你要作六个框子。」

（原文字义）「帐幕」会幕，居所；「后面」侧边，尽头，深处；「西面」海，朝海。

（文意注解）「帐幕的后面，就是西面」可见，帐幕的前面，就是帐幕入口处，就是东面，朝日出的方向。

「要做板六块」与南北面各二十块板相比较，东西两面要短许多。

（灵意注解）「西面，要做板六块」：西面指会幕的后面，故会幕呈长方形；六是人的数字，表征在背后默默服事的信徒。

【出二十六 23】「帐幕后面的拐角要做板两块。」

（吕振中译）「给在后部帐幕的拐角、你要作两个框子。」

（原文字义）「后面」侧边，尽头，深处；「拐角」建筑物转角的地方。

（文意注解）「帐幕后面的拐角要做板两块」『拐角』指与南面和北面相接的两头各做一个转角板，彼此呈直角相接，故拐角又称『做转角』，乃是建筑术语；『做板两块』指两块转角板，一块与南面尽头的竖板相接，另一块与北面尽头的竖板相接。

（灵意注解）「后面的拐角要做板两块」：拐角处的双板是为着加固，表征转弯接连处更须加倍的扶持。

【出二十六 24】「板的下半截要双的，上半截要整的，直顶到第一个环子；两块都要这样做两个拐角。」

（吕振中译）「在下头它们是双的，但是在上头、这一双却要跟第一个环合成一个：它们两副都要这样、来做两个拐角。」

（原文字义）「下半截」向下的，低于；「双的」加双的，双胞胎；「上半截」顶端，高处；「整的」（原



文无此字)；「环子」扣环，戒指；「拐角」转角处。

**(文意注解)**「板的下半截要双的，上半截要整的」指转角板下半截要分开，上半截要合在一起。

「直顶到第一个环子」指转角板的上半截要用直角状环子箍在一起使成整块。

「两块都要这样做两个拐角」意指西面两头转角板的做法相同，使西面的竖板各别藉转角板，使与南面、并与北面的竖板相连接。

**(灵意注解)**「板的下半截要双的，上半截要整的」：表征行动要彼此适应，心灵却是一的。

「直顶到第一个环子」：意即板在环中紧箍在一起；木板表信徒，环子表圣灵或爱心，众信徒乃是在圣灵里以爱相连。

**【出二十六 25】**「必有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这板底下有两卯，那板底下也有两卯。」

**(吕振中译)**「所以要有八个框子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一个框子底下有两个卯，另一个框子底下也有两个卯。」

**(原文字义)**「带卯的银座(原文双字)」银(首字)；基座，插座(次字)；「卯」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必有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八块板』指中间的六块竖板(参 22 节)，加上两头各一块转角板(参 23 节)，共有八块板；『十六个带卯的银座』指每块竖板插在两块基座上(参 19 节注解)，使之竖立起来。

「这板底下有两卯，那板底下也有两卯」意指每块竖板底部的两个凸出榫头，插在两个银座上的凹状的卯眼里，使帐幕后面(即西面)的八块竖板都直立起来。

**(灵意注解)**「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指西面六块板加上拐角的两块板共有八块板，这样，南北西三面共有四十八块版，九十六个银座；四十八乃六乘八，表征旧造的人(六)在复活里(八)成为建造教会的材料，一切都根据主的救赎(银座)。

**【出二十六 26】**「“你要用皂荚木作闩：为帐幕这面的板作五闩，」

**(吕振中译)**「你要用皂荚木作横木：帐幕一边的框子要五根；」

**(原文字义)**「闩」闩，栏；「这面(原文双字)」第一的(首字；侧边，肋骨(次字))。

**(文意注解)**「你要用皂荚木作闩」『闩』指横闩，是用皂荚木作的木闩，将几块竖板栓在一起，用意在于防止竖板与竖板的连接处不致分散开来。这里并没有记载横闩的长、宽、厚尺寸，如果从南北各面的这一头通到另一头(参 28 节)，总长达十三公尺半，似乎不可能制作并搬运，因此比较合理的应当是每闩分成长度相同的数段，段与段之间可以接合起来，数段接合成一闩。

「为帐幕这面的板作五闩」『这面』指帐幕南面(参 18 节)。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作…五闩」：皂荚木表征人性；闩表征连结的力量。

**【出二十六 27】**「为帐幕那面的板做五闩，又为帐幕后面的板做五闩。」

**(吕振中译)**「帐幕另一边的框子也要五根横木；帐幕另一边、向西的、后部的框子、也要五根横木。」

**(原文字义)**「那面(原文双字)」第二的(首字；侧边，肋骨(次字))；「后面」侧边，肋骨。

**(文意注解)**「为帐幕那面的板做五闩」『那面』指帐幕北面(参 20 节)。

「又为帐幕后面的板做五闩」『后面』指帐幕西面(参 22 节)。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作…五闩」(26~27 节): 三面共十五闩; 皂荚木表征人性; 闩表征连结的力量, 十五闩表征三一神(父神的慈爱, 基督的恩典, 圣灵的感动)使信徒有力量负起连结的责任。

**【出二十六 28】**「板腰间的中闩要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

**(吕振中译)**「在框子中段中横木要从这一头横串到那一头。」

**(原文字义)**「腰间」当中, 中间; 「中」中间的, 居中的; 「头」末端, 尽头; 「通到」穿越, 逃脱。

**(文意注解)**「板腰间的中闩」『板腰』指每一块竖板的中间部位; 『中闩』指在中间部位将竖板栓在一起的横闩。

「要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这是一个疑难问题, 如果整排竖板连在一起, 共长十三公尺半, 不但在制作和搬运上有难处(参 26 节注解), 且在实际使用上也有难处, 很难一根通到底, 且会损坏到包裹在外面的金子(参 29 节)。

**(灵意注解)**「板腰间的中闩要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 意指中闩比上下各两闩的长度加倍, 其承担的责任和力量也加倍。

**【出二十六 29】**「板要用金子包裹, 又要做板上的金环套闩; 闩也要用金子包裹。」

**(吕振中译)**「框子要包金; 它们的环要作金的、来做穿横木的所在; 它们的横木也要包金。」

**(原文字义)**「包裹」覆盖, 呈现; 「环」扣环, 戒指; 「套」(原文无此字); 「闩」闩, 栏。

**(文意注解)**「板要用金子包裹, 又要做板上的金环套闩, 闩也要用金子包裹」『板』指竖板(参 15 节); 『板上的金环』指竖板上用于套横闩的金环(参 24 节); 『闩』指横闩(参 26~27 节)。

**(灵意注解)**「板要用金子包裹, …闩也要用金子包裹」: 表征众信徒无论其服事的岗位如何, 都是人性包上神性, 又在神性里连结为一。

「又要做板上的金环套闩」: 金环表征圣灵结合的能力; 套闩表征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弗四 3)。

**(话中之光)** (一)皂荚木包金, 表明活在信心里, 与神联合。信徒若不活在信心里, 只是显露自己(皂荚木), 神不用他。

(二)竖板上需要很多金子包裹, 表明神为得信徒并建造教会, 祂不惜代价。

**【出二十六 30】**「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立起帐幕。」

**(吕振中译)**「你立起帐幕、要照你在山上蒙指示的模样。」

**(原文字义)**「指示」看见, 觉察; 「样式」样式, (判断的)基准, 案例; 「立起」站起来, 使直立。

**(文意注解)**「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立起帐幕」『山上』指西乃山上; 『指示你的样式』神在西乃山上当面指示摩西关于建造会幕和其中一切器具的样式(参二十五 9, 40)。

**(灵意注解)**「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立起帐幕」: 意指要照神所启示的心意建造教会。

**(话中之光)** (一)今天的教会, 也要完全「照着」神所「指示」的「样式」去建造, 不得按任何人的

主观意识随意为之。保罗提醒我们：「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或译「规范」)，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提后一 13)。离开这个「规范」，教会就会走样。

**【出二十六 31】**「你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幔子，以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

**〔吕振中译〕**「你要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的线、和捻的麻丝、作帷帐，用巧设图案的作法制成的基路伯来作它。」

**〔原文字义〕**「朱红色(原文双字)」用一种胭脂虫的尸体作染料而显出的深红色(首字)；鲜红色，丹颜(次字)；「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织」做，制作；「幔子」帷幕；「巧匠的」深思远虑的；「手工」工作，行为；「绣上」(原文与「织」同字)；「基路伯」约柜上方天使的形像。

**〔文意注解〕**「你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幔子」『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意指彩色织锦(参 1 节注解)；『幔子』此处的幔子与幕幔有别，是圣所与至圣所之间的幔子，惟无尺寸的记载。

「以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巧匠的手工』指精巧的工艺制作法；『基路伯』是一种有长羽翼的活物，与撒拉弗相似的特别使者(参创三 24；王上六 23~28；结九 3)，意即「那些被紧握着」。圣经特别称呼他们是「荣耀的基路伯」(来九 5)，大概是因为他们特别与神相近，神的荣耀照射在他们身上，使他们返照而成为神荣耀的象征。这里是将基路伯的形像绣在幔子上(参 1 节)。

**〔灵意注解〕**「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幔子」：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 10)；紫色线表征君尊；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 8)；幔子指隔开至圣所的幔子，表征基督的身体(来十 20)。

「绣上基路伯」：表征基督在人性里披戴着荣耀的神性。

**〔话中之光〕**(一)主断气的那一刹间，圣殿里发生了一件事，就是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希伯来书告诉我们，这幔子即指主的身体。主如果不死，幔子便不会裂开。

(二)我们现在是何等的福气！从前大祭司只能一年一次进到神面前，而我们现在可以随时来到神面前。我们每回跪下祷告，即是跪在神的施恩宝座之前，为要蒙恩惠、得怜恤，作随时的帮助。巴不得基督徒多多地进到神施恩的宝座面前，与神多有交通。

(三)既然是神施恩的宝座，所以每来到神面前，必不致受牵阻。因为主的恩典丰富，必要按着我们所需要的，丰丰富富地赐给我们，这都是主耶稣为我们所成就的。

**【出二十六 32】**「要把幔子挂在四根包金的皂荚木柱子上，柱子上当有金钩，柱子安在四个带卯的银座上。」

**〔吕振中译〕**「你要把帷帐挂在四根包金的皂荚木柱子上；柱子有金钩；柱子安在四个带卯的银座上。」

**〔原文字义〕**「挂在」置，放；「包」覆盖，呈现；「钩」钩子，轴钉；「安在」(原文无此字)；「带卯的银座(原文双字)」银(首字)；基座，插座(次字)。

**〔文意注解〕**「要把幔子挂在四根包金的皂荚木柱子上」『幔子』指会幕内部隔开圣所与至圣所的幔子(参 31 节)；『柱子』指好像竖板一样，是用皂荚木包金作的，用于悬挂会幕内部的幔子，也无尺寸的记

载。

「柱子上当有金钩」『柱子上』指四根柱子的顶端；『金钩』用于悬挂会幕内部的幔子。

「柱子安在四个带卯的银座上」『柱子』指前述四根柱子；『安在』指将榫头套入卯眼中；『四个带卯的银座』这样，每根柱子套在每个银座上，即一柱子一银座。

（**灵意注解**）「挂在四根包金的皂荚木柱子上」：四根柱子表征四福音书所描述基督的四种特性：君王、奴仆、人子和神子；金包皂荚木表征祂具有神人二性。

「柱子上当有金钩」：金钩是为悬挂幔子，表征基督的身体出于神的预备(来十5)。

「柱子安在四个带卯的银座上」：表征基督道成肉身是以完成救赎大工为根本立足点。

【**出二十六 33**】「要使幔子垂在钩子下，把法柜抬进幔子内；这幔子要将圣所和至圣所隔开。」

（**吕振中译**）「你挂帷帐要在钩子底下，把法柜抬进帷帐以内那里，这帷帐就给你们将圣所和至圣所分开。」

（**原文字义**）「垂在」置，放；「钩子」钩，幕帷的边缘；「法」见证；「柜」柜子，箱子；「抬进」进入，使进来；「幔子」帷幕；「圣所」神圣，分别；「至圣所(原文双同字)」神圣，分别；「隔开」隔开，分开。

（**文意注解**）「要使幔子垂在钩子下」指将幔子的顶端挂在金钩上，使幔子垂下来。

「把法柜抬进幔子内」『法柜』指见证的约柜；『抬进幔子内』指将法柜放在至圣所内。

「这幔子要将圣所和至圣所隔开」指幔子的功用是为隔开圣所和至圣所。

（**灵意注解**）「把法柜抬进幔子内，这幔子要将圣所和至圣所隔开」：法柜置于至圣所内，表征通神之路唯有借着基督(约十四6)。

（**话中之光**）(一)弟兄们，我们既因耶稣的血，得以坦然进入至圣所，是借着祂给我们开了一条又新又活的路从幔子经过，这幔子就是祂的身体。又有一位大祭司治理神的家。并我们心中天良的亏欠已经洒去，身体用清水洗净了，就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来十19~22)。

(二)我们若选择十字架，受祂的羞辱与死亡，将自我的生命完全治死，我们就能进入与神的相交，真正进入幔子里面。—— 迈尔

(三)这幔子是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成的，上面还绣着基路伯。这些象征着要进到神面前的人，必须全然完全。如今，我们只要借着耶稣基督，在祂的完全里，就能来亲近神。—— 摩根

【**出二十六 34**】「又要把施恩座安在至圣所内的法柜上，」

（**吕振中译**）「你要把除罪盖安在至圣所内的法柜上。」

（**原文字义**）「施恩座」赎罪金属板，怜恤座；「至圣所(原文双同字)」神圣，分别；「法」见证；「柜」柜子，箱子。

（**文意注解**）「又要把施恩座安在至圣所内的法柜上」『施恩座』英文名叫『怜恤座或慈悲座』(Mercy Seat)，希伯来原文字根有『遮盖』的意思，因此，它是约柜上面的一块精金做的厚盖板，具有『遮盖』

罪或赎罪』的功用；『安在…法柜上』请参阅二十五 21。

〔**灵意注解**〕「又要把施恩座安在至圣所内的法柜上」：施恩座是神与人相会的地方(出二十五 22)；安在法柜上表征人唯有满足律法的要求，才能来到神面前；全句表征人唯有接受基督的救贖，靠祂满足神公义的要求，才能坦然来到施恩的宝座前(来四 14~16)。

【**出二十六 35**】「把桌子安在幔子外帐幕的北面；把灯台安在帐幕的南面，彼此相对。」

〔**吕振中译**〕「把桌子放在帷帐外，把灯台放在帐幕的南边，和桌子彼此相对；桌子要安在帐幕的北边。」

〔**原文字义**〕「把」放置，设立；「安在(首字)」置，放；「安在(次字)」(原文无此字)；「彼此相对」在前面，对面。

〔**文意注解**〕「把桌子安在幔子外帐幕的北面」『桌子』指陈列饼的桌子(参二十五 30)；『幔子外』指圣所内(幔子里面是至圣所)；『北面』人从会幕门口进去，面向至圣所，即指右边。

「把灯台安在帐幕的南面」『灯台』指金灯台(参二十五 31, 37)；『南面』即指左边(参上句注解)。

「彼此相对」意指金灯台和陈列饼的桌子在南北面(左右边)彼此相对。

〔**灵意注解**〕「把桌子安在幔子外帐幕的北面」：桌子表征基督是生命的粮(约六 51)。

「把灯台安在帐幕的南面」：灯台表征基督是生命的光(约八 12)。

「彼此相对」：表征生命的粮和光，彼此互增效用。

【**出二十六 36**】「“你要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

〔**吕振中译**〕「你要给帐棚的出入处作个帘子，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的线和捻的麻丝、用刺绣的方法来作。」

〔**原文字义**〕「朱红色(原文双字)」用一种胭脂虫的尸体作染料而显出的深红色(首字)；鲜红色，丹颜(次字)；「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绣花」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手工」工作，行为；「织」做，制作；「帘」帘子，幔子。

〔**文意注解**〕「你要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指与幔子一样，是彩色织锦。

「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绣花的手工』与幔子(参 31 节)不同，幔子是织成密实的布幔，而门帘是刺绣成有细缝的帘子；『门帘』指会幕出入口的帘子。

〔**灵意注解**〕「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帐幕的门帘指会幕出入口的帘子，表征基督是门(约十 7)。

【**出二十六 37**】「要用皂荚木为帘子做五根柱子，用金子包裹。柱子上当有金钩；又要为柱子用铜铸造五个带卯的座。」」

〔**吕振中译**〕「要用皂荚木给帘子作五根柱子，用金包上，柱子上的钩子要金的；你也要给柱子铸造五个带卯的铜座。」

〔**原文字义**〕「帘子」帘子，幔子；「包裹」覆盖，呈现；「钩」钩子，轴钉；「铸造」铸成，浇铸；「带

卯的」(原文无此字)；「座」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要用皂荚木为帘子做五根柱子，用金子包裹」『柱子』与会幕内部挂幔子的柱子(参 32 节)一样，是用皂荚木包金作的，五根柱子供挂门帘，也没有柱子的尺寸。

「柱子上当有金钩」『柱子上』指五根柱子的顶端；『金钩』用于悬挂门帘。

「又要为柱子用铜铸造五个带卯的座」『柱子』指前述五根柱子；『安在』指将榫头套入卯眼中；『用铜铸造』与其他的银制基座不同(参 19, 21, 25, 32 节)，是用铜铸造而成的；『五个带卯的座』这样，每根柱子套在每个铜座上，即一柱子一铜座。

**(灵意注解)**「要用皂荚木为帘子做五根柱子」：表征信徒有责任为基督作见证。

「用金子包裹」：表征信徒应当在人面前彰显神性。

「金钩…用铜铸造五个带卯的座」：金钩为悬挂门帘，铜座为安放柱子；表征信徒越多经历神审判的炼净，就越多具有神性，能为基督作见证。

## 叁、灵训要义

### 【制造会幕和其中的器具(二)】

#### 一、幕幔和相关材料(1~14 节)

1.「用十幅幔子做帐幕」(1 节)：十表征人的完全；幔子指内层幕幔，表征耶稣人性的美丽；帐幕指全体会幕，表征道成肉身，在地上行走的耶稣。

2.「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1 节)：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 8)；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 10)；紫色线表征君尊；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

3.「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1 节)：巧匠的手工表征圣灵的工作；绣表征受苦的管教；基路伯表征彰显神的荣耀。

4.「长二十八肘，宽四肘」(2 节)：二十八乃四乘七，四表受造物，七表属地的完全；合起来表征耶稣人性的完全。

5.「五幅幔子要幅幅相连」(3 节)：五表征向神负责；幅幅相连表征行为表现一贯而无矛盾；十幅幔子分别连城两组，二表征见证。

6.「蓝色的钮扣」(4 节)：表征属天的联结。

7.「五十个钮扣」(5 节)：表征负责任显出完美的联结。

8.「五十个金钩」(6 节)：金表神性；五十个金钩表征神性的能力促成完美的联结。

9.「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作为…罩棚」(7 节)：山羊毛表征为赎罪而被剪除；十一乃六加五，表征以人(六)的身分负起责任；罩棚表征耶稣为代替人而成为罪(林后五 21)。

10.「长三十肘，宽四肘」(8 节)：三十乃六乘五，表征耶稣完美的人性，使祂能承担受造物的罪责。

11.「五幅…六幅」(9 节)：表征耶稣站在人的地位上负起担罪的责任。

12.「在罩棚的前面折上去」(9 节)：表征祂的隐藏(不为人知的部分)。

13.「五十个钮扣」(10节):使两组相连,表征完全地负起担罪的责任。

14.「五十个铜钩」(11节):铜表审判,五十个铜钩表征担当人的罪而被神审判。

15.「使罩棚连成一个」(11节):表征耶稣的担罪是完整的,而非局部的。

16.「半幅幔子,要垂在帐幕的后头」(12节):表征耶稣充分担当人的罪,绰绰有余。

17.「垂在帐幕的两旁,遮盖帐幕」(13节):同样表征耶稣充分担当人的罪,绰绰有余。

18.「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14节):表征耶稣为人担罪而流血舍命。

19.「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14节):表征在地上做人,并无佳形美容,却坚固耐苦,祂的人性足能保护信徒,不受撒但和世界的侵害。

## 二、幕板和相关材料(15~30节)

1.「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皂荚木表征人性;帐幕的竖板蒙恩得救的信徒。

2.「长十肘,宽一肘半」(16节):十表征人的完全;一肘半是整数的一半,表征信徒需要和别人配搭连结,才能显出完整。

3.「有两樨相对」(17节):表征信徒彼此配搭得合式。

4.「做板二十块」(18,20节):二十块指十对竖板,表征信徒彼此紧密连结在一起,才能显得十全十美。

5.「四十个带卯的银座」(19,21节):银座表征以救赎为根基;四十乃四乘十,表征受造的人若蒙受救赎,就得以在神面前站立得稳,显得完全。

6.「西面,要做板六块」(22节):西面指会幕的后面,故会幕呈长方形;六是人的数字,表征在背后默默服事的信徒。

7.「后面的拐角要做板两块」(23节):拐角处的双板是为着加固,表征转弯接连处更须加倍的扶持。

8.「板的下半截要双的,上半截要整的」(24节):表征行动要彼此适应,心灵却是一的。

9.「直顶到第一个环子」(24节):意即板在环中紧箍在一起;木板表信徒,环子表圣灵或爱心,众信徒乃是在圣灵里以爱相连。

10.「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25节):指西面六块板加上拐角的两块板共有八块板,这样,南北西三面共有四十八块版,九十六个银座;四十八乃六乘八,表征旧造的人(六)在复活里(八)成为建造教会的材料,一切都根据主的救赎(银座)。

11.「用皂荚木作…五闩」(26~27节):三面共十五闩;皂荚木表征人性;闩表征连结的力量,十五闩表征三一神(父神的慈爱,基督的恩典,圣灵的感动)使信徒有力量负起连结的责任。

12.「板腰间的中闩要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28节):意指中闩比上下各两闩的长度加倍,其承担的责任和力量也加倍。

13.「板要用金子包裹,…闩也要用金子包裹」(29节):表征众信徒无论其服事的岗位如何,都是人性包上神性,又在神性里连结为一。

14.「又要做板上的金环套闩」(29节):金环表征圣灵结合的能力;套闩表征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弗四3)。

15.「要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立起帐幕」(30节):意指要照神所启示的心意建造教会。

### 三、幔子和相关材料(31~37 节)

1.「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幔子」(31 节)：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 10)；紫色线表征君尊；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 8)；幔子指隔开至圣所的幔子，表征基督的身体(来十 20)。

2.「绣上基路伯」(31 节)：表征基督在人性里披戴着荣耀的神性。

3.「挂在四根包金的皂荚木柱子上」(32 节)：四根柱子表征四福音书所描述基督的四种特性：君王、奴仆、人子和神子；金包皂荚木表征祂具有神人二性。

4.「柱子上当有金钩」(32 节)：金钩是为悬挂幔子，表征基督的身体出于神的预备(来十 5)。

5.「柱子安在四个带卯的银座上」(32 节)：表征基督道成肉身是以完成救赎大工为根本立足点。

6.「把法柜抬进幔子内，这幔子要将圣所和至圣所隔开」(33 节)：法柜置于至圣所内，表征通神之路唯有借着基督(约十四 6)。

7.「又要把施恩座安在至圣所内的法柜上」(34 节)：施恩座是神与人相会的地方(出二十五 22)；安在法柜上表征人唯有满足律法的要求，才能来到神面前；全句表征人唯有接受基督的救赎，靠祂满足神公义的要求，才能坦然来到施恩的宝座前(来四 14~16)。

8.「把桌子安在幔子外帐幕的北面」(35 节)：桌子表征基督是生命的粮(约六 51)。

9.「把灯台安在帐幕的南面」(35 节)：灯台表征基督是生命的光(约八 12)。

10.「彼此相对」(35 节)：表征生命的粮和光，彼此互生效用。

11.「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36 节)：帐幕的门帘指会幕出入口的帘子，表征基督是门(约十 7)。

12.「要用皂荚木为帘子做五根柱子」(37 节)：表征信徒有责任为基督作见证。

13.「用金子包裹」(37 节)：表征信徒应当在人面前彰显神性。

14.「金钩…用铜铸造五个带卯的座」(37 节)：金钩为悬挂门帘，铜座为安放柱子；表征信徒越多经历神审判的炼净，就越多具有神性，能为基督作见证。

## 出埃及记第二十七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作会幕的材料和法则(三)】

一、造祭坛的材料和法则(1~8 节)

二、造院子和帷子等各种配件的材料和法则(9~19 节)

三、作灯油的材料和经理燃灯的法则(20~21 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二十七1】「你要用皂荚木做坛。这坛要四方的，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

（吕振中译）「『你要用皂荚木作坛。这坛要四方的，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

（原文字义）「木」木头，木材，木料；「坛」祭坛；「四方的」成正方形；「肘」腕尺(约 18 英吋)。

（文意注解）「你要用皂荚木做坛」：『坛』指祭坛。

「这坛要四方的，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指祭坛的尺寸折合约二百二十五公分长，二百二十五公分宽，一百三十五公分高；长宽度成正方形。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坛」：皂荚木表征道成肉身的耶稣；坛指祭坛，表征耶稣的十字架(来十三 10~13)，为我们流血赎罪。

「这坛要四方的」：表征耶稣公义且完全，并无过或不及之处。

「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五表负责任，三表合于神的标准；合起来表征耶稣在神面前为人担罪，合乎律法的要求。

（话中之光）(一)基督是我们的救赎，若不借着祂的救赎，没有人能靠自己的功绩来到神面前。

(二)皂荚木说出基督道成肉身，四方说出祂满足神公义的要求；我们唯有在基督里面，才能通过神的审判。

【出二十七2】「要在坛的四拐角上做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用铜把坛包裹。」

（吕振中译）「要在坛的四拐角上作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用铜把坛包裹。」

（原文字义）「拐角」角落；「角」角(horn)；「接连一块」(原文无此字)；「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要在坛的四拐角上做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意指在祭坛的四个角落上各有一个动物的角状物，与祭坛连成一体，可以系住祭牲(参诗一百十八 27)，也可抹上祭牲的血(参二十九 12)，后来又成为护庇的象征(参王上一 50)。

「用铜把坛包裹」：意指祭坛的骨架是木料，外面则包上铜，可以耐火。

（灵意注解）「要在坛的四拐角上做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角指拯救的能力(路一 69)；十字架的能力无坚不摧，无敌不克，能把我们拯救到完全的地步。

「用铜把坛包裹，…坛上一切的器具都用铜做」(2~3 节)：铜表征神的审判；凡我们身上通不过神审判的地方，十字架就将它置之于死。

（话中之光）(一)祭坛的角说出基督拯救的能力，所以又称「拯救的角」(路一 69)；感谢主，凡信靠祂的，祂都能拯救我们到底(来七 25)。

(二)祭坛的角也为着栓住祭牲；基督的爱如同慈绳爱索拴住我们，使我们不能不奉献自己，为神而活(罗十二 1；林后五 14~15)。

(三)铜表征审判；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受神公义的审判，我们相信祂的人，也与祂一同通过神的审

判，我们在基督里面，神已经完全赦免了我们一切的罪恶与过犯。

**【出二十七 3】**「要做盆，收去坛上的灰，又做铲子、盘子、肉锒子、火鼎；坛上一切的器具都用铜做。」

*(吕振中译)*「要作盆，收去坛上的灰，又作铲子、盘子、肉锒子、火鼎；坛上一切的器具都用铜作。」

*(原文字义)*「盆」锅(pot)；「灰」脂油烧成的灰，肥胖，繁荣；「盘子」碗；「肉锒子」三叉的锒子；「火鼎」火鼎，香炉，承接烛花的盘子；「器具」器具，用具，器皿。

*(文意注解)*「要做盆，收去坛上的灰」：『盆』原文复数，用来收拾祭牲和祭物全烧后遗留在祭坛上的灰。

「又做铲子、盘子、肉锒子、火鼎」：『铲子』供清除灰烬；『盘子』供盛放祭牲的血；『肉锒子』供插取和置放肉块；『火鼎』供盛放和移送火炭。

「坛上一切的器具都用铜做」：意指上述一切的器具都是用铜做的。

*(灵意注解)*「坛上一切的器具都用铜做」：铜表征神的审判；凡我们身上通不过神审判的地方，十字架就将它置之于死。

「要做盆，收去坛上的灰」：灰表示经过火烧炼净；表征十字架要把我们炼净到成灰的地步。

*(话中之光)* (一)祭坛上的灰必须时常清理，否则祭坛的火就不能烧旺，甚至可能熄灭；我们若要「心里火热，常常服事主」(罗十二 11)，便须时常清理里面的「灰」。

(二)盆、铲子、盘子、肉锒子、火鼎等器具是为使献祭的事工能正常进行；我们在教会中，不求作大事，但求能尽上自己的一份功用。

**【出二十七 4】**「要为坛做一个铜网，在网的四角上做四个铜环，」

*(吕振中译)*「要为坛作一个铜网，在网的四角上作四个铜环，」

*(原文字义)*「网(原文双字)」栅栏，网格状物(首字)；行为，工作(次字)；「角」尽头，末端；「环」环扣，戒指。

*(文意注解)*「要为坛做一个铜网」：『铜网』有两种解释：(1)祭坛是空心的，铜网是四角形，挂在祭坛里面的半腰处，其上可放置肉块和祭物，火从祭坛下面焚烧；(2)是为围住祭坛下半部的四周，一方面有助于空气流通，维持火势旺盛，，另一方面也有助于预防祭司的脚部被掉下来的灰烬烫伤。

「在网的四角上做四个铜环」：意指铜网是四方形的，四角上的铜环是为抬坛之用(参 7 节；三十八 5)。

*(灵意注解)*「要为坛做一个铜网」：铜网一面托住祭牲，一面帮助焚烧；表征我们不但不逃避十字架，且要欢迎十字架的对付。

「在网的四角上做四个铜环」：铜环用以穿杠抬坛，可以移动祭坛；表征到处高举、传扬并见证基督的十字架。

*(话中之光)* (一)铜网为网住祭物，铜环为扛抬祭坛；教会应当同心合意兴旺福音(腓一 5)，联结起来撒网，得人如得鱼，并且把船开到水深之处，也就是传遍大街小巷，才能得的更多。

**【出二十七 5】**「把网安在坛四面的围腰板以下，使网从下达到坛的半腰。」

*(吕振中译)*「把网安在坛四面的围腰框子以下，使网从下达到坛的半腰。」

*(原文字义)*「网(首字)」(原文无此字)；「安在」置，放；「围腰板」祭坛的边缘；「网(次字)」网，网格状物；「从下」向下的，低于；「半腰」一半。

*(文意注解)*「把网安在坛四面的围腰板以下」：『围腰板』指祭坛的半腰处的框板，其功用有两种说法：(1)供祭司做脚踏板；(2)为装饰并强固祭坛。铜网就挂在围腰板的下方。

「使网从下达到坛的半腰」：本句也有两种解释：(1)铜网安置在祭坛的半腰处；(2)围住祭坛四面的铜网高度，从地面达到祭坛的半腰处。

*(灵意注解)*「坛四面的围腰板」：围腰板加固祭坛；表征十字架的能力，足以对付并除去一切罪恶、肉体 and 肉体的邪情私欲。

「网从下达到坛的半腰」：坛的半腰就是和约柜相同高度(出二十五 10)；表征十字架的救赎合乎神公义的要求。

**【出二十七 6】**「又要用皂荚木为坛做杠，用铜包裹。」

*(吕振中译)*「又要用皂荚木为坛作杠，用铜包裹。」

*(原文字义)*「木」木头，木材，木料；「坛」祭坛；「杠」抬东西的杆子；「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又要用皂荚木为坛做杠，用铜包裹」：意指用来抬祭坛的两根杠，是用皂荚木作的，并且外表包上一层铜。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为坛做杠，用铜包裹」：杠用以抬祭坛(7 节)；表征人性经过审判合格，才能见证基督。

**【出二十七 7】**「这杠要穿在坛两旁的环子内，用以抬坛。」

*(吕振中译)*「这杠要穿在坛两旁的环子内，用以抬坛。」

*(原文字义)*「杠」抬东西的杆子；「穿」进入，进出；「旁」侧边，肋骨；「环」环扣，戒指；「抬」举起，承担。

*(文意注解)*「这杠要穿在坛两旁的环子内，用以抬坛」：意指两根杠穿在祭坛两旁的铜环内，以便抬祭坛往前行。

*(灵意注解)*「用以抬坛」表征信徒应当随时准备好，可以到处见证基督。

**【出二十七 8】**「要用板做坛，坛是空的，都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做。」

*(吕振中译)*「要用框子作坛，坛是空的，都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作。」

*(原文字义)*「板」木板，金属板；「空的」掏空，空心；「指示」看见，觉察；「样式」(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要用板做坛，坛是空的」：『坛』有两种解释：(1)指祭坛本身，此处补充 1~2 节，说明祭坛是中空的；(2)指放置祭坛的基座，基座的下面中空，上面呈斜坡状，免得祭司献祭时上台阶而露出下体(参二十 26)。

「都照着在山上指示你的样式做」：意指祭坛和一切相关器具，都要严格遵照神在西乃山上所指示的样式，不得擅自更改。

**〔灵意注解〕**「坛是空的」：其空间大过会幕的一切器具；表征我们对基督所有的经历，都是基于十字架的原则。

**〔话中之光〕**(一)「坛是空的，」说出基督为我们的缘故，倒空自己，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我们跟从祂的人，也当存心谦卑，看别人比自己强(腓二 7, 3)。

**【出二十七 9】**「你要做帐幕的院子。院子的南面要用捻的细麻做帷子，长一百肘。」

**〔吕振中译〕**「『你要作帐幕的院子。院子的南面要用捻的细麻作帷子，长一百肘。』」

**〔原文字义〕**「院子」院子，圈地；「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

**〔文意注解〕**「你要做帐幕的院子」：『帐幕的院子』指支搭会幕的院子，又称外院。

「院子的南面要用捻的细麻做帷子，长一百肘」：意指院子南面的长度一百肘，约合四十五公尺，是用细麻捻成的帷子围起来的。

**〔灵意注解〕**「院子」表征基督与教会，而进入院子的人，表征得救的信徒；「捻的细麻做帷子」表征信徒的生活必须彰显神的公义，与世界有所分别；「帷子」是保护会幕的，表征显出维护神见证的效用；「长一百肘」一百是十乘十，十表完满，一百肘表征信徒的生活见证必须达到完满的地步。

**〔话中之光〕**(一)捻细麻的时候，要细心、忠心、耐心，否则就捻得不美；我们应当付出代价来追求圣洁的生活。

(二)院子的围篱是一面特别的建筑，其中的每一根钩子、杆子、柱子及筑围篱的材料、数目，都反映出主耶稣基督的形像。

**【出二十七 10】**「帷子的柱子要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要用银子做。」

**〔吕振中译〕**「帷子的柱子要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要用银子作。」

**〔原文字义〕**「帷子」(原文无此字)；「柱子」柱子，直立柱子；「带卯的」(原文无此字)；「座」基座，插座；「钩子」钩子，轴钉；「杆子」带子，环。

**〔文意注解〕**「帷子的柱子要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帷子的柱子』指悬挂帷子的柱子，共有二十根；『带卯的铜座』指供柱子插在其上，可以直立起来，共有二十个。

「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要用银子做」：『钩子』是为钩住帷子；『杆子』是为连结柱子(参 17 节)；钩子和杆子的材质都是银的。

备注：柱子的材质，以及柱子和柱子之间的距离，则没有记载，院子所有的柱子很可能是木制包铜或完全铜制(19 节)；至于柱子间的距离，如果按一般解经家的推算，每段相距五肘的话，则每面末端转角处的柱子就须用到另一面首端的柱子，也就是说院子四个角落的柱子乃是公用的。

**〔灵意注解〕**「铜」表征审判；「银」表征救赎；「柱子」是为悬挂帷子，表征支撑信徒生活见证的身体；「带卯的铜座」是为稳固柱子，表征信徒身体的行为表现经得起神公义的审判；「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钩子是为勾住帷子，杆子是为联结柱子，这两样都是银做的，表征维系并联结信徒生活见证的

力量，来自基督的救赎；「二十」是二乘十，二表见证，十表完满，二十表征完满的见证。

院子四面的柱子共有六十根，六十是六乘十，六代表人的数目，十代表十诫或完满。合起来表征道成肉身的人子耶稣，在十字架上满足神公义的要求，成为神和人和睦同居的见证。

备注：「院子」表征基督与教会，故构成院子的各样对象和尺寸，其灵意亦可应用在道成肉身的基督身上。

**《话中之光》** (一)「带卯的铜座」铜座把柱子立定，使它不倒下来；铜，预表审判，我们应当有经得起审判的见证。

(二)启示录记载主耶稣，「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启一 15)。主耶稣的脚在地上行走，代替我们受到神的审判，而成为「带卯的铜座」，使信徒们借着祂能稳固地站立在神面前。

(三)挂帷子的钩适用银做的，而银预表救赎；必须是蒙恩得救的人才能做分别为圣的见证。

**【出二十七 11】**「北面也当有帷子，长一百肘，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要用银子做。」

**《吕振中译》**「北面也当有帷子，长一百肘，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要用银子作。」

**《原文字义》**「帷子(首字)」悬挂的布，门帘；「帷子(次字)」(原文无此字)；「柱子」柱子，直立柱子；「带卯的」(原文无此字)；「座」基座，插座；「钩子」钩子，轴钉；「杆子」带子，环。

**《文意注解》**「北面也当有帷子，长一百肘，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要用银子做」：请参阅 9~10 节注解。

**《灵意注解》** 请参阅 9~10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七 12】**「院子的西面当有帷子，宽五十肘，帷子的柱子十根，带卯的座十个。」

**《吕振中译》**「院子的西面当有帷子，宽五十肘，帷子的柱子十根，带卯的座十个。」

**《原文字义》**「帷子(首字)」悬挂的布，门帘；「帷子(次字)」(原文无此字)；「带卯的座」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院子的西面当有帷子，宽五十肘，帷子的柱子十根，带卯的座十个」：意指西面帷子长度和柱子、铜座的数目都比南北面减半，亦即西面帷子长度约折合二十二点五公尺。

**《灵意注解》**「五十肘」五十乃五乘十，五表负责，十表完满，故五十表征负起完全的责任；「十根…十个」十表完满；其他请参阅 9~10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七 13】**「院子的东面要宽五十肘。」

**《吕振中译》**「院子的东面要宽五十肘。」

**《原文字义》**「院子」院子，圈地；「肘」腕尺(约 18 英吋)。

**《文意注解》**「院子的东面要宽五十肘」：意指东面和西面的长度相同，但帷子和柱子、铜座的数目却不相同(参 14~15 节)，因为东面的中央要安置一个大门做进出口。

**《灵意注解》**「东面」太阳从东边升起，故东面表尊贵，院子的门即设在东面(16 节)，而门表征基督(约

十7)。

【出二十七 14】「门这边的帷子要十五肘，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

〔吕振中译〕「门这边的帷子要十五肘，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

〔原文字义〕「帷子(首字)」悬挂的布，门帘；「帷子(次字)」(原文无此字)；「柱子」柱子，直立柱子；「带卯的座」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门这边的帷子要十五肘」：意指大门离开院子南面约合六百七十五公分，其间要悬挂帷子。

「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如果这面帷子的一端是用到南面的柱子，则柱子与柱子的间隔也是五肘，折合每隔二百二十五公分就放一根悬挂帷子的柱子，又每根柱子插在每个带卯的座上。

〔灵意注解〕「十五肘」十五乃三乘五，三表三一神，五表负责，故十五表征神负起看守的责任；「三根…三个」表征神自己支撑、维系并稳定。

〔话中之光〕(一)主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约十9)。

【出二十七 15】「门那边的帷子也要十五肘，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

〔吕振中译〕「门那边的帷子也要十五肘，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

〔原文字义〕「那边」第二。

〔文意注解〕「门那边的帷子也要十五肘，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请参阅 14 节注解，亦即大门离开院子北面的距离和南面相同，并且柱子与柱子的间隔也是五肘，折合二百二十五公分。

〔灵意注解〕请参阅 14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七 16】「院子的门当有帘子，长二十肘，要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用绣花的手工织成，柱子四根，带卯的座四个。」

〔吕振中译〕「院子的门当有帘子，长二十肘，要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用绣花的手工织成，柱子四根，带卯的座四个。」

〔原文字义〕「帘子」帘子，幔子，覆盖物；「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绣花」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手工」行为，工作。

〔文意注解〕「院子的门当有帘子，长二十肘」：意指大门的宽度有二十肘，约合九公尺，用门帘遮住。

「要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用绣花的手工织成」：意指门帘的制法与至圣所的门帘一样(参二十六 36)，是用彩色线绣花手工织成有细缝的帘子。

「柱子四根，带卯的座四个」：指悬挂门帘的柱子和带卯的座各有四个；如果柱子和柱子的间隔也是五肘(折合二百二十五公分)的话，则大门一端的柱子，也须用到挂帷子的柱子。

〔灵意注解〕「院子的门」表征基督(约十7)；「帘子」由三色线和细麻织成，表征基督的荣美；「二十肘」二十乃二乘十，二表见证，十表完满，故二十表征完全的见证；「四根…四个」四表受造之物，故表征道成肉身的基督，是创造者来成为带着受造之肉身的人，完成救赎大功，显出荣美来。

**【出二十七 17】**「院子四围一切的柱子都要用银杆连络，柱子上的钩子要用银做，带卯的座要用铜做。」

*(吕振中译)*「院子四围一切的柱子都要用银杆连络，柱子上的钩子要用银作，带卯的座要用铜作。」

*(原文字义)*「四围」四方，周围；「连络」牵系于，用带子装设。

*(文意注解)*「院子四围一切的柱子都要用银杆连络」：意指院子四围所有的柱子，相邻的两根柱子之间都用银杆连结，大概银杆的连结处位于柱子的顶端。

「柱子上的钩子要用银做」：『钩子』是为悬挂帷子和门帘；都用银子做的。

「带卯的座要用铜做」：『带卯的座』指插立柱子的基座是用铜做的。

*(灵意注解)*「柱子…银杆…银钩…铜座」：请参阅 10 节【灵意注解】。

*(话中之光)* (一)用银杆把各柱相连 (17 节)，使柱子站稳。银预表圣洁，只有圣洁能使人真的有属灵的联络。以色列人都是一家人，彼此联络，一同事奉神，是他们生活重要的一项，基督徒也应互助、相爱。

**【出二十七 18】**「院子要长一百肘，宽五十肘，高五肘，帷子要用捻的细麻做，带卯的座要用铜做。」

*(吕振中译)*「院子要长一百肘，宽五十肘，高五肘，帷子要用捻的细麻作，带卯的座要用铜作。」

*(原文字义)*「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带卯的座」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院子要长一百肘，宽五十肘，高五肘」：意指院子的尺寸，大约折合长四十五公尺，宽二十二点五公尺，高二百二十五公分。

「帷子要用捻的细麻做」：指帷子的布料是捻的细麻做成的。

「带卯的座要用铜做」：指所有柱子的基座都是铜做的。

*(灵意注解)*「五十肘」五十乃五乘十，五表负责，十表完满，故五十表征负起完全的责任；「五肘」表征像神负责；其他请参阅 9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七 19】**「帐幕各样用处的器具，并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里一切的橛子，都要用铜做。」

*(吕振中译)*「帐幕各样用处的器具，跟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里一切的橛子，都要用铜作。」

*(原文字义)*「帐幕」会幕，居所；「器具」器具，用具，器皿；「橛子」帐篷桩，针，挂钉。

*(文意注解)*「帐幕各样用处的器具」：指会幕内各样家具和附属器具。

「并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里一切的橛子」：指支搭帐幕和院子时所用的一切橛子。橛子是为固定幕院，使它稳定，正如带卯的铜座是对板柱作稳定的作用。

「都要用铜做」：上述一切器具都是用铜做的。

*(灵意注解)*「一切的橛子，都要用铜做」：橛子表征背负教会重责的信徒，必须忍受十字架的打击，隐藏而不表现自己(捶入地面以下)，以慈绳爱索联系众信徒，存心和行事都通过神的审判。

*(话中之光)* (一)铜橛是要被钉进地的里头：地是表明世界；铜橛被钉入地里，表明我们是受世界的审判与定罪。

(二)另一方面，世界的荣华吸引了人。我们应当用铜橛把世界钉进去，定了世界的罪，我们的见证

才稳定了。

(三) 橛子是要钉入地里头，埋得越深就越稳固，否则就不能用。我们不要露头，而是要深埋。不叫别人注意自己，就能把帷幕拉紧。如果橛子一露头，别人就会讨厌，因为橛子露头就会绊倒人。

**【出二十七 20】**「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为点灯捣成的清橄榄油拿来给你，使灯常常点着。」

*(吕振中译)*「『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为点灯捣成的清橄榄油拿来给你，使灯常常点着。』」

*(原文字义)*「灯(首字)」光，发光体；「捣成的」捣成的；「灯(次字)」灯；「点着」上升，上去，举起。

*(文意注解)*「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为点灯捣成的清橄榄油拿来给你，使灯常常点着」：『清橄榄油』是最佳的点灯用油，捣成的质量胜于压成的；『常常点着』意指连续不断地点着(参利二十四 2)。

*(灵意注解)*「捣成的清橄榄油」：橄榄油表征圣灵，圣灵内住于各别信徒是等量的，但预备油在器皿里(太二十五 4)却不等量，而「捣」指十字架的对付，对付得越多，预备油就越多。

「使灯常常点着」：灯表征教会(启一 20)，也表征信徒(太五 14；二十五 1)；常常点着，表示不可任令熄灭，失去功用。

*(话中之光)* (一)「你要吩咐以色列人，把那为点灯捣成的清橄榄油拿来。」这表示教会需要信徒集体的行动，个别单独的行动，往往会破坏见证。

(二)那为点灯的清橄榄油是「捣成的」，信徒唯有经过十字架的对付，才能被主使用来发光，作主荣耀的见证。

(三)「捣」是需要花工夫的，信徒若要在教会中成为主有用的器皿，为主发光照耀，便须花工夫准备自己。没有一篇证道信息，没有一件有功效的事工，是不需要花工夫在神面前准备的。

(四)信徒越受经炼、破碎，心灵越谦卑，就有天上的荣光更纯净，也必从生命中照耀出来。神的目的就是要我们无可指摘，诚实无伪，在这弯曲悖谬的世代，作神无瑕疵的儿女，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二 15)。

(五)「油」在圣经里面，总是象征神的「圣灵」。蒙拣选在这世上作光的人，惟独靠着圣灵，纔能成全他们的付托。乃是当他们在圣灵里受浸、被圣灵充满、蒙圣灵所膏，他们纔能在今世作照亮人的明灯。—— 摩根

**【出二十七 21】**「在会幕中法柜前的幔外，亚伦和他的儿子，从晚上到早晨，要在耶和华面前经理这灯。这要作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

*(吕振中译)*「在会幕中法柜前的幔外，亚伦和他的儿子，从晚上到早晨，要在永恒主面前经理这灯。这要作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远的条例。』」

*(原文字义)*「会」聚会，指定的地点和时间；「幕」帐篷；「法柜」见证；「幔」帷幕；「经理」安排，按次序排好；「这灯」(原文无此字)；「世世代代」年代，时代，世代；「永远的」始终，一直，永久；「定例」法令，条例。

*(文意注解)*「在会幕中法柜前的幔外」：指灯台的位置是在至圣所的外面，对着约柜。



「亚伦和他的儿子，从晚上到早晨，要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意指大祭司負責每天經理燈台，使燈光不斷地照耀(參 20 節)。

「這要作以色列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意指以色列人須永遠遵守經理燈台的條例。

**(靈意注解)**「從晚上到早晨」，就是黑夜，表征這個世代(羅十三 12)；「經理這燈」，就是加油、修剪燈芯，表征信徒在教會中的事奉。

**(話中之光)** (一)眾信徒必須同心合意樂意擺上自己，燃燒自己，位主發光(參 20 節)，而牧者要在神面前勤於、並且善於「經理這燈」，挑旺恩賜的火(提後一 6)，使燈台的光越照越明，直到日午(箴四 15)。

(二)聖經明說：「誡命是燈，法則是光，訓誨的責備，是生命的道」(箴六 23)。又說：「你(神)的話是我腳前的燈，路上的光」(詩一百十九 105)。惟有神的話能引導我們當行的路，引導迷失的時代。

(三)祭司是神奧秘事的管家，其重要的職任，是「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今天教會中的牧者最重要的事工，便是按時分糧(太二十四 45)，不斷供應神的話，使眾聖徒都能發光。

## 叁、靈訓要義

### 【製造會幕和其中的器具(三)】

#### 一、祭壇和相關材料(1~8 節)

- 1.「用皂莢木做壇」(1 節)：皂莢木表征道成肉身的耶穌；壇指祭壇，表征耶穌的十字架(來十三 10~13)
- 2.「這壇要四方的」(1 節)：表征耶穌公義且完全，並無過或不及之處
- 3.「長五肘，寬五肘，高三肘」(1 節)：五表負責任，三表合於神的标准；合起來表征耶穌在神面前為人担罪，合乎律法的要求
- 4.「要在壇的四拐角上做四個角，與壇接連一塊」(2 節)：角指拯救的能力(路一 69)；十字架的能力無堅不摧，無敵不克，能把我們拯救到完全的地步
- 5.「用銅把壇包裹，…壇上一切的器具都用銅做」(2~3 節)：銅表征神的審判；凡我們身上通不過神審判的地方，十字架就將它置於死
- 6.「要做盆，收去壇上的灰」(3 節)：灰表示經過火燒煉淨；表征十字架要把我們煉淨到成灰的地步
- 7.「要為壇做一個銅網」(4 節)：銅網一面托住祭牲，一面幫助焚燒；表征我們不但不逃避十字架，且要歡迎十字架的對付
- 8.「在網的四角上做四個銅環」(4 節)：銅環用以穿杠抬壇，可以移動祭壇；表征到處高舉、傳揚並見證基督的十字架
- 9.「壇四面的圍腰板」(5 節)：圍腰板加固祭壇；表征十字架的能力，足以對付並除去一切罪惡、肉體和肉體的邪情私欲
- 10.「網從下達到壇的半腰」(5 節)：壇的半腰就是和約櫃相同高度(出二十五 10)；表征十字架的救贖合乎神公義的要求

11.「用皂荚木为坛做杠，用铜包裹」(6~7节)：杠用以抬祭坛；表征人性经过审判合格，才能见证基督

12.「坛是空的」(8节)：其空间大过会幕的一切器具；表征我们对基督所有的经历，都是基于十字架的原则

## 二、院子和相关材料(9~19节)

1.「院子…要用捻的细麻做帷子」(9, 11节)：院子表征基督的见证，就是教会；细麻帷子表征教会见证基督的公义和圣洁

2.「长一百肘」(9, 11节)：一百是十乘十，表征教会见证基督须达到全备的地步

3.「帷子的柱子要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10节)：二十是四乘五，表征信徒在神审判的亮光下立稳，负责作基督的见证

4.「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要用银子做」(10, 17节)：钩子和杆子是为联结柱子并挂住帷子之用，银子表救赎；合起来表征基督的救赎是信徒联结和维系见证的力量

5.「院子的西面当有帷子，宽五十肘」(12节)：五十是一百的半数，表征教会作基督的见证，今世还不能达到完全，必须经过千年国度之后方能达成(启二十一 2)

6.「帷子的柱子十根，带卯的座十个」(12节)：十是二十的半数，表征信徒之中并非全数是得胜者

7.「院子的东面要宽五十肘，门这边的帷子要十五肘，…门那边的帷子也要十五肘」(13~15节)：意指东面的中央有门宽二十肘(16节)，门表征基督是通神之门(约十 7)；十五是五乘三，表征信徒必须负责达到神的标准，才能带领别人来到主前

8.「门当有帘子…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成」(16节)：门帘分别门内和门外，却又容易进入，表征福音，任何人只要相信就能有分于基督；各色线和细麻表征福音的内容，包括流血的救赎(朱红色线)、永生的赏赐(蓝色)、成圣的追求(细麻)和作王的应许(紫色)

9.「柱子四根，带卯的座四个」(16节)：四表四方，表征福音的亲性和，不分各族、各方、各民、各国(启五 9)，都可来得着救恩

10.「院子要长一百肘，宽五十肘，高五肘」(18节)：长宽的意义详见第 2 和第 7 点；高五肘，表示院子两根柱子间的帷子的长宽度(9~11 节)均为五肘，刚好与祭坛的长宽度(1 节)相等，表征信徒的生活见证，须符合神公义的要求

11.「一切的橛子，都要用铜做」(19节)：橛子表征背负教会重责的信徒，必须忍受十字架的打击，隐藏而不表现自己(捶入地面以下)，以慈绳爱索联系众信徒，存心和行事都通得过神的审判

## 三、灯油和相关规定(20~21节)

1.「捣成的清橄榄油」(20节)：橄榄油表征圣灵，圣灵内住于各别信徒是等量的，但预备油在器皿里(太二十五 4)却不等量，而「捣」指十字架的对付，对付得越多，预备油就越多

2.「使灯常常点着」(20节)：灯表征教会(启一 20)，也表征信徒(太五 14；二十五 1)；常常点着，表示不可任令熄灭，失去功用

3.「从晚上到早晨，要在耶和華面前经理这灯」(21节)：从晚上到早晨就是黑夜，表征这个世代(罗十三 12)；经理这灯，就是加油、修剪灯芯，表征信徒在教会中的事奉

# 出埃及记第二十八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作祭司圣衣的材料和法则】

- 一、作圣衣的总则(1~5节)
- 二、作以弗得的材料和法则(6~14节)
- 三、作决断的胸牌的材料和法则(15~30节)
- 四、作外袍的材料和法则(31~35节)
- 五、作牌子和冠冕的材料和法则(36~39节)
- 六、作内袍、腰带、裹头巾、裤子的材料和法则(40~43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二十八1】「你要从以色列人中，使你的哥哥亚伦和他的儿子拿答、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一同就近你，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吕振中译）「『你要从以色列人中使你哥哥亚伦和他的儿子拿答、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跟他一同走近来到你这里作祭司来事奉我。』」

（原文字义）「亚伦」带来光的人；「拿答」丰富的，慷慨的；「亚比户」他是(我)父亲；「以利亚撒」神已帮助；「以他玛」棕榈岸；「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

（文意注解）「你要从以色列人中，使你的哥哥亚伦和他的儿子拿答、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一同就近你」神在此通过摩西确认祂已拣选了亚伦和他的儿子们。

「给我供祭司的职分」『祭司』指在会幕中代表神的百姓，向神献祭事奉神的人；其职责有：(1)接纳并检查祭物；(2)向神献祭；(3)料理会幕中的日常事务；(4)教导百姓认识律法；(5)查验洁与不洁；(6)施行审判；(7)为百姓祝福；(8)吹号集合或争战。全句意指神拣选亚伦担任大祭司，他的儿子们则辅佐他处理祭司的职责。

（灵意注解）「亚伦」预表主耶稣是我们的大祭司，祂是按照麦基洗德的等次作大祭司(来七 17)，却又照着亚伦所预表的样式来实行祭司的工作。

「他的儿子拿答、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给我供祭司的职分」：亚伦的众子预表基督徒，所有被拣选蒙恩得救的信徒，都有分于祭司的体系(彼前二 9)。

**《话中之光》** (一)能够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职分，乃是一种无上的特权。旧约时代，本来以色列人是祭司的国度(出十九 6)，全民都是祭司，却因悖逆而将祭司的职份拱手让给亚伦的家族。

(二)如今我们新约的信徒，每一个人都是圣洁的祭司，借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彼前二 5)。能够事奉神，是何等的荣耀。

(三)可惜不少教会走回头路，回到犹太教光景中，将圣品、俗品观念再度灌输及实践于教会中，仅有牧师等少数人负起事奉的责任，以致他们疲于奔命，大多数人却作壁上观。

**【出二十八 2】**「你要给你哥哥亚伦做圣衣为荣耀，为华美。」

**《吕振中译》**「你要给你哥哥亚伦作圣衣，让他有光辉有华美。」

**《原文字义》**「圣」分别，神圣；「衣」外袍，衣服；「荣耀」荣耀，富足，尊荣；「华美」荣美，灿烂，荣耀。

**《文意注解》**「你要给你哥哥亚伦做圣衣」『圣衣』指祭司服，是与大祭司的身分相符合的衣饰。

「为荣耀，为华美」意指穿圣衣的目的：(1)『为荣耀』，代表神圣的彰显；(2)『为华美』，代表人性的美丽。

**《灵意注解》**「给你哥哥亚伦做圣衣为荣耀，为华美」：就是给大祭司制作圣衣，本章中的大部分配件仅适用于大祭司；荣耀表征彰显基督的神性；华美表征彰显基督的人性。

**《话中之光》** (一)祭司有两件衣裳，一件是为着光荣，一件是为着华美，或是说美丽。不是你优待了神，乃是神优待了你；在祂有限的工作里也给你有分。乃是神把尊荣给你，把华美给你。奉献是神荣耀你，是神给你美丽。

(二)「祭司的圣衣」就是耶稣基督，祂是我们的荣耀，是我们的华美。所以我们总要披戴基督(罗十三 14)；因为祂是我们的公义，我们的圣洁。

**【出二十八 3】**「又要吩咐一切心中有智慧的，就是我用智慧的灵所充满的，给亚伦做衣服，使他分别为圣，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吕振中译》**「你要告诉一切有匠心之才的、就是我用技能之灵所充满的、给亚伦作衣服，让他分别为圣、可以作我祭司来事奉我。」

**《原文字义》**「心中」内在自我，内心，心思；「有智慧的」智慧的，技巧的，精明的；「灵」灵，气，风；「分别为圣」被分别，使成圣；「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

**《文意注解》**「又要吩咐一切心中有智慧的，就是我用智慧的灵所充满的」意指制作圣衣的工匠，必须是被圣灵充满(参赛十一 2)、心中有聪明智慧的人。

「给亚伦做衣服，使他分别为圣」意指亚伦穿上圣衣，使他从凡俗中分别出来。

「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意指人若要尽祭司的职分，先决条件是须分别归神。

**《灵意注解》**「一切心中有智慧的，就是我用智慧的灵所充满的」：指制作圣衣之工匠的资格，表征不是世上的智慧，乃是神所赐的智慧方能明白基督的奥秘(林前二 6~8)。

「使他分别为圣，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表征神所分别出来的人，才能有分于祭司的体系。

**《话中之光》** (一)神的工人有两个必具的先决条件：(1)心中有充足的智慧；(2)被圣灵充满。智慧与圣灵都在于神的恩赐，所以我们若要服事神，必须先好好祷告神，等候在神面前(参徒一 8, 14)。

(二)神特别挑选裁缝师，赐他聪明技巧，以给亚伦做圣衣。我们各人都有特别的技能，神深愿将他的灵充满我们，使我们可以荣耀他。你要想一想自己有甚么特别才干和能力，可以运用来服事神。我们必须善用恩赐，否则它就会消失。

(三)「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侍，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若有服侍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侍，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彼前四 10~11)！

**【出二十八 4】**「所要做的就是胸牌、以弗得、外袍、杂色的内袍、冠冕、腰带，使你哥哥亚伦和他儿子穿这圣服，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吕振中译》**「以下这些就是他们所要作的衣服：胸牌、圣褙档、外袍、间格编制的内袍、礼冠、长腰带：他们要给你哥哥亚伦和他子孙作圣衣，使他们可以作祭司来事奉我。」

**《原文字义》**「以弗得」祭司披肩或斗篷；「杂色」多花式条纹的织品；「内袍」衬衫式的长外衣；「冠冕」包头巾；「圣」分别，神圣；「服」外袍，衣服；「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

**《文意注解》**「所要做的就是胸牌、以弗得、外袍、杂色的内袍、冠冕、腰带」：『胸牌』又称决断的胸牌，里面放置乌陵和土明(参 15, 30 节)，藉以寻求神的旨意；『以弗得』指大祭司穿的特制背心，上有两条肩带(参 7 节)，镶着二颗宝石，表征肩负以色列十二支派；『外袍』指穿在以弗得下面的大祭司服；『杂色的内袍』指用杂色细麻织成的贴身长袍，长至脚跟；『冠冕』指用细麻布料做的隆起头巾，上系「归耶和華為圣」金牌(参 36~37 节)；『腰带』是用绣花的手工做的腰带(参 39 节)。

「使你哥哥亚伦和他儿子穿这圣服，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圣服』上述各种服饰穿在祭司的身上，可以使祭司分别为圣，故称圣服；『供祭司的职分』请参阅 3 节注解。

**《灵意注解》**「穿这圣服，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表征信徒必须穿戴基督，不能单凭自己的才干事奉神。

**《话中之光》** (一)祭司的胸牌表明服事主的人应当胸怀爱心，以神子民的需要为念，为神的子民在神面前求问，引导他们当行的道路，不至于失迷。

(二)按我们通常的思想，总以为是内心单纯的好。可这里告诉我们大祭司所穿事奉神的圣衣，内袍却是杂色的，是以各种各样颜色组成的，这显然给我们一个亮光，即我们在神面前事奉时，不能只以我为对，别人都不对，这是不通达的。

(三)我们事奉主应当有一个认识，是能担代各种肢体、各种颜色的事奉，当然这不是外面的大联合，而是在神面前存着一个爱众人的心，包容一切凡能事奉神的人，否则我们就算不得穿内袍了。

**【出二十八 5】**「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细麻去做。」

**《吕振中译》**「他们要拿金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麻丝来作。」

**《原文字义》**「用」取，拿在手上；「线」(原文无此字)；「朱红色(原文双字)」用一种胭脂虫的尸体作

染料而显出的深红色(首字)；鲜红色，丹颜(次字)。

**〔文意注解〕**「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细麻去做」这些彩色线再加上金线，都是贵重的材料，用于制作圣服，显明祭司职分的重要性。

备注：旧约时代在以色列人中间，有三种突出的职分，就是：君王、先知和祭司。

**〔灵意注解〕**「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细麻去做」：表征圣衣的主要构成材料：必须是蒙恩得救的信徒(朱红色线)，被神分别为圣(细麻)，有分于神生命的性情(金线)，心思属天超越(蓝色)，行事为人显出君尊(紫色)。

**【出二十八 6】**「“他们要拿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用巧匠的手工做以弗得。”」

**〔吕振中译〕**「要将金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捻的麻丝、用巧设图案的作法来作圣衲裆。」

**〔原文字义〕**「线」(原文无此字)；「朱红色(原文双字)」用一种胭脂虫的尸体作染料而显出的深红色(首字)；鲜红色，丹颜(次字)；「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巧匠的」思考，谋划，发明；「手工」行为，工作；「以弗得」祭司披肩或斗篷。

**〔文意注解〕**「他们要拿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这些就是制作圣服的贵重材料(参 5 节)。

「用巧匠的手工做以弗得」『以弗得』指大祭司穿的特制背心或披肩，上有两条肩带(参 7 节)，镶着两块宝石，表征肩负以色列十二支派，在神面前纪念他们；其制作方法是以上列贵重的彩色线和金线为材料，用巧匠的手工造成的。

**〔灵意注解〕**「以弗得」：指大祭司穿的特制背心或披肩，表征政权担在基督的肩头上(赛九 6)。

**【出二十八 7】**「以弗得当有两条肩带，接上两头，使它相连。」

**〔吕振中译〕**「圣衲裆要有两条肩带、两头连接，让它相连接。」

**〔原文字义〕**「以弗得」祭司披肩或斗篷；「肩带」肩膀；「接上」联合，连结；「相连」(原文与「接上」同字)。

**〔文意注解〕**「以弗得当有两条肩带」『两条』指左右两条；『肩带』指可以放在两肩肩头上的带子。全句意指以弗得是藉两条肩带穿在身上的。

「接上两头，使它相连」意指每条肩带的两头都接在以弗得上，使肩带与以弗得相连。

**〔灵意注解〕**「以弗得当有两条肩带」：表征基督承担神选民的重任。

**〔话中之光〕**(一)「接上两头，使它相连」就是彼此联络。我们在教会中，当「用和平彼此联络」(弗四 3)，联络的工作至关重要。如果教会缺乏联络，就会处于瘫痪状态。

**【出二十八 8】**「其上巧工织的带子，要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成。」

**〔吕振中译〕**「大祭司那巧设图案制成的圣衲裆的带子、就是在圣衲裆上头的、要用一样的作法，并且和它连在一块；是金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捻的麻丝作的。」

**(原文字义)**「巧工织的带子」精巧的制品或带子；「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原文无此句)；「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

**(文意注解)**「其上巧工织的带子，要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带子』指腰带；全句意腰带的织法要与以弗得的织法相同。

「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意指用来束腰的带子，是跟以弗得织在一起，而不是缝在一起的。

「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成」意指带子的材料跟以弗得的材料相同(参6节)。

**(灵意注解)**「带子…束上」：表征基督存心忍耐，绝不丢弃神的选民。

**(话中之光)**(一)肩带上刻有以色列众子的名字，表示我们应当全心全力，为众圣徒谋求属灵的益处。

(二)本节表示神要我们效法耶稣基督的义(弗四 20~24)，并要活出耶稣基督的义行(罗十三 14；腓一 21)。

**【出二十八 9】**「要取两块红玛瑙，在上面刻以色列儿子的名字：」

**(吕振中译)**「你要取两块条纹玛瑙，上面刻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

**(原文字义)**「红玛瑙(原文双字)」贵重的宝石，彩纹玛瑙(首字)；宝石(次字)；「刻」雕刻。

**(文意注解)**「要取两块红玛瑙，在上面刻以色列儿子的名字」『以色列儿子』指雅各的十二个儿子，后来成为以色列十二支派(参创四十九 28)的祖宗；全句意指将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分别雕刻在两块红玛瑙上。

**(灵意注解)**「两块红玛瑙，在上面刻以色列儿子的名字」：红玛瑙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更新与变化(罗十二 2；多三 5)；『刻…名字』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雕刻与工作，暗示神的选民达到成熟须经过苦难。

**【出二十八 10】**「六个名字在这块宝石上，六个名字在那块宝石上，都照他们生来的次序。」

**(吕振中译)**「六个名字在一块宝石上，其余六个名字在另一块宝石上，照他们出生的次序。」

**(原文字义)**「这块」一，第一；「那块」第二；「生来的次序」依次连续的世代、生成、由来。

**(文意注解)**「六个名字在这块宝石上，六个名字在那块宝石上」意指两块红玛瑙(参9节)分别各雕刻六个名字，即共刻上十二个名字。

「都照他们生来的次序」意指按照年龄长幼的顺序。

备注：十二个名字有两种解法：(1)左边：流便，西缅，利未，犹大，但，拿弗他利；右右边：迦得，亚设，以萨迦，西布伦，约瑟，便雅悯。(2)没有利未和约瑟，而被以法莲和玛拿西取代。

**(灵意注解)**「六个名字…六个名字」：表征全体以色列十二支派。

**【出二十八 11】**「要用刻宝石的手工，彷彿刻图书，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刻这两块宝石，要镶在金槽上。」

**〔吕振中译〕**「你要用镌刻宝石者的手工刻印章、将以色列儿子的名字、刻这两块宝石，用工夫使它们嵌在金槽里。」

**〔原文字义〕**「图书」印章，戒指；「镶」被翻转，受包围，放置；「槽」编结成辫状或格柵状的。

**〔文意注解〕**「要用刻宝石的手工，彷彿刻图书」意指在玉石上雕刻印章的手法。

「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刻这两块宝石」请参阅 10 节注解。

「要镶在金槽上」『金槽』指用以镶嵌宝石的金制凹槽(参 13 节)；全句意指将刻上名字的两块红玛瑙分别镶在两个金制凹槽上。

**〔灵意注解〕**「要镶在金槽上」：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工作，紧密连结于神。

**〔话中之光〕**(一)「用刻宝石的手工，彷彿刻图书；」表示这是深深刻上的，而不是书写上去的，无法涂抹掉。我们信徒所得的救恩，乃是一得救，就永远得就，稳固可靠，决不会因我们的情况而改变。

(二)主「将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记，带在你臂上如戳记」(歌八 6)。我们尽可以夸胜说：「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罗八 35)？

(三)我们得救的人的名字必蒙神记在天上的生命册子里(路十 20)，并且我们要时时遵那属天的规矩——「镶在金槽上」(西二 5；林前十四 40)。

**【出二十八 12】**「要将这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亚伦要在两肩上担他们的名字，在耶和华面前作为纪念。」

**〔吕振中译〕**「要将这两块宝石安在圣衲的肩带上、做记石、把以色列子孙记住；亚伦要在他的两肩上担他们的名字、在永恒主面前让他纪念着。」

**〔原文字义〕**「肩带」肩膀；「肩」(原文与「肩带」同字)；「担」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要将这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意指将镶嵌着红玛瑙的两个金槽(参 11 节)，用两条金链固定(参 14 节)在两条肩带上，而这两条肩带是安在以弗得上的(参 7 节)。

「亚伦要在两肩上担他们的名字，在耶和华面前作为纪念」意指亚伦将链接在两条肩带上的两块宝石，其上刻有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参 9~10 节)，披挂在他的两个肩膀上，代表身为大祭司在神面前承担全体以色列人，为他们赎罪祈福。

**〔灵意注解〕**「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表征基督纪念神选民的情况。

**【出二十八 13】**「要用金子做二槽，」

**〔吕振中译〕**「你要作两个金槽，」

**〔原文字义〕**「槽」编结成辫状或格柵状的。

**〔文意注解〕**「要用金子做二槽」『二槽』指用以镶嵌宝石的两个金制凹槽(参 11 节)；全句意指要用金子制作两个镶嵌宝石的凹槽。

**〔灵意注解〕**「要用金子做二槽」：表征基督在神性里牢牢地记挂神的选民。



**【出二十八 14】**「又拿精金，用拧工彷彿拧绳子，做两条链子，把这拧成的链子搭在二槽上。」

**（吕振中译）**「和两条净金的链子、像绳子，用绞的作法作它，把绞成的链子搭在槽上。」

**（原文字义）**「精」纯正，洁净；「拧」相互交织的；「彷彿拧绳子」编织的(绳索)；「搭」置，放；「槽」编结成辫状或格柵状的。

**（文意注解）**「又拿精金，用拧工彷彿拧绳子，做两条链子」『两条链子』就是用来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参 24 节)，连接在两个镶嵌宝石的金制凹槽上(参 25 节)。

「把这拧成的链子搭在二槽上」意指这两条拧成的链子是放置在两个镶嵌宝石的金制凹槽上；至于链子如何与凹槽稳固地相连接，因两者都是金制的，故极可能是将双方的金质熔接在一起。

**（灵意注解）**「拿精金…拧成的链子搭在二槽上」：表征基督以神圣的慈绳爱索记挂神的选民。

**（话中之光）**(一)十三、四两节表示，神要我们每一位基督徒都以信心遵行神的规矩——属灵的律例(诗一百十九 33)。

**【出二十八 15】**「“你要用巧匠的手工做一个决断的胸牌。要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成。」

**（吕振中译）**「你要用巧设图案的作法作一个判断的胸牌，像作圣衲裆的作法作它：拿金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捻的麻丝来作。」

**（原文字义）**「决断的」审判，判决，公平；「线」(原文无此字)；「朱红色(原文双字)」用一种胭脂虫的尸体作染料而显出的深红色(首字)；鲜红色，丹颜(次字)；「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

**（文意注解）**「你要用巧匠的手工做一个决断的胸牌」『巧匠的手工』指精巧的工艺手法；『决断的胸牌』指以弗得上用于将乌陵和土明放置在里面(参 30 节)的胸牌，藉以寻求神的旨意。

「要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成」意指决断胸牌的制法和所用材料均与以弗得相同。

**（灵意注解）**「决断的胸牌」：表征基督爱教会，按照父神的旨意建造教会。

**（话中之光）**(一)决断牌所用的原料和做法与以弗得一样。这就表示基督徒的生活行为(衣服)，当与地位(胸牌)相称，且要用「金线」制成，表示与神的性情有分(彼后一 4)。

**【出二十八 16】**「这胸牌要四方的，迭为两层，长一虎口，宽一虎口。」

**（吕振中译）**「这胸牌要四方的，迭为两层，长一虎口，宽一虎口。」

**（原文字义）**「胸牌」大祭司外袍上的口袋；「四方的」成正方形；「迭为两层」对折，使加倍；「一虎口」指距(约 9 英寸)。

**（文意注解）**「这胸牌要四方的，迭为两层」意指胸牌折迭在一起后的长度和宽度相同，并将左右的边缘封住，仅在上方呈开口的口袋状物。

「长一虎口，宽一虎口」『一虎口』折合二十二点二五公分。

**（灵意注解）**「胸牌要四方的」：表征基督在正直里爱教会，丝毫没有偏心。

「迭为两层」：表征基督坚固地爱教会，祂的爱坚定不移。

「长一虎口，宽一虎口」：表征基督爱教会，全然掌握教会的情况。

《话中之光》(一)本节表示代祷告者必须有的灵德与灵智(彼后一 5；箴九 10)。

【出二十八 17】「要在上面镶宝石四行：第一行是红宝石、红璧玺、红玉；」

《吕振中译》「你要在那上面镶着镶宝石、四行宝石：一行肉红玉髓、黄玉、绿宝石：这是第一行；」

《原文字义》「镶(原文双字)」使充满，遍满(首字)；镶嵌(次字)；「行」列，排。

《文意注解》「要在上面镶宝石四行」意指在四方形的胸牌上，镶上四行宝石，每行三块宝石，共十二块宝石。

「第一行是红宝石、红璧玺、红玉」『红宝石』sardius；『红璧玺』topaz；『红玉』carbuncle。

《灵意注解》「镶宝石四行」：十二块宝石排成四行，意即四乘三，表征教会乃是受造的人(四)蒙恩而得与三一神(三)合而为一。

「红宝石…碧玉」(17~20 节)：共十二种宝石，表征教会所该有的光景，以及在神心目中的宝贵。

【出二十八 18】「第二行是绿宝石、蓝宝石、金钢石；」

《吕振中译》「第二行是红玉(或译：绿宝石)、蓝宝石(或译：青玉)、金钢石(或译：碧玉)；」

《原文字义》「金钢石」钻石。

《文意注解》「第二行是绿宝石、蓝宝石、金钢石」『绿宝石』emerald；『蓝宝石』sapphire；『金钢石』diamond。

《灵意注解》请参阅 17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八 19】「第三行是紫玛瑙、白玛瑙、紫晶；」

《吕振中译》「第三行是风信子石(或译：琥珀)、玛瑙、紫晶；」

《原文字义》「紫晶」紫色水晶。

《文意注解》「第三行是紫玛瑙、白玛瑙、紫晶」『紫玛瑙』ligure；『白玛瑙』agate；『紫晶』amethyst。

《灵意注解》请参阅 17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八 20】「第四行是水苍玉、红玛瑙、碧玉。这都要镶在金槽中。」

《吕振中译》「第四行是黄碧玺(或译：玛瑙)、水苍玉(或译：条纹玛瑙)、碧玉：这些都要镶在金槽里。」

《原文字义》「水苍玉」黄色碧玉；「镶」镶入，装置上；「槽」镶嵌。

《文意注解》「第四行是水苍玉、红玛瑙、碧玉」『水苍玉』beryl；『红玛瑙』onyx；『碧玉』jasper。

「这都要镶在金槽中」意指上列十二块宝石都要各别镶嵌在金制凹槽上。

备注：十二种宝石的中文和英文翻译名字并不一定正确，仅作参考。譬如当时尚无金钢石 diamond 的切割方法，故可能是指另一种颜色相近的宝石。

**【灵意注解】**「水苍玉、红玛瑙、碧玉」请参阅 17 节**【灵意注解】**。

「都要镶在金槽中」：表征教会紧密连结于神。

**【出二十八 21】**「这些宝石都要按着以色列十二个儿子的名字，彷彿刻图书，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

**【吕振中译】**「这些宝石、按以色列儿子的名字、要有十二块；按着他们的名字、刻印章，各按自己的名字代表十二族派。」

**【原文字义】**「刻」雕刻；「图书」印信，戒指；「支派」支派，分支，杖。

**【文意注解】**「这些宝石都要按着以色列十二个儿子的名字，彷彿刻图书，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每块宝石上刻一个名字。十二个名字有两种解法：(1)左边：流便，西缅，利未，犹大，但，拿弗他利；右边：迦得，亚设，以萨迦，西布伦，约瑟，便雅悯。(2)没有利未和约瑟，而被以法莲和玛拿西取代。

**【灵意注解】**「这些宝石都要…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表征教会是基督的信(林后三 3)，在各处显扬基督。

**【出二十八 22】**「要在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的链子。」

**【吕振中译】**「你要把净金用绞的方法作成链子、像绳子、在胸牌上。」

**【原文字义】**「胸牌」大祭司外袍上的口袋；「拧成」相互交织；「如绳」编织；「链」链子。

**【文意注解】**「要在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的链子」这胸牌上链子的作法一如肩带上链子的作法(参 14 节)。

**【灵意注解】**「要在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的链子」：表征基督宝爱教会，将教会记挂在心。

**【出二十八 23】**「在胸牌上也要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

**【吕振中译】**「在胸牌上你要作两个金环，把这两个环安在胸牌的两头。」

**【原文字义】**「环」戒指，图章；「安在」置，放；「头」尽头，末端。

**【文意注解】**「在胸牌上也要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金环』是为让链子可以穿过(参 24 节)。

**【灵意注解】**「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是平衡而完全的。

**【出二十八 24】**「要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

**【吕振中译】**「要将那两条绞成的金索穿在胸牌两头的两个环子里。」

**【原文字义】**「拧成的」(原文无此字)；「链子」相互交织的绳索；「穿过」置，放；「环子」戒指，图章。

**【文意注解】**「要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金链子穿过胸牌的环子，目的是要将胸牌连结在以弗得上(参 25 节)。

**【灵意注解】**「要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是经得起试炼而牢靠的。

**【出二十八 25】**「又要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

*（吕振中译）*「要把链子两头绞成的金索接在两槽上，连在圣衲裆前面的肩带上。」

*（原文字义）*「链子」相互交织的绳索；「槽」编结成辫状的或成格櫛状的；「安在」置，放；「以弗得」祭司服的披肩或斗篷。

*（文意注解）*「又要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两槽』指肩带上镶嵌宝石的金制凹槽(参 13~14 节)；金链子的一头穿过胸牌的环子(参 24 节)，另一头搭接在两槽上(参 14 节)，而两槽是安在以弗得的肩带上的(参 12 节)，如此，便将胸牌连结在以弗得上了。

*（灵意注解）*「又要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表征基督以神圣的爱肩负着教会。

**【出二十八 26】**「要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

*（吕振中译）*「你要作两个金环，搭在胸牌的两头、在它的边儿上、就是在靠近圣衲裆向里那边。」

*（原文字义）*「里面」内部的；「边」边，对面。

*（文意注解）*「要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此处的『两头』指胸牌的下方左右两头，而另外安两个金环的两头(参 23 节)则在胸牌的上方。

「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意指安放金环在胸牌下方的边缘，靠近以弗得的里面。

*（灵意注解）*「要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表征以神圣的爱怀揣着教会。

**【出二十八 27】**「又要做两个金环，安在以弗得前面两条肩带的下边，挨近相接之处，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

*（吕振中译）*「也要作两个金环、安在圣衲裆前面的两条肩带下头，挨近相连的地方，在圣衲裆那巧设图案织成的带子上边。」

*（原文字义）*「下边」在…以下，低于；「挨近(原文双字)」前面(首字)；并置(次字)；「相接之处」连接处；「巧工织的带子」精巧的制品；「以上」上面的。

*（文意注解）*「又要做两个金环，安在以弗得前面两条肩带的下边，挨近相接之处」意指在两条肩带的下边连接以弗得前面之处(参 7 节)安放两个金环，其目的是要使胸牌紧贴在以弗得上(参 28 节)。

「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带子』指腰带(参 8 节)；本句意指两个金环要安放在腰带以上的地方。

*（灵意注解）*「又要做两个金环，安在以弗得…带子上，…使胸牌贴在以弗得」(27~28 节)：表征基督全心全意爱教会。

**【出二十八 28】**「要用蓝细带子把胸牌的环子与以弗得的环子系住，使胸牌贴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不可与以弗得离缝。」

*（吕振中译）*「要用蓝紫色细带子把胸牌系住，把它的环子跟圣衲裆的环子系在一块儿，使胸牌贴在

圣褊档上巧设图案织成的带子上，不至于从圣褊档上脱掉下来。」

**〔原文字义〕**「带子」细绳，(搓成的)线；「系住」系住，绑住；「巧工织的带子」精巧的制品；「离缝」移开，置换。

**〔文意注解〕**「要用蓝细带子把胸牌的环子与以弗得的环子系住」意指胸牌的环子与以弗得的环子两两相对，用蓝细带子将相对的两环子系住。

「使胸牌贴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不可与以弗得离缝」意指环子与环子用蓝细带子绑紧(参上句)，使胸牌紧贴在以弗得的腰带上，不可使其从以弗得上脱落下来。

**〔灵意注解〕**请参阅 27 节【灵意注解】。

**【出二十八 29】**「亚伦进圣所的时候，要将决断胸牌，就是刻着以色列儿子名字的，带在胸前，在耶和華面前常作纪念。」

**〔吕振中译〕**「亚伦进圣所的时候、要将判断胸牌上以色列儿子们的名字、带在胸前，在永恒主面前不断地记着。」

**〔原文字义〕**「圣所」分别、神圣的地方；「决断」审判，判决，公正；「带在」承担，举起；「常」永远，连续性；「作纪念」纪念物，记忆。

**〔文意注解〕**「亚伦进圣所的时候，要将决断胸牌，就是刻着以色列儿子名字的，带在胸前，在耶和華面前常作纪念」意指大祭司在进圣所的时候，身上必须一直带着决断的胸牌，好在神面前纪念全体以色列十二支派。

**〔灵意注解〕**「要将决断胸牌，就是刻着以色列儿子名字的，带在胸前」决断的胸牌表征我们的大祭司主耶稣将神的子民记挂在祂的心上。

「在耶和華面前常作纪念」：表征基督爱教会的心意是蒙神悦纳的。

**〔话中之光〕**(一)大祭司的胸牌和肩带上的宝石，都刻着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参 21 节)，这些名字就是代表以色列全国的人民，就是代表神的众百姓。大祭司进到神的面前，不是他一个人单独去的，他是肩上担着以色列十二个支派，胸中怀着以色列十二个支派进到神面前去的。大祭司是豫表主耶稣，这就是豫表主用肩担着我们，用胸中的爱怀着我们。

(二)在教会中，我们应当时常将弟兄姊妹带到神面前，为他们恳求、祷告、代求、祝谢等(提前二 1~2)。

**【出二十八 30】**「又要将乌陵和土明放在决断的胸牌里；亚伦进到耶和華面前的时候，要带在胸前，在耶和華面前常将以色列人的决断牌带在胸前。」

**〔吕振中译〕**「你要将乌陵土明放在判断的胸牌里；亚伦进到永恒主面前的时候、那两块要在他的胸前；这样亚伦就在永恒主面前将判断以色列人的责任不断地带在胸前。」

**〔原文字义〕**「乌陵」会发光的石头；「土明」完美；「带在」承担，举起；「常」永远，连续性。

**〔文意注解〕**「又要将乌陵和土明放在决断的胸牌里」：『乌陵和土明』可能是两块小玉石，用来显示神的旨意，前者字义光明，后者字义全备，它们在被掳时便已失踪，至于如何藉乌陵和土明来明白神

的旨意，圣经并没有明确的记载，解经家们虽有各种推测，但不足相信。

「亚伦进到耶和華面前的時候，要帶在胸前，在耶和華面前常將以色列人的決斷牌帶在胸前」意指大祭司在執行任務時，身不離烏陵和土明，藉以明白神的旨意。

**(靈意注解)**「要將烏陵和土明放在決斷的胸牌里」：表征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求好處，是符合神的心腸的。

**(話中之光)** (一)當以色列人遇到了不能解決的難處，就借着『決斷的胸牌』尋求神啟示、說話(參民廿七 16, 18~21; 撒卅 1~8, 18~19)。在這決斷的胸牌里，有烏陵和土明。『烏陵』在希伯來文的意思就是『亮光』，『土明』在希伯來文的意思就是『完全』。當大祭司帶着決斷的胸牌到神面前，神的光照亮的時候，神的旨意就完全的顯明出來了。

(二)烏陵和土明表征聖靈在基督徒心中，使人明白神的旨意(弗伊 17~18; 林前二 10~11)。

(三)在教會中，沒有一個人可以輕視甚么人。連人的怨言、反對，你都得帶到神面前去讀，你還得用肩擔着他們去到神面前求問。你不能獨斷。

**【出二十八 31】**「你要做以弗得的外袍，顏色全是藍的。」

**(呂振中譯)**「你要作一件聖禰檔的外袍、完全藍紫色。」

**(原文字義)**「以弗得」大祭司服的披肩或斗篷；「全是」全部的，一切的。

**(文意注解)**「你要做以弗得的外袍，顏色全是藍的」『外袍』指穿在以弗得里面的長袍，直垂超過膝蓋，是用紫藍色線織成的。

**(靈意注解)**「以弗得的外袍」：表征基督在人性的美德里關懷教會。

「顏色全是藍的」：表征基督對教會的關懷全然屬天的。

**(話中之光)** (一)祭司的「外袍顏色全是藍的，」表示祭司乃是屬天的。我們蒙恩得救以後，仍然在地上生活，就像在曠野行進的以色列人一樣，常有些不如理想的表現，使神的聖靈擔憂。但感謝神，我們「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兒子耶穌…」而且我們這樣一位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來四 14~15)。

**【出二十八 32】**「袍上要為頭留一領口，口的周圍織出領邊來，彷彿鎧甲的領口，免得破裂。」

**(呂振中譯)**「在它的正中、頭部那里、要有個領口；領口的周圍要有領邊、是用編織的方法作的；那口像鎧甲的領口；免得被撕裂。」

**(原文字義)**「領口」口，孔；「周圍」周圍，四周；「織出」編織；「領邊」邊緣，嘴唇；「鎧甲」(麻布做的)甲冑；「破裂」撕開，撕碎。

**(文意注解)**「袍上要為頭留一領口」『領口』指供頭部套穿過去的開口。

「口的周圍織出領邊來，彷彿鎧甲的領口，免得破裂」指加固領口的周圍邊緣，如同鎧甲(戰袍)的領口那樣堅牢耐用，不致輕易破損。

**(靈意注解)**「袍上要為頭留一領口」：領口是使頭部外露，表征基督是教會的頭(弗五 23)。

**(話中之光)** (一)「袍上要為頭留一領口，」“一”是神的數。這就表示讓主耶穌為頭，尊主為大之意。

(弗四 15；路一 46)。如果没留有领口,穿起来就容易破裂。照样, 如果教会没有让主为头, 尊主为大, 教会很快就会破裂分散。」

**【出二十八 33】**「袍子周围底边上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做石榴。在袍子周围的石榴中间要有金铃铛:」

*(吕振中译)*「在袍子的边儿、就是在它周围的边儿上、你要用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作石榴; 在袍子周围众石榴之间、要有金的铃铛:」

*(原文字义)*「底边」(袍子的)衣缝, 衣缘;「铃铛」铃。

*(文意注解)*「袍子周围底边上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做石榴」意指在长袍的下襞周围用彩色线做石榴状饰物, 石榴的大小、距离和数目并没有清楚交代。

「在袍子周围的石榴中间要有金铃铛」意指所做石榴和石榴之间, 都要插入一个金铃铛。

*(灵意注解)*「袍子周围底边上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做石榴」: 表征基督所关怀的教会彰显生命的丰满。

「在袍子周围的石榴中间要有金铃铛」: 表征基督对于教会, 积极方面供应生命; 消极方面发出警戒。

**【出二十八 34】**「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 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 在袍子周围的底边上。」

*(吕振中译)*「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在外袍周围的边儿上。」

*(原文字义)*「铃铛」铃;「周围」周围, 四周;「底边」(袍子的)衣缝, 衣缘。

*(文意注解)*「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 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 在袍子周围的底边上」意指在袍子下摆的周围, 要交替放置金铃铛和石榴。

*(灵意注解)*「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 表征警戒(金铃铛)与供应生命(石榴)相辅相成。

*(话中之光)* (一)大祭司衣袍的边缘有金铃铛与石榴, 金铃铛是为着发出警戒的声音。事奉主的人最大的毛病是「能说不能行」(太二十三 3), 教训别人而不教训自己, 这种现象乃是他们作工没有果效的最大原因。

(二)保罗教导提摩太说:「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 要在这些事上恒心; 因为这样行, 又能救自己, 又能救听你的人」(提前四 16)。

(三)衣袍上的石榴告诉我们, 真正的虔敬不只是情绪的, 那该是坚强的、健康的、有效的事奉以及结果的生活。我们生命的价值在于对别人的影响, 结出善果, 并有繁殖的佳种。你们若多果子, 我父就因此得荣耀。

(四)石榴有一个特点, 就是有许多子粒, 说出生命的丰盛, 而金铃铛的响声说出人信心的回应。我们在神面前的事奉, 主用丰富的生命作我们的供应, 而我们又用信心的响应来支取主的丰富, 作为整个服事的扶持。

**【出二十八 35】**「亚伦供职的时候要穿这袍子。他进圣所到耶和华面前, 以及出来的时候, 袍上的响声

必被听见，使他不至于死亡。」

〔吕振中译〕「袍子要在亚伦身上穿着，好作供职的事：他进圣所到永恒主面前、以及出来的时候、袍上的响声可以被听见，免得他死亡。」

〔原文字义〕「供职」供职，伺候，服事；「圣所」分别，神圣(的地方)；「响声」声音，噪音。

〔文意注解〕「亚伦供职的时候要穿这袍子」意指这长袍乃是大祭司的制服，在进会幕供职的时候，务必穿上它。

「他进圣所到耶和華面前，以及出来的时候，袍上的响声必被听见，使他不至于死亡」『袍上的响声』指大祭司走动时袍上金铃铛所发出的响声，这响声是为着让会幕外面的人确认大祭司并未突然倒地死亡。

〔灵意注解〕「袍上的响声必被听见，使他不至于死亡」：表征警戒有助于属灵的生命。

〔话中之光〕(一)大祭司供职的时候一定要穿这袍子，目的是让袍子上的响声必被听见，使他不至于死亡。这从灵意上说是表示工人供职时，当在神前有「响声」——即神同在的工作印证(林前九 2)，免得因无工作的「响声」担罪而「死亡」——有祸了(利十 1~2；林前九 16)。

(二)基督徒是在耶稣基督里面作祭司，且是君尊的祭司。每次「供职」(祷告、领会、传道等)时，必须穿上「袍子」(披戴基督的义袍)，并且每次都必须有「呼声」(即工作的印证)，方能蒙神的悦纳。

【出二十八 36】「你要用精金做一面牌，在上面按刻图书之法刻着‘归耶和華為圣’。」

〔吕振中译〕「你要净金作一面牌，上面按刻印章的方法刻着：『成圣别归永恒主』。」

〔原文字义〕「精」纯正，洁净的；「牌」花，羽毛，翅膀；「刻」雕刻；「图书」印信，戒指；「归耶和華為圣(原文双同字)」分别，神圣。

〔文意注解〕「你要用精金做一面牌」『牌』指系在冠冕上的金牌，但按原文字义，应当是指花朵状冠冕上的饰物，代表大祭司的身分、地位和职责。

「在上面按刻图书之法刻着‘归耶和華為圣」『归耶和華為圣』表明大祭司尊重自己的职责，一面作圣民的表率，另一面提醒圣民应当凡事分别为圣归给神(参 38 节)。

〔灵意注解〕「你要用精金做一面牌，在上面…刻着归耶和華為圣」：指圣冠上的金牌，表征基督为教会自己分别为圣，也以真理使教会成圣(约十七 19)。

〔话中之光〕(一)牌子代表干犯圣物条例的罪孽，提醒人们即使归圣洁的行为，也不免染有污秽。毕弗力兹曾说：我不能祷告，但我犯罪…我需要为自己的悔改而痛悔，我的泪水需要救赎主之血洗涤。

【出二十八 37】「要用一条蓝细带子将牌系在冠冕的前面。」

〔吕振中译〕「要用一条蓝紫色细带子将牌系住，让它安在礼冠上，就是要在礼冠的前面。」

〔原文字义〕「细带子」(搓成的)细绳或线；「系在」放置，设立；「冠冕」(大祭司的)包头巾；「前面(原文双字)」前面(首字)；脸，面(次字)。

〔文意注解〕「要用一条蓝细带子将牌系在冠冕的前面」意指既牢固又显目。

〔灵意注解〕「要用一条蓝细带子将牌系在冠冕的前面」：表征分别为圣的能力，乃是属天的。



**《话中之光》** (一)将牌系于冠前，提醒我们，必须将属天的事情摆为首要，意思就是说：我们要常常以父的事为念(路二 49；西三 1~2)。

**【出二十八 38】**「这牌必在亚伦的额上，亚伦要担当干犯圣物条例的罪孽；这圣物是以色列人在一切的圣礼物上所分别为圣的。这牌要常在他的额上，使他们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悦纳。」

**《吕振中译》**「这牌要在亚伦的额上；亚伦要担当干犯圣物条例的罪罚；这些圣物是以色列人在一切圣的礼物上所分别为圣的；这牌要不断地在他的额上，使他们可以在永恒主面前蒙悦纳。」

**《原文字义》**「这牌」(原文无此字)；「额」额头，前额；「担当」承担，举起；「干犯」(原文无此字)；「圣物」分别，神圣；「条例」(原文无此字)；「罪孽」罪恶，不公正；「礼物」礼物；「分别为圣」使成圣，分别；「常」永远，不间断的；「蒙悦纳」接纳，好意，喜悦。

**《文意注解》**「这牌必在亚伦的额上，亚伦要担当干犯圣物条例的罪孽」『圣物』指以色列人分别为圣献给神的祭物；『干犯圣物条例』指不遵照祭物应当分别为圣的条例，譬如一般凡俗的人触摸或吃了圣物；『担当…罪孽』指百姓因干犯而引起的罪孽，大祭司应在神面前承担，为这缘故，大祭司应当严格保守圣物的神圣性质。

「这圣物是以色列人在一切的圣礼物上所分别为圣的」本句是说明圣物的由来。

「这牌要常在他的额上」本句重复本节首句，但强调『常』字，亦即须经常不断的系在冠冕上，且戴上冠冕。

「使他们可以在耶和華面前蒙悦纳」『他们』指以色列人。

**《灵意注解》**「担当干犯圣物条例的罪孽」：表征基督为更美之约的中保(来七 22)，在神面前担当教会的罪孽，使教会蒙神悦纳。

**《话中之光》** (一)本节表示侍奉神的人要完全属于神，因神的名要写其额上(启二十二 4)，神要验中祂的仆人归于祂(帖前二 4)。

(二)基督徒的生命中最为重要的一件事就是：成为圣洁，归耶和華。弟兄姊妹：你的额头上刻有“归耶和華為圣”吗？因为人非圣洁，就不能得见耶和華的面(来十二 14)！只有圣洁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的面。

**【出二十八 39】**「要用杂色细麻线织内袍，用细麻布做冠冕，又用绣花的手工做腰带。」

**《吕振中译》**「你要拿麻丝线间格编制内袍，拿麻丝布作礼冠，用刺绣的方法作长腰带。」

**《原文字义》**「杂色」(原文无此字)；「织」编织；「内袍」衬衫似的外衣；「冠冕」(大祭司的)包头巾；「绣花」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手工」行为，工作；「腰带」腰带，饰带。

**《文意注解》**「要用杂色细麻线织内袍」『内袍』指穿在外袍里面的贴身长袖长袍，直垂到脚，是用细麻线编织而成的格子状彩色内袍。

「用细麻布做冠冕」『冠冕』指头巾式礼冠，是用纯白的细麻布做成的。

「又用绣花的手工做腰带」『腰带』指束腰的带子，是用精美的绣花手工做成的。

**《灵意注解》**「用细麻布做冠冕」：表征基督乃是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

司(来七 26)。

「用杂色细麻线织内袍」(39~40 节)：表征基督与教会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五 27)。

「用绣花的手工做腰带」(39~40 节)：表征基督与教会在神面前乃是以谦卑束腰的(约十三 4；彼前五 5)。

《**话中之光**》(一)内袍预表着祭司的内在生活，祭司的内在生活必须是圣洁，是见得神见得人，无愧于心，是荣耀，是华美的。

(二)有人说：「Great things tell people who we are, but small things tell people what we are !」(大事告诉别人我们是谁，但小事则告诉人我们是怎样的人)。神要看的，不是我们是谁而已，将来审判之时，他着意的，乃是我们是怎样的人。

(三)人在小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神拣选领袖，会先看他的隐私生活，内在生命；跟着看的，是他的家庭生活，在他的面前，我们一切所想、所言、所行，是无所遁形的。

(四)「腰带」是束于腰间，正可预表装备我们的真理(弗六 14)与谦卑(彼前五 5),这是工人不可缺少的自身美德。我们要站稳工作岗位，就须束上「腰带」，尽「服事」的工作(路十二 35~38)。

**【出二十八 40】**「你要为亚伦的儿子做内袍、腰带、裹头巾，为荣耀，为华美。」

《**吕振中译**》「要为亚伦的儿子们作内袍，给他们作长腰带，又给他们作裹头巾，让他们有光辉有华美。」

《**原文字义**》「内袍」衬衫似的外衣；「腰带」腰带，饰带；「裹头巾」包头巾，头饰；「荣耀」荣耀，尊崇，富足；「华美」华美，灿烂。

《**文意注解**》「你要为亚伦的儿子做内袍、腰带、裹头巾」『亚伦的儿子』含意指一般祭司，其所穿服饰的质量可能比大祭司的稍差一点；『裹头巾』与大祭司的冠冕(参 36~38 节)不同，此处没有金制牌子(参 36 节)。

「为荣耀，为华美」请参阅 2 节次句注解。

《**灵意注解**》「内袍、腰带」请参阅 39 节**【灵意注解】**。

「为亚伦的儿子做…裹头巾，为荣耀，为华美」：亚伦的子孙预表新约祭司体系就是教会，裹头巾表征救恩的头盔(弗六 17)，完全接受基督的主权，故思想充满了神人二性的荣美。

《**话中之光**》(一)神的工作当约束自己的头脑(裹头巾)，让主耶稣居首位(西一 18)，这种样才致成为属灵的荣美。

**【出二十八 41】**「要把这些给你的哥哥亚伦和他的儿子穿戴，又要膏他们，将他们分别为圣，好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吕振中译**》「你要把这些给你哥哥亚伦和他儿子们跟他一样穿戴；要膏立他们，授与圣职给他们，将他们分别为圣，让他们作祭司来事奉我。」

《**原文字义**》「穿戴」穿戴，打扮，穿上；「膏」膏立，涂抹，涂油于；「将他们(原文双字)」充满，完全(首字)；手(次字)；「分别为圣」使成圣，分别；「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

**〔文意注解〕**「要把这些给你的哥哥亚伦和他的儿子穿戴」『这些』指本章所述大祭司和祭司所穿戴的圣衣和相关附件，但大祭司与祭司穿戴的有所不同。

「又要膏他们，将他们分别为圣，好给我供祭司的职分」意指穿戴上全副圣衣之后，仍须经过受膏分别为圣的礼仪，才能正式上任供职。

**〔灵意注解〕**「又要膏他们」：表征教会领受圣灵的浇灌(诗一百三十三 2；徒一 8)，满有上头来的能力，可以事奉神。

「将他们分别为圣，好给我供祭司的职分」：『将他们』按原文是『充满双手』，意即奉献自己，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十二 1)。

**〔话中之光〕**(一)这些话说明了，祭司们要来事奉神以前，所当有的预备：(一)「膏」(anoint)：象征圣灵和要供祭司职分的人的交通(参出廿九 1)；(二)「奉献」(consecrate)：意思是「充满这手」，说明一个受膏的人，得着完全的装备，使他能尽他的职分；(三)「圣别」(sanctify)：是指一个作祭司的人，要远离属灵和道德上的玷污。

(二)今日，我们所以能作神的祭司事奉神，乃是因为在祂里面蒙圣灵所膏，以至我们有能力尽职，并且得着圣别，使我们远离那些会使我们失去供职身份的危害。

**【出二十八 42】**「要给他们做细麻布裤子，遮掩下体；裤子当从腰达到大腿。」

**〔吕振中译〕**「你要给他们作细麻布裤子、来遮掩他们的下体；裤子要从腰间直到大腿。」

**〔原文字义〕**「裤子」长内裤；「遮掩」遮盖，隐藏；「下体(原文双字)」血肉之体(首字)；赤身，下体(次字)。

**〔文意注解〕**「要给他们做细麻布裤子，遮掩下体」『细麻布裤子』并非祭司的圣衣制服，目的是为着遮掩下体，因为献祭时露出下体是禁止的(参 43 节；二十 26)。

「裤子当从腰达到大腿」『达到大腿』指达到膝盖部位。

**〔灵意注解〕**「要给他们做细麻布裤子，遮掩下体」：献祭时不至露出下体(出二十 26)，表征遮盖羞耻，以免得罪神。

**【出二十八 43】**「亚伦和他儿子进入会幕，或就近坛，在圣所供职的时候必穿上，免得担罪而死。这要为亚伦和他的后裔作永远的定例。」

**〔吕振中译〕**「亚伦和他儿子们进会棚、或挨近祭坛，在圣所供职的时候、要穿上，免得他们担受罪罚而死。这要给亚伦和他以后的苗裔做永远的条例。」

**〔原文字义〕**「会」聚会；「就近」接近，靠近；「坛」祭坛；「供职」供职，伺候，服事；「担」承担，举起；「定例」法令，条例，制定的事。

**〔文意注解〕**「亚伦和他儿子进入会幕，或就近坛」『坛』指祭坛。

「在圣所供职的时候必穿上，免得担罪而死」『必穿上』指必须穿上全副圣衣(参 40~42 节)；『担罪』指穿凡俗常服和赤身露体在圣所内供职乃是得罪神的事。

「这要为亚伦和他的后裔作永远的定例」意指本章所述大祭司和祭司的穿著，乃是永世必须遵守

的条例。

(**灵意注解**) 请参阅 42 节【**灵意注解**】。

## 叁、灵训要义

### 【制作圣衣和相关对象】

#### 一、圣衣的总则(1~5 节)

1. 「你的哥哥亚伦」(1 节): 亚伦预表基督, 祂今天在天上、在神面前作大祭司(来四 14~七 28)。
2. 「他的儿子拿答、亚比户、以利亚撒、以他玛…给我供祭司的职分」(1 节): 亚伦的众子预表基督信徒, 所有被拣选蒙恩得救的信徒, 都有分于祭司的体系(彼前二 9)。
3. 「给你哥哥亚伦做圣衣为荣耀, 为华美」(2 节): 就是给大祭司制作圣衣, 本章中的大部分配件仅适用于大祭司; 荣耀表征彰显基督的神性; 华美表征彰显基督的人性。
4. 「一切心中有智慧的, 就是我用智慧的灵所充满的」(3 节): 指制作圣衣之工匠的资格, 表征不是世上的智慧, 乃是神所赐的智慧方能明白基督的奥秘(林前二 6~8)。
5. 「使他分别为圣, 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3 节): 表征神所分别出来的人, 才能有分于祭司的体系。
6. 「穿这圣服, 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4 节): 表征信徒必须穿戴基督, 不能单凭自己的才干事奉神。
7. 「要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 并细麻去做」(5 节): 表征圣衣的主要构成材料: 必须是蒙恩得救的信徒(朱红色线), 被神分别为圣(细麻), 有分于神生命的性情(金线), 心思属天超越(蓝色), 行事为人显出君尊(紫色)。

#### 二、以弗得(6~14 节)

1. 「以弗得」(6 节): 指大祭司穿的特制背心或披肩, 表征政权担在基督的肩头上(赛九 6)。
2. 「以弗得当有两条肩带」(7 节): 表征基督承担神选民的重任。
3. 「带子…束上」(8 节): 表征基督存心忍耐, 绝不丢弃神的选民。
4. 「两块红玛瑙, 在上面刻以色列儿子的名字」(9 节): 红玛瑙表征神的选民, 经过圣灵的更新与变化(罗十二 2; 多三 5); 『刻…名字』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雕刻与工作, 暗示神的选民达到成熟须经过苦难。
5. 「六个名字…六个名字」(10 节): 表征全体以色列十二支派。
6. 「要镶在金槽上」(11 节): 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工作, 紧密连结于神。
7. 「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 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12 节): 表征基督纪念神选民的情况。
8. 「要用金子做二槽」(13 节): 表征基督在神性里牢牢地记挂神的选民。
9. 「拿精金…拧成的链子搭在二槽上」(14 节): 表征基督以神圣的慈绳爱索记挂神的选民。

### 三、决断的胸牌(15~30 节)

1. 「决断的胸牌」(15 节): 表征基督爱教会, 按照父神的旨意建造教会。
2. 「胸牌要四方的」(16 节): 表征基督在正直里爱教会, 丝毫没有偏心。
3. 「迭为两层」(16 节): 表征基督坚固地爱教会, 祂的爱坚定不移。
4. 「长一虎口, 宽一虎口」(16 节): 表征基督爱教会, 全然掌握教会的情况。
5. 「镶宝石四行」(17 节): 十二块宝石排成四行, 意即四乘三, 表征教会乃是受造的人(四)蒙恩而得与三一神(三)合而为一。
6. 「红宝石…碧玉」(17~20 节): 共十二种宝石, 表征教会所该有的光景, 以及在神心目中的宝贵。
7. 「都要镶在金槽中」(20 节): 表征教会紧密连结于神。
8. 「这些宝石都要…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21 节): 表征教会是基督的信(林后三 3), 在各处显扬基督。
9. 「要在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的链子」(22 节): 表征基督宝爱教会, 将教会记挂在心。
10. 「做两个金环, 安在胸牌的两头」(23 节): 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 是平衡而完全的。
11. 「要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 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24 节): 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 是经得起试炼而牢靠的。
12. 「又要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 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25 节): 表征基督以神圣的爱肩负着教会。
13. 「要做两个金环, 安在胸牌的两头, 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26 节): 表征以神圣的爱怀揣着教会。
14. 「又要做两个金环, 安在以弗得…带子上, …使胸牌贴在以弗得」(27~28 节): 表征基督全心全意爱教会。
15. 「要将决断胸牌, …带在胸前, 在耶和华面前常作纪念」(29 节): 表征基督爱教会的心意是蒙神悦纳的。
16. 「要将乌陵和土明放在决断的胸牌里」(30 节): 表征基督爱教会, 为教会求好处, 是符合神的心肠的。

### 四、以弗得的外袍(31~35 节)

1. 「以弗得的外袍」(31 节): 表征基督在人性的美德里关怀教会。
2. 「颜色全是蓝的」(31 节): 表征基督对教会的关怀全然属天的。
3. 「袍上要为头留一领口」(32 节): 领口是使头部外露, 表征基督是教会的头(弗五 23)。
4. 「袍子周围底边上要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做石榴」(33 节): 表征基督所关怀的教会彰显生命的丰满。
5. 「在袍子周围的石榴中间要有金铃铛」(33 节): 表征基督对于教会, 积极方面供应生命; 消极方面发出警戒。
6. 「一个金铃铛一个石榴」(34 节): 表征警戒(金铃铛)与供应生命(石榴)相辅相成。
7. 「袍上的响声必被听见, 使他不至于死亡」(35 节): 表征警戒有助于属灵的生命。

## 五、牌子和冠冕(36~39 节)

1「你要用精金做一面牌，在上面…刻着归耶和華為聖」(36 节)：指聖冠上的金牌，表徵基督為教會自己分別為聖，也以真理使教會成聖(約十七 19)。

2「要用一條藍細帶子將牌系在冠冕的前面」(37 节)：表徵分別為聖的能力，乃是屬天的。

3「担当干犯聖物條例的罪孽」(38 节)：表徵基督為更美之約的中保(來七 22)，在神面前担当教會的罪孽，使教會蒙神悅納。

4「用細麻布做冠冕」(39 节)：表徵基督乃是聖潔、無邪惡、無玷污、遠離罪人、高過諸天的大祭司(來七 26)。

## 六、其他聖衣附屬對象(39~43 节)

1.「用雜色細麻線織內袍」(39~40 节)：表徵基督與教會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五 27)。

2.「用绣花的手工做腰带」(39~40 节)：表徵基督與教會在神面前乃是以謙卑束腰的(約十三 4；彼前五 5)。

3.「為亞倫的儿子做…裹頭巾，為榮耀，為華美」(40 节)：亞倫的子孙預表新約祭司體系就是教會，裹頭巾表徵救恩的頭盔(弗六 17)，完全接受基督的主權，故思想充滿了神人二性的榮美。

4.「又要膏他們」(41 节)：表徵教會領受聖靈的澆灌(詩一百三十三 2；徒一 8)，滿有上頭來的能力，可以事奉神。

5.「將他們分別為聖，好給我供祭司的職分」(41 节)：『將他們』按原文是『充滿雙手』，意即奉獻自己，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 1)。

6.「要給他們做細麻布褲子，遮掩下體」(42~43 节)：獻祭時不至露出下體(出二十 26)，表徵遮蓋羞恥，以免得罪神。

# 出埃及記第二十九章注解

## 壹、內容綱要

### 【祭司承接聖職之禮和獻祭之例】

一、祭司承接聖職之禮和穿戴之例(1~9 节)

二、獻贖罪祭、燔祭和搖祭之例(10~25 节)

三、祭物中祭司當得的分(26~35 节)

四、行禮并潔淨壇七天之例(36~37 节)

五、每日當獻之祭(38~46 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二十九 1】**「“你使亚伦和他儿子成圣，给我供祭司的职分，要如此行：取一只公牛犊，两只无残疾的公绵羊，」

**（吕振中译）**「『你将亚伦和他儿子们分别为圣，使他们作祭司来事奉我，在他们身上所要作的就是以下这些事：取一只牛、是小公牛、两只完全没有残疾的公绵羊，」

**（原文字义）**「成圣」使成圣，分别；「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公牛」牛犊，阉公牛；「犊(原文双字)」儿子，少壮的(首字)；牛，公牛(次字)；「无残疾的」完全的，健全的。

**（文意注解）**「你使亚伦和他儿子成圣，给我供祭司的职分，要如此行」：本章圣经的主题是祭司承接圣职之礼，首先，祭司本身必须分别为圣，否则，便不够资格担当神圣的职任。『成圣』就是分别为圣的意思；『供祭司的职分』指尽祭司的职责。

「取一只公牛犊，两只无残疾的公绵羊」：1~3 节列明祭司就职时所当预备的成圣之礼的祭物：『公牛犊』是为献赎罪祭(参 14 节)；『两只…公绵羊』首只公绵羊是为献燔祭(参 18 节)，次只公绵羊是为献承接圣职的祭(参 22, 27 节)；『无残疾的』意指完全无瑕疵，凡是献给神的祭牲必须完全而无瑕疵。

**（灵意注解）**「使亚伦和他儿子成圣，给我供祭司的职分」：事奉神，不在乎人的定意，乃在乎神的拣选与呼召(罗九 11, 16)。

「取一只公牛犊，两只无残疾的公绵羊」：须是蒙救赎并蒙神悦纳(罗十二 1)。

**（话中之光）**(一)人若要事奉神，必须先成圣；而人无法自己成圣，必须凭借基督的救恩，在基督里成为圣洁。

**【出二十九 2】**「无酵饼和调油的无酵饼，与抹油的无酵薄饼；这都要用细麦面做成。」

**（吕振中译）**「取无酵饼、合油调和的无酵哈拉饼、跟抹上油的无酵薄饼：都要用细麦面来作。」

**（原文字义）**「无酵」没放酵粉的面包；「饼」面包，食物；「调」搀和，混合；「油」油，橄榄油；「抹」涂抹，抹油于；「薄饼」薄饼，薄脆饼；「细麦」小麦；「面」细面。

**（文意注解）**「无酵饼和调油的无酵饼，与抹油的无酵薄饼」：这些饼是为献摇祭(参 23~24 节)。『无酵饼』指不可经过发酵的程序，亦即不可含有酵素，酵在圣经里代表罪恶；『调油』指混合橄榄油，油在圣经里代表圣灵；『抹油』代表圣灵的涂抹；『薄饼』一碰即碎，代表感觉灵敏并非迟钝。

「这都要用细麦面做成」：上述三种饼的材料都是用磨细的上等小麦粉做成的。

**（灵意注解）**「无酵饼和调油的无酵饼，与抹油的无酵薄饼」：须蒙圣灵分别为圣(调油与抹油)，远离罪恶(无酵)，感觉敏锐(薄饼)。

**（话中之光）**(一)细麦面做的饼代表耕耘所得的丰富，可以做生命的供应。信徒努力读经祷告，追求属灵的长进，聚会时才能给别人带来丰富生命的供应。

(二)无酵饼和无酵薄饼告诉我们，一点点隐藏的罪(面酵)能败坏全人，甚至能影响全教会；所以我们对丝毫的罪恶，也不可容让；不可因为罪小，就轻忽放过。

**【出二十九 3】**「这饼要装在一个筐子里，连筐子带来，又把公牛和两只公绵羊牵来。」

*(吕振中译)*「你要把这些饼装在一个筐子里，用筐子带来献，也把公牛和两只公绵羊一挽牵来。」

*(原文字义)*「装在」置，放；「筐子」筐子；「公牛」牛犊，阉公牛。

*(文意注解)*「这饼要装在一个筐子里，连筐子带来」：意指献祭用的饼(参 2 节)要装在盛装食物之用的开口无盖的扁平筐子里，连同筐子一起带到献祭之处。

「又把公牛和两只公绵羊牵来」：指献祭用的一只公牛犊和两只无残疾的公绵羊(参 1 节)，也都牵到献祭之处。

*(灵意注解)*「饼要装在一个筐子里，连筐子带来」：须有坚固的身心(筐子)。

*(话中之光)* (一)祭司要带祭物和祭牲来；我们事奉神的人，应当在平日享受基督的丰富(弗三 8)，才会有东西可以带来。

(二)内容固然要紧，但是外表(筐子)也不可或缺；许多基督徒只看重所谓的属灵，而忽略了身心的健康，以及人际间的行为表现，以致成为属灵的怪人。

(三)牛羊是为着宰杀流血，象征十字架的对付；我们要服事主，便得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舍己(对付天然的生命)，否则，恐会成为别人的难处。

**【出二十九 4】**「要使亚伦和他儿子到会幕门口来，用水洗身。」

*(吕振中译)*「要把亚伦和他儿子们带到会棚出入处，用水给他们洗。」

*(原文字义)*「会」聚会；「幕」帐篷；「门口」门口，入口；「洗」清洗，沐浴；「身」(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要使亚伦和他儿子到会幕门口来」：『亚伦和他儿子』他们是以色列人中被拣选担任祭司的人们。

「用水洗身」：意指到门口与祭坛之间的洗濯盆，洗手洗脚，沐浴身体，然后才能穿上圣衣(参 5 节)。

*(灵意注解)*「水」预表道(弗五 26)，是为洁净生命的。

「到会幕门口来，用水洗身」：须有清洁的良心和行为(洗身)。

*(话中之光)* (一)血，洗净我们的罪；水的洁净与事奉有关。我们在生活上的失败就是不洁；还有，凡是不在神心意中的事也是不洁的。

(二)消极方面，是洗净污秽；积极方面，是加添神的成分，才能成为圣洁。

**【出二十九 5】**「要给亚伦穿上内袍和以弗得的外袍，并以弗得，又带上胸牌，束上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

*(吕振中译)*「要拿衣服、将内袍、圣衲裆之下的外袍、圣衲裆和胸牌、给亚伦穿戴上，又将圣衲裆上巧设图案织成的带子给他束上。」

*(原文字义)*「内袍」衣服；「以弗得」祭司服的披肩或斗篷；「外袍」大祭司所穿的长袍；「胸牌」胸牌(装乌陵和土明的口袋)；「束上」绑住，以带系住；「巧工织的带子」精巧的制品。



**〔文意注解〕**「要给亚伦穿上内袍和以弗得的外袍，并以弗得」：这里没有提到裤子(参二十八 42)，它不属于圣衣，大概是在用水洗身时(参 4 节)就已穿上。『要给亚伦穿上』他是首任大祭司，他所穿的圣衣和他的儿子稍有不同；『内袍和以弗得的外袍，并以弗得』这些圣衣的穿著顺序是由里而外：内袍、外袍、以弗得、胸牌、带子，与出二十八章所记述的制作顺序刚好相反(参二十八 4 注解)。

「又带上胸牌，束上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胸牌』指决断的胸牌，是安在以弗得上面(参二十八 28)；『带子』指腰带(参二十八 8)。

**〔灵意注解〕**「穿上内袍和以弗得的外袍，并以弗得」：须披戴基督(内袍和外袍)。

「带上胸牌，束上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须在神面前挂心众圣徒(胸牌)并且坚定不移(带子)。

**〔话中之光〕**(一)衣袍表征生活行为，事奉主必须穿上衣袍；若没有好的生活行为，与神、与人一点用处都没有。

(二)祭司的胸牌表明服事主的人应当胸怀爱心，以神子民的需要为念，为神的子民在神面前求问，引导他们当行的道路，不至于失迷。

**【出二十九 6】**「把冠冕戴在他头上，将圣冠加在冠冕上，」

**〔吕振中译〕**「要将礼冠给戴在他头上，将圣冠加在礼冠上。」

**〔原文字义〕**「冠冕」(大祭司的)包头巾；「戴在」放置，设立；「圣」分别，神圣；「冠」冠冕，为圣。

**〔文意注解〕**「把冠冕戴在他头上」：『冠冕』指头巾式礼冠，是用纯白的细麻布做成的(参二十八 39)。

「将圣冠加在冠冕上」：『圣冠』指系在冠冕上的金牌，其上刻有『归耶和华为圣』等字(参二十八 36)。

**〔灵意注解〕**「把冠冕戴在他头上，将圣冠加在冠冕上」：须凡事归荣耀给主(冠冕和圣冠)。

**〔话中之光〕**(一)事奉神是何等荣耀的一件事，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彼前五 4)。

**【出二十九 7】**「就把膏油倒在他头上膏他。」

**〔吕振中译〕**「然后把膏油浇在他头上、膏立他。」

**〔原文字义〕**「膏油(原文双字)」膏油(首字)；油，油脂(次字)；「倒在」浇灌，倒出；「膏」涂抹，抹油于。

**〔文意注解〕**「就把膏油倒在他头上膏他」：即指使他受膏。『膏油』即指圣膏油，其作法记在下一章(参三十 23~25)。

**〔灵意注解〕**「把膏油倒在他头上」：须寻求圣灵(膏油)的浇灌(倒油)。

**〔话中之光〕**(一)膏油倒在头上，必定会往下流(参诗一百卅三 2)；圣灵倒在元首基督身上，我们只要持定祂，凡事顺从祂，自然就会得着圣灵的引导。

**【出二十九 8】**「要叫他的儿子来，给他们穿上内袍。」

**〔吕振中译〕**「这时你就把他儿子们带来，给他们穿上内袍；」

**〔原文字义〕**「来」靠近，接近；「穿上」打扮，穿戴；「内袍」衬衫似的长外衣。

**〔文意注解〕**「要叫他的儿子来，给他们穿上内袍」：『他的儿子』亚伦的儿子们此时还未有人继承亚伦大祭司的职任，所以都是祭司，而祭司的圣衣比较简单，没有外袍、以弗得、胸牌、圣冠等。『穿上内袍』这是穿在裤子(参 5 节注解)之外的圣衣。

**〔灵意注解〕**「要叫他的儿子来，给他们穿上内袍」：须顾到事奉工作的传承(儿子)。

**【出二十九 9】**「给亚伦和他儿子束上腰带，包上裹头巾，他们就凭永远的定例得了祭司的职任。又要将亚伦和他儿子分别为圣。」

**〔吕振中译〕**「给亚伦和他儿子们束上长腰带，给他们包上裹头巾，他们就凭着永远的条例、得祭司的职任：你要这样授与圣职给亚伦和他儿子们。」

**〔原文字义〕**「束上」束上，束(腰)；「腰带」腰带，饰带；「包上」包扎，捆绑；「裹头巾」包头巾，帽子；「定例」法令，条例，制定的事；「祭司的职任」祭司的职分；「分别为圣(原文双字)」充满(首字)；手(次字)。

**〔文意注解〕**「给亚伦和他儿子束上腰带，包上裹头巾」：大祭司在内袍之外加上外袍等服饰，但祭司则没有外袍等，而直接在内袍之外『束上腰带，包上裹头巾』，裹头巾就是祭司的冠冕，但没有金牌(圣冠)。

「他们就凭永远的定例得了祭司的职任」：意指除了大祭司以外，一般祭司只要洗身(参 4 节)、穿上内袍(参 8 节)、束上腰带、包上裹头巾就正式上任。『永远的定例』意指有关大祭司和祭司的就职典礼的规定，遵照 1~9 节所述永守不变。

「又要将亚伦和他儿子分别为圣」：意指在就职典礼上，除了上述的规定之外，还得加上献祭分别为圣的手续。『分别为圣』原文字义是充满双手，与 35 节的『承接圣职』同字，表示祭司被分别出来，今后两手专一的作服事神的工作。

**〔灵意注解〕**「束上腰带，包上裹头巾」：须约束行动(腰带)和思想(裹头巾)。

「将亚伦和他儿子分别为圣」：须充满双手(分别为圣)，单单服事神。

**〔话中之光〕**(一)神的工作当约束自己的头脑(裹头巾)，让主耶稣居首位(西一 18)，这种样才致成为属灵的荣美。

(二)「分别为圣」的原文含有「充满双手」的意思；救恩已经把我们从世人中间分别出来，今后，我们的双手应当被基督充满，带着基督来事奉神。

(三)信徒不该空手来到神面前，而要把日常所经历的基督，带来陈列、展览给神和人一同欣赏、享用。

**【出二十九 10】**「“你要把公牛牵到会幕前，亚伦和他儿子要按手在公牛的头上。”」

**〔吕振中译〕**「你要把那公牛牵到会棚前来献；亚伦和他儿子们要按手在那公牛头上。」

**〔原文字义〕**「公牛」牛犊，阉公牛；「牵到」靠近，接近；「按」靠在，放在。

**〔文意注解〕**「你要把公牛牵到会幕前」：『公牛』指公牛犊(参 1 节)，是为献赎罪祭(参 14 节)。

「亚伦和他儿子要按手在公牛的头上」：『按手在…头上』意指和祭牲联合为一，使祭牲担当自己的罪过。

**(灵意注解)**「要按手在公牛的头上」：表示与祭牲联合(按手)，在基督里得蒙救赎。

**【出二十九 11】**「你要在耶和华面前，在会幕门口，宰这公牛。」

**(吕振中译)**「你要在永恒主面前、在会棚出入处宰这公牛，」

**(原文字义)**「会」聚会；「幕」帐篷；「门口」门口，入口；「宰」屠宰，打击。

**(文意注解)**「你要在耶和华面前，在会幕门口，宰这公牛」：赎罪的祭牲必须被杀流血，表征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流血舍命。

**(灵意注解)**「在会幕门口，宰这公牛」：承认基督赎罪的死(宰)。

**【出二十九 12】**「要取些公牛的血，用指头抹在坛的四角上，把血都倒在坛脚那里。」

**(吕振中译)**「取些公牛的血，用指头抹在祭坛的四角上，把所有的血倒在祭坛脚那里。」

**(原文字义)**「抹」置，放；「坛」祭坛；「角」角，角落；「倒在」倾倒，浇；「脚」根基，底部。

**(文意注解)**「要取些公牛的血，用指头抹在坛的四角上」：宰公牛时用盆盛血(参十二 22)，然后用指头蘸血抹在坛的四角上，表示洁净祭坛。

「把血都倒在坛脚那里」：意指把剩余的血都倒在坛脚那里，表示流血的功效成了救恩的根基。

**(灵意注解)**「取…血，用指头抹在坛的四角上」：取用基督流血的功效(抹血)。

「把血都倒在坛脚那里」：基督宝血成了救恩的根基(坛脚)。

**(话中之光)** (一)祭牲先流血，消除神的怒气，满足神公义的要求。一切所献的都烧完，不再在眼前了。但血是洒在坛上，也倒在“脚下”(利一 5；四 7)，留在坛上的血是不会抹掉的，这是一次献上，就永远存留着。

(二)没有祭牲就要定罪；有了祭牲就得赦免，神也不能再定人的罪了，因为神是公义的(来九 13~14)。祭牲使祭坛成了流恩典的地方。基督不只审判人，祂也赦免人的罪。

**【出二十九 13】**「要把一切盖脏的脂油与肝上的网子，并两个腰子和腰子上的脂油，都烧在坛上。」

**(吕振中译)**「你要把一切盖脏腑的脂肪、肝上附属物、和两个腰子、和腰子上的脂肪、都熏在祭坛上。」

**(原文字义)**「盖」遮盖，隐藏；「脏」内脏，内部；「脂油」脂肪；「网子」肝脏开口处的肥脂；「腰子」肾；「烧在」献祭，烧(祭物)。

**(文意注解)**「要把一切盖脏的脂油与肝上的网子，并两个腰子和腰子上的脂油」：『脂油』是祭牲身上上好的部分；『网子』指盖肝脏的脂油；这些上好的部分都要献给神。

「都烧在坛上」：全部脂油烧在坛上，意指全都献给神。

**(灵意注解)**「把一切…脂油都烧在坛上」：将最好的奉献给神(烧脂油)。

**【出二十九 14】**「只是公牛的皮、肉、粪，都要用火烧在营外。这牛是赎罪祭。」

*(吕振中译)*「至于公牛的肉、皮、和粪、你却要在营外用火去烧：这是解罪祭。」

*(原文字义)*「皮」兽皮，皮肤；「粪」粪便，排泄物；「烧」燃烧；「赎罪祭」赎罪祭，罪。

*(文意注解)*「只是公牛的皮、肉、粪，都要用火烧在营外。这牛是赎罪祭」：『赎罪祭』祭司为百姓献赎罪祭时，仅烧一部分在坛上，所余的祭肉可留着给祭司吃(参利六 26)，但此处是为祭司自己献赎罪祭，必须将全部都烧掉。

*(灵意注解)*「皮、肉、粪，都要用火烧在营外」：从此为神而活。

*(话中之光)* (一)脂油要烧在坛上(参 13 节)，皮、肉、粪则要烧在营外。前者成为馨香之气蒙神的悦纳，满足神一切的要求；后者是审判的火，预表基督为我们受苦。这样，我们也当出到营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来十三 13)。

(二)正确的门路，往往是须要忍受凌辱的门路，是不易走的『窄门小路』(太七 13~14)；我们千万不可根据人数的多寡，来决定正误所在，因为主所定规的属灵原则，毕竟只有少数人才懂得去追求的(参路十三 23~24)。

**【出二十九 15】**「“你要牵一只公绵羊来，亚伦和他儿子要按手在这羊的头上。”」

*(吕振中译)*「你要把一只公绵羊牵来；亚伦和他儿子们要按手在这公绵羊头上。」

*(原文字义)*「牵」取，拿来；「按」靠在，放在；「羊」公绵羊。

*(文意注解)*「你要牵一只公绵羊来」这只公绵羊是为献燔祭(参 18 节)之用。

「亚伦和他儿子要按手在这羊的头上」：『按手…头上』意指与这羊联合为一(参 10 节注解)，表征祭司是在基督里才能蒙神悦纳。

*(灵意注解)*「按手在这羊的头上」：联合于主，在基督里得蒙悦纳。

**【出二十九 16】**「要宰这羊，把血洒在坛的周围。」

*(吕振中译)*「你要宰这公绵羊，把血泼在祭坛的四围。」

*(原文字义)*「宰」屠宰；「羊」公绵羊；「洒」投，掷。

*(文意注解)*「要宰这羊，把血洒在坛的周围」：前面公牛的血已经抹了祭坛的四角(参 12 节)，而将祭坛洁净了，故在这里，不再作净化祭坛的手续，而将全部的血洒在祭坛的周围。

**【出二十九 17】**「要把羊切成块子，洗净五脏和腿，连块子带头，都放在一处。」

*(吕振中译)*「将公绵羊切成块子，把脏腑和腿洗洗，放在切块和头的上面。」

*(原文字义)*「切成」切成块，分开；「块子」一块或一片(肉)；「洗净」清洗，沐浴；「五脏」内脏，内部；「放在一处」置，放。

*(文意注解)*「要把羊切成块子，洗净五脏和腿」：『切成块子』容易全然焚烧；『洗净』使焚烧时气味馨香(参 18 节)。

「连块子带头，都放在一处」：因为要焚烧全羊(参 18 节)。

**《话中之光》** (一)「切成块子」表征破碎自己，任何信徒若要事奉神，便须接受十字架的破碎；越想保全自己，事奉就越没有路。

**【出二十九 18】**「要把全羊烧在坛上，是给耶和華獻的燔祭，是獻給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

**《呂振中譯》**「要将整个的公绵羊熏在祭坛上：这是给永恒主的燔祭，是怡神的香气、献与永恒主的火祭。」

**《原文字义》**「全羊」公绵羊；「烧在」献祭，烧(祭物)；「燔祭」燔祭，升高；「馨香(原文双字)」舒坦，宁静(首字)；香气，芳香(次字)；「火祭」用火献的祭。

**《文意注解》**「要把全羊烧在坛上，是给耶和華獻的燔祭」：『燔祭』指整个祭物须在祭坛上经过火烧，使香气上升，全部献给神，表征基督完整无保留的献给神(参利一 3 注解)。

「是献给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馨香』指闻起来会觉得心旷神怡、心平气和的气味。『火祭』指经过火烧的一种献祭；在任何的献祭中，凡把全部或部分供物烧在坛上的，都称为火祭。『馨香的火祭』表征使神心满意足，因而神人相安的献祭(参利一 9 注解)。

**《灵意注解》**「全羊烧在坛上，是给耶和華獻的燔祭」：宰、洒血、切块、洗净、全烧(16~18 节)，基督的一切全然奉献给神。

「是献给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到处显扬基督馨香之气(林后二 14~15)。

**《话中之光》** (一)「并且你们不是自己的人，因为你们是重价买来的。所以，要在你们的身子上荣耀神」(林前六 19~20)。因此，信徒将身子全然奉献给神，乃是理所当然的。

**【出二十九 19】**「“你要将那一只公绵羊牵来，亚伦和他儿子要按手在羊的头上。”

**《呂振中譯》**「你要将第二只公绵羊牵来；亚伦和他儿子们要按手在那公绵羊头上。」

**《原文字义》**「那一只」第二；「牵来」取，拿来；「按」靠在，放在。

**《文意注解》**「你要将那一只公绵羊牵来」：『那一只公绵羊』指第二只公绵羊(参 1, 15 节)。

「亚伦和他儿子要按手在羊的头上」：『按手…头上』意指与这羊联合为一(参 10 节注解)，表征祭司是在基督里才能蒙神悦纳，有资格承接圣职。

**【出二十九 20】**「你要宰这羊，取点血抹在亚伦的右耳垂上和他儿子的右耳垂上，又抹在他们右手的大拇指上和右脚的大拇指上；并要把血洒在坛的四围。」

**《呂振中譯》**「你要宰这公绵羊，取点儿血，抹在亚伦的右耳垂上、和他儿子们的右耳垂上，抹在他们右手的大拇指上、和他们右脚的大拇趾上，并要把血泼在祭坛的四围。」

**《原文字义》**「宰」屠宰，击打；「抹在」置，放；「右耳(首字)」耳朵；「垂」尖端，耳垂；「右耳(次字原文双字)」右手边(首字)；耳朵(次字)；「洒」投，浇。

**《文意注解》**「你要宰这羊，取点血抹在亚伦的右耳垂上和他儿子的右耳垂上」：『取点血抹在』抹血之处表示在神面前已蒙神赦罪，分别为圣归给神用；『右耳垂上』表征今后耳朵全为听从神的话。

「又抹在他们右手的大拇指上和右脚的大拇指上」：『右手的大拇指上』表征今后双手全都为神作

工；『右脚的大拇指上』表征今后双脚全都为神行走道路。

「并要把血洒在坛的四围」：意指把剩余的血都倒在祭坛的周围。

〔**灵意注解**〕「血抹在…右耳垂上，又抹在他们右手的大拇指上和右脚的大拇指上」：耳朵听话(右耳垂)、双手行事(右手的大拇指)、双脚行路(右脚的大拇指)蒙基督宝血(抹血)分别为圣。

〔**话中之光**〕(一)我们的耳、手、脚上有宝血救赎的记号，表示乃是属于神的，今后，我们的耳朵应当听那神所要我们听的话，双手做那神所要我们做的事，双脚行那神所要我们行的道路。

【**出二十九 21**】「你要取点膏油和坛上的血，弹在亚伦和他的衣服上，并他儿子和他儿子的衣服上，他们和他们的衣服就一同成圣。」

〔**吕振中译**〕「你要取祭坛上的一点儿血，也取点儿膏油，弹在亚伦和他的衣服上、跟他儿子们和他儿子们的衣服上、都一齐弹；他和他的衣服就分别为圣，他的儿子们和他儿子们的衣服也就和他一齐分别为圣。」

〔**原文字义**〕「膏油(原文双字)」膏油(首字)；油脂，油(次字)；「弹在」喷出，淋，跃起；「他们」儿子，孙子；「成圣」使成圣，分别。

〔**文意注解**〕「你要取点膏油和坛上的血，弹在亚伦和他的衣服上，并他儿子和他儿子的衣服上」：『膏油』表征圣灵的分别为圣之功；『坛上的血』表征流血赎罪之功；『衣服』指圣衣，表征祭司的职任与事工。

「他们和他们的衣服就一同成圣」：意指祭司本人连同他们的职任与事工，都一同被分别为圣。

〔**灵意注解**〕「取点膏油和坛上的血，弹在…衣服上」：为人生活(衣服)有圣灵涂抹(膏油)的和基督宝血(坛上的血)的分别为圣。

〔**话中之光**〕(一)衣服成圣，表示我们的行事为人应当分别为圣，从此以后，「凡事我都可行，但无论哪一件，我总不受它的辖制」(林前六 12)；并且，「凡事都当造就人」(林前十四 26)。

【**出二十九 22**】「你要取这羊的脂油和肥尾巴，并盖脏的脂油与肝上的网子，两个腰子和腰子上的脂油并右腿（这是承接圣职所献的羊）。」

〔**吕振中译**〕「你要取这公绵羊的脂肪和肥尾巴、跟盖脏腑的脂肪和肝上附属物、跟两个腰子和腰子上的脂肪、以及右腿：这是授与圣职所献的公绵羊；」

〔**原文字义**〕「脂油」脂肪；「网子」动物肝脏开口处的肥脂；「腰子」肾；「承接圣职」设立，装置。

〔**文意注解**〕「你要取这羊的脂油和肥尾巴」：『这羊』指承接圣职所献的羊；『脂油和肥尾巴』一向被认为是祭牲中的上好部分。

「并盖脏的脂油与肝上的网子，两个腰子和腰子上的脂油并右腿」：『网子』是脂油的一种；『右腿』或译作右肩，代表事奉的能力。

「这是承接圣职所献的羊」：羊的一部分作燔祭，是献给神做为馨香的火祭(参 23~25 节)；另一部分作摇祭和举祭，归祭司享用(参 26~28 节)。

〔**灵意注解**〕「脂油并右腿(原文右肩)」：基督的内在本质美好(脂油)并满有大能(右腿)。

**【出二十九 23】**「再从耶和华面前装无酵饼的筐子中取一个饼，一个调油的饼和一个薄饼，」

**〔吕振中译〕**「也要从永恒主面前装无酵饼的筐子里取一个饼，一个调油的哈拉饼、和一个薄饼；」

**〔原文字义〕**「」（原文无此字）；「饼(原文双字)」圆形面包(首字)；面包，食物(次字)；「调油的」油脂，油；「薄饼」薄饼，薄脆饼。

**〔文意注解〕**「再从耶和华面前装无酵饼的筐子中」：『装无酵饼的筐子』指盛装献祭用无酵饼的筐子(参 3 节)。

「取一个饼，一个调油的饼和一个薄饼」：这三种饼都是无酵饼(参 2 节)。

**〔灵意注解〕**「一个(无酵)饼，一个调油的饼和一个薄饼」：基督的外表行为无瑕疵(无酵饼)、满有圣灵的同在(调油的饼)并且柔细(薄饼)。

**【出二十九 24】**「都放在亚伦的手上和他儿子的手上，作为摇祭，在耶和华面前摇一摇。」

**〔吕振中译〕**「把这一切都放在亚伦的手掌中、和他儿子们的手掌中、做摇献物摇在永恒主面前。」

**〔原文字义〕**「摇祭」摇祭，挥动，摇摆；「摇一摇」来回摇动，挥动。

**〔文意注解〕**「都放在亚伦的手上和他儿子的手上」：每一位即将就职的大祭司和祭司们，都须亲手献祭，故在此场合，三种饼都先放在亚伦的手上，等他作完摇祭后，再放在他儿子们的手上，让他们也挨次分别行礼。

「作为摇祭，在耶和华面前摇一摇」：意指每一位都挨次手中拿着饼，向着祭坛前后摇动，作为摇祭。

备注：按照本章 2~3 节经文，在预备献祭的材料(指祭物)时，没有清楚载明究竟是预备三种饼各一个，或为每一位都预备三种饼。若是仅预备三种饼各一个，则恰如本节的注解轮流献摇祭；若是为每一位都预备三种饼，则各别献摇祭后就直接烧在祭坛上的燔祭上(参 25 节)，下一位另从筐子里取用新饼。又按 32 节经文，筐子里的饼似乎预备很多。

**〔灵意注解〕**「放在…手上」：双手充满基督内在和外表的丰富。

「作为摇祭，在耶和华面前摇一摇」：向神奉献(摇一摇)所得基督复活的生命(摇祭)。

**〔话中之光〕**(一)「在耶和华面前摇一摇」。每一位蒙恩的信徒，在得救之时就已经得着了基督复活的生命，问题乃是我们要服事神，必须将里面所得基督复活的生命展现出来。

**【出二十九 25】**「要从他们手中接过来，烧在耶和华面前坛上的燔祭上，是献给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

**〔吕振中译〕**「然后你就从他们手中接过来，把这东西熏在祭坛上燔祭品上面，做怡神的香气在永恒主面前：这是献与永恒主的火祭。」

**〔原文字义〕**「接过来」取，拿来；「烧在」烧(祭物或香)，使冒烟；「燔祭」燔祭，升高；「馨香的(原文双字)」安静，舒坦(首字)；香味，香气(次字)；「火祭」用火献的祭。

**〔文意注解〕**「要从他们手中接过来，烧在耶和华面前坛上的燔祭上」：意指献过摇祭之后，从他们手中接过三种饼来，将它们烧在祭坛上的燔祭上。

「是献给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馨香』指闻起来会觉得心旷神怡、心平气和的气味。『火祭』指经过火烧的一种献祭；在任何的献祭中，凡把全部或部分供物烧在坛上的，都称为火祭。『馨香的火祭』表征使神心满意足，因而神人相安的献祭(参利一9注解)。

备注：将无酵饼烧在祭坛上的燔祭上，究竟是指全然焚烧，或是指烘烤使发出馨香之气，这里也没有载明；从32~34节看来，承接圣职所献的饼，似乎有不少仍留在筐子里。

《话中之光》(一)「是献给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事奉神的目的，是要讨神喜悦；而神所喜悦的，不在乎所做的事多大，也不在乎成果多大，乃在乎事奉的本身是否能发出馨香之气——里面有多少基督的成分。

【出二十九26】「你要取亚伦承接圣职所献公羊的胸，作为摇祭，在耶和華面前摇一摇，这就可以作你的分。」

《吕振中译》「你要取亚伦承受圣职所献的公绵羊的胸、做摇献物摇在永恒主面前：这是你的分儿。」

《原文字义》「承接圣职」设立，装置；「公羊」公绵羊；「摇祭」摇祭，挥动，摇摆；「摇一摇」来回摇动，挥动；「分」一份，部分。

《文意注解》「你要取亚伦承接圣职所献公羊的胸」：『公羊的胸』指第二只公绵羊(参19节)的胸部，因第一只公绵羊已经全羊烧作燔祭(参18节)；『胸』表征服事别人的胸襟或胸怀。

「作为摇祭，在耶和華面前摇一摇，这就可以作你的分」：『摇一摇』指手中拿着公羊的胸，向着祭坛前后摇动，作为摇祭；『作你的分』此处的你指摩西，是监督祭司就职典礼的人，此后便是指历代大祭司了。

《灵意注解》「公羊的胸」：对神和对人的爱(胸)。

《话中之光》(一)事奉神有一样好处，就是从神得着赏赐，作为给我们享受的「分」；而我们最大的享受，不是金钱、地位、名誉，乃是基督复活的生命(摇祭)，满足我们的心灵。

【出二十九27】「那摇祭的胸和举祭的腿，就是承接圣职所摇的、所举的，是归亚伦和他儿子的。这些你都要成为圣，」

《吕振中译》「那摇献过的胸、和提献过的腿、就是承受圣职所献的公绵羊被摇献过被提献过的部分、属于亚伦和他儿子们的，你要把这些分别为圣。」

《原文字义》「摇祭」摇祭，挥动，摇摆；「举祭」奉献，贡献；「承接圣职」设立，装置；「所摇的」来回摇动，挥动；「所举的」升高，高举；「成为圣」使成圣，分别。

《文意注解》「那摇祭的胸和举祭的腿，就是承接圣职所摇的、所举的」：『摇祭』指呈平面前后摇动；『举祭』指呈垂直上下抬放；祭司所献承接圣职之礼的第二只公绵羊，仅脂油和肥尾巴(参22节)须经火焚烧，其他部分的祭肉献后并未烧掉。

「是归亚伦和他儿子的。这些你都要成为圣」：意指摇祭的胸和举祭的腿都要归给亚伦和他的子孙，亦即归给献祭的人，连原归给摩西的胸(参26节)，此后也要归给祭司家族的后代了。

《灵意注解》「举祭的腿」：奔走天路的能力(腿)。



**《话中之光》** (一)「摇祭的胸」和「举祭的腿」是事奉神所得的「分」；我们越事奉神就越多心胸中有爱，也越有强健的双腿，能快跑往前。

**【出二十九 28】**「作亚伦和他子孙从以色列人中永远所得的分，因为是举祭。这要从以色列人的平安祭中，作为献给耶和华的举祭。」

**《吕振中译》**「这要做亚伦和他子孙从以色列人中永远应得的分额，因为是被提献出来的，它要从以色列人中的平安祭上被提献出来，作为奉献给永恒主的提献物。」

**《原文字义》**「所得的分」应得之份，律例；「举祭」奉献，贡献；「平安祭」平安祭，为联盟或友谊所献的祭。

**《文意注解》**「作亚伦和他子孙从以色列人中永远所得的分，因为是举祭」：凡是以色列人献给神的举祭和摇祭，都要归给祭司和他们的家人，作他们永得的分(参民十八 11；利七 34)。

「这要从以色列人的平安祭中，作为献给耶和华的举祭」：『平安祭』此名词在希伯来文表示“和平”、“相契”、“完全”。此祭为一私人的献祭，所献的可为感谢、还愿或甘心献的(参利七 15~16)，表明献祭者对神的感恩，虔敬与奉献，并藉此显明神与人及人与邻舍的和谐关系。按照规定，平安祭的祭物归神、祭司和献祭的人三者分享。

**《话中之光》** (一)我们从神所得的「分」，乃是「永远的分」，谁也不能把它夺去。

**【出二十九 29】**「“亚伦的圣衣要留给他的子孙，可以穿着受膏，又穿着承接圣职。”」

**《吕振中译》**「亚伦的圣衣要传给他后代的子孙，要穿着来受膏，要穿着来承受圣职。」

**《原文字义》**「圣」分别，神圣；「穿着」(原文无此字)；「承接圣职(原文双字)」充满，满(首字)；手(次字)。

**《文意注解》**「亚伦的圣衣要留给他的子孙」：『亚伦的圣衣』指大祭司的圣衣；『他的子孙』指继承大祭司职位的子孙。

「可以穿着受膏，又穿着承接圣职」：意指在大祭司就职典礼中，必须穿着圣衣，方能受膏，也方能承接圣职。

**《灵意注解》**「圣衣」：分别为圣的行动(衣)。

**《话中之光》** (一)亚伦承接圣职时有两面的得着：里面得着「摇祭的胸」和「举祭的腿」(参 27 节注解)做生命的饱足，外面得穿「受膏的圣衣」，为荣耀，为华美。

**【出二十九 30】**「他的子孙接续他当祭司的，每逢进会幕在圣所供职的时候，要穿七天。」

**《吕振中译》**「他的子孙接替他做祭司的、进会棚在圣所供职的时候、要穿着七天。」

**《原文字义》**「接续」(原文无此字)；「每逢(原文无此字)；「供职」供职，伺候，服事；「穿」穿戴，打扮。

**《文意注解》**「他的子孙接续他当祭司的」：意指在亚伦的子孙中，凡接续他当大祭司或祭司的人。

「每逢进会幕在圣所供职的时候，要穿七天」：意指大祭司和祭司们进入会幕(或圣殿)，在圣所中

供职服事的时候，必须穿圣衣七天。

*(灵意注解)*「要穿七天」：七天表征完全；祭司的生活行动(圣衣)始终分别为圣。

**【出二十九 31】**「你要将承接圣职所献公羊的肉煮在圣处。」

*(吕振中译)*「你要拿承受圣职所献的公绵羊、把它的肉煮在圣的地方。」

*(原文字义)*「承接圣职」设立，装置；「煮」煮沸，翻腾。

*(文意注解)*「你要将承接圣职所献公羊的肉煮在圣处」：意指第二只公绵羊(参 19 节)，其祭肉归祭司享受的部分(参 27 节)，必须在圣处煮。

**【出二十九 32】**「亚伦和他儿子要在会幕门口吃这羊的肉和筐内的饼。」

*(吕振中译)*「亚伦和他儿子们要在会棚出入口吃这公绵羊的肉和筐子里的饼。」

*(原文字义)*「门口」门口，入口；「吃」吃，吞噬。

*(文意注解)*「亚伦和他儿子要在会幕门口吃这羊的肉和筐内的饼」：这里规定，承接圣职所献的羊肉和筐子里的无酵饼，祭司们必须在会幕门口吃。

*(灵意注解)*「羊的肉和筐内的饼」：丰富的生命供应，包括动物(肉)和植物(饼)。

**【出二十九 33】**「他们吃那些赎罪之物，好承接圣职，使他们成圣；只是外人不可吃，因为这是圣物。」

*(吕振中译)*「他们要吃那些用来除罪的物品，来承受圣职，使他们分别为圣；但是非祭司的平常人却不可吃，因为这些物品是圣物。」

*(原文字义)*「赎罪」遮盖，赎回；「承接圣职(原文双字)」充满，满(首字)；手(次字)；「成圣」使成圣，分别；「外人」疏离的。

*(文意注解)*「他们吃那些赎罪之物，好承接圣职，使他们成圣」：意指祭司们必须吃承接圣职所献的祭肉和无酵饼，好叫他们成圣，能以供职，因为它们乃是赎罪之物。

「只是外人不可吃，因为这是圣物」：『外人』指与祭司职分毫无相干的人；『圣物』指分别为圣的祭物。

*(话中之光)* (一)「外人」指不肯事奉神的人，他们根本无法领略事奉神的好处。

**【出二十九 34】**「那承接圣职所献的肉或饼，若有一点留到早晨，就要用火烧了，不可吃这物，因为是圣物。」

*(吕振中译)*「承受圣职所献的肉或饼、若有一点留到早晨，所留下来的要用火烧，不可吃，因为是圣物。」

*(原文字义)*「承接圣职」设立，装置；「所献的」(原文无此字)；「留到」剩下来；「烧」燃烧。

*(文意注解)*「那承接圣职所献的肉或饼，若有一点留到早晨，就要用火烧了」：意指承接圣职所献的肉或饼，必须在当天吃，若当天吃不完，便须用火烧了，不可留到次日早晨。

「不可吃这物，因为是圣物」：关于『圣物』的规定如下：(1)承接圣职的祭司必须吃，吃了才能成

圣(参 33 节); (2)不相干的外人不可吃(参 33 节); (3)必须当天吃, 不可留到次日早晨; (4)不可再吃剩下的, 必须用火烧了。

**【出二十九 35】**「你要这样照我一切所吩咐的, 向亚伦和他儿子行承接圣职的礼七天。」

*(吕振中译)*「照我所吩咐你的一切事、你要向亚伦和他儿子们行; 给他们授与圣职要举行七天。」

*(原文字义)*「要这样照我一切」(原文无此句); 「吩咐」命令, 指示; 「承接圣职(原文双字)」充满, 满(首字); 手(次字); 「礼」(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你要这样照我一切所吩咐的, 向亚伦和他儿子行承接圣职的礼七天」: 意指必须遵照神的命令, 行祭司承接圣职之礼七天。

*(灵意注解)*「行承接圣职的礼七天」: 七天表征完全。

**【出二十九 36】**「每天要献公牛一只为赎罪祭。你洁净坛的时候, 坛就洁净了; 且要用膏抹坛, 使坛成圣。」

*(吕振中译)*「你每天要献一只公牛为解罪祭来除罪。你给祭坛除罪染的时候、也要给祭坛献解罪祭; 要用膏膏祭坛, 把它分别为圣。」

*(原文字义)*「献」做, 制作; 「赎罪祭」赎罪祭, 罪; 「洁净(首字)」洁净, 承担损失; 「洁净(次字)」遮盖, 赎回; 「用膏」(原文无此字); 「成圣」使成圣, 分别。

*(文意注解)*「每天要献公牛一只为赎罪祭」: 意指在为期七天, 行祭司承接圣职之礼时, 每天要献一只公牛读, 作为赎罪祭(参 10~12 节)。

「你洁净坛的时候, 坛就洁净了; 且要用膏抹坛, 使坛成圣」: 『洁净坛』指用公牛的血抹坛的四角(参 12 节); 『用膏抹坛』指用圣膏油抹坛, 使坛成圣(参 21 节)。

*(灵意注解)*「献…赎罪祭…洁净坛」: 祭牲的血表征基督的宝血。

**【出二十九 37】**「要洁净坛七天, 使坛成圣, 坛就成为至圣。凡挨着坛的都成为圣。」

*(吕振中译)*「你要给祭坛行除罪染的礼七天, 把它分别为圣, 祭坛就成为至圣的; 凡触着祭坛的都会成为圣的。』」

*(原文字义)*「洁净」遮盖, 赎回; 「坛」祭坛; 「成圣」使成圣, 分别; 「至圣(原文双同字)」分别, 神圣; 「挨着」碰触, 接近。

*(文意注解)*「要洁净坛七天, 使坛成圣, 坛就成为至圣」: 『七天』七是完全的数目字; 本句意指祭坛经过七天的抹血和抹膏的洁净又成圣, 便完全成圣, 以致成为至圣。

「凡挨着坛的都成为圣」: 『挨着坛的』指祭司和祭物; 凡是就近祭坛的人和物, 也因着祭坛成为至圣, 祭司和祭物也自然成为圣。

*(话中之光)* (一)「凡挨着坛的都成为圣,」无论是人或物, 凡是有分于事奉神的, 都自动的成为圣。

**【出二十九 38】**「“你每天所要献在坛上的, 就是两只一岁的羊羔;」

〔吕振中译〕「『以下就是你所要献在祭坛上的：每天两只一岁以内的绵羊羔、不断地献上。』」

〔原文字义〕「每天(原文三个字)」日子，天(前两个字为双同字)；连续，重复(第三字)；「献在」做，制作，奉献；「羊羔」小公羊。

〔文意注解〕「你每天所要献在坛上的，就是两只一岁的羊羔」：从本节开始，不再是祭司承接圣职的礼仪，而是祭司日常献祭的规定；祭司每天要献两只一岁的公绵羊。

〔话中之光〕(一)事奉神是每天必作的事；我们事奉神不可一曝十寒，欢喜就作，不欢喜就袖手旁观。

【出二十九 39】「早晨要献这一只，黄昏的时候要献那一只。」

〔吕振中译〕「一只绵羊羔你要在早晨献上，另一只绵羊羔你要在傍晚时分献上。」

〔原文字义〕「早晨」早晨，日出；「这一只」第一；「黄昏」傍晚，日落；「那一只」第二。

〔文意注解〕「早晨要献这一只，黄昏的时候要献那一只」意指祭司每天所须献的一岁公绵羊，一只是在早晨献，另一只是在黄昏献。

〔话中之光〕(一)早晨亲近神，晚上亲近神，天天亲近神，何等美好！

【出二十九 40】「和这一只羊羔同献的，要用细面伊法十分之一与捣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调和，又用酒一欣四分之一作为奠祭。」

〔吕振中译〕「你要将一伊法的十分之一的细面、用捣成的油一欣的四分之一调和的、跟这一只绵羊羔一同献上；也要用酒一欣的四分之一作为奠祭。」

〔原文字义〕「这一只」第一；「同献的」(原文无此字)；「细面」细面；「伊法」(原文无此字)；「一欣」液体度量单位；「调和」混合，搀和；「奠祭」奠酒。

〔文意注解〕「和这一只羊羔同献的，要用细面伊法十分之一与捣成的油一欣四分之一调和，又用酒一欣四分之一作为奠祭」：『这一只』指每天早晨所献的公绵羊(参 39 节)，要与素祭和奠祭同献；『伊法十分之一』约折合二点二公升；『一欣四分之一』约折合四点六公升；『奠祭』指斟酒献给神。

【出二十九 41】「那一只羊羔要在黄昏的时候献上，照着早晨的素祭和奠祭的礼办理，作为献给耶和華馨香的火祭。」

〔吕振中译〕「那另一只绵羊羔要在傍晚时分献上，按早晨的素祭和它的奠祭礼一样办理，做怡神的香气、献与永恒主的火祭。」

〔原文字义〕「那一只」第二；「照着」(原文无此字)；「素祭」素祭，礼物；「礼」(原文无此字)；「办理」做，制作；「馨香(原文双字)」安静，舒坦(首字)；香味，香气(次字)；「火祭」用火献的祭。

〔文意注解〕「那一只羊羔要在黄昏的时候献上」：『那一只』指每天黄昏所献的公绵羊(参 39 节)。

「照着早晨的素祭和奠祭的礼办理，作为献给耶和華馨香的火祭」：『素祭』指用细面调油的混和物，作为祭物献给神(参 40 节；利二章)；『奠祭』指斟酒献给神；『馨香』指闻起来会觉得心旷神怡、心平气和的气味。『火祭』指经过火烧的一种献祭；在任何的献祭中，凡把全部或部分供物烧在坛上的，都称为火祭。『馨香的火祭』表征使神心满意足，因而神人相安的献祭(参利一 9 注解)。

**【出二十九 42】**「这要在耶和华面前、会幕门口，作你们世世代代常献的燔祭。我要在那里与你们相会，和你们说话。」

**〔吕振中译〕**「这要做你们世世代代不断的燔祭、献在永恒主面前、会棚的出入处、因为在那里我要和你们相会、在那里我要对你们说话。」

**〔原文字义〕**「面前」面；「门口」门口，入口；「世世代代」世代，时代，时期；「常」连续性，永远；「燔祭」燔祭，升高；「相会」聚会，会面。

**〔文意注解〕**「这要在耶和华面前、会幕门口，作你们世世代代常献的燔祭」：『这』指 38~41 节所述祭司每天晨昏当献的祭；『在耶和华面前、会幕门口』指祭坛；『燔祭』指整个祭物须在祭坛上经过火烧，使香气上升，全部献给神，表征基督完整无保留的献给神(参利一 3 注解)。

「我要在那里与你们相会，和你们说话」：这是广义的说法，指神在会幕中与人相会，向人说话(参利一 1)；而更正确、狭义的说法，神乃是在会幕中的至圣所之内，法柜上的施恩座上二基路伯中间与人相会，向人说话(参二十五 22)。

**〔灵意注解〕**「会幕门口…与你们相会，和你们说话」：得神同在和话语。

**【出二十九 43】**「我要在那里与以色列人相会，会幕就要因我的荣耀成为圣。」

**〔吕振中译〕**「在那里我要和以色列人相会，那里就会因我的荣耀而成为圣的。」

**〔原文字义〕**「相会」聚会，会面；「荣耀」荣耀，富足，尊荣；「成为圣」使成圣，分别。

**〔文意注解〕**「我要在那里与以色列人相会」：『那里』指会幕，是尚未建造圣殿以前，神临在并居住的地方。

「会幕就要因我的荣耀成为圣」：『我的荣耀』指神的临在和显现(参四十 34~35)；『成为圣』指凡是人或物分别出来归给神、蒙神悦纳的，就成为圣了。

**〔灵意注解〕**「会幕就要因我的荣耀成为圣」：荣耀就是神的显现。

**【出二十九 44】**「我要使会幕和坛成圣，也要使亚伦和他的儿子成圣，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吕振中译〕**「我要把会棚和祭坛分别为圣，也要把亚伦和他的儿子们分别为圣、作祭司来事奉我。」

**〔原文字义〕**「成圣」使成圣，分别；「供祭司的职分」成为祭司。

**〔文意注解〕**「我要使会幕和坛成圣」：『会幕』因神的临在而成为圣(参 43 节)；『坛』指祭坛，因洁净之礼而成为圣(参 37 节)，但仍是神使之成圣的。

「也要使亚伦和他的儿子成圣，给我供祭司的职分」：指大祭司和祭司们完成承接圣职之礼(参 10~25 节)，蒙神悦纳而成圣，才能开始供祭司的职分。

**【出二十九 45】**「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间，作他们的神。」

**〔吕振中译〕**「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间，做他们的神；」

**〔原文字义〕**「住在」定居，居住，安置；「中间」中间，当中；「神(原文复数)」独一的真神，(三而

一的神，统治者。

**〔文意注解〕**「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间，作他们的神」：意指神要借着在会幕中与人相会，向人说话(参 42~43 节)而显明祂是住在以色列人中间，作他们的神。

**【出二十九 46】**「他们必知道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是将他们从埃及地领出来的，为要住在他们中间。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

**〔吕振中译〕**「他们就知道我永恒主乃是他们的神，是那将他们从埃及地领出来、好住在他们中间的：我、永恒主他们的神。」

**〔原文字义〕**「知道」认识，体认；「耶和华」自有永有的，我是那我是的；「神(原文复数)」独一的真神，(三而一的)神，统治者；「领出来」出来，前往，带出。

**〔文意注解〕**「他们必知道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是将他们从埃及地领出来的」：本句的含意是表明当初神将以色列人从埃及地带领出来的目的，是要让他们知道这一位大有能力的神，乃是耶和华以色列人的神。

「为要住在他们中间」：意指神将以色列人领出埃及地，是为着要住在他们中间，实现神人同住(参 启二十一 3)。

「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在此重复强调这一句话，表明祭司、祭坛和会幕的成圣(参 1~44 节)，是为着让神与属祂的人相安无事，好作他们的神。

**〔灵意注解〕**「他们必知道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46 节)：经历上的认识。

## 叁、灵训要义

### 【祭司供职条例】

一、祭司承接圣职的条例(1~9 节)：

1. 「使亚伦和他儿子成圣，给我供祭司的职分」(1 节)：事奉神，不在乎人的定意，乃在乎神的拣选与呼召(罗九 11, 16)。

2. 「取一只公牛犊，两只无残疾的公绵羊」(1 节)：须是蒙救赎并蒙神悦纳(罗十二 1)。

3. 「无酵饼和调油的无酵饼，与抹油的无酵薄饼」(2 节)：须蒙圣灵分别为圣(调油与抹油)，远离罪恶(无酵)，感觉敏锐(薄饼)。

4. 「饼要装在一个筐子里，连筐子带来」(3 节)：须有坚固的身心(筐子)。

5. 「到会幕门口来，用水洗身」(4 节)：须有清洁的良心和行为(洗身)。

6. 「穿上内袍和以弗得的外袍，并以弗得」(5 节)：须披戴基督(内袍和外袍)。

7. 「带上胸牌，束上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5 节)：须在神面前挂心众圣徒(胸牌)并且坚定不移(带子)。

8. 「把冠冕戴在他头上，将圣冠加在冠冕上」(6 节)：须凡事归荣耀给主(冠冕和圣冠)。

- 9.「把膏油倒在他头上」(7节): 须寻求圣灵(膏油)的浇灌(倒油)。
- 10.「要叫他的儿子来, 给他们穿上内袍」(8节): 须顾到事奉工作的传承(儿子)。
- 11.「束上腰带, 包上裹头巾」(9节): 须约束行动(腰带)和思想(裹头巾)。
- 12.「将亚伦和他儿子分别为圣」(9节): 须充满双手(分别为圣), 单单服事神。

## 二、祭司献祭的条例(10~30节):

### 1. 献赎罪祭(10~14节):

- (1)「要按手在公牛的头上」(10节): 表示与祭牲联合(按手), 在基督里得蒙救赎。
- (2)「在会幕门口, 宰这公牛」(11节): 承认基督赎罪的死(宰)。
- (3)「取…血, 用指头抹在坛的四角上」(12节): 取用基督流血的功效(抹血)。
- (4)「把血都倒在坛脚那里」(12节): 基督宝血成了救恩的根基(坛脚)。
- (5)「把一切…脂油都烧在坛上」(13节): 将最好的奉献给神(烧脂油)。
- (6)「皮、肉、粪, 都要用火烧在营外」(14节): 从此为神而活。

### 2. 献燔祭(15~18节):

- (1)「按手在这羊的头上」(15节): 联合于主, 在基督里得蒙悦纳。
- (2)「全羊烧在坛上, 是给耶和華献的燔祭」(16~18节): 宰、洒血、切块、洗净、全烧, 基督的一切全然奉献给神。
- (3)「是献给耶和華為馨香的火祭」(18节): 到处显扬基督馨香之气(林后二 14~15)。

### 3. 献摇祭(19~25节):

- (1)「血抹在…右耳垂上, 又抹在他们右手的大拇指上和右脚的大拇指上」(20节): 耳朵听话(右耳垂)、双手行事(右手的大拇指)、双脚行路(右脚的大拇指)蒙基督宝血(抹血)分别为圣。
- (2)「取点膏油和坛上的血, 弹在…衣服上」(21节): 为人生活(衣服)有圣灵涂抹(膏油)的和基督宝血(坛上的血)的分别为圣。
- (3)「脂油并右腿(原文右肩)」(22节): 基督的内在本质美好(脂油)并满有大能(右腿)。
- (4)「一个(无酵)饼, 一个调油的饼和一个薄饼」(23节): 基督的外表行为无瑕疵(无酵饼)、满有圣灵的同在(调油的饼)并且柔细(薄饼)。
- (5)「放在…手上」(24节): 双手充满基督内在和外表的丰富。
- (6)「作为摇祭, 在耶和華面前摇一摇」(24~25节): 向神奉献(摇一摇)所得基督复活的生命(摇祭)。

## 三、祭司所当得的分(26~34节):

- 1.「公羊的胸」(26节): 对神和对人的爱(胸)。
- 2.「举祭的腿」(27~28节): 奔走天路的能力(腿)。
- 3.「圣衣」(29~30节): 分别为圣的行动(衣)。
- 4.「羊的肉和筐内的饼」(31~32节): 丰富的生命供应, 包括动物(肉)和植物(饼)。
- 5.「外人不可吃…不可留到早晨…用火烧了」(33~34节): 因为是圣物。

## 四、成圣的手续和福分(35~46节):

### 1.成圣的手续(35~41 节):

- (1)「行承接圣职的礼七天」(35 节): 七天表征完全。
- (2)「献…赎罪祭…洁净坛」(36 节): 祭牲的血表征基督的宝血。
- (3)「洁净坛七天, 使坛成圣, 坛就成为至圣」(37 节): 连续七天使坛成圣。
- (4)「每天…早晨…献一只羊羔…黄昏…献另一只」(38~39 节): 每天早晚各献一只。
- (5)要和「羊羔同献…素祭和奠祭」(40~41 节): 赎罪祭加上素祭和奠祭。

### 2.成圣的福分(42~46 节):

- (1)「会幕门口…与你们相会, 和你们说话」(42 节): 得神同在和话语。
- (2)「会幕就要因我的荣耀成为圣」(43~44 节): 荣耀就是神的显现。
- (3)「我要使…坛成圣, 也要使亚伦和他的儿子成圣」(44 节): 祭坛和祭司一同成圣。
- (4)「我要住在以色列人中间, 作他们的神」(45 节): 以马内利。
- (5)「他们必知道我是耶和华他们的神」(46 节): 经历上的认识。

## 出埃及记第三十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作会幕的材料和法则(四)】

- 一、造金香坛的材料和法则(1~10节)
- 二、各人为生命献赎罪银之例(11~16节)
- 三、造洗濯盆的材料和法则(17~21节)
- 四、制香膏的材料和法则(22~33节)
- 五、制圣香的材料和法则(34~38节)

### 贰、逐节详解

#### 【出三十一】「你要用皂荚木做一座烧香的坛。」

(吕振中译)「『你要作一座坛做烧香的地方, 用皂荚木来作。』」

(原文字义)「皂荚」皂荚树;「木」木材, 木头, 木料;「烧」烧献祭用的香的地方;「香」烟雾, 香气;「坛」祭坛。

(文意注解)「你要用皂荚木做一座烧香的坛」:『皂荚木』是产于西乃旷野沙漠中的一种木料, 它的



质地坚实、稍具芳香，是制作家具和器具的良好材料；『烧香的坛』即指金香坛，它的框架是用皂荚木做的，外面包金。

〔**灵意注解**〕「你要用皂荚木做一座烧香的坛」：皂荚木表征基督的人性；烧香的坛表征基督为大祭司，是众圣徒的代求者(来七 22)。金香坛」表征众圣徒的祷告(启五 8)。

〔**话中之光**〕(一)从至圣所出来，首先遇见金香坛，但神启示的次序：先是桌子(出二十五 23~30)，其次是灯台(31~40 节)等。回头再提香坛(三十 1~10)。神先给人生命粮，使人享受，再光照我们，使我们发光；然后祂接受人在香坛的献上。

(二)皂荚木表征人性；烧香的坛表征祷告的生活。基督徒没有甚么事能比为人代祷更显高贵的人性了。

(三)愿我的祷告如香陈列在你面前，愿我举手祈求，如献晚祭(诗一百四十一 2)。

【**出三十二**】「这坛要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高二肘；坛的四角要与坛接连一块。」

〔**吕振中译**〕「这坛要四方的：长要一肘，宽一肘，高二肘；坛的四角要和坛接连一块。」

〔**原文字义**〕「四方的」正方形；「肘」腕尺(折合约十八英寸)；「角」角，角落。

〔**文意注解**〕「这坛要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高二肘」香坛的尺寸约折合长宽各四十五公分，成四方形，高九十公分。

「坛的四角要与坛接连一块」：意指在坛的四个角落，各做一个动物的角状物，是与坛连成一体的。

〔**灵意注解**〕「这坛要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表征神以公义、公平待人。

「高二肘，坛的四角要与坛接连一块」：表征见证基督全备的代祷能力(来七 25)。

【**出三十三**】「要用精金把坛的上面与坛的四围，并坛的四角，包裹；又要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

〔**吕振中译**〕「你要用净金包它，它的顶、它的四围的边和它的角都要包；四围要给它作金牙边。」

〔**原文字义**〕「精」纯正，洁净的；「上面」顶部，屋顶；「四围(原文双字)」墙，边(首字)；四方，周围(次字)；「包裹」覆盖，呈现；「镶上」做，制作；「牙边」饰边，饰环。

〔**文意注解**〕「要用精金把坛的上面与坛的四围，并坛的四角，包裹」：意指要用锤薄片的精金包裹坛的上面、四周和四角。

「又要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意指又要在坛的四围上方镶嵌牙齿状金边，用意为防止坛上的物件滑落。

〔**灵意注解**〕「用精金…包裹」：表征基督的神性。

「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表征基督神性的荣耀，以及保守的能力。

〔**话中之光**〕(一)金的美丽体现了神的荣耀和威严，其不变的属性体现了神对约的不变性。所以会幕中重要的器具都用精金包裹，特别是施恩座(柜的盖)则是完全用精金制作的。

(二)在旧约中，只有在会幕里才有事奉。在新约里，也只有在教会里才有事奉。

【**出三十四**】「要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在坛的两旁，两根横撑上，作为穿杠的用处，以便抬坛。」

〔吕振中译〕「你要给它作两个金环，作在牙边以下、它的两旁面、就是它的两边；这两个环要做穿杠的所在、用来抬坛。」

〔原文字义〕「环」戒指，图章；「牙子边」饰边，饰环；「旁」旁边；「横撑」肋骨，侧边；「穿杠」抬东西的杆子，物体的延伸部分；「用处」所在，地方；「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要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意指在坛的两旁、金牙边的下方，各做两个金环。

「在坛的两旁，两根横撑上，作为穿杠的用处，以便抬坛」：『横撑』指在坛的两旁安装金环的加固部位；而金环是为穿插两根抬坛的杠，一旁一根。

〔灵意注解〕「要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以便抬坛」：表征基督代祷的涵盖能力。

【出三十五】「要用皂荚木做杠，用金包裹。」

〔吕振中译〕「你要用皂荚木作两根杠，用金包它。」

〔原文字义〕「杠」抬东西的杆子，物体的延伸部分；「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要用皂荚木做杠，用金包裹」：意指两根抬坛的杠是用皂荚木做的，外表包裹金薄片。

〔话中之光〕(一)基督徒应当举起圣洁的手，随处祷告(提前二 8)。

【出三十六】「要把坛放在法柜前的幔子外，对着法柜上的施恩座，就是我要与你相会的地方。」

〔吕振中译〕「要把坛放在帷帐前面、对着里面的法柜、在法柜上的除罪盖前面；那盖就是我要和你相会的地方。」

〔原文字义〕「法」见证；「幔子」帷幕；「外」(原文无此字)；「对着」面；「施恩座」施恩座(mercy seat)；「相会」会面，聚会。

〔文意注解〕「要把坛放在法柜前的幔子外」：意指放置金香坛的位置，是在至圣所外面，最靠近至圣所里的法柜。

「对着法柜上的施恩座，就是我要与你相会的地方」：意指金香坛隔着幔子与法柜相对，而法柜上的施恩座，就是神与人(大祭司)相会的地方(参二十五 22)。

〔灵意注解〕「坛放在法柜前的幔子外，对着法柜上的施恩座」：表征基督在神施恩宝座前的代求(来四 16)。

〔话中之光〕(一)我们知道祷告的事奉，或者祷告的敬拜，是最贴近神的事奉。

【出三十七】「亚伦在坛上要烧馨香料做的香；每早晨他收拾灯的时候，要烧这香。」

〔吕振中译〕「亚伦要烧芬芳的香在坛上：早晨收整灯的时候、他要烧这香；」

〔原文字义〕「馨香料」香料；「香」烟雾，气味；「收拾」美好，满意。

〔文意注解〕「亚伦在坛上要烧馨香料做的香」：『馨香料』指烧香用的香料，其配制材料和方法非常严格，绝对不容许一般人制作(参 34~38 节)。

「每早晨他收拾灯的时候，要烧这香」：意指大祭司每早晨整理灯台的时候，要在香坛上烧用馨香料特制的香。

**〔灵意注解〕**「在坛上要烧馨香料做的香」：香表征基督和众圣徒的祈祷(启五 8)。

「每早晨…黄昏…烧这香」(7~8 节)：表征基督昼夜不息的代求。

**〔话中之光〕**(一)为什么说烧香必定要在点灯的时候呢？简单的说，人必须要活在光中才能有事奉，或者说生命必须是明亮的，然后事奉才有实际，这是很严肃的问题。

**【出三十 8】**「黄昏点灯的时候，他要在耶和华面前烧这香，作为世世代代常烧的香。」

**〔吕振中译〕**「傍晚时分、亚伦点灯的时候，他也要烧这香，做你们在永恒主面前代代不断的香。」

**〔原文字义〕**「点」上升，攀登；「面前」面；「世世代代」世代，时代，时期；「常」连续性，永远。

**〔文意注解〕**「黄昏点灯的时候，他要在耶和华面前烧这香」：意指大祭司每日黄昏点灯的时候，也要在神面前烧这香；这样，每天晨昏两次(参 7 节)要烧这香。

「作为世世代代常烧的香」：意指烧香的条例，必须世世代代遵守。

**〔话中之光〕**(一)香只能在神面前烧，表示香只能烧给神，而香代表众圣徒的祷告(启六 8)。那里有人祷告，那里就有神的同在(参太十八 19)。由此可见，我们若要事奉有能力，就必须把握这个秘密武器——随处祷告。

(二)香要从早晨(参 7 节)到黄昏(晚上)要「常烧」，神的心意，明显是要我们二十四小时不停地祷告——不停地赞美、感恩、认罪，为别人需要代求及为自己需要祈求。

(三)祷告是胜过撒但引诱、试探，胜过罪的捆绑之最佳武器。没有儆醒祷告，我们在不可能跌倒的地方亦全跌倒；儆醒祷告，会使不可能的事也变为可能。

**【出三十 9】**「在这坛上不可奉上异样的香，不可献燔祭、素祭，也不可浇上奠祭。」

**〔吕振中译〕**「在这坛上你们不可献上平常香或燔祭或素祭，也不可灌上奠祭。」

**〔原文字义〕**「奉上」上升，攀登；「异样的」疏离，令人憎嫌；「燔祭」燔祭，升高；「素祭」素祭，礼物；「奠祭」奠酒。

**〔文意注解〕**「在这坛上不可奉上异样的香」：『异样的香』指不严格遵守配制的材料和方法所做的香；全句意指香坛上所烧的香，绝对不容许擅自更改。

「不可献燔祭、素祭，也不可浇上奠祭」：意指金香坛不可用来烧祭性和祭物，也不可用来浇酒献奠祭。

**〔灵意注解〕**「在这坛上不可奉上异样的香」：表征只须单单依靠基督，不须依靠别样的功德。

「不可献燔祭、素祭，也不可浇上奠祭」：表征基督不是站在别的地位上，而是站在复活升天的地位上代求。

**〔话中之光〕**(一)关于敬拜的事上有两种禁令：(1)「不可奉上异样的香」，即不可随着自己的情欲祷告；(2)不可「献上凡火」(利十 1)，即应当在灵里火热(参罗十二 11)，不可出自天然的热心。

(二)不能在坛上烧异样的香。那就是你只能奉主的名去祷告，你不能奉主以外的名去祷告，你不能奉属灵人的名去祷告，你只能奉主的名去祷告。

**【出三十 10】**「亚伦一年一次要在坛的角上行赎罪之礼。他一年一次要用赎罪祭牲的血在坛上行赎罪之礼，作为世世代代的定例。这坛在耶和华面前为至圣。」

**〔吕振中译〕**「亚伦一年一次要在坛的四角上行除罪染的礼；他一年一次要用除罪礼上之解罪祭牲的血为坛除罪染；代代都要如此：这坛是献与永恒主为至圣的。』」

**〔原文字义〕**「赎罪之礼」遮盖，赎回；「赎罪」赎罪；「祭牲」罪，不洁；「定例」(原文无此字)；「至圣(原文双同字)」分别，神圣。

**〔文意注解〕**「亚伦一年一次要在坛的角上行赎罪之礼」：意指大祭司每年一度要在金香坛的的四角上行赎罪之礼；『一年一次』指每年七月十日的赎罪日(参利十六 29~30；二十三 27)；『赎罪之礼』指在祭坛上献赎罪祭，取赎罪祭牲的血抹在香坛的四角上。

「他一年一次要用赎罪祭牲的血在坛上行赎罪之礼，作为世世代代的定例」：本句是说明前句；为香坛行赎罪之礼的条例，必须世世代代遵守。

「这坛在耶和华面前为至圣」：意指金香坛经过行赎罪之礼之后，便在神面前成为至圣。

**〔灵意注解〕**「一年一次要在坛的角上行赎罪之礼」：表征众圣徒祈祷的能力，不是靠自己的热心和力量，而是靠基督十字架的炼净。

**〔话中之光〕**(一)这里叫我们看见一件事，事奉是美事，但事奉也需要经过血的洁净。也就是说，在事奉里不能有任何的掺杂。

(二)一位弟兄曾经说：「人认罪而流泪，但你不要以为流泪就真是在那里痛悔，许多时候，人所流的眼泪还需要主的血来洁净呢。」

**【出三十 11】**「耶和华晓谕摩西说：」

**〔吕振中译〕**「永恒主告诉摩西说：」

**〔原文字义〕**「晓谕」说话。

**〔文意注解〕**「耶和华晓谕摩西说」：意指以色列人赎生命价银的条例(参 11~16 节)是出于神的。

**【出三十 12】**「“你要按以色列人被数的，计算总数，你数的时候，他们各人要为自己的生命把赎价奉给耶和华，免得数的时候在他们中间有灾殃。」

**〔吕振中译〕**「『你要按以色列人有资格被点阅的登记人数；你给他们点阅的时候、他们各人要为自己的性命将赎价奉给永恒主，免得给他们点阅的时候、他们中间有疫病。』」

**〔原文字义〕**「被数的」需要，缺少，召集；「计算」承担，举起；「总数」全部，头；「数」(原文与「被数的」同字)；「赎价」赎金，代价；「奉给」给，置，放；「灾殃」致命的击打，瘟疫。

**〔文意注解〕**「你要按以色列人被数的，计算总数」：意指摩西奉神的命令，做以色列人的人口调查，并且计算总数。

「你数的时候，他们各人要为自己的生命把赎价奉给耶和华」：意指凡被数的每一个以色列人，都须为自己的生命向神奉献赎价，以感谢神赐给生命，并遮盖己罪。

「免得数的时候在他们中间有灾殃」：意指凡是被数的以色列人，若不向神奉献生命的赎价，难免

惹神发怒，为自己引来灾殃。

**(灵意注解)**「各人要为自己的生命把赎价奉给耶和华」：为自己的生命蒙神救赎之恩而献上感恩的价银。

「免得…有灾殃」：以免被神惩罚而出意外。

**(话中之光)** (一)凡蒙神救恩的人，都当感恩而奉献钱财，好让人不需花钱得到福音的好处。

**【出三十 13】**「凡过去归那些被数之人的，每人要按圣所的平，拿银子半舍客勒；这半舍客勒是奉给耶和华的礼物（一舍客勒是二十季拉）。」

**(吕振中译)**「以下这一点钱是他们所要给的：凡按次序走过去而属于那些有资格被点阅的人、每人都要按圣所的平献银子半舍客勒；这半舍客勒是奉给永恒主的提献物：一舍客勒是二十季拉。」

**(原文字义)**「过去」过去，结束，穿越；「归」在上面的；「圣所」分别，神圣；「平」舍客勒；「舍客勒」重量单位(约十一公克半)；「礼物」奉献，贡献。

**(文意注解)**「凡过去归那些被数之人的」：『过去』指在数点人数的祭司(或官员)面前走过去；这样，走过去的就是被数的人。

「每人要按圣所的平，拿银子半舍客勒」：『圣所的平』原文是圣所的舍客勒，指当时在圣所内使用的砝码，在收取奉献物、赎罪银时，作为度量的标准，每一舍客勒约折合十一点五公克；全句意指每一个人的生命价银是半舍客勒，约折合六公克。

「这半舍客勒是奉给耶和华的礼物」：意指这个生命的赎价，是用来奉献给神，供建造和维持会幕事宜(参 16 节)的礼物。

**(灵意注解)**「每人要按圣所的平，拿银子半舍客勒」：按照圣所的度量衡，每人出银子半舍客勒，折合约六公克。

**(话中之光)** (一)不分穷富都要缴付赎价。神并不偏待人(参徒十 34；加三 28)。人人都需要神的怜悯与赦罪，因为我们都有罪性与罪行，穷富一样，无人能免。神的规定，是要我们谦卑地来到祂面前，得蒙赦罪，进入祂的家中。

**【出三十 14】**「凡过去归那些被数的人，从二十岁以外的，要将这礼物奉给耶和华。」

**(吕振中译)**「凡按次序走过去而属于那些有资格被点阅的人、从二十岁和以上的、要将这提献物奉给永恒主。」

**(原文字义)**「岁(原文双字)」年(首字)；儿子，孙子(次字)；「以外的」上面的，在…之上的；「礼物」奉献，贡献；「奉给」给，置，放。

**(文意注解)**「凡过去归那些被数的人，从二十岁以外的，要将这礼物奉给耶和华」：意指二十岁以上的以色列人，凡是走过去被数点的，都须为自己将这生命价银的礼物奉献给神。

**(灵意注解)**「从二十岁以外的」：二十岁以上的人才需奉献。

**【出三十 15】**「他们为赎生命将礼物奉给耶和华，富足的不可多出，贫穷的也不可少出，各人要出半舍

客勒。」

**〔吕振中译〕**「要为你们的性命将提献物奉给永恒主做赎价，富足的不必多出，贫穷的也不可少于半舍客勒。」

**〔原文字义〕**「赎」遮盖，赎回；「礼物」奉献，贡献；「奉给」给，置，放；「富足的」富有的，有钱人；「贫穷的」穷人，低微的。

**〔文意注解〕**「他们为赎生命将礼物奉给耶和華，富足的不可多出，贫穷的也不可少出，各人要出半舍客勒」：意指凡是为自己的生命向神奉献赎价的，无论贫富，一律平等对待，每人半舍客勒约折合六公克，不可多出，也不可少出。

**〔灵意注解〕**「富足的不可多出，贫穷的也不可少出」：每人均平，不可多或少。

**〔话中之光〕**（一）这里的半舍客勒银子，乃是救赎的象征。富有的和贫穷的，完全是站在同一救赎的根基上。人的富有或缺乏，既不能使他得以亲近神，也不致使他被剥夺不能亲近神。

（二）人得以亲近神，全然是由于神所预备的救赎。这赎命银象征一个事实：这蒙神恩救赎的人，今后全然属于神。

（三）因为是用宝血作代价，所以无贫富之别。贫富，可比人的行为。行为不好的，不能使自己得救；行为好的，也不能使自己得救。都得出半舍客勒。

（四）主所成功的救恩，人不能加上甚么，也不能减少甚么。人都必须靠宝血得救。血所以称为宝血，是因『宝』，才有价值（彼前一 19）。宝血是一个重价！

**【出三十 16】**「你要从以色列人收这赎罪银，作为会幕的使用，可以在耶和華面前为以色列人作纪念，赎生命。」

**〔吕振中译〕**「你要从以色列人拿这赎价银子为自己做赎价，支配它给会棚使用，好使以色列人在永恒主面前被提醒。」

**〔原文字义〕**「使用」工作，劳动；「面前」面；「纪念」纪念物，记忆。

**〔文意注解〕**「你要从以色列人收这赎罪银，作为会幕的使用」：意指以色列人所缴纳的赎罪银（即生命价银），仅能用于会幕相关的事上，不许挪做他用。

「可以在耶和華面前为以色列人作纪念，赎生命」：意指对缴纳赎罪银（即生命价银）的以色列人而言，有两种意义：（1）作纪念，即感念神赏赐生命之恩；（2）赎生命：遮盖与生俱来的罪过。

**〔灵意注解〕**「作为会幕的使用」：用于建造会幕。

「在耶和華面前为以色列人作纪念，赎生命」：为纪念生命蒙神救赎。

**【出三十 17】**「耶和華晓谕摩西说：」

**〔吕振中译〕**「永恒主告诉摩西说：」

**〔原文字义〕**「晓谕」说话。

**〔文意注解〕**「耶和華晓谕摩西说」：意指制作洗濯盆的材料和方法之条例（参 17~21 节），乃是出于神的命令。

**【出三十 18】**「你要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以便洗濯。要将盆放在会幕和坛的中间，在盆里盛水。」

**〔吕振中译〕**「『你要用铜作洗濯盆、做洗濯的用处；也要用铜作盆座。要将盆放在会棚和祭坛之间，将水放在盆里；」

**〔原文字义〕**「洗濯盆」盆，锅；「盆座」基部，柱脚；「洗濯」清洗，沐浴；「中间」(原文无此字)；「盛」给，置，放。

**〔文意注解〕**「你要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以便洗濯」：『铜』在圣经里表征审判；『洗濯盆』供祭司洗手洗脚(参 19 节)，即代表洗身(参二十九 4)；『盆座』供放置洗濯盆的基座。

「盆」是圆的，希伯来原文有「圆」的意思，如圆镜在反照。一面照，一面洗。

盆下有「座」，为使盆与地隔开，不要沾染世界的污秽。

「要将盆放在会幕和坛的中间，在盆里盛水」：意指放置洗濯盆的位置是在会幕门口与祭坛之间，而洗濯盆的里面要装水。

**〔灵意注解〕**「铜做洗濯盆和盆座，以便洗濯」：铜表征审判；洗濯盆表征话中之水的洗净(弗五 26)。

**〔话中之光〕**(一)以弗所书说：「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弗五 28)。所以基督徒应当多看神的话，因为神的话如同水一样，要洗净我们在生活行为中所沾染的一切污秽。

(二)我们得救后，就得去掉我们不合神心意的事。祭坛是赎我们的罪；洗濯盆是洗去我们的污秽，成为圣洁。我们不只在地位上成圣，更要在生活上成圣。

(三)洗濯盆是用铜造的，铜是表明经过审判。祭司到洗濯盆那里先须找出污秽，后借着水洗除污秽。这表明神的话，和基督在十字架为我们所成的事实，都如镜子般告诉我们说，我们的自己(肉体)是污秽的，如果我们要进入圣所事奉神，必须经过洗濯盆，借着道洁净，成为圣洁。

**【出三十 19】**「亚伦和他的儿子要在这盆里洗手洗脚。」

**〔吕振中译〕**「亚伦和他的儿子们要在那里洗手洗脚。」

**〔原文字义〕**「这盆里」(原文无此词)；「洗」清洗，沐浴。

**〔文意注解〕**「亚伦和他的儿子要在这盆里洗手洗脚」：意指洗濯盆是供大祭司和祭司洗手洗脚之用。

**〔灵意注解〕**「亚伦和他的儿子要在这盆里洗手洗脚」：亚伦和他的儿子代表祭司；洗手表征洁净行为；洗脚表征洁净道路。

**〔话中之光〕**(一)洗濯盆主要并非为沐浴之用，而是给那些在会幕事奉的人洗净他们的赤足与污手。用污秽的手足事奉便是玷辱神的威严，这人便当受死。这应当作为今天蒙召事奉神的人一个郑重的警告。自觉有未蒙赦免的罪，而去代表祂，便冒着大危险。

(二)任何事奉神的人，亦必须每天洁净自己，不容许任何罪在自己身上作王，否则那些罪不独成了自己的咒诅，主必不使用，而且会成了别人的绊脚石。

**【出三十 20】**「他们进会幕，或是就近坛前供职给耶和華献火祭的时候，必用水洗濯，免得死亡。」

**〔吕振中译〕**「他们进会棚的时候、要用水洗，免得死亡；或是挨近祭坛前供职、熏火祭给永恒主的

时候，」

**〔原文字义〕**「就近」靠近，接近；「供职」供职，伺候，服事；「献」献祭；「火祭」用火献的祭；「洗濯」清洗，沐浴。

**〔文意注解〕**「他们进会幕，或是就近坛前供职给耶和華献火祭的时候」：『坛前』指祭坛前；『火祭』指需要经火焚烧的各种献祭；全句意指祭司进会幕，或是来到祭坛前执行任务，向神献祭的时候。

「必用水洗濯，免得死亡」：意指必须先洗濯盆洗手洗脚，否则会因触犯神而死在祭坛前。

**〔灵意注解〕**「献火祭的时候，必用水洗濯，免得死亡」：以免在献祭时死亡。

**〔话中之光〕**（一）「免得死亡」这并不是说，不洁净又要灭亡。这里是说到事奉的事。他们不洗净，身体要死。

（二）水洗使人有条件事奉神。祭司进入会幕或献祭时就得洗净。不洗，就是把属灵的死亡带入会幕里。这样的人，是不能在会幕里事奉的。

（三）神愿意我们事奉，但我们必须要照着祂的心意去事奉，不要随便凑数，因为事奉神的人是代表神的(林后五 20)。

（四）不洁净是不能作属灵的供应，他只能把属灵的死亡带进教会里了！

**【出三十 21】**「他们洗手洗脚就免得死亡。这要作亚伦和他后裔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

**〔吕振中译〕**「也要洗手洗脚，免得死亡：这要做他们的条例，做亚伦和他的后裔世世代代永远的条例。」

**〔原文字义〕**「洗」清洗，沐浴；「后裔」种子，子孙；「世世代代」世代，时代，时期；「定例」律例，条例，法规。

**〔文意注解〕**「他们洗手洗脚就免得死亡」：意指祭司务必洗手洗脚，才不至死亡。

「这要作亚伦和他后裔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意指祭司进会幕供职前，必须到洗濯盆洗手洗脚的条例，乃是历世历代祭司们的守则。

**〔灵意注解〕**「作亚伦和他后裔世世代代永远的定例」：这是为祭司所定的条例。

**【出三十 22】**「耶和華晓谕摩西说：」

**〔吕振中译〕**「永恒主告诉摩西说：」

**〔原文字义〕**「晓谕」说话。

**〔文意注解〕**「耶和華晓谕摩西说」：意指制作香膏的材料和方法之条例(参 22~33 节)，乃是出于神的命令。

**【出三十 23】**「“你要取上品的香料，就是流质的没药五百舍客勒，香肉桂一半，就是二百五十舍客勒，菖蒲二百五十舍客勒，」

**〔吕振中译〕**「『你要取头等的香料：就是流质的没药五百舍客勒、香肉桂一半、就是二百五十、香菖蒲二百五十、」



**(原文字义)**「上品的」头，顶，极点；「流质的」流动的；「舍客勒」(原文无此字)；「香」香味；「一半(原文双同字)」一半，中间。

**(文意注解)**「你要取上品的香料，就是流质的没药五百舍客勒」：『上品的香料』指上等质量的最佳香料；『流质的没药』指液态或粉末状没药；『五百舍客勒』约折合五点七五公斤。

「香肉桂一半，就是二百五十舍客勒，菖蒲二百五十舍客勒」：『香肉桂』指取自锡兰肉桂树的树皮，是一种珍贵的肉桂粉；『二百五十舍客勒』约折合二点八七五公斤；『菖蒲』是一种具有浓郁芳香气味的草本植物，经捣碎成粉末状。

**(灵意注解)**「流质的没药」：表征基督受苦以至于死；「五百舍客勒」：五表负责，五百表完整的负责。

「香肉桂」：表征基督因爱的催促而受苦、受死；「二百五十舍客勒」：中间两种香料，五百分成两半，表征基督受死被分裂。。

「菖蒲」：表征基督受苦、受死所发的馨香之气。

**(话中之光)** (一)你(基督)的膏油馨香；你的名如同倒出来的香膏；所以众童女(信徒)都爱你。

(二)我们越多经历十字架破碎的死，就越多从我们的身上发出基督馨香之气(参林后二 15)。

**【出三十 24】**「桂皮五百舍客勒，都按着圣所的平，又取橄榄油一欣，」

**(吕振中译)**「桂皮五百，都按圣所的平，又橄榄油一欣；」

**(原文字义)**「舍客勒」(原文无此字)；「平」舍客勒；「一欣」液体容量单位(约合六公升)。

**(文意注解)**「桂皮五百舍客勒，都按着圣所的平」：『桂皮』指取自中国肉桂树的树皮，磨成桂皮粉；『五百舍客勒』约折合五点七五公斤；『圣所的平』原文是圣所的舍客勒，指当时在圣所内使用的砝码，在收取奉献物、赎罪银时，作为度量的标准，每一舍客勒约折合十一克五公克。

「又取橄榄油一欣」：『橄榄油』指由橄榄榨取的上等橄榄清油；『一欣』约折合三点七公升。

**(灵意注解)**「桂皮」：表征基督受苦、受死所发的除罪能力；「五百舍客勒」：五表负责，五百表完整的负责；四种香料共一千五百，等于三个五百，表征三一神各自独立完整的单位。

「橄榄油」：表征神的灵本质；「一欣」：表征神的独一性。

**(话中之光)** (一)橄榄油是橄榄经过压榨而得的。凡神所允许的破碎、压榨，都是与我们有益的。

**【出三十 25】**「按做香之法调和做成圣膏油。」

**(吕振中译)**「将这些物品作成圣膏油，就是按作香物者的作法所配合成的香物，是要作为圣膏油的。」

**(原文字义)**「做香」混合，调和；「法」行为，工作；「调和(原文双字)」混合的香料(首字)；调和的膏油(次字)；「做成」做，制作；「圣」分别，神圣；「膏」膏油。

**(文意注解)**「按做香之法调和做成圣膏油」：意指按照馨香料(参 7 节)的做香方法，调和做成圣膏油。

**(灵意注解)**「按做香之法调和做成圣膏油」：圣膏油表征圣灵；圣灵是基督经过受苦、受死、得荣耀之后才降下来的(参约七 39)。

**【出三十 26】**「要用这膏油抹会幕和法柜，」

〔吕振中译〕「你要用这膏油膏会棚和法柜、」

〔原文字义〕「抹」涂抹，膏立；「法」见证。

〔文意注解〕「要用这膏油抹会幕和法柜」：意指圣膏油的用途，适用于抹会幕(参二十六章)、法柜(参二十五 10~22)和会幕中的一切器具，使它们成为圣(参 29 节)。

〔灵意注解〕「要用这膏油抹会幕和法柜，…一切器具」(26~28 节)：表征基督和教会满有圣灵。

【出三十 27】「桌子与桌子的一切器具，灯台和灯台的器具，并香坛、」

〔吕振中译〕「桌子和桌子的一切器具、灯台和灯台的器具、跟香坛、」

〔原文字义〕「器具」物品，器皿，用具；「香」烟雾，气味；「坛」祭坛。

〔文意注解〕「桌子与桌子的一切器具，灯台和灯台的器具，并香坛」：意指须抹圣膏油的对象包括：桌子与桌子的一切器具(参二十五 23~30)，灯台和灯台的器具(参二十五 31~40)，并香坛(参 1~10 节)等。

【出三十 28】「燔祭坛和坛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

〔吕振中译〕「燔祭坛和它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

〔原文字义〕「燔祭」燔祭，升高；「坛」祭坛；「器具」物品，器皿，用具；「洗濯盆」盆，锅；「盆座」基部，柱子。

〔文意注解〕「燔祭坛和坛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意指又包括燔祭坛和坛的一切器具(参二十七 1~8)，洗濯盆和盆座(参 17~21 节)等都须抹圣膏油。

【出三十 29】「要使这些物成为圣，好成为至圣；凡挨着的都成为圣。」

〔吕振中译〕「你要把这些东西分别为圣，好成为至圣；无论什么、凡触着它们的、都会成为圣的。」

〔原文字义〕「这些物」(原文无此词)；「成为圣」使成圣，分别；「成为至圣(原文双同字)」分别，神圣；「挨着」碰触，击打。

〔文意注解〕「要使这些物成为圣，好成为至圣」：『这些物』指会幕和其内一切对象和器具(参 26~28 节)；全句意指这些物抹圣膏油的目的，是要让它们都成圣，以致成为至圣。

「凡挨着的都成为圣」：意指靠近并使用或搬运神圣器物的祭司和利未人都成为圣。

〔灵意注解〕「凡挨着的都成为圣」：表征圣灵分别为圣的功用(参彼前一 2)。

〔话中之光〕(一)俗语说：「近朱者赤，近墨者黑。」多多挨近那些爱主、事奉主的神仆，跟他们交通、请教，对我们信徒的属灵情况必会有好处。

【出三十 30】「要膏亚伦和他的儿子，使他们成为圣，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吕振中译〕「你也要用膏膏亚伦和他的儿子们，好把他们分别为圣、作祭司来事奉我。」

〔原文字义〕「膏」涂抹，膏立；「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

〔文意注解〕「要膏亚伦和他的儿子，使他们成为圣」：意指要用圣膏油膏抹大祭司和祭司们，使他们成为圣。

「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意指祭司必须成为圣才能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职分(参二十九 44)。

**(灵意注解)**「要膏亚伦和他的儿子，使他们成为圣，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表征事奉的能力在于圣灵的浇灌(参徒一 8)。

**(话中之光)** (一)事奉主的人，必须与世俗有所分别，才能尽直。

**【出三十 31】**「你要对以色列人说：‘这油，我要世世代代以为圣膏油。」

**(吕振中译)**「你要告诉以色列人说：’这油必须保留给我为圣油、做圣膏抹之用、直到万代。」

**(原文字义)**「说(原文双字)」说话(首字)；发言，命令(次字)；「圣」分别，神圣；「膏油(原文双字)」膏油(首字)；油脂(次字)。

**(文意注解)**「要对以色列人说：这油，我要世世代代以为圣膏油」：『这油』指使用正确材料和调和法所做成的圣膏油(参 23~25 节)，是神所认可的，直到世世代代。

**(灵意注解)**「圣膏油」：表征圣灵。

**【出三十 32】**「不可倒在别人的身上，也不可按这调和之法做与此相似的。这膏油是圣的，你们也要以为圣。」

**(吕振中译)**「不可倒在平常人的肉身上，也不可按它的成分去作和这个相似的；这膏油是圣别，你们也要以为圣别。」

**(原文字义)**「倒在」被浇淋；「身上」血肉之体；「调和之法」调和，测量，总数；「相似」(原文无此字)；「膏油」(原文无此字)；「圣的」分别，神圣；「以为圣」(原文与「圣的」同字)。

**(文意注解)**「不可倒在别人的身上」：意指绝对不容许将圣膏油抹在凡俗人身上。

「也不可按这调和之法做与此相似的」：意指也绝对不容许不相干的人，按照圣膏油的调和方法，制作类似的膏油。

「这膏油是圣的，你们也要以为圣」：意指圣膏油是神圣的，不容许任何人任何人将它当平常物看待。

**(灵意注解)**「不可倒在别人的身上」：不信的罪人与圣灵无分无关。

「不可按这调和之法做与此相似的」：不可假冒圣灵的工作。

**(话中之光)** (一)「圣膏油不可倒在人的肉体上面」(原文直译)。我们基督的生命和经历都不是从我们自己起首的，都是从「新创造」起首的。我们所以在永远之子里为神的儿女，和神有了关系，都是根据于神自己住在我们的灵里，根据于主耶稣复活所成就的新创造，神就是住在这新的里面。

(二)圣灵不能在属血气的人身上，祂只在蒙洁净得成圣，分别归给神的人。我们若凭肉体，罪欲必在身上发动，我们就无法向善。只有宁静、敬虔、自制的心才可成为圣灵的居所与动工之处。

(三)许多人追逐世界的骄傲与雄心，求名利吸引人。但是神座位流出来的生活河水，是个人雄心的风车打不动的。

(四)我们无法凭人力来赢取圣灵的。以我们自己的力量来追求主的福分也终必失败。我们在神面前谦卑与破碎，求告祂，祂就必近我们，赐给我们最好的恩惠，是我们不能赢得的。

【出三十 33】「凡调和与此相似的，或将这膏膏在别人身上的，这人要从民中剪除。’」

〔吕振中译〕「人若配合跟这个相似的，或是将这膏油涂在非祭司的平常人身上，这人就必须从他的族人中被剪除。」』」

〔原文字义〕「凡(原文双字)」哪个，谁(首字)；人类(次字)；「相似」(原文无此字)；「膏(首字)」(原文无此字)；「膏(次字)」给，置，放；「别人」疏离，令人憎嫌；「剪除」剪除，砍下。

〔文意注解〕「凡调和与此相似的，或将这膏膏在别人身上的，这人要从民中剪除」：意指凡是按照圣膏油的调和的方法，制作类似的膏油的人，以及将圣膏油抹在凡俗人身上的(参 32 节)，都必须处死。

【出三十 34】「耶和華吩咐摩西说：“你要取馨香的香料，就是拿他弗、施喜列、喜利比拿；这馨香的香料和净乳香各样要一般大的分量。」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你要取芬芳的香料，就是苏合香、凤凰螺盖、白松香：这芬芳的香料和纯乳香、要一分对一分。』」

〔原文字义〕「吩咐」(原文无此字)；「馨香的香料(首字)」香料；「拿他弗」一种胶状树脂的香料；「施喜列」一种香料；「喜利比拿」一种树脂香料；「馨香的香料(次字原文双同字)」香料；「净」清洁，纯洁；「各样」分开，部份；「一般大的分量」(原文与「各样」同字)。

〔文意注解〕「耶和華吩咐摩西说：你要取馨香的香料，就是拿他弗、施喜列、喜利比拿」：『拿他弗』又译苏合香，是采自一种树上汁液的香料；『施喜列』又译香螺，是采自一种贝壳类体上的香料；『喜利比拿』又译白松香，是采自一种波斯树脂的香料。

「这馨香的香料和净乳香各样要一般大的分量」：『净乳香』是采自阿拉伯的一种树胶香料；『一般大的分量』指上述四种香料都要相等份量。

〔灵意注解〕「拿他弗」：表征基督多受痛苦，常经忧患(参赛五十三 3)；「施喜列」：表征经过火炼而发出的香气；「喜利比拿」：表征基督所受的鞭伤，我们就得医治(参赛五十三 5)。

「这馨香的香料和净乳香各样要一般大的分量」：净乳香表征基督的复活。

【出三十 35】「你要用这些加上盐，按做香之法做成清静圣洁的香。」

〔吕振中译〕「你要将这个作成香，就是按作香物者的作法所作成的香物，用盐调剂，洁净而圣别；」

〔原文字义〕「加上盐」加盐，调味；「做香」混合，调和；「法」行为，工作；「清静」纯正，洁净的；「圣洁」分别，神圣；「香」烟雾，气味。

〔文意注解〕「你要用这些加上盐」：意指在四种香料之外，再加上盐，惟盐的份量没有说明。

「按做香之法做成清静圣洁的香」：『做香之法』指与调制圣膏油的方法相同(参 25 节)；『清静』指纯正、不含杂质；『圣洁』指分别为圣，不含俗物。

〔灵意注解〕「加上盐」：盐能防腐，表征基督保守的能力(参提后一 12)。

「按做香之法做成清静圣洁的香」：圣香表征基督和众圣徒的祈祷(启五 8)。

**【出三十 36】**「这香要取点捣得极细，放在会幕内法柜前，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你们要以这香为至圣。」

**〔吕振中译〕**「你要把这香取点儿去捣碎到极细，放在会棚内法柜前、我要和你相会的地方；你们要以这香为至圣。」

**〔原文字义〕**「捣」打得粉碎，压成细粉；「极细」压碎，研磨；「法柜」见证；「相会」会面，聚会；「至圣(原文双同字)」分别，神圣。

**〔文意注解〕**「这香要取点捣得极细」：『这香』指经过调和做成的清净圣洁的香；全句意指取些香捣得极细。

「放在会幕内法柜前，我要在那里与你相会」：意指放香的地方，是在会幕的至圣所内法柜的前面，神与人相会的地方。

「你们要以这香为至圣」：意指这香乃是至圣之物。

**〔灵意注解〕**「这香要取点捣得极细」：表征祷告须靠着圣灵，随时多方(参弗六 18)。

「放在会幕内法柜前」：表征祷告须向着神，且达到神面前。

**〔话中之光〕**(一)新约时代，神也向我们指定了与祂「相会」的地点——教会。然而，祂并未将「相会」的地点局限于教会，只要「用心灵和诚实拜祂」(参约四 23)，无论何时，无论何地，我们都可以与祂「相会」。

**【出三十 37】**「你们不可按这调和之法为自己做香；要以这香为圣，归耶和华。」

**〔吕振中译〕**「你所要作的香、不可按其成分去作；你要以这香为圣归于永恒主。」

**〔原文字义〕**「调和之法」调和，测量，总数；「香(首字)」烟雾，气味；「香(次字)」(原文无此字)；「归」(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你们不可按这调和之法为自己做香」：意指与圣膏油一样，任何人不可擅自按照与圣香相同的调和之法，为自己制作类似的香。

「要以这香为圣，归耶和华」：意指这圣香乃是专一归给神的圣香。

**〔灵意注解〕**「你们不可按这调和之法为自己做香」：表征祷告不可为得自己的荣耀而故意给人看见，说给人听(参太六 5；路十八 11)。

**〔话中之光〕**(一)这香不是为肉体的，乃是为神的纯全旨意的；如果为肉体来用这香，就要被审判的火烧死。因为这香是代表神自己，实行神的旨意。

**【出三十 38】**「凡做香和这香一样，为要闻香味的，这人要从民中剪除。」

**〔吕振中译〕**「凡作香和这香一样、去闻香气的、这人必须从他的族人中被剪除。』」

**〔原文字义〕**「凡(原文双字)」哪个，谁(首字)；人类(次字)；「香」(原文无此字)；「闻」嗅出，闻味；「剪除」剪除，砍下。

**〔文意注解〕**「凡做香和这香一样，为要闻香味的，这人要从民中剪除」：凡是为要闻这种香的气味，而制作类似的香者，都必须处死。

## 叁、灵训要义

### 【制造会幕和其中的器具(四)】

#### 一、金香坛和相关材料(1~10 节):

1. 「你要用皂荚木做一座烧香的坛」(1 节): 皂荚木表征基督的人性; 烧香的坛表征基督为大祭司, 是众圣徒的代求者(来七 22)。
2. 「这坛要四方的, 长一肘, 宽一肘」(2 节): 表征神以公义、公平待人。
3. 「高二肘, 坛的四角要与坛接连一块」(2 节): 表征见证基督全备的代祷能力(来七 25)。
4. 「用精金…包裹」(3 节): 表征基督的神性。
5. 「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3 节): 表征基督神性的荣耀, 以及保守的能力。
6. 「要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以便抬坛」(4 节): 表征基督代祷的涵盖能力。
7. 「坛放在法柜前的幔子外, 对着法柜上的施恩座」(6 节): 表征基督在神施恩宝座前的代求(来四 16)
8. 「在坛上要烧馨香料做的香」(7 节): 香表征基督和众圣徒的祈祷(启五 8)。
9. 「每早晨…黄昏…烧这香」(7~8 节): 表征基督昼夜不息的代求。
10. 「在这坛上不可奉上异样的香」(9 节): 表征只须单单依靠基督, 不须依靠别样的功德。
11. 「不可献燔祭、素祭, 也不可浇上奠祭」(9 节): 表征基督不是站在别的地位上, 而是站在复活升天的地位上代求。
12. 「一年一次要在坛的角上行赎罪之礼」(10 节): 表征众圣徒祈祷的能力, 不是靠自己的热心和力量, 而是靠基督十字架的炼净。

#### 二、生命献赎罪银条例(11~16 节):

1. 「各人要为自己的生命把赎价奉给耶和华」(12 节): 为自己的生命蒙神救赎之恩而献上感恩的价银。
2. 「免得…有灾殃」(12 节): 以免被神惩罚而出意外。
3. 「每人要按圣所的平, 拿银子半舍客勒」(13 节): 按照圣所的度量衡, 每人出银子半舍客勒, 折合约六公克。
4. 「从二十岁以外的」(14 节): 二十岁以上的人才需奉献。
5. 「富足的不可多出, 贫穷的也不可少出」(15 节): 每人均平, 不可多或少。
6. 「作为会幕的使用」(16 节): 用于建造会幕。
7. 「在耶和华面前为以色列人作纪念, 赎生命」(16 节): 为纪念生命蒙神救赎。

#### 三、洗濯盆和相关材料((17~21 节):

1. 「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 以便洗濯」(18 节): 铜表征审判; 洗濯盆表征话中之水的洗净(弗五 26)。
2. 「亚伦和他的儿子要在这盆里洗手洗脚」(19 节): 亚伦和他的儿子代表祭司; 洗手表征洁净行为; 洗脚表征洁净道路。

3.「献火祭的时候，必用水洗濯，免得死亡」(20节)：以免在献祭时死亡。

4.「作亚伦和他后裔世代永远的定例」(21节)：这是为祭司所定的条例。

#### 四、香膏的制法和材料(22~33节)：

1.「取上品的香料，就是流质的没药五百舍客勒，香肉桂一半，就是二百五十舍客勒，菖蒲二百五十舍客勒，桂皮五百舍客勒，都按着圣所的平，又取橄榄油一欣」(23~24节)：

(1)流质的没药，表征基督受苦以至于死。

(2)香肉桂，表征基督因爱的催促而受苦、受死。

(3)菖蒲，表征基督受苦、受死所发的馨香之气。

(4)桂皮，表征基督受苦、受死所发的除罪能力。

(5)橄榄油，表征神的灵本质。

(6)五百舍客勒，五表负责；五百表完整的负责；四种香料共一千五百，等于三个五百，表征三一神各自独立完整的单位。

(7)二百五十舍客勒，中间的两种香料，分成两半，表征基督受死被分裂。

(8)一欣，表征神的独一性。

2.「按做香之法调和做成圣膏油」(25节)：圣膏油表征圣灵；圣灵是基督经过受苦、受死、得荣耀之后才降下来的(参约七39)。

3.「要用这膏油抹会幕和法柜，…一切器具」(26~28节)：表征基督和教会满有圣灵。

4.「凡挨着的都成为圣」(29节)：表征圣灵分别为圣的功用(参彼前一2)。

5.「要膏亚伦和他的儿子，使他们成为圣，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30~31节)：表征事奉的能力在于圣灵的浇灌(参徒一8)。

6.「不可倒在别人的身上」(32节)：不信的罪人与圣灵无分无关。

7.「不可按这调和之法做与此相似的」(32~33节)：不可假冒圣灵的工作。

#### 五、圣香的制法和材料(34~38节)：

1.「取馨香的香料，就是拿他弗、施喜列、喜利比拿」(34节)：

(1)拿他弗，表征基督多受痛苦，常经忧患(参赛五十三3)。

(2)施喜列，表征经过火炼而发出的香气。

(3)喜利比拿，表征基督所受的鞭伤，我们就得医治(参赛五十三5)。

2.「这馨香的香料和净乳香各样要一般大的分量」(34节)：净乳香表征基督的复活。

3.「加上盐」(35节)：盐能防腐，表征基督保守的能力(参提后一12)。

4.「按做香之法做成清净圣洁的香」(35节)：圣香表征基督和众圣徒的祈祷(启五8)。

5.「这香要取点捣得极细」(36节)：表征祷告须靠着圣灵，随时多方(参弗六18)。

6.「放在会幕内法柜前」(36节)：表征祷告须向着神，且达到神面前。

7.「你们不可按这调和之法为自己做香」(37~38节)：表征祷告不可为得自己的荣耀而故意给人看见，说给人听(参太六5；路十八11)。

## 出埃及记第三十一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作会幕的人选和礼节】

- 一、选召制作会幕和一切器具的巧匠(1~11节)
- 二、当守安息日为礼(12~17节)
- 三、神赐给摩西两块法版(18节)

### 贰、逐节详解

#### 【出三十一 1】「耶和华晓谕摩西说：」

〔吕振中译〕「永恒主告诉摩西说：」

〔原文字义〕「晓谕」说话。

〔文意注解〕「耶和华晓谕摩西说」：神提名制作会幕和其中一切器具的工匠(负责的工头)，并告知摩西(参 1~11 节)。

#### 【出三十一 2】「“看哪，犹大支派中，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

〔吕振中译〕「『看哪，犹大支派中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我已经按名召他：」

〔原文字义〕「看哪」看见，觉察，凝视；「犹大」赞美的；「户珥」洞；「乌利」火热的；「比撒列」在神的庇荫之下；「召」召唤，呼唤。

〔文意注解〕「看哪，犹大支派中」：『看哪』含有提醒对方注意的意思。

「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通常圣经中同名不同人的情形相当普遍，因此在提到某一位特定的人时，往往附带提到他的父亲和祖父是谁，以避免发生混淆而感到困惑。『比撒列』所制作的铜祭坛甚至在数百年后还被提到(参代下 5)；『提…名召他』意指他确实是出于神的选召。

〔灵意注解〕「看哪，…比撒列，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比撒列的原文意思「在神的庇荫之下」，表征有分于建造教会，何等有福。

〔话中之光〕(一)有人蒙恩召作传道，也有人作律师，更有人如比撒列或亚何利亚伯，作各样的巧工。各人都该认清才智志向与环境都构成神的恩召；无论工商或从政，正像在教会一样，是出于神的恩召。

(二)神给摩西计划，也给工匠技巧从事金银铜木工。所以每日你出去工作要有信心，不怕厌倦。神



既召我去作，祂必赐我力量、智慧与恩惠，是我需要好好来做。

**【出三十一 3】**「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智慧，有聪明，有知识，能做各样的工，」

*(吕振中译)*「我将属神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技能、有聪明、有知识、有各样的巧工，」

*(原文字义)*「灵」灵，风，气；「充满」充满，满；「智慧」智慧，精明；「聪明」聪明，理解；「知识」知识，辨识力；「工」工作，职业。

*(文意注解)*「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我的灵』指圣灵，亦即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参弗一 17)。

「使他有智能，有聪明，有知识，能做各样的工」：『智慧』偏重于对事物的创见；『聪明』偏重于对事物的领悟；『知识』指对事物学习和经历的累积；『各样的工』指塑造、雕刻、镶嵌、编织等工作。

*(灵意注解)*「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表征倚靠神的灵方能成事(亚四 6)。

「使他有智能，有聪明，有知识，能做各样的工」：表征按神所赐才干，忠心事奉(太二十五 14~30)。

*(话中之光)* (一)神的圣灵赐给那些作神工作的人智能和聪明、知识、及能力(赛十一 2；徒一 8)。如此软弱的人类才能很好地担当神的事工。

(二)神的工作只能依靠神的智慧和能力(林前二 4~5，13)才能完成。

(三)我们所从事的工作，若是神所指定的，我们就毋庸焦虑，因为祂必给我们完全的装备。智慧是一种才干；聪明说出进展，照着所领受的启示而执行；知识就是最终所需要的巧工。这一切都由于神用祂的灵充满祂的工人，使他成为神圣行动的器皿。神需要人来作神的工，而一个人要作神的工，必须有神的灵。这是神人之间完全的合作。

**【出三十一 4】**「能想出巧工，用金、银、铜制造各物，」

*(吕振中译)*「能巧设图案，用金银铜去制作；」

*(原文字义)*「想出」思考，想象，发明，谋算；「巧工」思想，筹划；「制造」做，制作。

*(文意注解)*「能想出巧工」：意指能设计原型图案，作为施工的依据。

「用金、银、铜制造各物」：意指能铸造并雕塑各种金属物件。

*(灵意注解)*「能想出巧工，用金、银、铜制造各物，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4~5 节)：表征建造教会必须善用金、银、宝石等材料(林前三 12~14)。

*(话中之光)* (一)圣灵充满的人在神的智慧里研究，并且体现神的旨意(罗十二 2；林前三 18~20)。

(二)神看重百姓的一切技能，而不单单重视有神学或教牧方面才能的。我们偏重于尊重处于领导地位的人。神将祂的灵充满比撒列与亚何利亚伯(参 2 节)，使他们有精巧的手艺，能制造出精巧对象。我们要留意神赐给百姓的各种能力，如果神赐给你的能力不如牧者，也不必小看自己，以为无用，神总有用得着你的地方。

**【出三十一 5】**「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工。」

*(吕振中译)*「又能刻宝石镶东西，能刻木头，用各样巧工来作。」

*(原文字义)*「刻」雕刻；「镶嵌」充满，满；「工」工作，职业。

**〔文意注解〕**「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意指在宝石上雕刻文字，又将刻好文字的宝石镶嵌在金槽上(参二十八 11)。

「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工」：『雕刻木头』会幕中的一些器具，可能事先雕刻好皂荚木，然后再在木头之上包金；『能做各样的工』有不少解经家认为比撒列擅长金属类细工，亚何利亚伯(参 6 节)则擅长织绣工，不过，两人既是工头，对于制作会幕和相关器具的多样工作技巧，应当都具相当程度的熟练。

**〔灵意注解〕**「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工」：木头表征人性；事奉者本身须甘心领受试炼与破碎。

**【出三十一 6】**「我分派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与他同工。凡心里有智慧的，我更使他们有智慧，能做我一切所吩咐的，」

**〔吕振中译〕**「你看我，我要使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和他同工：凡心里有匠心之才的，我要赐给他技能、好作我所吩咐你的一切事工：」

**〔原文字义〕**「分派」给，置，放；「但」审判；「亚希撒抹」我的兄弟已经支持；「亚何利亚伯」父亲的帐幕；「同工」(原文无此字)；「更使」(原文与「分派」同字)；「吩咐」吩咐，命令。

**〔文意注解〕**「我分派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与他同工」：众信亚何利亚伯士担任比撒列的副手，两人共同负责建造会幕之工。

「凡心里有智慧的，我更使他们有智慧，能做我一切所吩咐的」：这里的『智能』指智能、聪明、知识(参 3 节)的总和才能；本句意指所有被选参与建造会幕之工的人，神要在他们原来的智慧之上加给更多智慧，使他们能够所交付的工。

**〔灵意注解〕**「分派…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与他同工」：表征为着建造教会须彼此相助。

**〔话中之光〕**(一)最难作的是「第二人」，有才能的人，谁肯甘居人下？最危险的也是「第二人」，领袖常怕你会想自己黄袍加身，时时要留心打压，以防变生肘腋，取而代之。多少有用的精力，就这样浪费了，多少英秀的同工，变成了同攻！不必要的纷争，竟然时常发生，大有可为的事工，由大分裂成小，由小变无。

(二)两个人同心若金，攻错如石，是非常宝贵的。因此，蒙神的特别赐福。如果二人互相斗争，一加一等于零；如果无计划无章的重复，一加一还是一；但同心同工，互爱互敬，互相支持，一加一不仅等于二，而是成为十倍百倍效果。

(三)「凡心里有智慧的，我更使他们有智慧，能作我一切所吩咐的」。真是「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因为二人劳碌同得美好的果效」(传四 9)。

**【出三十一 7】**「就是会幕和法柜，并其上的施恩座，与会幕中一切的器具，」

**〔吕振中译〕**「就是会棚、法柜，和柜上的除罪盖、以及会棚中的一切器具、」

**〔原文字义〕**「会幕」帐篷；「法」见证；「柜」柜子，箱子；「施恩座」施恩座，赎罪；「器具」器具，物品，器皿。

**〔文意注解〕**「就是会幕和法柜，并其上的施恩座，与会幕中一切的器具」：7~11 节概略记述神所交

付给他们的工，就是：(1)会幕本身；(2)法柜和其上的施恩座；(3)会幕中一切的器具，从里至外，列于8~9节中。

**〔灵意注解〕**「会幕和法柜，并其上的施恩座，与会幕中一切的器具」：表征靠神恩典，全身都连络得合式(弗四16)。

**【出三十一 8】**「桌子和桌子的器具，精金的灯台和灯台的一切器具并香坛，」

**〔吕振中译〕**「桌子、和桌子的器具、净金的灯台和灯台的一切器具、和香坛、」

**〔原文字义〕**「精金」纯正，洁净的；「香」烟雾，气味；「坛」祭坛。

**〔文意注解〕**「桌子和桌子的器具，精金的灯台和灯台的一切器具并香坛」：本节所述的是靠近至圣所的三样器具：陈列饼的桌子、金灯台和金香坛。

**【出三十一 9】**「燔祭坛和坛的一切器具，并洗濯盆与盆座，」

**〔吕振中译〕**「燔祭坛和祭坛的一切器具、跟洗濯盆和盆座、」

**〔原文字义〕**「燔祭」燔祭，升高；「坛」祭坛；「洗濯盆」盆，锅；「盆座」基部，柱脚。

**〔文意注解〕**「燔祭坛和坛的一切器具，并洗濯盆与盆座」：本节所述的是靠近会幕门口的两样器具：铜祭坛和洗濯盆。

**【出三十一 10】**「精工做的礼服，和祭司亚伦并他儿子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

**〔吕振中译〕**「编褶的衣服和圣衣、就是祭司亚伦和他儿子们供祭司职分的衣服、」

**〔原文字义〕**「精工做」编织成辫状的东西；「礼服」外袍，衣服；「亚伦」带来光的人；「供祭司职分」作为祭司；「圣」分别，神圣；「衣」(原文与「礼服」同字)。

**〔文意注解〕**「精工做的礼服和祭司亚伦并他儿子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本节所述的是大祭司和祭司们的圣衣。

**〔灵意注解〕**「精工做的礼服，和祭司…的圣衣」：衣服表征行事为人；事奉者的行为符合属灵的原则。

**【出三十一 11】**「膏油和为圣所用馨香的香料。他们都要照我一切所吩咐的去做。」

**〔吕振中译〕**「膏油和圣所使用的芬芳的香。他们都要照我所吩咐你的去做。』」

**〔原文字义〕**「膏」膏油；「油」油脂；「圣所」分别，神圣；「馨香的」香料；「香料」烟雾，气味。

**〔文意注解〕**「膏油和为圣所用馨香的香料，他们都要照我一切所吩咐的去做」：本节所述的是圣膏油和圣香。

**〔灵意注解〕**「膏油和为圣所用馨香的香料」：膏油表征圣灵，香料表征祈祷；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弗六18)。

**〔话中之光〕**(一)

**【出三十一 12】**「耶和华晓谕摩西说：」

*(吕振中译)*「永恒主告诉摩西说：」

*(原文字义)*「摩西」被拉的，拉上来。

*(文意注解)*「耶和華曉諭摩西说」：神在此向摩西重申遵守安息日的重要性(参 11~17 节)。

**【出三十一 13】**「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说：‘你们务要守我的安息日；因为这是你我之间世世代代的证据，使你们知道我耶和華是叫你们成为圣的。」

*(吕振中译)*「『你要告诉以色列人说：’你们务要守我的安息日，因为这是我与你们之间世世代代的凭证，使人知道我永恒主是把你们分别为圣的。」

*(原文字义)*「务要」真正地，确实地；「守」保守，遵守；「证据」记号，纪念；「成为圣」使成圣，分别。

*(文意注解)*「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说：你们务要守我的安息日；因为这是你我之间世世代代的证据，使你们知道我耶和華是叫你们成为圣的」：『我的安息日』指神是安息日的主，安息日是神所制定的；『你我之间…的证据』指安息日是一个证据，证明神与以色列人之间特别的关系。本节表明遵守安息日的理由：(1)安息日是神与人之间的证据；(2)使神的百姓认识神藉设立安息日将他们分别为圣。

*(灵意注解)*「务要守我的安息日」：事奉神、建造教会虽然劳苦忙碌，但务必学习享受神的安息(太十一 28~29)。

*(话中之光)* (一)守安息日是神和以色列人团体立约的证据，受割礼是神和以色列人个人立约的证据(创十七 11)。同样的，守主日是神和教会立新约的证据，受浸是神和信徒个人立约的证据。

(二)「我的安息日」暗示祂是制定安息日的神，为要叫以色列人知道是神把他们从世人中间分别出来归神为圣。如今新约的时代，基督是「安息日的主」(太十二 8)。安息日不过是后事的影儿，那形体(实体)却是基督(西二 16~17)。

**【出三十一 14】**「所以你们要守安息日，以为圣日。凡干犯这日的，必要把他治死；凡在这日做工的，必从民中剪除。」

*(吕振中译)*「你们要守安息日，因为这是给予你们的圣日；凡渎犯这日的、必须被处死；凡在这日作工的、那人必须从他的族人中被剪除。」

*(原文字义)*「圣」分别，神圣；「干犯」褻渎，玷污；「治死」处死，杀死；「剪除」剪除，砍掉。

*(文意注解)*「所以你们要守安息日，以为圣日」：『所以』指基于 13 节所述理由，神的百姓务必遵守安息日；『圣日』指将安息日从平常日子分别出来归为圣。

「凡干犯这日的，必要把他治死；凡在这日做工的，必从民中剪除」：这两个子句乃是平行同义子句；做工即指干犯，从民中剪除即指治死。全句意指神的百姓务必遵守安息日，违者必须处死。

*(灵意注解)*「所以你们要守安息日，以为圣日」：表征新约的信徒，务要重视主日，将这日分别出来。

「凡干犯这日的，必要把他治死」：新约信徒若忽略主日，恐怕会得不偿失。

「凡在这日做工的，必从民中剪除」：新约信徒若在主日照常做工，将来恐怕会从得胜者中被剔除。

**【出三十一 15】**「六日要做工，但第七日是安息圣日，是向耶和华守为圣的。凡在安息日做工的，必要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六日要作工，但第七日却是完全歇工的安息日，归永恒主为圣的；凡在安息之日作工的、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做」做，制作；「工」工作，职业；「守为圣」分别，神圣；「必要…治死(原文双同字)」处死，杀死。

**〔文意注解〕**「六日要做工，但第七日是安息圣日，是向耶和华守为圣的」：意指首六日是平常日子，为着生存，人必须做工，但第七日是神的安息日，是跟其他六日不同的『圣日』(参 14 节注解)，必须向神守这圣日。

「凡在安息日做工的，必要把他治死」：重申 14 节下半，绝对不容许任何人在安息日做工。

**【出三十一 16】**「故此，以色列人要世世代代守安息日为永远的约。」

**〔吕振中译〕**「故此以色列人要守安息日，代代遵行安息日的制度、作为永远的约。」

**〔原文字义〕**「故此」(原文无此字)；「世世代代」世代，时代，时期；「守」保守，遵守；「约」契约，保证。

**〔文意注解〕**「故此」：意指基于安息日乃是圣日(参 14~15 节)，故此必须遵守。

「以色列人要世世代代守安息日为永远的约」：『约』指神与人之间订定的契约，订约的双方有遵守的义务。神赐福给安息日，使人在安息日不需做工便有食物吃(参十六 29)；在人这边必须遵守安息日不做工的约，并且这是世世代代永远必须遵守的约。

**〔灵意注解〕**「以色列人要世世代代守安息日为永远的约」：新约信徒务要重视主日直到主再来。

**【出三十一 17】**「这是我和以色列人永远的证据；因为六日之内耶和华造天地，第七日便安息舒畅。」

**〔吕振中译〕**「这是我和以色列人之间永远的凭证，因为六日之内永恒主了造天地，第七日便休息而舒畅舒畅。」

**〔原文字义〕**「证据」记号，纪念；「造」做，制作；「安息」停止，休息；「舒畅」振作，恢复活力。

**〔文意注解〕**「这是我和以色列人永远的证据」：『证据』指发生某件事的证明，这里证明神制定安息日，并且命令以色列人永远遵守。

「因为六日之内耶和华造天地，第七日便安息舒畅」：意指神使用六日造好天地，在第七日歇了祂一切的工。这是那真安息的表样，要属祂的人借着守安息日，被提醒将另有安息日的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参来四 9)。

**【出三十一 18】**「耶和华在西乃山和摩西说完了话，就把两块法版交给他，是神用指头写的石版。」

**〔吕振中译〕**「永恒主在西乃山和摩西说完了话，就把两块法版交给摩西，是石版，神用手指头写的。」

**〔原文字义〕**「西乃」多刺的；「法」见证；「版」石板，厚板；「交给」给，置，放；「指头」手指，脚趾。

**(文意注解)**「耶和华在西乃山和摩西说完了话，就把两块法版交给他，是神用指头写的石版」：『两块法版』上面有神用手指头写的十条诫命(参三十二 15~16；三十四 28)，大多数解经家同意每块上面各有五条诫命(或者分成头四条与神相关的，后六条与人相关的)；绝对不是如某些解经家所说的『一式两份』，立约双方各持一份，因为神不需要法版作证据，所以两块法版都交给了摩西，并且摩西后来还把两块都摔碎了。

**(灵意注解)**「把两块法版交给他」：法版是会幕的中心；表征建造教会必须以神的话语为法则。是神用指头写的石版」：神的话语(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三 16)。

## 叁、灵训要义

### 【巧匠、安息日和法版】

#### 一、选派制作会幕的巧匠(1~11 节)：

1. 「看哪，…比撒列，我已经提他的名召他」(1~2 节)：比撒列的原文意思「在神的庇荫之下」，表征有分于建造教会，何等有福。

2. 「我也以我的灵充满了他」(3 节)：表征倚靠神的灵方能成事(亚四 6)。

3. 「使他有智能，有聪明，有知识，能做各样的工」(3 节)：表征按神所赐才干，忠心事奉(太二十五 14~30)。

4. 「能想出巧工，用金、银、铜制造各物，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4~5 节)：表征建造教会必须善用金、银、宝石等材料(林前三 12~14)。

5. 「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工」(5 节)：木头表征人性；事奉者本身须甘心领受试炼与破碎。

6. 「分派…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与他同工」(6 节)：表征为着建造教会须彼此相助。

7. 「会幕和法柜，并其上的施恩座，与会幕中一切的器具」(7~9 节)：表征靠神恩典，全身都连络得合式(弗四 16)。

8. 「精工做的礼服，和祭司…的圣衣」(10 节)：衣服表征行事为人；事奉者的行为符合属灵的原则。

9. 「膏油和为圣所用馨香的香料」(11 节)：膏油表征圣灵，香料表征祈祷；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弗六 18)。

#### 二、当守安息日(12~17 节)：

1. 「务要守我的安息日」(12~13 节)：事奉神、建造教会虽然劳苦忙碌，但务必学习享受神的安息(太十一 28~29)。

2. 「所以你们要守安息日，以为圣日」(14~15 节)：表征新约的信徒，务要重视主日，将这日分别出来。

3. 「凡干犯这日的，必要把他治死」(14~15 节)：新约信徒若忽略主日，恐怕会得不偿失。

4. 「凡在这日做工的，必从民中剪除」(14~15 节)：新约信徒若在主日照常做工，将来恐怕会从得胜者中被剔除。

5.「以色列人要世代代守安息日为永远的约」(16~17节): 新约信徒务要重视主日直到主再来。

三、赐两块法版(18节):

1「把两块法版交给他」(18节): 法版是会幕的中心; 表征建造教会必须以神的话语为法则。

2「是神用指头写的石版」(18节): 神的话语(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三16)。

## 出埃及记第三十二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百姓拜金牛犊犯大罪】

一、铸造金牛犊并向牠献祭(1~6节)

二、神为此发怒, 摩西代祷求情(7~14节)

三、摩西下山见状怒碎法版, 责问亚伦(15~24节)

四、摩西呼召利未人攻击弟兄讨罪(25~29节)

五、摩西再次为百姓向神代祷(30~35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二1】「百姓见摩西迟延不下山, 就大家聚集到亚伦那里, 对他说: “起来! 为我们做神像, 可以在我们前面引路; 因为领我们出埃及地的那个摩西, 我们不知道他遭了什么事。”」

(吕振中译)「人民见摩西拖延着下山, 就聚集去见亚伦, 对他说: 『起来! 给我们造神像可以在我们前面引路的, 因为那摩西、那领我们从埃及地上来的那个人、我们不知道他怎么样了。』」

(原文字义)「迟延」羞愧, 困窘的; 「聚集」聚集, 集合; 「神像」像神的, 神; 「引路」行走, 引导; 「领」上升, 攀登, 带领。

(文意注解)「百姓见摩西迟延不下山, 就大家聚集到亚伦那里, 对他说: 起来」: 『迟延不下山』指摩西在山上达四十昼夜(参二十四18; 三十四28); 『到亚伦那里』因摩西曾吩咐长老们有事找亚伦解决(参二十四14)。

「为我们做神像, 可以在我们前面引路」: 『做神像』这是直接违反十诫中第二诫『不可作甚么形像』(参二十4)的诫命; 『引路』人类造神运动的动机, 是为了寻求指引, 占卜、求签是相同的道理, 高举任何属灵伟人, 也是出于同样的原因。

「因为领我们出埃及地的那个摩西, 我们不知道他遭了什么事」: 人们行事为人凭着眼见, 才会有

这般愚昧的想法。

**《话中之光》** (一)「迟延」就忍受不了，这是「性急」的表现。基督徒的美德之一就是忍耐，唯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太二十四 13)。

(二)「摩西迟延不下山，」他在山上『四十昼夜』(参二十四 18)，四十表征试验、试炼；这段时间，考验摩西、也考验百姓，结果百姓胜不过考验。

(三)百姓所以胜不过四十昼夜的考验，是因为他们行事为人只凭眼见，不有信心(参林后五 7)。

(四)我们若凭着眼见，就不能走主的道路；只有在信心里，我们才能继续向前，走完主所要我们走的道路。

(五)以「神像」来代替「神」引路。无论是世人或是信徒，往往以看得见的人事物来代替看不见的神，于是那些看得见的人事物，就变成了有形或无形的偶像。

**【出三十二 2】**「亚伦对他们说：“你们去摘下你们妻子、儿女耳上的金环，拿来给我。”」

**《吕振中译》**「亚伦对他们说：『把你们的妻子和儿女耳朵上的金环摘下来，拿来给我。』」

**《原文字义》**「摘下」撕下，撕裂；「环」环，耳环。

**《文意注解》**「亚伦对他们说：你们去摘下你们妻子、儿女耳上的金环，拿来给我」：本节说出：(1)亚伦没有求问神，就自作主张；(2)『耳上的金环』是妆饰品，可能得自埃及人(参十二 35~36)。

**《话中之光》** (一)「耳上的金环」原是妆饰品，竟成了敬拜的偶像(参 4 节)；人若热衷于妆饰自己，有可能变成她的偶像。

(二)偶像的材料出自妆饰(耳环)。妆饰是美化自己，肉体的妆饰是发自魂(思想、感情、意志)，妆饰本身就是偶像，牛犊的出来，不过把肉体的妆饰换成了宗教的妆饰，从敬拜耳环转而敬拜金牛犊。

(三)甚么时候教会领袖，注重人意过于神意，就会跟多数人的意见妥协，反被牵引离开真道。

**【出三十二 3】**「百姓就都摘下他们耳上的金环，拿来给亚伦。」

**《吕振中译》**「众民就把他们耳朵上的金环都摘下来，拿来给亚伦。」

**《原文字义》**「摘下」撕下，撕裂；「环」环，耳环。

**《文意注解》**「百姓就都摘下他们耳上的金环，拿来给亚伦」：出乎意外的是，百姓并没有踌躇，立刻『就都摘下』，这种情形表明此事可能出于百姓的要求，亚伦不过是顺应百姓而已，所以圣经说百姓放肆，亚伦纵容他们(参 25 节)。

**《话中之光》** (一)有人说，亚伦可能故意以贵重的金饰使他们因舍不得而退缩。事实是，人们为着拜偶像，常常不惜花费巨资。

**【出三十二 4】**「亚伦从他们手里接过来，铸了一只牛犊，用雕刻的器具做成。他们就说：“以色列啊，这是领你出埃及地的神。”」

**《吕振中译》**「亚伦从他们手里接过来，用雕刻的器具雕造它，作成一只铸像的牛犊；他们就说：『以色列阿，这就是你们的神、那领你们出埃及地上来的！』」



**〔原文字义〕**「接过来」取，拿；「铸了」做，制作；「雕刻的器具」雕刻工具，尖笔；「领」上升，攀登，带领。

**〔文意注解〕**「亚伦从他们手里接过来，铸了一只牛犊，用雕刻的器具做成」：亚伦并非铸造金牛犊的人，他应当是接受金器并转交给金匠，然后由金匠用专门的工具经模铸、雕塑等手续，造出了一只金牛犊。

「他们就说：以色列啊，这是领你出埃及地的神」：『他们』就是上述的金匠；他们铸造了金牛犊，就向众人宣称牠就是带领以色列人出埃及地的神。

**〔话中之光〕**（一）偶像的制造者是宗教领袖，凡是宗教领袖所制造的偶像，百姓都跟去看去拜，还以为是在敬拜神，其实是事奉人的智慧产物，人的恩赐的产物。

（二）以色列百姓是要亚伦为他们作「神」，他们并没有要亚伦作「牛犊」。因此基督徒不能盲目地跟宗教领袖走，要审查他们作的是否合乎「圣经的纯正话语规模」（提前六3；提后一13），还要看这些宗教领袖的言行、生活是否敬虔圣洁。

（三）迷信的人们，别人怎么作、怎么说，他们就怎样跟、怎样说。拜偶像乃是人云亦云，经过了传言，就一股脑儿地接受，视为真的。

（四）人们利用牛来耕地、负重，所以以牛犊当作神，乃是在下意识里以神为仆人，而将自己当做主人。许多人信神的动机，想要利用神来医病、发财、保安。

（五）有人认为，当时的以色列人可能幼年在埃及地耳濡目染，受到埃及人拜牛神的影响。因此，劝告信徒们当注意自己儿女的教育，从小就要带领儿女认识真神。

**【出三十二5】**「亚伦看见，就在牛犊面前筑坛，且宣告说：“明日要向耶和华守节。”」

**〔吕振中译〕**「亚伦看见（古卷：惧怕），就在牛犊面前筑了一座祭坛；又宣告说：明天要过节来事奉永恒主。」

**〔原文字义〕**「筑」建造，建立；「坛」祭坛；「宣告」宣告，朗读；「守节」节庆集会。

**〔文意注解〕**「亚伦看见，就在牛犊面前筑坛，且宣告说：明日要向耶和华守节」：『亚伦看见』指亚伦事后追认；下面就是他追认金牛犊乃是耶和华的两道手续：（1）筑祭坛；（2）宣告守节。

**〔话中之光〕**（一）亚伦可作为传道人的借镜。传道人的职责原本是教导、引领会众，使他们顺从真理，但是不坚守真理的传道人，很可能看风转舵，跟随会众而行。

（二）表面上「筑坛」、「守节」是合乎圣经的行为，但实际是拜「牛犊」而非拜「真神」。今天许多基督徒所说、所作的，表面上好像是合乎圣经，但实际却是违背圣经。

（三）我们事奉神，维持属灵的生活，绝对不能只求工作对、名称对、形式对，就以为是可以事奉神了。如果我们不是绝对的持守神的真道，就是外面的方式再对，也是可咒诅的，也是犯罪的。

（四）我们决不能说：「只要是为了保持主工，只要是为了敬拜神，就采取通融的方法、合乎潮流的外表形式。只要向神献祭，总不能算错。」这是极其危险的。

（五）只保存外面的宗教仪式，而所敬拜的对象已经改变了，虽然名称也叫「耶和华」。因此宗教仪式可以照搬，而灵里真实的事奉已荡然无存了。外面的仪式不重要，灵里的敬拜才重要（约四21~24）。

**【出三十二 6】**「次日清早，百姓起来献燔祭和平安祭，就坐下吃喝，起来玩耍。」

**（吕振中译）**「第二天、他们（或译：他）清早起来，就献上燔祭，带平安祭上前去；人民又坐下去吃喝，起来嬉戏作乐。」

**（原文字义）**「次日清早」翌日，次日；「献」上升，攀登；「燔祭」燔祭，升高；「平安祭」平安祭，为联盟所献的祭；「玩耍」笑，玩弄。

**（文意注解）**「次日清早，百姓起来献燔祭和平安祭，就坐下吃喝，起来玩耍」：『燔祭』是全然焚烧，全部献给神为馨香的火祭；『平安祭』是感恩自愿献上的祭，仅上好的部位归给神，献祭物的人可以分享其余部位。这里的问题是：(1)必须是祭司才有资格在祭坛上献祭；(2)所筑的坛不是照山上的样式，因为摩西还没有下来；(3)金牛犊不是耶和華真神；(4)『玩耍』含有异教徒在献祭时淫乱败德的意味。

**（话中之光）**（一）「坐下吃喝，起来玩耍」乃是典型的拜偶像节庆活动：大拜拜就是大吃大喝，接下来便是欣赏色情歌舞，或甚至行淫起来。

（二）「坐下吃喝，起来玩耍」，这是外邦宗教常见的崇拜方式，以色列人竟然将之全盘照搬。高雅伦(Alan Cole)指出：「本节形容的行径对巴力崇拜者来说有宗教上的重要性，并没有不道德的用意；但耶和華的看法就不同了。对于借着『十言』的道德要求表达他本性的耶和華来说，这种崇拜是不能忍受的。不了解耶和華的圣洁，便不能解释摩西的反应为什么如此暴烈，以色列接着要受的审判为什么如此可怕。」

（三）「坐下吃喝，起来玩耍」，这种放纵肉体的生活方式符合人类的天性，所以对任何人都有着天然的吸引力。保罗深知这一点，所以劝勉读者要以以色列人为戒：「不要拜偶像，像他们有人拜的。如经上所记：『百姓坐下吃喝，起来玩耍』」（林前十 7）。我们不能重蹈覆辙！

（四）「玩耍」原文的意思是嬉笑，敬拜神是不带嬉笑的，嬉笑是放松自己，没有约束，不敬畏神。今天在基督徒的聚会中已掺入许多嬉笑的弦律、音乐，使人又跳、又叫、激动魂的势力，又拉手，又拍手。把敬拜变成了娱乐、跳舞(19 节)。

**【出三十二 7】**「耶和華吩咐摩西说：“下去吧，因为你的百姓，就是你从埃及地领出来的，已经败坏了。”

**（吕振中译）**「永恒主吩咐摩西说：『你下去吧；因为你的众民、你从埃及地领上来的、已经败坏了。』」

**（原文字义）**「下去」下降，沉下；「败坏」败坏，腐化，毁灭。

**（文意注解）**「耶和華吩咐摩西说：下去吧，因为你的百姓，就是你从埃及地领出来的，已经败坏了」：『你的百姓，就是你…领出来』这里连称两次『你』字，与原来称呼『我的百姓』（参六 7 等），以及神自称『我下来是要…领他们出了那地』（参三 8）相反，表示神对以色列人的行为深恶痛绝。

『已经败坏了』表明神对他们厌恶的原因：(1)他们为自己铸造了偶像(参 4 节)；(2)他们向偶像献祭(参 6 节上)；(3)他们犯了淫行(参 6 节下)。

**（话中之光）**（一）神的百姓变成「你的百姓」，神这个口气表明祂真的生气了。神的儿女最令神不喜悦的，便是认贼作父，敬拜神之外的一切偶像。

（二）不以神为神，或者以不是神的为神，在神看来就是「败坏」。

**【出三十二 8】**「他们快快偏离了我所吩咐的道，为自己铸了一只牛犊，向它下拜献祭，说：‘以色列啊，这就是领你出埃及地的神。’”」

**〔吕振中译〕**「他们很快地就偏离了我所吩咐他们走的道路，而为自己造了一只铸像的牛犊，去敬拜它，向它献祭说：“以色列阿，这就是你们的神、那领你们从埃及地上来的！”』」

**〔原文字义〕**「快快」急促的，快捷的；「偏离」转变方向，离开；「道」道路，路程；「铸了」做，制作；「下拜」下拜，俯伏；「献祭」献祭，宰杀祭物。

**〔文意注解〕**「他们快快偏离了我所吩咐的道」：『快快』意指极短时间内；『偏离』指转离不再跟从(参撒下十二 20)；『我所吩咐的道』指律法，在此特指十诫。

「为自己铸了一只牛犊，向它下拜献祭，说：以色列啊，这就是领你出埃及地的神」：本句指出以色列人偏离正路的四个步骤：(1)为自己铸造偶像；(2)向它下拜；(3)向它献祭；(4)宣告它是以色列的神。

**〔话中之光〕**(一)人所以会快快偏离真道，乃因为在人的里面有崇拜偶像的倾向，凡是心目中羡慕的对象，譬如教会领袖、金钱、恩赐等，都可能成为变成偶像，诱人偏离真道。

**【出三十二 9】**「耶和华对摩西说：“我看这百姓真是硬着颈项的百姓。”」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我看这人民，嘻，真是脖子硬的人民。』」

**〔原文字义〕**「硬着颈项(原文双字)」硬着颈项，冥顽不灵，艰难(首字)；「颈项」颈，固执。

**〔文意注解〕**「耶和华对摩西说：我看这百姓真是硬着颈项的百姓」：『硬着颈项』原用来形容牛马不肯顺从主人的驾驭驱使，转用来形容以色列人顽梗抗命。

**【出三十二 10】**「你且由着我，我要向他们发烈怒，将他们灭绝，使你的后裔成为大国。」」

**〔吕振中译〕**「你且由着我；让我发烈怒，将他们灭尽；你呢、我要使你成为大国。』」

**〔原文字义〕**「由着」休息，安静，容许；「烈」怒火中烧，被激怒；「怒」鼻孔，怒气；「灭绝」消耗，消灭，结束；「后裔」(原文无此字)；「大」巨大的。

**〔文意注解〕**「你且由着我，我要向他们发烈怒，将他们灭绝，使你的后裔成为大国」：神这话是试验摩西的存心，看他是否爱自己过于爱神的选民(同胞)。

**【出三十二 11】**「摩西便恳求耶和华他的神说：“耶和华啊，你为什么向你的百姓发烈怒呢？这百姓是你用大力和大能的手从埃及地领出来的。」

**〔吕振中译〕**「摩西便求永恒主他的神的情面，说：『永恒主阿，你为什么向你的人民发烈怒呢？这人民是你用大能大力的手从埃及地领出来的呀！』」

**〔原文字义〕**「恳求(原文双字)」安抚，取悦(首字)；面(次字)；「烈」怒火中烧，被激怒；「怒」鼻孔，怒气；「大」巨大的；「力」力量，势力；「大能的」强壮的，强大的。

**〔文意注解〕**「摩西便恳求耶和华他的神说：耶和华啊，你为什么向你的百姓发烈怒呢？」：『你的百姓』注意本节摩西的话和七节神的话针锋相对：神在那里是对摩西说『你的百姓』，摩西在这里则对神

说『你的百姓』。

「这百姓是你用大力和大能的手从埃及地领出来的」：同样的，在七节神说『你从埃及地领出来的』，而摩西在这里则说『这百姓是你…从埃及地领出来的』。

**【出三十二 12】**「为什么使埃及人议论说‘祂领他们出去，是要降祸与他们，把他们杀在山中，将他们从地上除灭’？求你转意，不发你的烈怒，后悔，不降祸与你的百姓。」

**（吕振中译）**「为什么让埃及人议论说：“他领他们出去是要降灾祸的，要在山中把他们杀死，将他们从地上灭尽”呢？求你回心转意，不发烈怒；求你改变心意、不对你人民降灾祸。」

**（原文字义）**「议论」公开宣称，断言；「祸」坏的，恶的；「除灭」消耗，消灭，结束；「转意」返回，转回；「烈」怒火中烧，被激怒；「怒」鼻孔，怒气；「后悔」遗憾，惋惜。

**（文意注解）**「为什么使埃及人议论说：祂领他们出去，是要降祸与他们，把他们杀在山中，将他们从地上除灭？」：摩西在此所持的论点，具有相当大的说服力，因为他是根据他对神本性的了解，来求神改变心意。首先，神作事不能违反祂公义的原则，祂带领百姓的初衷不能任意变更(参诗五 8)。

「求你转意，不发你的烈怒，后悔，不降祸与你的百姓」：其次，神作事不能违反祂慈爱的心肠，祂不轻易发怒(参三十四 6)。

**【出三十二 13】**「求你纪念你的仆人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你曾指着自已起誓说：‘我必使你们的后裔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并且我所应许的这全地，必给你们的后裔，他们要永远承受为业。’」

**（吕振中译）**「求你怀念你的仆人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你曾指着自已向他们起誓，说：“我必使你们的后裔增多、像天上的星；我必将我所说到的这全地给你们的后裔；他们必永远承受为产业。”」

**（原文字义）**「纪念」回想，回忆；「仆人」仆人，奴仆；「起誓」发誓；「应许」应许，讲，说；「承受」得到，继承。

**（文意注解）**「求你纪念你的仆人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你曾指着自已起誓说：我必使你们的后裔像天上的星那样多，并且我所应许的这全地，必给你们的后裔，他们要永远承受为业」：再其次，神作事不能违反祂信实的话语，祂绝不容许叫祂所应许的话落了空(参六 8)。

**（话中之光）**（一）摩西恳求耶和华的根据，不在于他怜恤百姓，乃在于神的信实和荣耀。这是在摩西最深处所关切的，因此，他的代求蒙了垂听。我们若能认识这一点，是非常宝贵的。

**【出三十二 14】**「于是耶和华后悔，不把所说的祸降与祂的百姓。」

**（吕振中译）**「于是永恒主就改变心意不降灾祸，就是他说、要向人他民施行的。」

**（原文字义）**「后悔」遗憾，惋惜；「祸」坏的，恶的；「降与」做，制作。

**（文意注解）**「于是耶和华后悔，不把所说的祸降与祂的百姓」：意指摩西据理力争的话(参 11~13 节)，蒙神采纳。『后悔』指改变心意；『所说的祸』指将他们灭绝(参 10 节)。

**（话中之光）**（一）神怎么会后悔呢？祂并不改变自己的心意，这和作父母的决定不惩罚儿女一样；神改变祂的作法，但本性上是前后统一的。祂最初想除灭百姓，是按照自己一贯的公义而行，及至摩西

为百姓代祷，祂转变为照自己一贯的慈爱而行。祂常常告诉百姓，只要他们回转，祂就不会责罚他们。现在他们回转了，神也就照祂的应许而行。

**【出三十二 15】**「摩西转身下山，手里拿着两块法版。这版是两面写的，这面那面都有字，」

*（吕振中译）*「摩西转身、从山上下来，手里拿着两块法版；版是两面写的：这面和那面都写。」

*（原文字义）*「转身」转，转离；「法」见证；「版」石板；「面」对面，彼方；「这面那面都有字」（原文无此句）。

*（文意注解）*「摩西转身下山，手里拿着两块法版」：『两块法版』上面有神用手指头写的十条诫命（参 16 节；三十四 28），大多数解经家同意每块上面各有五条诫命（或者分成头四条与神相关的，后六条与人相关的）；绝对不是如某些解经家所说的『一式两份』，立约双方各持一份，因为神不需要法版作证据，所以两块法版都交给了摩西。

「这版是两面写的，这面那面都有字」：意指在两面上面所写的字，一眼可以清楚看出；我们仅知道，法版不会太大，可以用手拿着（不须肩扛），可以放在法柜里（参二十五 16），只是不知道字体有多大。

**【出三十二 16】**「是神的工作，字是神写的，刻在版上。」

*（吕振中译）*「版是神作的，字是神写的，勒在版上。」

*（原文字义）*「工作」工作，行为；「字」书写；「写」（原文与「字」同字）；「刻」雕刻；「版」石板。

*（文意注解）*「是神的工作，字是神写的，刻在版上」：『神的工作』指神亲手所作；『写…刻』意指不是写在石版表面上，乃是凹入的雕刻。

备注：这两块法版后来被摩西摔碎了（参 19 节），至于再写的另两块法版，有些解经家认为，乃是摩西遵照神的吩咐刻上的（参三十四 27~28，28 节的原文并无『耶和華』字样）。

**【出三十二 17】**「约书亚一听见百姓呼喊的声音，就对摩西说：“在营里有争战的声音。”」

*（吕振中译）*「约书亚一听见人民呼喊时候的声音，就对摩西说：『营里有争战的声音哪！』」

*（原文字义）*「约书亚」耶和華是拯救；「呼喊」喊叫，吼叫；「营」营地，营盘；「争战」战争，战役。

*（文意注解）*「约书亚一听见百姓呼喊的声音，就对摩西说：在营里有争战的声音」：大概是因为约书亚当时的经历少，不能分辨百姓的呼喊声音，所以猜测错误。

**【出三十二 18】**「摩西说：“这不是人打胜仗的声音，也不是人打败仗的声音，我所听见的乃是人歌唱的声音。”」

*（吕振中译）*「摩西说：『这不是打胜仗呼应的声音，也不是打败仗呼应的声音；我所听见的乃是唱和的声音。』」

*（原文字义）*「打胜仗」力量，能力；「打败仗」虚弱，衰竭；「歌唱」占有，苦待，压迫。

*（文意注解）*「摩西说：这不是人打胜仗的声音，也不是人打败仗的声音，我所听见的乃是人歌唱的声音」：摩西曾经在山上听过打胜仗和打败仗两种不同的声音（参十七 11），这时，摩西一听便知道不是

打仗的声音。『歌唱的声音』指彼此唱和呼应的声音。

**【出三十二 19】**「摩西挨近营前，就看见牛犊，又看见人跳舞，便发烈怒，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

**〔吕振中译〕**「摩西走近营前，一看见牛犊，以及人在舞蹈着，他的怒气便发作，就把两块版从手中扔去，给摔碎在山下了。」

**〔原文字义〕**「挨近」靠近，接近；「营」营地，营盘；「烈」怒火中烧，被激怒；「怒」鼻孔，怒气；「扔」扔，投掷；「摔碎」折断，打碎。

**〔文意注解〕**「摩西挨近营前，就看见牛犊，又看见人跳舞，便发烈怒，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发烈怒』与先前神的『发烈怒』（参 10 节）一模一样，所以是指神的烈怒，亦即摩西是站在神的立场发怒；『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守法之约尚未正式成立，便被人完全破坏了。

**〔话中之光〕**（一）圣经并不反对人发怒，不管摩西怎样恼怒，神比他更怒——祂想除灭所有的百姓。恨恶罪是灵命有活力的征兆，所以不要消灭这种义怒。不过，在你对于罪发出合理的义怒之前，必须要小心，以免做出令你后悔的事。

（二）「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文字上清楚地含有他故意摔破之意。两块石版何等珍贵，摩西将它们摔碎了，而神并没有责备他。可见，要紧的不是持守规条的字句，而是规条的精神；不是外面的形式，而是里面的精意。

（三）摔碎石版表明人破坏了律法，人不能遵行律法。

**【出三十二 20】**「又将他们所铸的牛犊用火焚烧，磨得粉碎，撒在水面上，叫以色列人喝。」

**〔吕振中译〕**「又拿他们所造的牛犊，用火去烧，磨得很细，撒在水面上，叫以色列人喝。」

**〔原文字义〕**「铸」做，制作；「焚烧」燃烧；「磨」辗磨，压碎；「粉碎」研磨，细碎；「撒」撒，分散；「面」面。

**〔文意注解〕**「又将他们所铸的牛犊用火焚烧，磨得粉碎，撒在水面上，叫以色列人喝」：『用火焚烧，磨得粉碎』由此可见，所铸的牛犊不会太大，需要挨近营前，才能看见（参 19 节）；『撒在水面上，叫以色列人喝』意指必须承受自己罪行的苦果，受神惩罚。

**〔话中之光〕**（一）用火焚烧，人代表审判，藉人首先把偶像熔化成无结构的东西，使偶像失去荣耀、光泽、形象。失去美丽的模样。

（二）凡是成为偶像的材料，不能再用作事奉神的材料，必需「磨成粉」使彼此之间不再有任何联结。

（三）叫百姓喝金粉是立意叫他们晓得，任何圣像都没有权能。我们有倾向去受魔鬼似是而非的权能影响，以致有时不晓得神无所不能的超越权能，可以扫除一切恶势力与权能。

（四）本节的意思是要他们喝自己的罪。当心，我们所说的话，所作的事，最终会回到自己身上，自食其果。

**【出三十二 21】**「摩西对亚伦说：“这百姓向你做了什么？你竟使他们陷在大罪里！”」

**〔吕振中译〕**「摩西对亚伦说：『这人民向你作了什么，你竟使他们陷于大罪呀？』」

〔原文字义〕「做了」做，制作；「使」进入，进来；「陷在」(原文无此字)；「大」巨大的。

〔文意注解〕「摩西对亚伦说：这百姓向你做了什么？你竟使他们陷在大罪里」：『陷在大罪里』意指敬拜偶像，乃是极严重的罪行。

【出三十二 22】「亚伦说：“求我主不要发烈怒。这百姓专于作恶，是你知道的。”」

〔吕振中译〕「亚伦说：『求我主不要生气；你认识这人民，知道他们是一味作坏事的。』」

〔原文字义〕「烈」怒火中烧，被激怒；「怒」鼻孔，怒气；「专于作恶」恶的，坏的；「知道」认识。

〔文意注解〕「亚伦说：求我主不要发烈怒，这百姓专于作恶，是你知道的」：亚伦这些话，乃是推卸责任的话；自己犯错，却无勇气承担其责，一方面固然不能从错误中学取教训，另一方面使神不能再重用他，陷自己于绝境(参民三十三 38~39)。

【出三十二 23】「他们对我说：‘你为我们做神像，可以在我们前面引路；因为领我们出埃及地的那个摩西，我们不知道他遭了什么事。’」

〔吕振中译〕「他们对我说：“给我们造神像、可以在我们前面引路的，因为那摩西、那领我们从埃及地上来的那个人、我们不知道他怎么样了。”」

〔原文字义〕「神像」像神的，神；「引路」行走，引导。

〔文意注解〕「他们对我说：你为我们做神像，可以在我们前面引路，因为领我们出埃及地的那个摩西，我们不知道他遭了什么事」：亚伦这话固然是事实(参 1 节)，但他仍有责任明辨是非，拒斥众人的意见，引导众人行走义路。

【出三十二 24】「我对他们说：‘凡有金环的可以摘下来’，他们就给了我。我把金环扔在火中，这牛犊便出来了。”」

〔吕振中译〕「我对他们说：“凡有金的要摘下来”；他们给了我，我把它扔在火中，这牛犊便出来了！」」

〔原文字义〕「环」(原文无此字)；「摘下」撕裂，撕开；「扔」扔，投掷；「出来」出来，前往。

〔文意注解〕「我对他们说：凡有金环的可以摘下来，他们就给了我，我把金环扔在火中，这牛犊便出来了」：亚伦所犯的错误的，也是教会中的领导人物所常犯的：(1)没有看出众人意见的错误(参 23 节)；(2)即便看出来，也没有勇气申斥众人的错误(参 23 节)；(3)反而给众人错误的指导(本节上半)；(4)自己犯错，却轻描淡写地掩盖错误(本节下半)。

【出三十二 25】「摩西见百姓放肆(亚伦纵容他们，使他们在仇敌中间被讥刺)，」

〔吕振中译〕「摩西看见人放纵[是亚伦纵容他们，以致他们在那些起来反对他们、的人中间被訾议]，」

〔原文字义〕「放肆」放手，缺乏约束；「纵容」(原文与「放肆」同字)；「仇敌」起身，起来；「讥刺」嘲弄，窃窃私语议论。

〔文意注解〕「摩西见百姓放肆，亚伦纵容他们，使他们在仇敌中间被讥刺」：『放肆』意指不受约束；『纵容』意指不加约束；『仇敌中间』即指外邦人；『被讥刺』指没有行为榜样与见证，反而被看不起

和定罪。

**《话中之光》** (一)「百姓放肆，亚伦纵容他们。」据犹太人传统，亚伦的性情是爱和睦，与人无争；这当然是一种品德，没有问题。但在遇到该坚持真理原则的时候，趋向妥协，则是弱点了。

**【出三十二 26】**「就站在营门中，说：“凡属耶和华的，都要到我这里来！”于是利未的子孙都到他那里聚集。」

**《吕振中译》**「摩西就站在营门中说：『谁属永恒主的、都要到我这里来』；于是利未的子孙都聚拢到他那里。」

**《原文字义》**「利未」结合；「聚集」聚集，集合。

**《文意注解》**「就站在营门中，说：凡属耶和华的，都要到我这里来，于是利未的子孙都到他那里聚集」：在神的儿女中间，大体上分成三种人：(1)少数专心爱神、属神的人；(2)大多数没有主见、不冷不热的人；(3)又有少数别具用心、惹事生非的人。摩西在此呼召第一类专心爱神、属神的人勇敢地站出来有所表现。

**《话中之光》** (一)本来，神拣选以色列人归神作『祭司的国度』(出十九 6)，神的目的，本来是要每一个神的子民都作祭司。可是因为许多人贪恋世界，顾念人情，放弃忠心，事奉偶像，结果只有肯出代价，忍心为神杀自己弟兄的利未人(27~29 节)，才配作神的祭司。从此，神的子民和神的祭司就分开了。

**【出三十二 27】**「他对他们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你们各人把刀跨在腰间，在营中往来，从这门到那门，各人杀他的弟兄与同伴并邻舍。’”」

**《吕振中译》**「他对他们说：『永恒主以色列的神这么说：『你们各人要把自己的刀配在大腿边，在营中来回地走，从这大门到那大门；各人要杀他的弟兄、他的同伴、和邻近的人。』』」

**《原文字义》**「跨在」放置，设立；「腰间」腰部，旁边；「往来(原文双字)」经过，穿越(首字)；返回，转回(次字)；「同伴」同伴，朋友。

**《文意注解》**「他对他们说：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你们各人把刀跨在腰间，在营中往来，从这门到那门，各人杀他的弟兄与同伴并邻舍」：『把刀跨在腰间』应用在现代信徒身上，是指穿戴神所赐的全副军装，并且拿着圣灵的宝剑(参弗六 11, 13~18)；『各人杀他的弟兄』今天我们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乃是与那躲在神儿女背后的魔鬼争战(参弗六 12)，所以这里的『杀』乃是指除灭魔鬼的作为(参约壹三 8)，或者革除作恶的人，以保全团的纯净(参林前五 11~13, 7)。

『在营中来回地走，从这大门到那大门』表示并非见人就杀，利未人所杀的应当是那些凸显自己、故意反对并抵挡的人，所以那天被杀的只有三千人(参 28 节)。

**【出三十二 28】**「利未的子孙照摩西的话行了。那一天百姓中被杀的约有三千。」

**《吕振中译》**「利未的子孙照摩西的话去行；那一天之内人民中倒毙的、约有三千人。」

**《原文字义》**「行了」做，制作；「被杀」倒下，躺下。

**《文意注解》**「利未的子孙照摩西的话行了，那一天百姓中被杀的约有三千」：『照摩西的话』也就是



照『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这样说』(参 27 节)的话。我们在教会中，千万不可轻易听从领导人的话，切莫盲目跟随，还要：(1)考查圣经，晓得他们的话是与不是(参徒十七 11)；(2)留心看他们为人的结局(参来十三 7)。

**〔话中之光〕**(一)这被杀的三千人应当不是随机抽样杀的，很可能就是那些坚不认错、不肯悔改的人。知过能改，善莫大焉！

**【出三十二 29】**「摩西说：“今天你们要自洁，归耶和华为圣，各人攻击他的儿子和弟兄，使耶和华赐福与你们。”」

**〔吕振中译〕**「摩西说：『今天你们授圣职与自己归永恒主了（或译：你们授圣职与自己归永恒主吧），因为各人牺牲了自己的儿子或弟兄，好使今天有祝福给予你们。』」

**〔原文字义〕**「自洁」(原文无此字)；「归…为圣(原文双字)」充满，满(首字)；手(次字)；「攻击」(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摩西说：今天你们要自洁，归耶和华为圣」：意指将自己从众人中间分别出来，归神为圣(参林后六 17~18)。

「各人攻击他的儿子和弟兄，使耶和华赐福与你们」：意指在神的众儿女中间，清除邪恶之源者，必蒙神赐福。

**〔话中之光〕**(一)「各人攻击他的儿子和弟兄，」意思是说利未人肯对付自己最亲的人。这表示最亲的人就是基督徒的「肉体、自己、邪情私欲」。我们必须把他们杀死。

(二)今天神要在教会中作的工作乃是用「水和道」将教会洗净，不是分裂乃是洗净，不愿被洗净的人带金牛犊，带己和肉体走另外的路。

(三)我的一生中，总有一天，当我从自己的手中，将自己交给祂时，从那一天开始，我便全然属于祂，而不再属于自己了。这并非表示我奉献自己去作传道人，或传教士。哦！多少称为传教士的人，无非因为他们奉献自己天赋之能去做主的工。然而这不是真正的奉献。那么，我们的奉献到底是为什么呢？不是为着「基督徒的工作」，乃是为着神的旨意，而成为祂所要求的人，并去做祂所要求的事。

**【出三十二 30】**「到了第二天，摩西对百姓说：“你们犯了大罪。我如今要上耶和华那里去，或者可以为你们赎罪。”」

**〔吕振中译〕**「第二天摩西对人民说：『你们真地犯了大罪了；如今我要上永恒主那里去，或者可以为你们赎罪。』」

**〔原文字义〕**「犯了」错过目标，出错差；「上」上升，攀登；「赎」遮盖。

**〔文意注解〕**「到了第二天，摩西对百姓说：你们犯了大罪，我如今要上耶和华那里去，或者可以为你们赎罪」：『大罪』指犯罪的性质极其严重，因为从根本上伤害了神与人之间的关系；『或者可以为你们赎罪』意指摩西没有把握能否遮盖罪行、挽回局面。

**【出三十二 31】**「摩西回到耶和华那里，说：“唉！这百姓犯了大罪，为自己做了金像。”」

**〔吕振中译〕**「于是摩西回到永恒主那里说：『唉，这人民真地犯了大罪，为自己造了金神像。』」

**〔原文字义〕**「犯了」错过目标，出错差；「像」像神的，神。

**〔文意注解〕**「摩西回到耶和华那里，说：唉！这百姓犯了大罪，为自己做了金像」：『唉』字表达摩西此刻心中难言的伤痛，不知从哪里说起；『犯了大罪』这是认罪，认罪乃是恢复神与人关系的第一步(参约壹一 8~9)。

**【出三十二 32】**「倘或你肯赦免他们的罪，…不然，求你从你所写的册上涂抹我的名。」

**〔吕振中译〕**「如今，你若赦免他们的罪，就好啦；倘若不然，就求你从你所记的册上把我涂抹掉吧。』」

**〔原文字义〕**「赦免」承担，举起；「册」文件，书册；「涂抹」擦去。

**〔文意注解〕**「倘或你肯赦免他们的罪」：第二步，是求神赦免其罪；为众人代求，乃是神所喜悦的事(参雅五 16)。

「不然，求你从你所写的册上涂抹我的名」：第三步，甘心承担别人的罪过和惩罚。

本节所述第二步和第三步，正与主耶稣的榜样相符合(参赛五十三 12)。

**【出三十二 33】**「耶和华对摩西说：“谁得罪我，我就从我的册上涂抹谁的名。”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谁犯罪得罪了我，我就从我的册上涂抹谁。』」

**〔原文字义〕**「得罪」错过目标，出错差；「册」文件，书册；「涂抹」擦去。

**〔文意注解〕**「耶和华对摩西说：谁得罪我，我就从我的册上涂抹谁的名」：谁犯罪，谁就受惩罚(参结十八 20)，这是神公义的原则；但是神乐意由祂自己承担世人的罪，这是神救恩的原则(参彼前二 24)。

**【出三十二 34】**「现在你去领这百姓，往我所告诉你的地方去，我的使者必在你前面引路；只是到我追讨的日子，我必追讨他们的罪。」

**〔吕振中译〕**「如今你去领导这人民，往我所告诉你的地方去；看吧，我的使者必在你前面引路。不过在我监察的日子，我还是要向他们察罚他们的罪的。』」

**〔原文字义〕**「领」引导，带领；「使者」使者，天使；「引路」行走，引导；「追讨」追讨，造访，临到。

**〔文意注解〕**「现在你去领这百姓，往我所告诉你的地方去，我的使者必在你前面引路」：神回心转意，答应摩西的代求，表示在神的心目中，摩西在这件事上，正扮演着救主耶稣基督的角色(参赛五十三 4, 11)。

「只是到我追讨的日子，我必追讨他们的罪」：摩西在这一件事上，仅是救主的影儿；旧约时代的大祭司，无法像新约的大祭司基督耶稣那样，一次献上自己，就永远除罪(参来九 24~26；十 11~12)。故此，以色列人这次所犯的大罪，虽蒙神赦免，但仍需为今后的罪行受惩罚。

**【出三十二 35】**「耶和华杀百姓的缘故是因他们同亚伦做了牛犊。」

**〔吕振中译〕**「永恒主击杀了人民，是因为他们对亚伦造的牛犊所作的事的缘故。」

(原文字义)「杀」击打，打。

(文意注解)「耶和华杀百姓的缘故是因他们同亚伦做了牛犊」：因为罪的工价乃是死；唯有神的恩赐，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乃是永生(罗六 23)。

### 叁、灵训要义

#### 【亚伦失职——造金牛犊得罪神】

##### 一、顺应民意铸成大错(1~6 节)：

1.「百姓见摩西迟延不下山，…不知道他遭了什么事」(1 节)：百姓行事只凭眼见，不凭信心(参林后五 7)。

2.「大家聚集到亚伦那里，对他说：“起来！为我们做神像，可以在我们前面引路」(1 节)：百姓想以偶像假神代替真神(摩西是真神的代表)。

3.「亚伦对他们说：你们去摘下你们妻子、儿女耳上的金环，拿来给我」(2 节)：亚伦(表征传道人)给百姓(表征平信徒)出错误的主意。

4.「百姓就都摘下他们耳上的金环，拿来给亚伦」(3 节)：戴耳环须锤穿耳朵(参二十一 6)，表征听从。

5.「铸了一只牛犊，用雕刻的器具做成」(4 节)：这是直接违反「不可为自己雕刻偶像」的诫命(参二十 4)。

6.「以色列啊，这是领你出埃及地的神」(4 节)：犯下亵渎神的罪(参诗一百零六 19~21)。

7.「在牛犊面前筑坛，且宣告说：明日要向耶和华守节」(5 节)：守节即以行动承认牛犊就是耶和华。

8.「百姓起来献燔祭和平安祭，就坐下吃喝，起来玩耍」(6 节)：将献祭敬拜与吃喝玩乐连在一起，成为拜偶像假神的特征(参林前十 7)。

##### 二、神的忿怒与摩西求情(7~14 节)：

1.「你的百姓，就是你从埃及地领出来的，已经败坏了」(7 节)：百姓现状引发神的厌恶：(1)百姓堕落腐化；(2)神有意弃绝他们(你的百姓)。

2.「他们快快偏离了我所吩咐的道」(8 节)：『快快偏离』说出问题的症结所在：(1)以色列人不久前刚接受神的律法(参二十章)；(2)亚伦刚承接圣职就任大祭司不久(参三十一章)。

3.「我看这百姓真是硬着颈项的百姓」(9 节)：『硬着颈项』说出刚硬悖逆的本性。

4.「我要向他们发烈怒，将他们灭绝」(10 节)：说出触犯神的后果非常可怕，因为神乃是烈火(参来十二 29)。

5.「使你的后裔成为大国」(10 节)：这是神要以摩西的后裔取代以色列人。

6.「这百姓是你用大力和大能的手从埃及地领出来的」(11 节)：申明以色列人是神所拯救的。

7.「为什么使埃及人议论说：祂领他们出去，是要降祸与他们，…将他们从地上除灭」(12 节)：若

将以色列人灭绝，会引起世人的毁谤。

8.「求你转意，不发你的烈怒，后悔，不降祸与你的百姓」(12节)：请求神息怒。

9.「求你纪念你的仆人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13节)：求神纪念祂起誓和列祖所立的约。

10.「于是耶和华后悔，不把所说的祸降与祂的百姓」(14节)：表示摩西成功的代祷：(1)他不自私(不求后裔兴旺)；(2)热爱同胞；(3)为神的大名、公义、信实着想。

### 三、摩西为神大发列怒(15~24节)：

1.「摩西转身下山，手里拿着两块法版」(15~16节)：手里拿着神的工作下山。

2.「听见百姓呼喊的声音」(17~18节)：摩西听出是歌唱的声音，不是打仗的声音(他比约书亚成熟老练)。

3.「看见牛犊，又看见人跳舞，便发烈怒，把两块版扔在山下摔碎了」(19节)：因为以色列人根本就漠视律法。

4.「将他们所铸的牛犊用火焚烧，磨得粉碎，撒在水面上，叫以色列人喝」(20节)：叫以色列人自食罪行的苦果。

5.「摩西对亚伦说：…你竟使他们陷在大罪里」(21节)：责备亚伦纵容百姓。

6.「亚伦说：…这百姓专于作恶，是你知道的」(22~24节)：亚伦推卸责任。

### 四、呼召利未人讨罪(25~29节)：

1.「摩西见百姓放肆」(25节)：百姓不受律法约束。

2.「凡属耶和华的，都要到我这里来」(26节)：呼召属神的人分别出来。

3.「你们各人把刀跨在腰间，在营中往来，…各人杀他的弟兄与同伴并邻舍」(27节)：命除灭弟兄中的死硬敌对份子。

4.「那一天百姓中被杀的约有三千」(28节)：这三千人大概是偶像的肇始者。

5.「今天你们要自洁，归耶和华为圣」(29节)：将自己从众人中间分别出来，归神为圣(参林后六17~18)。

### 五、摩西回到神前为民代求(30~35节)：

1.「我如今要上耶和华那里去，或者可以为你们赎罪」(30节)：愿为民赎罪。

2.「赦免他们的罪」(31~32节)：求神赦免百姓所犯大罪。

3.「不然，求你从你所写的册上涂抹我的名」(32节)：甘愿为民承担罪过。

4.「谁得罪我，…到我追讨的日子，我必追讨他们的罪」(33~35节)：神表示暂不讨罪。

5.「现在你去领这百姓，…我的使者必在你前面引路」(34节)：神仍旧托付摩西带领百姓，并应许差遣使者在前面引路。

## 出埃及记第三十三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摩西为百姓代求】

- 一、神不愿与百姓同行(1~3节)
- 二、百姓闻讯悲哀，摘除饰物(4~6节)
- 三、摩西离营进会幕朝见神(7~11节)
- 四、摩西求神同去，蒙神应允(12~17节)
- 五、摩西求见神的荣耀(18~23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三 1】「耶和华吩咐摩西说：“我曾起誓应许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说：‘要将迦南地赐给你的后裔。’现在你和你从埃及地所领出来的百姓，要从这里往那地去。」

（吕振中译）「永恒主吩咐摩西说：『我曾向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应许给你后裔、说：『这是要给你后裔的』地：如今你要往那地去，从这里上去，你和你从埃及地所领上来的人民都要上去。要往那地去，从这里上去。』」

（原文字义）「起誓」起誓，发誓；「应许」（原文无此字）；「亚伯拉罕」一大群人的父亲或首领；「以撒」他笑；「雅各」抓住脚后跟的人，取代者；「迦南」（原文无此字）；「领出来」上升，攀登。

（文意注解）「耶和华吩咐摩西说：我曾起誓应许亚伯拉罕、以撒、雅各说：要将迦南地赐给你的后裔」：『起誓应许』表示神自己甘愿受祂誓言的约束；『亚伯拉罕』神曾数次应许他（参创十二 7；十三 14~17；十五 18；十七 2~8；二十二 16~18）；『以撒』神曾应许他（参创二十六 3）；『雅各』神曾应许他（参创三十五 12）；『将迦南地赐给你的后裔』就是指以色列人，又称犹太人或希伯来人。

「现在你和你从埃及地所领出来的百姓，要从这里往那地去」：『要从这里往那地去』意指朝迦南地的方向移动，但摩西自己却因发怒击打盘石而没能进去（参民二十七 13~14）。

【出三十三 2】「我要差遣使者在你前面，撵出迦南人、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

（吕振中译）「我要差遣使者在你前面，把迦南人、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或译：何利人）、耶布斯人、赶出去。」

（原文字义）「差遣」打发，送走；「使者」使者，天使；「撵出」赶走，驱逐；「迦南人」热心的；「亚摩利人」山居者；「赫人」恐惧地子孙；「比利洗人」属于某一村庄；「希未人」村民；「耶布斯人」被践踏的后裔，打鼓厂的后裔。

（文意注解）「我要差遣使者在你前面」：『使者』凡是神所打发前往完成使命的人或活物，都可以被

称为神的使者或耶和华的使者，包括神自己(参三 2)、神子基督(参二十三 20 注解)、天使、神人(参王上十三 1)、黄蜂等；此处很可能指黄蜂(参二十三 28)，因为黄蜂也能将人撵出原居地。

「撵出迦南人、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撵出』指对方因不胜其扰而自动逃避；『迦南人、亚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包括革迦撒人，合称迦南七族(参徒十三 19)。

*(话中之光)* (一)「我要…」表示神并没有完全丢弃祂的百姓；神虽然忿怒，却仍以怜悯为怀。

**【出三十三 3】**「领你到那流奶与蜜之地。我自己不同你们上去；因为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恐怕我在路上把你们灭绝。」

*(吕振中译)*「你们要上那流奶与蜜之地；但你们既是脖子硬的人民，我就在你们中间上去，免得我在路上把你们灭尽了。』」

*(原文字义)*「上去」上升，攀登；「硬着颈项(原文双字)」硬着颈项，冥顽不灵，艰难(首字)；颈，脖子(次字)；「灭绝」消灭，消耗，结束。

*(文意注解)*「领你到那流奶与蜜之地」：指迦南地乃是土地肥沃，适宜畜牧业、果林茂密之地。

「我自己不同你们上去，因为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恐怕我在路上把你们灭绝」：『因为…』解释了神自己不与百姓同行的理由，神预知硬着颈项的百姓，仍会惹神发怒。

*(话中之光)* (一)我们若肯听从神的话，神的同在乃是祝福；否则，便是灾祸(申四 24；十一 6~8)，因为神是烈火(来十 29；诗七十八 21，31)。

(二)人越与神亲近，神追讨他们的罪越严(摩三 2 注意“因此”两个字)。

**【出三十三 4】**「百姓听见这凶信就悲哀，也没有人佩戴妆饰。」

*(吕振中译)*「人民听见这坏消息就悲伤，没有人佩戴妆饰。」

*(原文字义)*「凶」恶的，坏的；「信」言论，言语；「悲哀」哀哭，哀挽；「佩戴」放置，设定；「妆饰」妆饰品。

*(文意注解)*「百姓听见这凶信就悲哀」：『凶信』指神不与他们同行的消息(参 3 节)。

「也没有人佩戴妆饰」：以色列人摘除身上的饰物，是悲痛的一种表现。

**【出三十三 5】**「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告诉以色列人说：‘耶和华说：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我若一霎时临到你们中间，必灭绝你们。现在你们要把身上的妆饰摘下来，使我可以知道怎样待你们。’”」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你要对以色列人说：“你们是脖子硬的人民；我若眨眼间临到你们中间，是会把你们灭尽的；如今你们要把身上的妆饰脱下来，让我知道要怎样处置你们。”』」

*(原文字义)*「硬着颈项(原文双字)」硬着颈项，冥顽不灵，艰难(首字)；颈，脖子(次字)；「霎时」一瞬间；「临到」上升，攀登；「灭绝」消灭，消耗，结束；「待」做，制作。

*(文意注解)*「耶和华对摩西说：你告诉以色列人说：耶和华说：你们是硬着颈项的百姓，我若一霎时临到你们中间，必灭绝你们」：意指圣洁的神不能容忍在祂眼前有任何桀骜不驯的情形发生。

「现在你们要把身上的妆饰摘下来，使我可以知道怎样待你们」：意指百姓须自卑并显出悲痛(参 4 节注解)，先平息神的怒气，然后视百姓今后的表现才决定如何对待他们。

**《话中之光》**(一)「使我可以知道怎样待你们，」这表示神如何对待我们，乃根据我们是否有悔改的心；人若要蒙神的悦纳，就必须悔改(赛一 16~17)。

(二)我们当趁着还有机会悔改的时候，回转归向神，免得机会一错过，就万劫不复。

**【出三十三 6】**「以色列人从住何烈山以后，就把身上的妆饰摘得干净。」

**《吕振中译》**「于是以色列人、从住何烈山以后、总把身上的妆饰剥下来。」

**《原文字义》**「何烈」装饰品；「妆饰」(原文与「何烈」同字)；「摘得干净」剥夺，掠夺，拔除。

**《文意注解》**「以色列人从住何烈山以后」：『何烈山』就是神的山(参三 1)，又称西乃山，是神颁布十诫以及建造会幕的样式之处(参二十四 12；三十一 18)。

「就把身上的妆饰摘得干净」：意指此后在旷野的行程中不再配戴妆饰物。

**【出三十三 7】**「摩西素常将帐棚支搭在营外，离营却远，他称这帐棚为会幕。凡求问耶和华的，就到营外的会幕那里去。」

**《吕振中译》**「摩西素常将帐棚搭在营外，离营远些，他称这帐棚为会棚；凡求问永恒主的、就出去到营外的会棚那里。」

**《原文字义》**「素常」(原文无此字)；「支搭」摊开，伸出；「营」营地，营盘；「远」远，有距离；「会」聚会，指定的时间或地点；「幕」帐篷；「求问」寻求，坚求。

**《文意注解》**「摩西素常将帐棚支搭在营外，离营却远，他称这帐棚为会幕」：『会幕』指临时搭建的小型会幕，并不是后来按照山上的样式所搭建的会幕(参四十 18，32)。

「凡求问耶和华的，就到营外的会幕那里去」：『求问』指会见神并向祂当面求问；『营外的会幕』后来正式的会幕是搭建在营地的正中央(参民二 2)。

**【出三十三 8】**「当摩西出营到会幕去的时候，百姓就都起来，各人站在自己帐棚的门口，望着摩西，直等到他进了会幕。」

**《吕振中译》**「每逢摩西出营到会棚去的时候，人民总是起来，各人站在自己帐棚的出入处，望着摩西，直等到他进了会棚。」

**《原文字义》**「起来」站起来，起立；「站在」站，立定；「望着」观看；「直等到」(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当摩西出营到会幕去的时候，百姓就都起来」：站起来是一种恭敬地表示(参斯五 9)。

「各人站在自己帐棚的门口，望着摩西，直等到他进了会幕」：目送他直到不见他的身影，很自然地表达了对他的敬畏之心。

**【出三十三 9】**「摩西进会幕的时候，云柱降下来，立在会幕的门前，耶和华便与摩西说话。」

**《吕振中译》**「摩西进会棚的时候，云柱就降下来，立在会棚的出入处，永恒主便同摩西说话。」

**(原文字义)**「云」云，云层；「柱」柱子；「降下来」下来，下降；「立在」站立，停止不动。

**(文意注解)**「摩西进会幕的时候，云柱降下来，立在会幕的门前」：意指不容许其他任何人靠近或进会幕。

「耶和華便与摩西说话」：意指面对面与他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一般(参 11 节)。

**【出三十三 10】**「众百姓看见云柱立在会幕门前，就都起来，各人在自己帐棚的门口下拜。」

**(吕振中译)**「人民看见云柱立在会棚的出入口，就都起来，各人在自己帐棚的出入口敬拜。」

**(原文字义)**「起来」站起来，起立；「下拜」下拜，俯伏。

**(文意注解)**「众百姓看见云柱立在会幕门前，就都起来」：由此可见众百姓心中明白『云柱』所代表的是甚么(参十三 21~22；十四 19~20)。

「各人在自己帐棚的门口下拜」：意指他们不敢靠近，远远的下拜(参二十四 1)。

**【出三十三 11】**「耶和華与摩西面对面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一般。摩西转到营里去，惟有他的帮手，一个少年人嫩的儿子约书亚不离开会幕。」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面对面地说话，好像人对朋友说话一样。摩西回到营里，惟有他的助手、一个青年人、嫩的儿子约书亚、不离开会棚。」

**(原文字义)**「面对面(原文双同字)」面；「朋友」同伴，伙伴；「转到」返回，转回；「帮手」伺候，服事；「嫩」鱼，后裔；「约书亚」耶和華是拯救。

**(文意注解)**「耶和華与摩西面对面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一般」：『面对面』事实上，摩西并没有见到神的面(参 18~23 节)，所以是形容彼此非常接近，彷彿当面交谈的意思；全句意指神与摩西之间的关系有如在一起同工的伙伴，比亲密的朋友更进一步，将神所要作的事告诉摩西。

「摩西转到营里去，惟有他的帮手，一个少年人嫩的儿子约书亚不离开会幕」：『帮手』指在旁伺候，听命服事的意思；『少年人』是与老年人相对的称呼，约瑟三十岁的时候仍被称为少年人(参创四十一 12, 46)，约书亚当时大概在四十岁以上；『不离开会幕』意思是看守会幕。

**(话中之光)** (一)我们与神的关系，应当从亲密的「朋友」，更进到「同伴、同工」(原文字义)，可以彼此商量工作。

(二)「会幕」是与神相会的地方，约书亚不离开会幕，使他学习到许多不为人知的属灵事物，对他日后成为以色列人的领袖奠定很好的基础。

**【出三十三 12】**「摩西对耶和華说：“你吩咐我说：‘将这百姓领上去’，却没有叫我知道你要打发谁与我同去，只说：“我按你的名认识你，你在我眼前也蒙了恩。”」

**(吕振中译)**「摩西对永恒主说：“看哪，你对我说：“将这人民领上去”，你却让我知道你要差遣谁和我同去；然而你曾说过：“我按你的名认识你；你也在我面前蒙了恩。”」

**(原文字义)**「领上去」说，讲；「知道」认识；「打发」打发，送走；「认识」(原文与「知道」同字)；「眼前」眼睛；「蒙」找到，寻见；「恩」恩惠，恩宠。



**〔文意注解〕**「摩西对耶和华说：你吩咐我说：将这百姓领上去」：摩西在此复述神的指派(参1节)。

「你却让我知道你要差遣谁和我同去，只说：我按你的名认识你，你在我眼前也蒙了恩」：『按…名认识』意指关系亲密；『眼前也蒙了恩』意指地位特殊；全句意指我虽然蒙此殊恩，却仍不知谁将与我同行。

**〔话中之光〕**(一)神是按「名」认识摩西，有两个意思，一是摩西这名的意思是「从水里拉上来」，是神所拯救的；另一是摩西已过的为人，使神赏识他。

**【出三十三 13】**「我如今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使我可以认识你，好在你眼前蒙恩。求你想到这民是你的民。」

**〔吕振中译〕**「如今我若在你面前蒙恩，求你将你所行的让我知道，使我能认识你，好在你面前蒙恩。你还要看这国是你的人民呢。」

**〔原文字义〕**「蒙」找到，寻见；「恩」恩惠，恩宠；「道」道路，路程；「指示」认识；「认识」(原文与「指示」同字)；「想到」看见，觉察；「这民」国家，人民；「你的民」亲属，家族，百姓。

**〔文意注解〕**「我如今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你的道』指神的道路，包括行程中的细节；全句意指摩西对前途感到相当困惑，没有把握完全任务。

「使我可以认识你，好在你眼前蒙恩」：『认识你』指藉由实际的经验而学取的认识，不仅指更多认识神的本性，且更多认识神的作为；全句意指因认识神而不致得罪神。

「求你想到这民是你的民」：『你的民』神本来对摩西说『你的百姓』(参三十二 7)，但摩西再一次申明以色列人是神的百姓(参三十二 11)。

**〔话中之光〕**(一)神对摩西说：「你从埃及地所领出来的百姓」(1节)；摩西则对神说：「这民是你的民」。按表面看，以色列人是摩西所带领出来的，但实际上是神施行十次神迹所拯救的。

(二)神对摩西说的话，是教会领袖们的一种试炼。许多传道人一旦事工有成就，得了不少跟从的人，就以为他们是自己的羊，其实他们是主的羊。

**【出三十三 14】**「耶和华说：“我必亲自和你同去，使你得安息。”」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是我的同在（或译：亲身）要和你同去，把你安顿好了。』」

**〔原文字义〕**「亲自」面；「安息」休息，安静。

**〔文意注解〕**「耶和华说：我必亲自和你同去，使你得安息」：意指神应许必以祂的『临在』与摩西同去，使他不至于烦扰挂虑，内心安宁。

**〔话中之光〕**(一)本节是摩西祷告得神答应的明证，摩西的祷告蒙神悦纳的原因有二：一是向着神的忠诚和信靠，另一是向着圣民的热爱和无私。

(二)没有神的同在，就没有安息；有神的同在，在任何情况下，仍能安息。

**【出三十三 15】**「摩西说：“你若不亲自和我同去，就不要把我们从这里领上去。”」

**〔吕振中译〕**「摩西对永恒主说：『若不是你的同在和我同去，你就不要把我们从这里领上去呀。』」

**〔原文字义〕**「亲自」面；「同去」行，走；「领上去」上升，攀登。

**〔文意注解〕**「摩西说：你若不亲自和我同去，就不要把我们从这里领上去」：注意『我们』这词，摩西所担心不是他自己，乃是他所身负的重大责任。

**〔话中之光〕**（一）本节隐藏着一个重大的真理：任何事物都不能代替神的同在。如果失去和施恩者的交通，正是那些神所赐的恩赐，会陷我们于咒诅。倘若神不和我们同去应许的美地，美地的丰盛正是我们贫穷的机会。

**【出三十三 16】**「人在何事上得以知道我和你的百姓在你眼前蒙恩呢？岂不是因你与我们同去、使我和你的百姓与地上的万民有分别吗？」

**〔吕振中译〕**「到底在什么事上得以知道我和你人民在你面前蒙恩呢？岂不是因你和我们同去，而使我和你人民跟全地上万族之民有分别么？」

**〔原文字义〕**「眼前」眼睛；「蒙」找到，寻见；「恩」恩惠，恩宠；「同去」行，走；「分别」分别出来，使分开。

**〔文意注解〕**「人在何事上得以知道我和你的百姓在你眼前蒙恩呢？」：『我和你的百姓』摩西把他自己和神的百姓连在一起；全句意指摩西认为神口中的『蒙恩』（参 12 节）必须有事实证明。

「岂不是因你与我们同去、使我和你的百姓与地上的万民有分别吗？」：本句有两个重点：（1）神的选民是和地上万族有所分别的；（2）不同的原因乃在于有神和他们同在。

**〔话中之光〕**（一）神的同在，乃是我们最大的蒙恩；没有神的同在，再大的恩典也不值得我们追求。

**【出三十三 17】**「耶和华对摩西说：“你这所求的我也要行；因为你在我眼前蒙了恩，并且我按你的名认识你。”」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你所说的这件事、正是我所要作的；因为你在我面前蒙了恩，我也按你的名认识了你。』」

**〔原文字义〕**「所求」说话，讲论；「眼前」眼睛；「蒙」找到，寻见；「恩」恩惠，恩宠。

**〔文意注解〕**「耶和华对摩西说：你这所求的我也要行」：意指摩西的祈求（参 15~16 节）得到了神的应允。

「因为你在我眼前蒙了恩，并且我按你的名认识你」：请参阅 12 节注解。

**【出三十三 18】**「摩西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

**〔吕振中译〕**「摩西说：『求你将你的荣耀给我看看。』」

**〔原文字义〕**「求你」祈求，现在；「显出」（原文与「求你」同字）；「荣耀」荣耀，富足，尊荣。

**〔文意注解〕**「摩西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荣耀』神又称作『荣耀的神』（诗廿九 3），这是因为每一次祂向人彰显出来的时候，人所看见的，人无法用言词表达，只好借用『荣耀』来形容（参结一 28）。所以荣耀也可以说，就是神的自己；神的自己乃是荣耀，神的荣耀在那里，就是神的自己在那里。全句意指摩西求神显明祂自己给他看一眼，这样才能释怀。

**《话中之光》** (一)今天我们信徒能够敞着脸看见主的荣光(林后三 18)，这是何等的权利！摩西是求而不得见，我们却是得见而不求。

**【出三十三 19】**「耶和华说：“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我要让我的一切美善在你面前经过，并将我的名永恒主”耶和华”在你面前宣告出来；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我要怜悯谁，就怜悯谁。』」

**《原文字义》**「显」(原文无此字)；「一切的恩慈」好的事物，良善；「经过」经过，穿越；「宣告」宣告，朗读；「恩待」有恩典，施恩；「怜悯」有怜悯，爱。

**《文意注解》**「耶和华说：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一切的恩慈』意指神一切的美善；『在你面前经过』意指向你启示出来；『宣告我的名』意指神的圣名所表达神本性所有的丰盛。

「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意指神的恩慈已经赏给了摩西。

**《话中之光》** (一)得着神的显现，尽管只有模糊的一瞥，对神的儿女来说，乃是莫大的「恩慈」；但愿有更多的人，在信心里得见神的一现。

(二)「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这话说出，神的恩待与怜悯不能受制于任何外力，惟在于祂自己白白的恩典。

**【出三十三 20】**「又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

**《吕振中译》**「但是」，他说：『你不能看我的面；因为人不能看我的面还能活着。』」

**《原文字义》**「看见」看见，觉察；「存活」活着。

**《文意注解》**「又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意指堕落的人类，若非基督十字架救赎的遮蔽(参 22 节)，不能在圣洁的神之面光中存活。

**《话中之光》** (一)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神；感谢主，祂是那圣洁、公义者(徒三 14)，祂也是我们的圣洁、公义(罗七 12)，我们唯有藏身在基督里面，才得面见神。

**【出三十三 21】**「耶和华说：“看哪，在我这里有地方，你要站在盘石上。”」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看哪，我这里有个地方；你要立在盘石上。』」

**《原文字义》**「地方」地方，立足之地；「站在」站，立定；「盘石」盘石，岩石。

**《文意注解》**「耶和华说：看哪，在我这里有地方，你要站在盘石上」：『盘石』表征基督(参林前十 4)；全句意指人只有站在基督代赎之救恩的地位上，才能进到神面前(参来四 14~16；七 22，25)。

**《话中之光》** (一)基督是我们的盘石，除祂以外，其他的立场都是流沙。

**【出三十三 22】**「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我必将你放在盘石穴中，用我的手遮掩你，等我过去，」

**《吕振中译》**「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我要将你放在盘石隙中，用我的手掌遮着你，等我过去。」

〔原文字义〕「荣耀」荣耀，富足，尊荣；「经过」经过，穿越；「放在」放置，设立；「盘石」盘石，岩石；「穴中」洞，裂缝；「遮掩」掩蔽，遮盖；「等」直到；「过去」(原文与「经过」同字)。

〔文意注解〕「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我必将你放在盘石穴中」：『盘石穴』表征十字架；全句意指人唯有在十字架的遮蔽底下，才能通得过神荣耀之光的考验。

「用我的手遮掩你，等我过去」：『我的手』表征神的作为；全句意指十字架的救法乃是出于神手的安排。

〔话中之光〕(一)十字架(盘石穴中)不仅使我们得蒙救赎，并且也帮助我们更多认识神。今天虽然还不是我们得见祂真体的时候(参约壹三 2)，但至少藏在十字架的原则下，能够一窥神的背影。

【出三十三 23】「然后我要将我的手收回，你就得见我的背，却不得见我的面。」

〔吕振中译〕「然后我要将我的手掌挪开，你就看见我的背后；我的脸面呢、是不可给人看见的。」

〔原文字义〕「收回」转变方向，拿走；「背」背后，后方。

〔文意注解〕「然后我要将我的手收回，你就得见我的背，却不得见我的面」：这是拟人化的表达法，表示人目前所能看见的，不过是像看背影一样的模糊。我们必须等到有一天当主显现的时候，才得看见祂的真体(参约壹三 2)。

〔话中之光〕(一)摩西看到神的『背』，那就是在回顾时，按照祂所行的去了解祂。

## 叁、灵训要义

### 【神与人之间的中保】

一、为民代求首遭拒绝(三十二 30~三十三 6)：

1. 摩西求神与民同行，未蒙应允(三十二 30~35)。
2. 「现在你和你从埃及地所领出来的百姓，要从这里往那地去」(1 节)：神命摩西带领百姓往迦南地去。
3. 「我要差遣使者在你前面，撵出迦南人…」(2 节)：神允差遣使者驱逐迦南六族。
4. 「我自己不同你们上去，…恐怕我在路上把你们灭绝」(3 节)：神说明不与民同行的原因。
5. 「百姓听见这凶信就悲哀」(4 节)：百姓闻讯知错，试图对付偶像根源——摘除妆饰。
6. 「现在你们要把身上的妆饰摘下来，使我可以知道怎样待你们」(5 节)：神证实身上的妆饰是问题的根源。
7. 「以色列人…把身上的妆饰摘得干净」(6 节)：百姓响应神的要求。

二、摩西再次为民代求(7~17 节)：

1. 「摩西…到营外的会幕那里去」(7 节)：到会幕乃为求问神。
2. 「百姓就都起来，各人站在自己帐棚的门口，望着摩西」(8 节)：百姓恭敬目送摩西。
3. 「云柱降下来，立在会幕的门前，耶和華便与摩西说话」(9 节)：得与神面对面谈话。

- 4.「众百姓看见云柱立在会幕门前，就都…下拜」(10节)：百姓知道云柱表征圣灵的临在。
  - 5.「耶和华与摩西面对面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一般」(11节)：摩西蒙神厚恩，彼此亲密关系如同朋友。
  - 6.「他的帮手，一个少年人嫩的儿子约书亚不离开会幕」(11节)：约书亚表征主是随时的帮助。
  - 7.「我按你的名认识你，你在我眼前也蒙了恩」(12节)：神承认摩西在祂心目中的关系和地位。
  - 8.「求你将你的道指示我，使我可以认识你」(13节)：摩西求更多认识神和神的作为。
  - 9.「求你想到这民是你的民」(13节)：求神不要舍弃祂自己的百姓。
  - 10.「我必亲自和你同去，使你得安息」(14节)：神应允与百姓同行。
  - 11.「你与我们同去、使我和我的百姓与地上的万民有分别」(15~16节)：摩西强调神与百姓同行的重要。
  - 12.「你这所求的我也要行」(17节)：神确认答允摩西所求。
- 三、摩西寻求神的印证(18~23节)：
- 1.「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18节)：求神显现祂的临在。
  - 2.「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在你面前经过，宣告我的名」(19节)：神应允：(1)显明神一切的美善；(2)启示祂自己；(3)表达神性的丰富。
  - 3.「我要恩待谁就恩待谁；要怜悯谁就怜悯谁」(19节)：表示神已恩待、怜悯摩西。
  - 4.「人见我的面不能存活」(20节)：人不能用肉眼看见神。
  - 5.「我的荣耀经过的时候，我必将你放在盘石穴中」(21~22节)：『我的荣耀』指神的临在，『盘石穴』预表基督的十字架；人唯有依靠基督的十字架才能在神面前存活。
  - 6.「用我的手遮掩你，等我过去」(22节)：神以祂的作为保守摩西。
  - 7.「你就得见我的背，却不得见我的面」(23节)：人仅能仿佛看见，却不真切。

## 出埃及记第三十四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复造法版并立约】

- 一、摩西凿石板上山见神(1~4节)
- 二、神在云中降临与摩西相会(5~9节)
- 三、神立约戒民不可拜偶像(10~16节)
- 四、神详述约的内容，命摩西写下(17~27节)
- 五、摩西手拿两块法版下山，脸上发光(28~35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四 1】**「耶和华吩咐摩西说：“你要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你摔碎的那版一样；其上的字我要写在这版上。」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你要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的一样；我要将你所摔碎那先前的版、上面的话写在这两块版上。』」

**〔原文字义〕**「凿出」凿，凿出一个形状；「先前的」第一的；「摔碎」折断，打碎；「字」言论，言语；「写」书写。

**〔文意注解〕**「耶和华吩咐摩西说：你要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你摔碎的那版一样」：注意，先前的那两块石版，无论是石版本身，或是其上的字，都是神的工作(参二十四 12；三十一 18；三十二 15~16)，如今却被摩西摔碎了；第二次所做的版，是摩西遵照神的命令凿成的。

「其上的字我要写在这版上」：『我』字指神自己，但有些解经家认为实际上是摩西遵从神的吩咐写上的(参 27 节)。无论是神写的或是摩西写的，神都承认是祂的工作(参申十 4)。同样的原则，写圣经的人按照圣灵的感动所写出来的话，神承认是祂自己的话。

**〔灵意注解〕**「你要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你摔碎的那版一样」：表明神恩慈的赦免，乐意重申前约(参三十二 19)。

**〔话中之光〕**(一)摔碎容易，要凿出新的石版困难；摩西虽然发的是义怒，但是人的怒气，并不成就神的义(雅一 20)。

(二)神说，其上的字我要写在这版上。摩西凿石版，神在其上写字；神的工作，仍需人的配合。

**【出三十四 2】**「明日早晨，你要预备好了，上西乃山，在山顶上站在我面前。」

**〔吕振中译〕**「明日早晨你要豫备好了；你早晨要上西乃山；在山顶上那里晋见我。」

**〔原文字义〕**「明日早晨」翌日，第二天早晨；「预备好了」坚定，牢固；「西乃」多刺的。

**〔文意注解〕**「明日早晨，你要预备好了，上西乃山，在山顶上站在我面前」：本句按照原文有两个『早晨』的字样，一次是早晨预备好了，另一次是早晨上到西乃山上(参吕振中译文)；这表示时间的急迫性，不容迟延，神似乎迫切想要恢复人之间的律法和秩序(Law and Order)。

**〔灵意注解〕**「你要预备好了，上西乃山，在山顶上站在我面前」：神命摩西再度上山相会。

**〔话中之光〕**(一)早晨是我们力量最大，希望最大的时间。任何脆弱的因素还没有来袭，昨天的疲乏在夜间我已将一天的疲乏全行埋葬了，在早晨我已得着了新的精力。

(二)一天的早晨，宛若鲜花怒放，把它献给神。不要让他因你叶子憔悴而离开你。

(三)在基督人的生命中，晨更是非常重要的。每天早晨我们必须先见神的面，然后再见人 and 世界。

(四)预备好了再上山。这表示神的仆人要「上山」与神见面时，必须作好准备——即心灵的准备。只要心灵准备好了，才能坦然地上神的圣山，与神面对面灵交。

**【出三十四 3】**「谁也不可和你一同上去，遍山都不可有人，在山根也不可叫羊群牛群吃草。」

**〔吕振中译〕**「谁也不可和你一同上来；遍山都不可有人；山根也不可有羊群牛群在吃草。」

**〔原文字义〕**「谁」人类，任何人；「遍山」山岭；「根」前面，对面；「吃草」放牧，喂草。

**〔文意注解〕**「谁也不可和你一同上去，遍山都不可有人，在山根也不可叫羊群牛群吃草」：这种情形，基本上与第一次的严格情形相仿(参十九 12~13)，惟这一次更加严格限制，连约书亚也不允许上到半山(参二十四 13；三十二 17)。有解经家认为，这次是因为神要向摩西显出祂的荣耀(参三十三 18~23)。但最主要的，可能是因为亚伦的失败(参三十二 1~6)，迫使摩西必须留下约书亚在营地看守，免得再发生无可挽救的失误。

**〔灵意注解〕**「谁也不可和你一同上去」：神赏给摩西单独见神的特权。

**〔话中之光〕**(一)谁也不可带上山。这表示神的仆人必须要有「独自上山」的时刻，保持自己清静与神相交。

(二)单独去见他。天天按时去见他。带着圣经去见他；把我们一天中要作的事都带到他面前去，我们就会得到意想不到的力量和指示。

**【出三十四 4】**「摩西就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的一样。清晨起来，照耶和华所吩咐的上西乃山去，手里拿着两块石版。」

**〔吕振中译〕**「摩西就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的一样。大清早摩西便起来，照永恒主所吩咐他的上西乃山，手里拿着两块石版。」

**〔原文字义〕**「凿出」凿，凿出一个形状；「先前的」第一的；「清晨」早晨，日出；「起来」早起，早开始。

**〔文意注解〕**「摩西就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的一样」：意指摩西所做的石版，和先前神亲手所做的石版(参三十二 15~16)，大小尺寸一模一样。

「清晨起来，照耶和华所吩咐的上西乃山去，手里拿着两块石版」：本句的重点是：『照耶和华所吩咐的』：(1)时间：清晨；(2)地点：上西乃山；(3)物件：两块石版(参 1~2 节)。

**〔灵意注解〕**「摩西…清晨起来，…上西乃山去，手里拿着两块石版」：摩西遵命带着石版上山。

**〔话中之光〕**(一)这一次的石版是神吩咐摩西自己先凿好以后再由神来把文字写上去，不像前次那样神自己作(出三十二 15~16)。这就说明神要人与他同工。

(二)人可以作一些外表的东西，但绝不能作那个内容。内容是由神自己来定规的，那内容是神自己作安排的。所以，神让摩西凿那两块石版，但却要祂自己亲手写字在其上。

**【出三十四 5】**「耶和华在云中降临，和摩西一同站在那里，宣告耶和华的名。」

**〔吕振中译〕**「永恒主在云中降临，同摩西站在那里，将永恒主的名宣告出来。」

**〔原文字义〕**「降临」下来，下降；「一同站在」将自己放置于，站立，持守立场；「宣告」宣告，朗读。

**〔文意注解〕**「耶和华在云中降临，和摩西一同站在那里」：意指神降临山顶，彼此面对面站在那里(参2节)。

「宣告耶和华的名」：『神的名』代表神本性一切的丰盛(参三十三19)。

**〔灵意注解〕**「耶和华在云中降临，和摩西一同站在那里」：神降临山顶和摩西同立。

**【出三十四6】**「耶和华在他面前宣告说：“耶和华，耶和华，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

**〔吕振中译〕**「永恒主在他面前经过，宣告说：『永恒主耶和华，有怜悯有恩惠的神，不轻易发怒，而有丰盛的坚爱和忠信，」

**〔原文字义〕**「面前」面；「宣告」宣告，朗读；「有怜悯」有怜悯的；「有恩典」有恩典的；「轻易发怒(原文双字)」长的，忍耐的(首字)；怒气，鼻孔(次字)；「丰盛」许多，大量；「慈爱」慈爱，善良，喜爱；「诚实」忠实，真实，坚固，可靠。

**〔文意注解〕**「耶和华在他面前宣告说」：按照原文，这里的意思是：神在他面前经过的时候，宣告说。

「耶和华，耶和华，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6~7节说明了神的名所包含的特性：(1)耶和华，耶和华：祂就是那『我是』的神；(2)有怜悯：眷顾人的软弱；(3)有恩典：不在乎人的行为；(4)不轻易发怒：饶恕人的过犯；(5)有丰盛的慈爱：多过祂公义的要求；(6)诚实：信守祂所应许的。

**〔灵意注解〕**「耶和华在他面前宣告说：“耶和华，耶和华」：神宣告耶和华的名，藉以表明祂的「所是」。

「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表明神的特性。

**〔话中之光〕**(一)「耶和华，耶和华」把神圣名字重复说出意含了启一8；二十二13阿拉法和俄梅戛所传达的意思。以色列全部历史从开始，继续，而且存在到那时，乃是因为耶和华的权能；而其未来亦在乎此。

(二)神宣告祂的名所说的话不多，但绝大部分是恩典的话，绝大部分是叫人受安慰的话。当人带着罪孽来到神面前，心里在恐惧战兢的时候，神却向他们说出恩典的话，这是何等的宝贝。

**【出三十四7】**「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

**〔吕振中译〕**「为千万代的人持受坚固之爱，饶赦愆尤、过犯、罪恶；万不以有罪为无罪，乃是要察罚罪愆，从父亲到儿子、以及儿孙，到三四代。』」

**〔原文字义〕**「千万」一千；「存留」看顾，保守，保护；「慈爱」慈爱，善良，喜爱；「赦免」承担，举起；「罪孽」罪恶，不公正；「过犯」罪过；「罪恶」罪，赎罪祭；「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原文双同字)」倾空，清除；「追讨」照料，造访，召集。

**〔文意注解〕**「为千万人存留慈爱」：意指祂的慈爱：(7)横向：扩及万邦；(8)纵向：延及万代。

「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意指祂的赦罪之恩包括：(9)赦免罪孽(iniquity)：重在指因傲慢和自义



所犯的罪行；(10)赦免过犯(transgression)：重在指因疏忽和无知所犯的罪行；(11)赦免罪恶(sin)：重在指因失误和软弱所犯的罪行。

「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意指(12)公义是祂审判的原则：必须满足神公义的要求，祂才能赦免人的罪行。

「必追讨他的罪，自父及子，直到三、四代」：本句似乎与神公义的原则『儿子必不担当父亲的罪孽』(结十八 20)相抵触，也与可拉一党人的实例不符(参民二十六 11)。神审判的原则是『照各人所行的受审判』(启二十 12~13)，因此这里的意思应当另有所指。所谓『祸延子孙』正是本句的意思。按照常理，儿女和子孙难免受到父母、祖父母的连累，譬如疾病的遗传、家境的贫困、观念的传递、行为的模仿等，都会令子孙受到不良影响。

**(灵意注解)**「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表明神的慈爱。

「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表明神的公义。

**(话中之光)** (一)神乐意向人施恩，但是神并不允许人忽略祂的公义和圣洁。神没有降低祂的标准，神也没有改变祂的定意，该追讨的，神还是要追讨。

(二)人犯罪为甚么会影响到世世代代的子孙？这并不是神对人不近情理的刑罚。儿女必然会承受父母犯罪之后果：例如，父母虐儿、酗酒等都会带来严重的后遗症。这些罪是明显的，至于自私、贪心这一类的罪，也同样会代代相传下去；而且，罪的可怕后果，并不只限于传给家庭中的成员。所以不要对罪不以为然，而要悔改离弃罪。

(三)罪在目前可能使你只有一点点的痛苦，但是以后会带来愈来愈大的痛苦，并会使你最亲的家人，你的子孙都受到莫大的伤害。

**【出三十四 8】**「摩西急忙伏地下拜，」

**(吕振中译)**「摩西急忙俯伏在地上敬拜，」

**(原文字义)**「急忙」加速，快快的；「伏」(原文与「急忙」同字)；「下拜」下拜，俯伏。

**(文意注解)**「摩西急忙伏地下拜」：摩西在此抓住机会，急忙根据神所宣示的本性(参 6~7 节)，一面敬拜神的『所是』，一面为神的百姓有所代求(参 9 节)。

**【出三十四 9】**「说：“主啊，我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在我们中间同行，因为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又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以我们为的产业。”」

**(吕振中译)**「说：『主阿，我若在你面前蒙恩，求主在我们中间同行，虽然这是脖子硬的人民；求你赦免我们的愆尤罪恶，拿我们当做你的产业。』」

**(原文字义)**「蒙」找到，到达；「恩」恩惠，恩宠；「同行」去，行走；「硬着颈项(原文双字)」硬着颈项，冥顽不灵，艰难，严苛(首字)；颈，颈背(次字)；「赦免」赦免，宽恕；「罪孽」罪恶，不公正；「罪恶」罪，赎罪祭；「产业」取得产业，作为财产。

**(文意注解)**「说：主啊，我若在你眼前蒙恩」：这里强调他所依据的是神的『恩典』(参 6 节『有恩典』)。

「求你在我们中间同行，因为这是硬着颈项的百姓」：这里强调他所依据的是：(1)『耶和华』是祂的名；(2)祂『有怜悯』(参6节上)。

「又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这里强调他所依据的是：(1)祂『不轻易发怒』；(2)祂『有丰盛的慈爱』(参6节下)；(3)祂『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参7节)。

「以我们为的产业」：这里强调他所依据的是：(1)祂有丰盛的『诚实』(参6节下)；(2)祂『为千万人存留慈爱』(参7节上)。

**(灵意注解)**「求你在我们中间同行」：求神同行。

「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求神赦罪。

「以我们为的产业」：求神殊恩对待以色列人。

**【出三十四 10】**「耶和华说：“我要立约，要在百姓面前行奇妙的事，是在遍地万国中所未曾行的。在你四围的外邦人就要看见耶和华的作为，因我向你所行的是可畏惧的事。」

**(吕振中译)**「永恒主说：『看吧，我要立个约：我要当着你人民面前行奇妙的作为，就是在全地或列国中所未尝有的创作；在你四围的各民族、就要看见永恒主的作为、看我向你所行的是多么可畏惧的事。』」

**(原文字义)**「立」剪除，砍掉；「约」契约，结盟；「奇妙的事」奇妙的，卓越的，非凡的；「未曾行」创造，型塑；「作为」行为，工作；「畏惧」惧怕，敬畏。

**(文意注解)**「耶和华说：我要立约」：『立约』指签订誓约；签约双方都要受誓约的约束，负有守约的义务。

「要在百姓面前行奇妙的事，是在遍地万国中所未曾行的」：神在未要求百姓守约的条件之前，先应许祂必履行在全地万国之中所未曾行过的『不寻常的事』。

「在你四围的外邦人就要看见耶和华的作为」：叫周围的外邦人都能看出，这样的事绝对不是世人所能做得到的，乃是出于耶和华『神的作为』。

「因我向你所行的是可畏惧的事」：前述『不寻常的事』乃是『可畏惧的事』，诸如：(1)使约旦河水断绝(参书三 16~17)；(2)使耶利哥城墙倒塌(参书六 20)；(3)降大冰雹打死许多敌人(参书十 11)等。

**(灵意注解)**「耶和华说：“我要立约，要在百姓面前行奇妙的事…我要从你面前撵出…迦南人」(10~11节)：神以信实应许必行奇特的事，就是撵出迦南六族人。

**(话中之光)** (一)神的约乃是神所赐给我们的一个把柄，叫信心的手可以抓牢它。就理论上来说，我们是毫无资格去要求神履行什么合约的。但祂喜欢使祂自己受约的约束，以保证祂必要为我们行事。

**【出三十四 11】**「“我今天所吩咐你的，你要谨守。我要从你面前撵出亚摩利人、迦南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

**(吕振中译)**「我今天所吩咐你的、你务要遵守。看吧，我要把亚摩利人、迦南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从你面前赶出去。」

**(原文字义)**「吩咐」命令，指示；「谨守」保守，看守，遵守；「撵出」赶走，驱逐；「亚摩利人」山

居者；「迦南人」热心的；「赫人」恐惧的子孙；「比利洗人」属于某一村庄；「希未人」村民；「耶布斯人」被践踏的后裔，打谷场。

**〔文意注解〕**「我今天所吩咐你的，你要谨守」：本句可视为 12~26 节的导论，神要求以色列人务必谨守神在下面的吩咐。

「我要从你面前撵出亚摩利人、迦南人、赫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本句话有两层的意思：(1)神行『奇妙的事』和『可畏惧的事』(参 10 节)的目的就是要撵出迦南地七族(参三十三 2 注解)；(2)本句话列在神的吩咐之后，意指虽然神照盟约显出祂的作为(参 10 节)，但撵出迦南地七族的效果就要看以色列人遵守盟约的程度如何。

**〔灵意注解〕**「我今天所吩咐你的，你要谨守」：神要求选民谨守祂 12~16 节的命令。

**【出三十四 12】**「你要谨慎，不可与你所去那地的居民立约，恐怕成为你们中间的网罗；」

**〔吕振中译〕**「你要小心、不可和你所去到的那地的居民立约，恐怕那会饵诱你入于网罗。」

**〔原文字义〕**「谨慎」保守，看守，遵守；「立」剪除，砍掉；「约」契约，结盟；「网罗」网罗，引诱，饵。

**〔文意注解〕**「你要谨慎，不可与你所去那地的居民立约」：神对以色列人的第一项要求，就是不可与当地居民立约，而以色列人第一项破坏这个誓约的事，竟是与受骗与基遍人立约(参书九 15)。

「恐怕成为你们中间的网罗」：本句是说明与当地居民立约的后果，恐会受当地居民的引诱，而敬拜他们的神(参 14~15 节)，又跟他们通婚(参 16 节)。

**【出三十四 13】**「却要拆毁他们的祭坛，打碎他们的柱像，砍下他们的木偶。」

**〔吕振中译〕**「他们的祭坛你们要拆毁，他们的崇拜柱子你们要打碎，他们的亚舍拉神木、你们要砍下来，」

**〔原文字义〕**「拆毁」拆毁，打断；「打碎」打碎，折断；「柱像」柱子，纪念碑；「砍下」砍下，剪除；「木偶」亚舍拉神像。

**〔文意注解〕**「却要拆毁他们的祭坛」：『祭坛』指献祭敬拜巴力的地方(参士六 25)。

「打碎他们的柱像」：『柱像』指雕刻巴力形像的木柱(参王下十 27)。

「砍下他们的木偶」：『木偶』指亚舍拉女神的偶像(参王上十五 13)。

**〔话中之光〕** (一)除恶务尽，不可留下丝毫余地，否则必会卷土重来。

**【出三十四 14】**「不可敬拜别神；因为耶和华是忌邪的神，名为忌邪者。」

**〔吕振中译〕**「[不可拜别的神，因为那名为忌邪者永恒主是忌邪的神]，」

**〔原文字义〕**「敬拜」下败，俯伏；「忌邪的」忌邪的，嫉妒的；「忌邪者」(原文与「忌邪」同字)。

**〔文意注解〕**「不可敬拜别神」：意指不可跪拜别神，向牠献礼并祈福。

「因为耶和华是忌邪的神，名为忌邪者」：『忌邪的神』按原文意指嫉妒的神，表示祂忌恨任何人在祂以外另有别神，而向牠敬拜；『名为忌邪者』这是重复强调祂对敬拜别神的忌恨心。

**《话中之光》**(一)「一个仆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人…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金钱)」(路十六 13)。金钱是这个世代的神，岂可贪爱？但是许多基督徒竟然想与奴役他们的财神立约，拉关系。

(二)「耶和华是忌邪的神。」“忌邪”，希伯来文原意为“嫉妒”。高雅伦(Alan Cole)说：「“嫉妒”所指的，是排他性的个人关系——诸如婚姻——到破坏时所导致暴烈、猛力的行为。因此这种行为不当视作偏执，而应看为专一；其来源一方面是神的独一性(真神不是诸神之中的一位)，另一方面是他和以色列之间的独特关系。没有一个真正爱妻子的丈夫，能够容忍拿妻子和别人分享；同样，神也不会和对手分享以色列。」

(三)「我只怕你们的心或偏于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林后十一 3)。

**【出三十四 15】**「只怕你与那地的居民立约，百姓随从他们的神，就行邪淫，祭祀他们的神，有人叫你，你便吃他的祭物，」

**《吕振中译》**「恐怕你和那地的居民立约，众民就变节去服事他们的神，献祭给他们的神，若有人请你，你便吃他的祭物，」

**《原文字义》**「立」剪除，砍掉；「约」契约，结盟；「随从」在…之后；「行邪淫」奸淫，作妓女；「祭祀」献祭，宰杀祭物；「祭物」祭物。

**《文意注解》**「只怕你与那地的居民立约，百姓随从他们的神」：15~16 两节明文说明与当地居民立约的『网罗』(参 12 节)究竟是甚么：(1)『随从他们的神』意指追求并跟随偶像假神，而犯了宗教上的淫乱。

「就行邪淫，祭祀他们的神」：(2)更进一步的淫行，就是祭拜偶像假神。

「有人叫你，你便吃他的祭物」：(3)再进一步，被迫吃偶像假神的祭物。

**【出三十四 16】**「又为你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为妻，他们的女儿随从他们的神，就行邪淫，使你的儿子也随从他们的神行邪淫。」

**《吕振中译》**「恐怕你给你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为妻，而儿子的女儿又变节(原文：行邪淫)去服事他们的神。」

**《原文字义》**「娶」拿来，取出；「随从」在…之后；「行邪淫」奸淫，作妓女。

**《文意注解》**「又为你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为妻」：(4)接着，彼此的儿女通婚。

「他们的女儿随从他们的神，就行邪淫」：意指外邦人儿女大多敬拜偶像假神。

「使你的儿子也随从他们的神行邪淫」：(5)通婚的结果，下一代自然也接受了偶像假神的信仰。这样，15~16 两节详述了信仰上变节的五个步骤。

**【出三十四 17】**「不可为自己铸造神像。」

**《吕振中译》**「不可为自己造铸像的神。」

**《原文字义》**「铸造」做，制作；「神像」像神的。

**〔文意注解〕**「不可为自己铸造神像」『为自己』意指为满足自己的意愿而做；『铸造』指包括各种金属的铸造、木刻、石雕、泥塑，以及绘画、刺绣、针织、各种手工等；『神像』指作为敬拜对象的各种形像，包括人物、生物、无生物等。

**【出三十四 18】**「你要守除酵节，照我所吩咐你的，在亚笔月内所定的日期吃无酵饼七天，因为你是这亚笔月内出了埃及。」

**〔吕振中译〕**「除酵之节你务要守，要照我所吩咐你的吃无酵饼七天；要在亚笔月内的制定节期吃，因为你是这亚笔月内出埃及的。」

**〔原文字义〕**「守」保守，看守，遵守；「除酵」没有放酵的面包；「节」节庆，筵席；「亚笔」初熟，放穗的月份；「无酵饼」(原文与「除酵」同字)。

**〔文意注解〕**「你要守除酵节，照我所吩咐你的」：『除酵节』又名无酵节，是每年正月十四日黄昏过逾越节之后，接下来一连七天的节期(参十二 17)。

「在亚笔月内所定的日期吃无酵饼七天，因为你是这亚笔月内出了埃及」：『亚笔月』是犹太人旧历的七月，后改为正月，一年之首(参十二 2)；被掳之后采用巴比伦历制，改称尼散月(参尼二 1)。『吃无酵饼』意指只准吃未经过发酵的饼(参十二 15)；『七天』按照犹太人的历法，是指正月十四日下午六时至二十一日下午六时(参十二 18)，亦即正月十五日至二十一日共有七天(参利二十三 6)；『亚笔月内出了埃及』表明过除酵节就是为了纪念出埃及。

**〔灵意注解〕**「你要守除酵节…七天」：七天表征完全。

**【出三十四 19】**「凡头生的都是我的；一切牲畜头生的，无论是牛是羊，公的都是我的。」

**〔吕振中译〕**「凡头胎的都是我的；一切牲畜、无论是牛是羊、凡公的头胎的都是我的。」

**〔原文字义〕**「头生的(原文双字)」头生的，分别出来的(首字)；子宫(次字)；「牲畜」牛，家畜；「公的」记得，回忆。

**〔文意注解〕**「凡头生的都是我的」：『头生的』指从母腹中第一个出生的；神以头生的代表全体，将头生的献给神，也就是说一切都是属神的(参十三 2)。

「一切牲畜头生的，无论是牛是羊，公的都是我的」：意指神以雄性头生牲畜代表一切牲畜，正如同长子代表人类。

**〔灵意注解〕**「凡头生的都是我的」：若不献给神就须代赎或打折颈项(参 20 节)。

**【出三十四 20】**「头生的驴要用羊羔代赎，若不代赎就要打折它的颈项。凡头生的儿子都要赎出来。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

**〔吕振中译〕**「头胎的驴、你要用小羊去替赎；若不替赎，就要打折它的脖子。凡你所有头胎的儿子、你都要赎出来。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

**〔原文字义〕**「头生的」头生的，分别出来的；「代赎」赎身，赎回；「空手」徒劳地，无实质地。

**〔文意注解〕**「头生的驴要用羊羔代赎」：驴对人是很有用的负重服役牲畜，但解经家认为驴是属于不

洁的牲畜，所以不能献给神，故用羊羔代赎(参民十八 15)。

「若不代赎就要打折它的颈项」：驴的颈项一旦被打折，就变为无用。

「凡头生的儿子都要赎出来」：意指以色列人的长子都要归神为圣，但不是献他为祭，而是用五舍客勒银子赎回(参民三 47)。

「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不可空手』也就是要奉献成年人的生命赎价作为礼物(参三十 13~16)，又献初熟的产物和头生的牲畜为祭物。

**(灵意注解)**「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带着祭物感恩奉献，特别是初熟之物和头生的。

**【出三十四 21】**「“你六日要做工，第七日要安息，虽在耕种收割的时候也要安息。”」

**(吕振中译)**「六日要劳碌，但第七日你就要休息；在耕种收割的时候、也要休息。」

**(原文字义)**「做工」工作，服事；「安息」中止，停止，休息；「耕种」耕地，耕种季节；「收割」庄稼，收获。

**(文意注解)**「你六日要做工，第七日要安息」：意指每周的头六日要作工，第七日是安息日，歇息不可作工。

「虽在耕种收割的时候也要安息」：意指在耕种或收割的时候，遇到第七日仍须安息。

**(灵意注解)**「你六日要做工，第七日要安息」：要殷勤作工，也要享受神的安息。

**【出三十四 22】**「在收割初熟麦子的时候要守七七节；又在年底要守收藏节。」

**(吕振中译)**「你要举行七七节，在收割初熟麦子的时候举行；收藏节乃在年底。」

**(原文字义)**「初熟」初熟的果子；「麦子」小麦；「守」做，制作；「七七」七，以七为周期；「收藏节(原文双同字)」节庆集会，筵席。

**(文意注解)**「在收割初熟麦子的时候要守七七节」：『七七节』又称收割节(参二十三 16)或五旬节(参徒二 3)，离除酵节刚好第五十天，大约在阳历五、六月间；『收藏节』。

「又在年底要守收藏节」：又称住棚节(参申十六 13~15)，是犹太人最大的节期，大约在阳历九、十月间。

**(灵意注解)**「在收割初熟麦子的时候要守七七节；又在年底要守收藏节」：亦即守五旬节和住棚节。

**【出三十四 23】**「你们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见主耶和华以色列的神。」

**(吕振中译)**「一年三次、你所有的男丁都要朝见主永恒主以色列之神。」

**(原文字义)**「男丁」男人；「朝见」看见，觉察。

**(文意注解)**「你们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见主耶和华以色列的神」：『一切男丁』指二十岁以上的男人；『一年三次』指除酵节(参 18 节)、七七节和收藏节(参 22 节)；『朝见主』意指到耶路撒冷过节献祭。

**(灵意注解)**「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见主耶和华」：犹太人每年三大节期——逾越节、五旬节和住棚节，都要上耶路撒冷圣殿朝见神。

**【出三十四 24】**「我要从你面前赶出外邦人，扩张你的境界。你一年三次上去朝见耶和华你神的时候，必没有人贪慕你的地土。」

**（吕振中译）**「我要把列国人从你面前赶出去，扩张你的境界；你一年三次上去朝见永恒主你的神的时候，必没有人贪慕图你的地。』」

**（原文字义）**「赶出」占有，剥夺，继承；「扩张」变宽，变大；「境界」边界，界线；「上去」上升，攀登；「朝见」看见，觉察；「贪慕」渴望，贪图。

**（文意注解）**「我要从你面前赶出外邦人，扩张你的境界」：『外邦人』指原居住在迦南地的各族人(参 11 节)；『扩张…境界』意指占领并据为己有。

「你一年三次上去朝见耶和华你神的时候，必没有人贪慕你的地土」：本句说明『赶出外邦人』的主要用意，乃是当一切以色列男丁上耶路撒冷过节时，避免让残留的外邦人觊觎他们的产业。

**【出三十四 25】**「“你不可将我祭物的血和有酵的饼一同献上。逾越节的祭物也不可留到早晨。”

**（吕振中译）**「『你不可将我的祭牲的血跟有酵的饼一同祭献；也不可留逾越节期的祭物过夜到早晨。』」

**（原文字义）**「祭物」祭物；「献上」祭品，屠宰，击打；「逾越」逾越；「留到」住宿，过夜。

**（文意注解）**「你不可将我祭物的血和有酵的饼一同献上」：『祭物的血』是为着赎罪(参三十 10)；『酵』在圣经里表征罪和邪恶的教训(参林前五 8；太十六 12)。因此之故，两种彼此性质相反的东西，不可一同献上。

「逾越节的祭物也不可留到早晨」：若有剩余的都要用火烧掉(参十二 10)。

**（灵意注解）**「你不可将我祭物的血和有酵的饼一同献上」：祭物的血是为赎罪，有酵的饼表征献祭的人有罪，两者性质相反，不可同献。

「逾越节的祭物也不可留到早晨」：剩下的要用火烧掉。

**【出三十四 26】**「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

**（吕振中译）**「要把你地里上好的初熟物送到永恒主你的神的殿。『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子去煮山羊羔。』」

**（原文字义）**「首先」首先，起头；「初熟之物」初熟的果子；「殿」房屋，家；「山羊羔母」母亲；「煮」煮沸，翻腾。

**（文意注解）**「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初熟之物』和家庭里的长子，以及头生的牲畜一样，原都是属于神的；『耶和华你神的殿』此时尚未有圣殿，故指神居住的所在，即会幕中的圣所、至圣所。

「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有二意：(1)以母奶煮其子，有残忍之嫌；(2)此乃迦南人异教徒祭祀习俗，为真神所不喜。

**（灵意注解）**「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一切头生的和初熟之物都要归给神。

「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这是迦南地异教徒的陋习。

**【出三十四 27】**「耶和华吩咐摩西说：“你要将这些话写上，因为我是按这话与你和以色列人立约。”

**（吕振中译）**「永恒主对摩西说：『你要将这些话写上，因为我是按着这些话的意思同你和以色列人立约的。』」

**（原文字义）**「话」言论，言语；「写上」书写；「立」砍掉，剪除；「约」契约，结盟。

**（文意注解）**「耶和华吩咐摩西说：你要将这些话写上」：『这些话』指 11~26 节的话；『写上』指记录在册上，而不是刻在石版上(参 28 节)。

「因为我是按这话与你和以色列人立约」：意指 11~26 节的话乃是与立约的内容有关，大概是十条诫的补充说明。

**（灵意注解）**「我是按这话与你和以色列人立约」：约的双方都须遵守这些话。

**【出三十四 28】**「摩西在耶和华那里四十昼夜，也不吃饭，也不喝水。耶和华将这约的话，就是十条诫，写在两块版上。」

**（吕振中译）**「摩西在那里同永恒主在一起、四十昼又四十夜：饭没有吃，水也没有喝。他将这约的话、就是十段话、写在两块版上。」

**（原文字义）**「饭」面包，食物；「约」契约，结盟；「话」言论，言语；「条诫」(原文与「话」同字)；「版」石板。

**（文意注解）**「摩西在耶和华那里四十昼夜，也不吃饭，也不喝水」：『四十昼夜』这是第二个四十昼夜(参二十四 18)；『不吃饭，也不喝水』指禁食四十昼夜(参申九 9；太四 2)。

「耶和华将这约的话，就是十条诫，写在两块版上」：本句表明：(1)十条诫就是神所说立约的话；(2)刻在石版上的就是十条诫。

**（灵意注解）**「摩西在耶和华那里四十昼夜，也不吃饭，也不喝水」：摩西禁食四十昼夜。

「耶和华将这约的话，就是十条诫，写在两块版上」：神重新用手写十条诫在两块法版上。

**（话中之光）**(一)在那四十昼夜中，摩西似乎忘记了一件事，那就是他的自己；他不吃饭，也不喝水，好像他已不复存在。然而，当他从山上下来时，他非但未见清瘦或憔悴软弱，相反的，他却更强壮，更有丰采，他的脸上光华四射。这里满了教训：神常常将这种与祂之间至高交通的经历，赐给祂的仆人们，结果，总是使他们在服事上得着新鲜的能力。

(二)神头一次所写的字和第二次所写的字，是一样的。尽管中间发生了许多的事，却不能影响神的权柄，也不能影响人到一个地步，可以去代替神。神仍然是掌握自己的权柄，神仍然让人晓得祂是不改变的神，祂过去是如何，现在还是如何。人当中虽然发生变化，但神却没有更改。

**【出三十四 29】**「摩西手里拿着两块法版下西乃山的时候，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华和他说话就发了光。」

**（吕振中译）**「摩西从西乃山下来；摩西手里拿着两块法版；从山上下来的时候，不知道自己脸上的皮肤因他和永恒主说了话而射发光芒。」

**（原文字义）**「西乃」多刺的；「皮」皮肤；「发了光」闪烁发光，发出光辉。



**〔文意注解〕**「摩西手里拿着两块法版下西乃山的时候」：终于完成了在山上任务，所以带着两块法版下山去了。

「不知道自己的面皮因耶和华和他说话就发了光」：『面皮…发了光』正像使徒保罗所说的返照主的荣光(参林后三 18)。

**〔灵意注解〕**「摩西手里拿着两块法版下西乃山」：摩西领受两块法版下山。

「自己的面皮因耶和华和他说话就发了光」：脸上返照神的荣光(参林后三 18)。

**〔话中之光〕**(一)你是否常花时间单独亲近神？尽管你的面孔不会发光，不过花时间祷告、读经、默想，总会影响你的生活，别人也能看出你与神有密切的交往。

(二)人工的谦卑，是人在那里装作谦卑，所以谦卑得吃力极了，叫旁边的人都替他吃力。但是出乎神的谦卑，是自自然然的，他自己并不觉得他是在那里谦卑着，但是在他旁边的人会看见在这个人身上有了神的工作(30 节)。脸上擦粉的人，要常常照镜子；但是，摩西脸上发光，自己并不知道。

(三)「不知道自己，」良善在那不自觉的状态中，才是最高的良善。败坏也是在不自觉中可沦为最卑劣的。当参孙的能力失去的时候，他竟然不知道神已经离开了他。

(四)人们常自以为比别人强，就很自夸。他们实在没有见过圣洁的美，也不清楚自己内心的光景。他们虽知道过往的罪已经得着赦免，却不占地自私的态度仍退居在内在的动机。

**【出三十四 30】**「亚伦和以色列众人看见摩西的面皮发光就怕挨近他。」

**〔吕振中译〕**「亚伦和以色列众人看着摩西，见他脸上的皮肤射发光芒、就怕挨近他。」

**〔原文字义〕**「怕」惧怕，敬畏；「挨近」拉近，靠近。

**〔文意注解〕**「亚伦和以色列众人看见摩西的面皮发光就怕挨近他」：这是因为摩西面皮不同寻常的发光，使众人如同见到神的荣光一样，对他产生畏惧的心。

**〔灵意注解〕**「亚伦和以色列众人看见摩西的面皮发光就怕挨近他」：别人害怕挨近他。

**【出三十四 31】**「摩西叫他们来；于是亚伦和会众的官长都到他那里去，摩西就与他们说话。」

**〔吕振中译〕**「摩西叫他们来，于是亚伦跟会众中所有的首长都回到摩西那里，摩西就便和他们说话。」

**〔原文字义〕**「叫」召唤，宣告；「官长」长官，首领。

**〔文意注解〕**「摩西叫他们来；于是亚伦和会众的官长都到他那里去，摩西就与他们说话」：此次的召集是为了向他们传达神立约的话(参 32 节)。

**【出三十四 32】**「随后以色列众人都近前来，他就把耶和华在西乃山与他所说的一切话都吩咐他们。」

**〔吕振中译〕**「随后以色列众人都挨近前来，他就把永恒主在西乃山同他说的一切话都吩咐他们。」

**〔原文字义〕**「随后」在…之后；「近前来」拉近，靠近；「吩咐」吩咐，命令。

**〔文意注解〕**「随后以色列众人都近前来，他就把耶和华在西乃山与他所说的一切话都吩咐他们」：『与他所说的一切话』更准确地说，应当是指神吩咐摩西传达给以色列众人的一切话。

**〔灵意注解〕**「摩西…把耶和华在西乃山与他所说的一切话都吩咐他们」：摩西向众人转告神所吩咐的

话。

**【出三十四 33】**「摩西与他们说完了话就用帕子蒙上脸。」

*〔吕振中译〕*「摩西和他们说完了话，就用帕子蒙上脸。」

*〔原文字义〕*「完了」实现，消耗，结束；「帕子」面罩；「蒙上」给，置，放。

*〔文意注解〕*「摩西与他们说完了话就用帕子蒙上脸」：『用帕子蒙上脸』这是为了遮盖脸上的光，以免众人害怕(参 30 节)。

*〔灵意注解〕*「摩西与他们说完了话就用帕子蒙上脸」：因为众人害怕他脸上的光。

**【出三十四 34】**「但摩西进到耶和华面前与他说话就揭去帕子，及至出来的时候便将耶和华所吩咐的告诉以色列人。」

*〔吕振中译〕*「每逢摩西进到永恒主面前和他说话的时候，他总把帕子揭去，直到出来为止；他出来，便将永恒主所吩咐的对以色列人说，」

*〔原文字义〕*「揭去(原文双同字)」转变方向，出发；「帕子」面罩。

*〔文意注解〕*「但摩西进到耶和华面前与他说话就揭去帕子」：意指每当摩西进到神面前的时候，乃是敞着脸的(参林后三 18)。

「及至出来的时候便将耶和华所吩咐的告诉以色列人」：意指每次进去领受神的话语，出来的时候便将所领受的话传给众人。

*〔灵意注解〕*「摩西进到耶和华面前与他说话就揭去帕子」：敞着脸和神说话。

**【出三十四 35】**「以色列人看见摩西的面皮发光。摩西又用帕子蒙上脸，等到他进去与耶和华说话就揭去帕子。」

*〔吕振中译〕*「以色列人看摩西的脸面，见摩西脸上的皮肤发射光芒。摩西总再用帕子蒙上脸，直到他进去和永恒主说话才揭了去。」

*〔原文字义〕*「又」返回，转回；「蒙上」(原文与「又」同字)；「揭去帕子」(原文无此词)。

*〔文意注解〕*「以色列人看见摩西的面皮发光」：意指摩西每次出来的时候，面皮发光。

「摩西又用帕子蒙上脸，等到他进去与耶和华说话就揭去帕子」：为着安抚以色列众人，摩西就用帕子蒙上脸，遮蔽面光，等到再进去神面前时仍旧除去帕子。

## 叁、灵训要义

**【神与人立约的中保——脸上发光】**

一、神命摩西重凿石版并带上山(1~7 节)：

1. 「你要凿出两块石版，和先前你摔碎的那版一样」(1 节)：表明神恩慈的赦免，乐意重申前约(参

三十二 19)。

2. 「你要预备好了，上西乃山，在山顶上站在我面前」(2 节)：神命摩西再度上山相会。
3. 「谁也不可和你一同上去」(3 节)：神赏给摩西单独见神的特权。
4. 「摩西…清晨起来，…上西乃山去，手里拿着两块石版」(4 节)：摩西遵命带着石版上山。
5. 「耶和华在云中降临，和摩西一同站在那里」(5 节)：神降临山顶和摩西同立。
6. 「耶和华在他面前宣告说：“耶和华，耶和华」(5~6 节)：神宣告耶和华的名，藉以表明祂的「所是」。
7. 「是有怜悯有恩典的神，不轻易发怒，并有丰盛的慈爱和诚实」(6 节)：表明神的特性。
8. 「为千万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7 节)：表明神的慈爱。
9. 「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必追讨他的罪」(7 节)：表明神的公义。

## 二、摩西为民代祷和神的回复(8~16 节)：

1. 「求你在我们中间同行」(9 节)：求神同行。
2. 「求你赦免我们的罪孽和罪恶」(\*9 节)：求神赦罪。
3. 「以我们为的产业」(9 节)：求神殊恩对待以色列人。
4. 「耶和华说：“我要立约，要在百姓面前行奇妙的事…我要从你面前撵出…迦南人」(10~11 节)：神以信实应许必行奇特的事，就是撵出迦南六族人。
5. 「我今天所吩咐你的，你要谨守」(11 节)：神要求选民谨守祂如下的命令：
  - (1) 「不可与你所去那地的居民立约」(12, 15 节)。
  - (2) 「拆毁他们的祭坛，打碎他们的柱像，砍下他们的木偶；」(13 节)。
  - (3) 「不可敬拜别神…随从他们的神，就行邪淫」(14~15 节)。
  - (4) 不可「为你的儿子娶他们的女儿为妻」(16 节)。

## 三、神详述约的内容并要摩西写下来(17~27 节)：

1. 「不可为自己铸造神像」(17 节)：连真神的像也不可铸造。
2. 「你要守除酵节…七天」(18 节)：七天表征完全。
3. 「凡头生的都是我的」(19~20 节)：若不献给神就须代赎或打折颈项。
4. 「谁也不可空手朝见我」(20 节)：带着祭物感恩奉献，特别是初熟之物和头生的。
5. 「你六日要做工，第七日要安息」(21 节)：要殷勤作工，也要享受神的安息。
6. 「在收割初熟麦子的时候要守七七节；又在年底要守收藏节」(22 节)：亦即守五旬节和住棚节。
7. 「一切男丁要一年三次朝见主耶和华」(23~24 节)：犹太人每年三大节期——逾越节、五旬节和住棚节，都要上耶路撒冷圣殿朝见神。
8. 「你不可将我祭物的血和有酵的饼一同献上」(25 节)：祭物的血是为赎罪，有酵的饼表征献祭的人有罪，两者性质相反，不可同献。
9. 「逾越节的祭物也不可留到早晨」(25 节)：剩下的要用火烧掉。
10. 「地里首先初熟之物要送到耶和华你神的殿」(26 节)：一切头生的和初熟之物都要归给神。
11. 「不可用山羊羔母的奶煮山羊羔」(26~27 节)：这是迦南地异教徒的陋习。

12.「我是按这话与你和以色列人立约」(27节): 约的双方都须遵守这些话。

四、摩西领受两块法版下山, 脸上发光(28~35节):

- 1.「摩西在耶和华那里四十昼夜, 也不吃饭, 也不喝水」(28节): 摩西禁食四十昼夜。
- 2.「耶和华将这约的话, 就是十条诫, 写在两块版上」(28节): 神重新用手写十条诫在两块法版上。
- 3.「摩西手里拿着两块法版下西乃山」(29节): 摩西领受两块法版下山。
- 4.「自己的面皮因耶和华和他说话就发了光」(29节): 脸上返照神的荣光(参林后三 18)。
- 5.「亚伦和以色列众人看见摩西的面皮发光就怕挨近他」(30节): 别人害怕挨近他。
- 6.「摩西…把耶和华在西乃山与他所说的一切话都吩咐他们」(31~32节): 摩西向众人转告神所吩咐的话。
- 7.「摩西与他们说完了话就用帕子蒙上脸」(33节): 因为众人害怕他脸上的光。
- 8.「摩西进到耶和华面前与他说话就揭去帕子」(34~35节): 敞着脸和神说话。

## 出埃及记第三十五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作会幕的礼节、材料和工人】

- 一、重申安息日律例(1~3节)
- 二、鼓励众民奉献所需一切材料(4~9节)
- 三、呼召智能工人预备各种器材(10~19节)
- 四、众民热烈响应奉献材料(20~29节)
- 五、选召二位巧匠制作各样巧工(30~35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五 1】「摩西招聚以色列全会众, 对他们说: “这是耶和华所吩咐的话, 叫你们照着行:」

(吕振中译)「摩西招集了以色列人全会众, 对他们说: 『以下这些事乃是永恒主所吩咐你们行的。』」

(原文字义)「招聚(原文双同字)」聚集, 集合; 「会众」会众, 群落。

(文意注解)「摩西招聚以色列全会众」: 『以色列全会众』指全体以色列人中能承担神所托付责任的人, 殉道者司提反称他们为『旷野的会』(参徒七 38), 可见他们是一群蒙神救赎并呼召, 从世界(埃及所豫表的)里出来, 成为『旷野的会』, 身负神使命不断前行, 又建造会幕(表征基督和教会)的人。

「对他们说：这是耶和华所吩咐的话，叫你们照着行」：『对他们说』25~31章记载了神在西乃山上对摩西指示『山上的样式』，下山后因金牛犊事件(参32章)没能将神的话向他们述说，且因摩西在盛怒下摔碎了两块法版(参三十二19)，故其后重新上山从神领受两块新的法版，现在是正式向全会众转达神的话。

备注：出二十五1~三十一18记述神有关建造会幕的指示，三十五1~三十六7记述摩西转达神的话和以色列人的响应，三十六8~三十九43记述建造会幕实际施工的情形，四十1~38记述完工后立起会幕的情形。

**【出三十五2】**「六日要作工，第七日乃为圣日，当向耶和华守为安息圣日。凡这日之内作工的，必把他治死。」

**〔吕振中译〕**「六日要作工，但第七日你们却要守为圣日，做归永恒主完全歇工的安息日；凡在这日作工的、必须被处死。」

**〔原文字义〕**「圣日(首字)」分别，神圣；「安息」安息礼仪，手安息日；「圣日(次字)」安息日；「治死」死，杀害，处死。

**〔文意注解〕**「六日要作工，第七日乃为圣日，当向耶和华守为安息圣日」：『六日要作工』指每周第一至第六日，为着维持家庭的生活，每天都要作所该作的工；『第七日』指周末，就是星期六；『守为安息圣日』指将这日子分别出来归神为圣，须安息不可作工。

「凡这日之内作工的，必把他治死」：本句意指神的百姓务必遵守安息日，违者必须处死。

备注：摩西在宣布『山上的样式』之前，2~3节首先提到安息日，这是因为安息日乃是『摩西之约』的标志(参三十一15~16)，约中律法条例的规范，是为维持神与人之间相安无事，使神的百姓能享受神的安息，故此守安息日在旧约时代相当紧要。

至于新约时代的信徒，惟有在基督里才有真安息，因为耶稣基督乃是安息日之主。我们今天所要追求的，不是遵守礼仪上的安息，乃是神为祂的子民存留的那另有安息日的真安息(参来四9)。关于『安息日会』的错误，请参阅二十8**【问题改正】**。

**〔话中之光〕**(一)安息日是耶和华的圣日，他们必须守这个圣日，如果不守的话，那人就是该死的。因为不守安息的人，就抵触了神的「圣」。

(二)必须要有正确的态度来活在祂面前，才能带进神的祝福。

**【出三十五3】**「当安息日，不可在你们一切的住处生火。」

**〔吕振中译〕**「当安息日、在你们的一切住所、你们都不可生火。』」

**〔原文字义〕**「安息」安息日；「日」日子；「住处」住处，居所；「生」点火，着火，燃烧。

**〔文意注解〕**「当安息日，不可在你们一切的住处生火」：『在…住处生火』主要是指烹煮三餐所起的火，因此，在安息日所要吃的食物都要在前一天预先煮好，免得违反这个条例(参十六23)。

**〔话中之光〕**(一)旧约的安息日到新约时代发展为主日。这是神的旨意，是神的计划。旧约的安息日变更为主日，是由于旧约的救赎史和得救赎的仪式借着基督得以完成的缘故。所以，未成熟的旧约制

度的安息日以成熟的福音的方法发展。这乃是神的恩典。

(二)为守主日，神会以我们所遭受损失的程度祝福我们。肯定不会让我们遭受损失的。即便不是如此，单单赞美神的信心亦会经历神的奇迹和祝福。

**【出三十五 4】**「摩西对以色列全会众说：“耶和華所吩咐的是这样：」

〔吕振中译〕「摩西对以色列人全会众说：『以下这事乃是永恒主所吩咐的话。』」

〔原文字义〕「全」全部，所有的；「吩咐」命令，指示。

〔文意注解〕「摩西对以色列全会众说：耶和華所吩咐的是这样」摩西接着就向全会众提到建造会幕所需的物料(参 5~9 节)和人才(参 10~35 节)。

**【出三十五 5】**「你们中间要拿礼物献给耶和華，凡乐意献的可以拿耶和華的礼物来，就是金、银、铜，」

〔吕振中译〕「要从你们中间收取提献物、给永恒主；凡心里自愿的人，要把准备奉给永恒主的提献物拿来：就是金、银、铜、」

〔原文字义〕「中间」(原文无此字)；「礼物(首字)」(原文无此字)；「献给」奉献，贡献；「乐意」乐意的，慷慨的，尊贵的；「献的」(原文无此字)；「礼物(次字)」(原文与「献给」同字)。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要拿礼物献给耶和華」：『礼物』指奉献给神的供物，作为建造会幕的材料之用。

「凡乐意献的可以拿耶和華的礼物来」：『乐意』指奉献礼物的先决条件；奉献的动机必须不勉强，而是甘心乐意的，才能蒙神悦纳。

「就是金、银、铜」：这些贵重的金属，主要作为器具的外表和器物本身，以及祭司的衣饰之用。

〔话中之光〕(一)「你们中间」，是指蒙神救出埃及的人说的。神不是向外人要礼物。今天教会的原则，神只要得救重生的人奉献。

(二)可以说，奉献是圣徒的一项权利，属神的圣徒，才可以有资格向神奉献；外人既不认识神，即使看人的面奉献了，在神那里也不蒙记念。

(三)奉献是「乐意献的」，不是勉强的；你不甘心乐意拿来，没有人向你强行收取。

**【出三十五 6】**「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山羊毛，」

〔吕振中译〕「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麻丝、山羊毛、」

〔原文字义〕「朱红色(原文双字)」鲜红色，深红色(首字)；朱红色，丹颜(次字)；「线」(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山羊毛」：这些各色纺线、细麻线、羊毛线是为织造帐篷、幔子、门帘和祭司的衣裤之用。

**【出三十五 7】**「染红的公羊皮，海狗皮，皂荚木，」

〔吕振中译〕「染红的公羊皮、塔哈示皮、皂荚木、」

〔原文字义〕「染红」使红，变红；「海狗」海豚；「木」木头，木材。

〔文意注解〕「染红的公羊皮，海狗皮」：这些皮料主要是为制作罩棚、盖、顶盖之用。

「皂莢木」：这些木料是为制造器具、幕板、柱子和门等之用。

【出三十五 8】「点灯的油，并做膏油和香的香料，」

〔吕振中译〕「点灯的油、以及作膏油和香的香料、」

〔原文字义〕「点灯」光，发光体；「膏油(原文双字)」膏油(首字)；油脂(次字)；「香(原文双字)」香料(首字)；烟雾，气味(次字)；「香料」香料，香水，甜味。

〔文意注解〕「点灯的油」：指橄榄油，是为点灯之用(参二十七 20)。

「并做膏油和香的香料」：膏油是为分别为圣之用(参二十三 30)；香料是为烧香之用(参二十三 23~24)。

〔话中之光〕(一)众所周知圣经常以香料代表祷告。换言之，教会最急需会众为各项事工代祷。代教会祷告，比用金钱帮助教会更加重要。因为教会灵程是否进步，全看兄弟姐妹是否负责代教会祷告。

【出三十五 9】「红玛瑙与别样的宝石，可以镶嵌在以弗得和胸牌上。」

〔吕振中译〕「条纹玛瑙、和镶嵌的宝石、可以在圣衲裆和胸牌上用的。」

〔原文字义〕「别样的」(原文无此字)；「镶嵌」装置，设立；「以弗得」祭司的披肩或斗篷；「胸牌」胸牌，祭司袍上的口袋。

〔文意注解〕「红玛瑙与别样的宝石，可以镶嵌在以弗得和胸牌上」：各样宝石是为镶嵌之用；『以弗得』是大祭司的圣衣(参二十八 6~14)；『胸牌』是大祭司圣衣上挂在胸前的布袋，称为决断的胸牌，袋内放有乌陵和土明，前面镶上两排宝石，共十二样宝石，代表以色列十二支派(参二十八 15~30)。

【出三十五 10】「“你们中间凡心里有智慧的都要来做耶和华一切所吩咐的：」

〔吕振中译〕「你们中间凡心里有技能的都要来、作永恒主一切所吩咐的：」

〔原文字义〕「心里」新，心思；「有智慧」智慧的，精明的，有技巧的。

〔文意注解〕「你们中间凡心里有智慧的都要来做耶和华一切所吩咐的」：『凡心里有智慧的』指一切能够制作会幕和附属器具的工匠。

〔话中之光〕(一)摩西要求有各种技巧的人，奉献才能，同心建造会幕。神赐予每个属祂的人特有的才能，我们应当发挥恩赐，就连在人看来与宗教无关的才能，都可用在使神得荣耀的事上。

【出三十五 11】「就是帐幕和帐幕的罩棚，并帐幕的盖、钩子、板、门、柱子、带卯的座，」

〔吕振中译〕「就是帐幕、帐幕的罩棚、帐幕的盖、钩子、框子、横木、柱子、带卯的座、」

〔原文字义〕「帐幕」居所，会幕；「罩棚」覆盖物；「盖」(原文与「罩棚」同字)；「带卯的座」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就是帐幕和帐幕的罩棚，并帐幕的盖」：『帐幕』指会幕四周的幕幔(参二十六 1~6)；『帐幕的罩棚』指山羊毛织的罩棚(参二十六 7~13)；『帐幕的盖』共有两层，底层是用染红的公羊皮做成罩

棚的盖，外层是用海狗皮做成的顶盖(参二十六 14)。

「钩子、板、闩、柱子、带卯的座」：『钩子』金钩为使幔子相连成帐幕(参二十六 6)，铜钩为使罩棚连成一个(参二十六 11)；『板』指帐幕的竖板(参二十六 15)；『闩』用于将竖板栓在一起(参二十六 26~28)；『柱子』四根柱子用于悬挂会幕内部的幔子(参二十六 31~32)，另五根柱子用于悬挂门帘(参二十六 36~37)；『带卯的座』用于使竖板直立(参二十六 19, 21, 25)，又使柱子直立(参二十六 32, 37)。

**【出三十五 12】**「柜和柜的杠，施恩座和遮掩柜的幔子，」

（吕振中译）「柜、和它的杠、除罪盖、和遮掩至圣所的帷帐、」

（原文字义）「柜」柜子，箱子；「杠」延伸部分，抬物的杆子；「施恩座」施恩座，赎罪座；「遮掩」覆盖物；「幔子」帷幕。

（文意注解）「柜和柜的杠」：『柜』指法柜，又称约柜(参二十五 10~11)；『柜的杠』用于抬约柜(参二十五 13~14)。

「施恩座和遮掩柜的幔子」：『施恩座』指约柜上面安置基路伯的遮罪盖(参二十五 17~21)；『遮掩柜的幔子』指用于隔开圣所和至圣所的幔子(参二十六 31~32)。

**【出三十五 13】**「桌子和桌子的杠与桌子的一切器具，并陈设饼，」

（吕振中译）「桌子、和它的杠、跟它的一切器具、并神前饼、」

（原文字义）「杠」延伸部分，抬物的杆子；「器具」器具，器皿，用具；「陈设」面；「饼」面包，食物。

（文意注解）「桌子和桌子的杠与桌子的一切器具，并陈设饼」：『桌子』指陈设饼的桌子(参二十五 23~24)；『桌子的杠』用于抬陈设饼的桌子(参二十五 28)；『桌子的一切器具』指桌子上的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爵和瓶(参二十五 29)；『陈设饼』指摆在桌子上的饼(参二十五 30)。

**【出三十五 14】**「灯台和灯台的器具，灯盏并点灯的油，」

（吕振中译）「灯台、和它的器具、灯盏、和灯火的油、」

（原文字义）「灯台(原文双字)」光，发光体(首字)；灯台(次字)；「灯盏」灯。

（文意注解）「灯台和灯台的器具，灯盏并点灯的油」：『灯台』指座和干与杯、球、花接连成一块有七盏灯的金灯台(参二十五 31~37)；『灯台的器具』指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参二十五 38)；『点灯的油』指捣成的清橄榄油(参二十七 20)。

（话中之光）(一)印度甘地说，「我不能在基督徒身上看出基督来，所以我不能接受基督」。今天教会不患无基督徒，患在发光的基督徒太少。

**【出三十五 15】**「香坛和坛的杠，膏油和馨香的香料，并帐幕门口的帘子，」

（吕振中译）「香坛、和它的杠、膏油、和芬芳的香、跟帐幕出入处的帘子、」

（原文字义）「香」烟雾，气味；「坛」祭坛；「馨香(原文双字)」香料(首字)；烟雾，气味(次字)；「香



料」(原文无此字)；「帘子」帘子，覆盖物。

〔文意注解〕「香坛和坛的杠」：『香坛』指烧香用的金香坛(参三十 27；三十七 25~26)；『坛的杠』用于抬金香坛的杠(参三十七 27~28)。

「膏油和馨香的香料」：『膏油』指用于涂抹会幕和一切器具并祭司的圣膏油(参三十 23~25)；『馨香的香料』指金香坛所用清净圣洁的香(参三十 34~35)。

「并帐幕门口的帘子」：指帐幕的门帘(参二十六 26)。

【出三十五 16】「燔祭坛和坛的铜网，坛的杠并坛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

〔吕振中译〕「燔祭坛、和它的铜格子、它的杠、和它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

〔原文字义〕「燔祭」燔祭，升高；「网」栅栏，网格状物；「洗濯盆」盆，锅；「盆座」基部，柱脚。

〔文意注解〕「燔祭坛和坛的铜网」：『燔祭坛』指铜祭坛(参二十七 1~2)；『坛的铜网』指安在铜祭坛上的铜网(参二十七 4~5)。

「坛的杠并坛的一切器具」：『坛的杠』指抬铜祭坛的杠(参二十七 6~7)；『坛的一切器具』指盆、铲子、盘子、肉锺子、火鼎等器具(参二十七 3)。

「洗濯盆和盆座」：『洗濯盆』指供祭司们进会幕时洗手洗脚之用(参三十 18~20)；『盆座』指安放洗濯盆的基座(参三十 18)。

【出三十五 17】「院子的帷子和帷子的柱子，带卯的座和院子的门帘，」

〔吕振中译〕「院子的帷子、和帷子的柱子及带卯的座、和院子的门帘、」

〔原文字义〕「院子」院子，圈地；「帷子」门帘，悬挂的布；「带卯的座」基座，插座；「帘」帘子，覆盖物。

〔文意注解〕「院子的帷子和帷子的柱子」：『院子的帷子』指围住会幕院子四周的帷子(参二十七 9~16)；『帷子的柱子』指悬挂帷子的柱子(参二十七 17)。

「带卯的座和院子的门帘」：『带卯的座』用于使柱子直立的铜制基座(参二十七 17)；『院子的门帘』指院子大门的门帘(参二十七 16)。

【出三十五 18】「帐幕的橛子并院子的橛子，和这两处的绳子，」

〔吕振中译〕「帐幕的橛子、和院子的橛子、跟它们的绳子、」

〔原文字义〕「橛子」桩，挂钉，针；「院子」院子，圈地；「绳子」绳索，弓弦。

〔文意注解〕「帐幕的橛子并院子的橛子，和这两处的绳子」：『橛子』指支搭帐幕和院子的一切橛子；『绳子』指连结幕板和柱子的绳子。

〔话中之光〕(一)会幕中的器具人所共见，惟有橛子人看不见深埋地中，却担起支持会幕之工作。世人均想坐首席，做领袖，居高位指挥别人，少有人甘心隐藏。橛子为高举基督，却愿意埋藏自己。

(二)橛子的负荷是很特别的：一方面深入地下越深越好，不能突头太多，否则必受批评、指责。橛子的形式是一面尖，一面秃。尖的一方面可深入地下。橛子秃之方面，可最受重击，在教会中不论你

做事快或慢，言论大或小，均会招来弟兄之指摘攻击，但属主的人却如橛子般，堪经重击。

柱子的竖立，要靠绳子把柱子紧紧地绑在橛子上，再把橛子深深地钉在地里。「绳子」是用来绑住或固定东西的。会幕院子的铜柱，每根用两条绳子来固定，一条在院里，一条在院外。这些绳子好像是向神双份的大爱，唱出哈利路亚大合唱——我们宝贵的救主，因着这爱被绑在受审判的位置——十字架上。

(二)我们岂不渴望被同样的爱之绳索所击住，使我们在他的受苦与羞辱上与他连结？如保罗所说，「使我认识基督，晓得他复活的大能，并且晓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腓三 10)。

(三)神双份的爱，击住我们，吸引我们，使我们跟随宝贵主的脚踪。这原是我们蒙召的目的。「你们蒙召原是为这；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彼前二 21)。而且「因为你们蒙恩，不但得以信服基督，并要为他受苦」(腓一 29)。

(四)今天，在属灵的会幕中，似乎缺少这些绳索。许多人受复活的基督吸引是因为他的荣耀与权能；这些固然美好与宝贵，可是很少有人受吸引去寻求在基督的受苦与降卑上与他联合。当我们为爱之绳索所击，就不再为逼迫、试炼、患难或丧失友人而发怨言。

**【出三十五 19】**「精工做的礼服和祭司亚伦并他儿子在圣所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

*(吕振中译)*「编褶的衣服、在圣所供职用的、祭司亚伦的圣衣、和他儿子们供祭司职分的衣服。」

*(原文字义)*「精工」编织成辫状的东西；「礼服」外袍；「用以供」伺候，服事，供职；「祭司职分」作为祭司；「圣」分别，神圣。

*(文意注解)*「精工做的礼服和祭司亚伦并他儿子在圣所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本节所述述的是大祭司和祭司们的圣衣(参三十一 10)。

**【出三十五 20】**「以色列全会众从摩西面前退去。」

*(吕振中译)*「以色列人全会众从摩西面前出来。」

*(原文字义)*「面前」面；「退去」前往，出来。

*(文意注解)*「以色列全会众从摩西面前退去」：指摩西讲完了 1~19 节的话之后，全会众便开始执行神的命令。

**【出三十五 21】**「凡心里受感和甘心乐意的都拿耶和华的礼物来，用以做会幕和其中一切的使用，又用以做圣衣。」

*(吕振中译)*「凡心里起意的、凡心灵自愿的、都来，把准备奉给永恒主的提献物带来、好做会棚工程的用处、做其中一切的使用，也可以作圣衣。」

*(原文字义)*「心里」心，心思；「受感」承担，举起；「甘心乐意(原文双字)」灵，风，气(首字)；煽动，驱使，情愿(次字)；「礼物」奉献，贡献；「使用」劳动，服侍。

*(文意注解)*「凡心里受感和甘心乐意的都拿耶和华的礼物来」：『心里受感』指受摩西所宣达神话语的感动(参 1 节)；『甘心乐意』指从心里自愿自发的行动。

「用以做会幕和其中一切的使用，又用以做圣衣」：指奉献建造会幕和制作圣衣所需的材料。

**《话中之光》**(一)神需要一班人，为实现属天的旨意献上地上的物质；但他们必须先里面受感而奉献。里面受感说出人对于某事，有深切的愿望。人为实现愿望而献的礼物，必然蒙悦纳。

(二)其次，奉献之人的意志若是和愿望不够和谐，则所献上的不过是尽职而已。当人在灵里与神相交，以至意志受到激励，因此甘心乐意献上他的所有，这样的奉献，是神所喜悦的。

**【出三十五 22】**「凡心里乐意献礼物的，连男带女，各将金器，就是胸前针、耳环（或作：鼻环）、打印的戒指，和手钏带来献给耶和华。」

**《吕振中译》**「所以他们都来，有男人也有女人；凡心里自愿的、凡摇献金的金的摇献物给永恒主的人、都把饰针、耳环（或译：鼻环）、打印戒指、手钏、各样金器、带来。」

**《原文字义》**「乐意」乐意的，慷慨的，尊贵的；「献礼物」（原文无此词）；「连」上面的，向上地；「胸前针」金制饰品；「打印的戒指」图章戒指；「手钏」手环。

**《文意注解》**「凡心里乐意献礼物的，连男带女」：『连男带女』指不分男女。

「各将金器，就是胸前针、耳环、打印的戒指，和手钏带来献给耶和华」：指自己身上的金饰(参民三十一 50)。

**【出三十五 23】**「凡有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山羊毛，染红的公羊皮，海狗皮的，都拿了来；」

**《吕振中译》**「凡家里有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麻丝、山羊毛、染红的公羊皮、塔哈示皮的人、都带了来。」

**《原文字义》**「染红」使红，变红；「海狗」海豚。

**《文意注解》**「凡有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细麻，山羊毛」：这些各色纺线、细麻线、羊毛线是为织造帐篷、幔子、门帘和祭司的衣裤之用(参 6 节)。

「染红的公羊皮，海狗皮的，都拿了来」：这些皮料主要是为制作罩棚、盖、顶盖之用(参 7 节)。

**【出三十五 24】**「凡献银子和铜给耶和华为礼物的都拿了来；凡有皂荚木可做什么使用的也拿了来。」

**《吕振中译》**「凡提献银或铜的提献物的、都带了来、做奉给永恒主的提献物；凡家里有皂荚木、可以供这工程上任何用途的、也都带了来。」

**《原文字义》**「礼物」奉献，贡献；「木」木头，木材。

**《文意注解》**「凡献银子和铜给耶和华为礼物的都拿了来」：『银子和铜』用于制作会幕的各种器具。

「凡有皂荚木可做什么使用的也拿了来」：这些木料是为制造器具、幕板、柱子和门等之用(参 7 节)。

**【出三十五 25】**「凡心中有智慧的妇女亲手纺线，把所纺的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都拿了来。」

**《吕振中译》**「凡有匠心之才的妇女也亲手纺线，把所纺的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麻丝都带了来；」

**《原文字义》**「有智慧的」有智慧的，有技巧的，精明的；「纺线」纺线；「所纺的」所纺的，纱线。

**〔文意注解〕**「凡心中有智慧的妇女亲手纺线，把所纺的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都拿了来」：『有智慧的妇女』指具有才干能制作会幕和圣衣所需的材料；『纺线』是织造幔子和圣衣的材料。

**〔话中之光〕**（一）神看重每一颗事奉的心，不分男女。懂得纺织的妇女，对建造会幕也贡献良多。工匠以工作的质量与美观为夸耀，神也关心你的事奉是否精彩；不管你职位高低，都应当在工作上显出祂所赐的创造力。

**【出三十五 26】**「凡有智慧、心里受感的妇女就纺山羊毛。」

**〔吕振中译〕**「凡心里起意、有技能的妇女、都纺山羊毛。」

**〔原文字义〕**「心里」心，心思；「受感」承担，举起；「纺」纺线。

**〔文意注解〕**「凡有智慧、心里受感的妇女就纺山羊毛」：『山羊毛』用于织造罩棚的幔子(参二十六 7)。

**【出三十五 27】**「众官长把红玛瑙和别样的宝石，可以镶嵌在以弗得与胸牌上的，都拿了来；」

**〔吕振中译〕**「众首长们也将条纹玛瑙和镶嵌的宝石带了来、做圣衲裆和胸牌的用处，」

**〔原文字义〕**「官长」长官，首领，王子；「别样的」(原文无此字)；「镶嵌」装置，设立；「以弗得」祭司的披肩或斗篷；「胸牌」胸牌，祭司袍上的口袋。

**〔文意注解〕**「众官长把红玛瑙和别样的宝石，可以镶嵌在以弗得与胸牌上的，都拿了来」：『红玛瑙』用于镶嵌在以弗得的肩带上(参 9 节；二十八 9~12)；『别样的宝石』指十二样宝石，用于镶嵌在胸牌上(参 9 节；二十八 16~21)。

**【出三十五 28】**「又拿香料做香，拿油点灯，做膏油。」

**〔吕振中译〕**「又带香料和油来供灯和膏油跟芬芳的香之用途。」

**〔原文字义〕**「香料」香料，香水；「做香(原文双同字)」香料；「点灯」点亮，发光；「膏油(原文双字)」膏油(首字)；油脂(次字)。

**〔文意注解〕**「又拿香料做香，拿油点灯，做膏油」：『香料』用于制圣香(参 15 节)；『油』指清橄榄油，用于点灯(参 14 节)；『膏油』指圣膏油(参 15 节)。

**【出三十五 29】**「以色列人，无论男女，凡甘心乐意献礼物给耶和华的，都将礼物拿来，做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一切工。」

**〔吕振中译〕**「以色列人无论男女、凡心里自愿要带物品来供给永恒主由摩西经手所吩咐作的巧工的、都带了来、做自愿献的礼物奉给永恒主。」

**〔原文字义〕**「甘心」心，心思；「乐意」乐意的，情愿的，尊贵的；「献」被带来，被引介；「礼物」自愿，自由奉献。

**〔文意注解〕**「以色列人，无论男女，凡甘心乐意献礼物给耶和华的，都将礼物拿来，做耶和華藉摩西所吩咐的一切工」：本节是总结 21~28 节的奉献。

**【出三十五 30】**「摩西对以色列人说：“犹大支派中，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耶和华已经提他的名召他，」

**〔吕振中译〕**「摩西对以色列人说：『看哪，犹大支派中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永恒主已经按名召他；』」

**〔原文字义〕**「户珥」洞；「乌利」火热的；「比撒列」在神的庇荫之下。

**〔文意注解〕**「摩西对以色列人说：犹大支派中，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通常圣经中同名不同人的情形相当普遍，因此在提到某一位特定的人时，往往附带提到他的父亲和祖父是谁，以避免发生混淆而感到困惑。

「耶和华已经提他的名召他」：意指他确实是出于神的选召。

**【出三十五 31】**「又以神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智能、聪明、知识，能做各样的工，」

**〔吕振中译〕**「又将属神的灵充满了他，使他有技能、有聪明、有知识，有各样的技巧，」

**〔原文字义〕**「灵」灵，风，气；「充满」充满，满；「智慧」智慧，精明，技巧；「聪明」理解力，洞察力；「知识」知识，由经验得来的分辨力。

**〔文意注解〕**「又以神的灵充满了他」：『神的灵』指圣灵，亦即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参弗一 17)。

「使他有智能、聪明、知识，能做各样的工」：『智慧』偏重于对事物的创见；『聪明』偏重于对事物的领悟；『知识』指对事物学习和经历的累积；『各样的工』指塑造、雕刻、镶嵌、编织等工作。

**〔话中之光〕**(一)神呼召有恩赐的人，用他们的恩赐事奉他，但绝对不是靠他们的恩赐，乃是靠着「神的灵充满」，「使他们有智能、聪明、知识，能作各样的工」。

(二)一切智能、知识、聪明、能力的来源乃是耶和华神，越是晓得倚靠祂的，就越是有能力；越是不倚靠神倚靠自己的，就越不能作工。

**【出三十五 32】**「能想出巧工，用金、银、铜制造各物，」

**〔吕振中译〕**「能巧设图案，用金银铜去制作；」

**〔原文字义〕**「想出」思想，谋算，发明；「巧工」思想，筹划。

**〔文意注解〕**「能想出巧工」：意指能设计原型图案，作为施工的依据。

「用金、银、铜制造各物」：意指能铸造并雕塑各种金属物件。

**【出三十五 33】**「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巧工。」

**〔吕振中译〕**「又能刻宝石镶东西，能刻木头，用各样图案的技巧来作。」

**〔原文字义〕**「刻」雕刻；「镶嵌」充满；「雕刻」(原文与「刻」同字)；「巧」思想，筹划；「工」职业，工作。

**〔文意注解〕**「又能刻宝石，可以镶嵌」：意指在宝石上雕刻文字，又将刻好文字的宝石镶嵌在金槽上(参二十八 11)。

「能雕刻木头，能做各样的巧工」：『雕刻木头』会幕中的一些器具，可能事先雕刻好皂荚木，然

后再在木头之上包金；『能做各样的工』有不少解经家认为比撒列擅长金属类细工，亚何利亚伯(参 34 节)则擅长织绣工，不过，两人既是工头，对于制作会幕和相关器具的多样工作技巧，应当都具相当程度的熟练。

**【出三十五 34】**「耶和华又使他，和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心里灵明，能教导人。」

**（吕振中译）**「永恒主又使他和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心里灵通、能指教人。」

**（原文字义）**「但」审判；「亚希撒抹」我的兄弟是支持；「亚何利亚伯」父亲的帐幕；「灵明」（原文无此字）；「教导」教导，指教，引导。

**（文意注解）**「耶和华又使他，和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众信亚何利亚伯士担任比撒列的副手，两人共同负责建造会幕之工。

「心里灵明，能教导人」：本句是形容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两人，不仅他们本身具有设计并制作会幕所需的智能、聪明、知识和技巧，他们还有灵敏的心思，懂得如何教导别人分工去制作。

**【出三十五 35】**「耶和华使他们的心满有智慧，能做各样的工，无论是雕刻的工，巧匠的工，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绣花的工，并机匠的工，他们都能做，也能想出奇巧的工。」

**（吕振中译）**「永恒主又将匠心之才充满了他们，使他们能作各样巧工，就是镌刻的人、巧设图案的人、用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麻丝刺绣的人：作各样巧工的人和巧设图案的人所作的种种巧工。」

**（原文字义）**「满有」充满；「智慧」智慧，精明，技巧；「雕刻的工」工匠，雕刻匠；「巧匠的工」思考，谋算，发明；「绣花的工」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机匠的工」编织；「奇巧的工」思想，筹划。

**（文意注解）**「耶和华使他们的心满有智慧，能做各样的工」：『他们』指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两人；『满有智慧』这里的智慧指智能、聪明、知识(参 31 节)的总和才能；『各样的工』指塑造、雕刻、镶嵌、编织等工作。

「无论是雕刻的工，巧匠的工，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绣花的工，并机匠的工，他们都能做」：『雕刻的工』指雕刻宝石和木头、塑造、锤打和镶嵌金属等类的工作；『巧匠的工』指帐幕的幔子、内幔、以弗得和胸牌等类的工作；『绣花的工』指制作至圣所门帘，外院的门帘，大祭司的腰带等类的工作；『机匠的工』指织造单色布幔、内袍等类的工作。

「也能想出奇巧的工」：指设计基路伯、灯台的枝子、杯、球、花等精巧的工作。

**（话中之光）**（一）在教会中，我们每人都有一分工作。正如在大工厂里，我们各人的责任性质不同，也许是很低微的——抬物、生火、递料。但是每一个乐意的工人，不是苦役，因为只要是神的旨意，就该勤劳来作。

（二）神预备工作，祂先预备工人。祂要我们成全工作，先要我们具备成功的条件，欢然从事，与神同工。所以在工作上若遇苦难或反对，千万不可退却。要像迦勒约书亚一样，看迦南地的进驻，说：「我们一定能够得胜。」

（三）乐意的心要将礼物献给神。制乐器的知道怎样发展音乐。我们是神创造的，祂知道我们一切。所以我们不是只为祂工作，而是将自己完全献上，我们的肢体要献给祂作器具。我们与别人在工作的

性质上不同，但只要神借着我们成就祂的旨意，其他就无关紧要了。

(四)二十五章所说的都是建造物料的奉献，而三十五章的奉献，除了物料以外，我们还看见有另外的奉献，那就是人的奉献。全合起来，我们看见两类的奉献，一个是献上人的所有，一个是献上人的自己。

## 叁、灵训要义

### 【着手建造会幕(一)】

#### 一、安息日不可作工(1~3 节)：

1. 「六日要作工」(2 节)：六日之内天天要作工建造会幕。
2. 「第七日乃为圣日，当向耶和华守为安息圣日」(2 节)：第七日要停工守安息日。
3. 「凡这日之内作工的，必把他治死」(2 节)：违者必要治死。
4. 「当安息日，不可在你们一切的住处生火」(3 节)：要全然安息，连作饭也禁止。

#### 二、建造会幕的材料和来源(4~9 节)：

1. 「凡乐意献的可以拿耶和华的礼物来」(5 节)：动机须出自甘心乐意。
2. 「就是金、银、铜，…皂荚木」(5~7 节)：会幕和其中器具的一切材料。
3. 「点灯的油，并做膏油和香的香料」(8 节)：维持会幕运作的材料。
4. 「红玛瑙与别样的宝石，可以镶嵌在以弗得和胸牌上」(9 节)：制作圣衣的材料。

#### 三、呼召工人前来制作会幕和器具的零件(10~29 节)：

1. 「你们中间凡心里有智慧的都要来做耶和華一切所吩咐的」(10 节)：工人的条件乃是心里有智慧的。
2. 「帐幕和帐幕的罩棚，并帐幕的盖、钩子、板、闩、柱子、带卯的座」(11 节)：制作会幕本身的各种零件。
3. 「柜和柜的杠，施恩座和遮掩柜的幔子」(12 节)：制作至圣所的各种零件。
4. 「桌子…灯台…香坛…，并帐幕门口的帘子」(13~15 节)：制作圣所的各种零件。
5. 「燔祭坛…洗濯盆和盆座。院子…和院子的门帘」(16~17 节)：制作会幕内院的各种零件。
6. 「帐幕的橛子并院子的橛子，和这两处的绳子」(18 节)：制作使会幕和院子竖立的各种零件。
7. 「精工做的礼服和…圣衣」(19 节)：制作祭司的圣衣和各种配件。

#### 四、众民热烈响应奉献材料(20~29 节)：

1. 「凡心里受感和甘心乐意的都拿耶和华的礼物来」(21~22 节)：凡被神感动的。
2. 「凡有…的，都拿了来」(23~24 节)：凡蒙神厚赐财物的。
3. 「凡心中有智慧的妇女亲手纺线」(25~26 节)：凡蒙神赐智慧会纺线的。
4. 「众官长把红玛瑙和别样的宝石…都拿了来」(27 节)：凡拥有贵重物品的。
5. 「又拿香料做香，拿油点灯，做膏油」(28 节)：凡拥有特殊物料的。

五、选召二位巧匠制作各样精工(30~35节):

1.巧匠的资格(30~31, 34节):

(1)「比撒列, 耶和華已經提他的名召他」(30节): 蒙神提名并呼召。

(2)「又以神的灵充满了他」(31节): 被圣灵充满。

(3)「使他有技能、有聪明、有知识, 有各样的技巧」(31节): 有技能、聪明、知识和技巧。

(4)「耶和華又使他, 和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 心里灵明, 能教导人」(34节): 能与人配搭同工, 又能教导别人。

2.精工的种类(32~33, 35节):

(1)「用金、银、铜制造各物」(32节): 炼制、雕塑金属器物。

(2)「又能刻宝石, 可以镶嵌」(33节): 雕刻、镶嵌各样宝石。

(3)「能雕刻木头, 能做各样的巧工」(33节): 雕刻、锯切各种木料。

(4)「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绣花的工」(35节): 编织、刺绣各种布料。

(5)「并机匠的工」(35节): 设计、操作各种工具器材。

## 出埃及记第三十六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着手制造会幕】

一、召集巧匠和工人(1~2节)

二、收取百姓奉献的材料(3~7节)

三、织造幕幔、罩棚、盖和顶盖等(8~19节)

四、制造幕板、带卯的座和门等(20~34节)

五、作幔子、门帘、柱子等(35~38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六1】「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 并一切心里有智慧的, 就是蒙耶和華賜智慧聪明、叫他知道做圣所各样使用之工的, 都要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做工。」

(吕振中译)「比撒列、亚何利亚伯、和每一个有匠心之才的人、永恒主赐技能聪明给他、使他知道怎样作圣所使用之东西的工程、都要照永恒主一切所吩咐的来作工。」



**〔原文字义〕**「比撒列」在神的庇荫之下；「亚何利亚伯」父亲的帐幕；「圣所」分别，神圣；「使用」劳动，服侍；「工」工作，职业。

**〔文意注解〕**「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并一切心里有智慧的」：『比撒列』解经家们相信他是负总责的工头(参三十五 30~33)；『亚何利亚伯』他是比撒列的副手，协助他管理建造会幕的事工(参三十五 34~35)；『一切心里有智慧的』指有分于建造会幕和其中器具并圣衣的一切工匠(参三十五 25~26)。

「就是蒙耶和華賜智能聰明、叫他知道做聖所各樣使用之工的」：『智慧』偏重于对事物的创见；『聪明』偏重于对事物的领悟；『知道做圣所各样使用之工』指对制作会幕和圣衣各种事工具有知识和经验。本句可视为上句的补充说明。

「都要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做工」：意指严格遵照神在『山上指示的样式』施工。

**〔话中之光〕**(一)想要把自己奉献给神来做圣工的人，必须是心里有智慧的、有聪明的，因为奉献给的是要最好的、最聪明的，圣经中一直不悦纳那些有问题的(利二十一 16~23)。

(二)神的工人必须是神赐他心里有智慧，单靠自己的智慧聪明是远远不及神的要求的，所以我们「不是倚靠势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神)的灵方能成事」(亚四 6)。

(三)盼望更多弟兄姊妹能起来，尽用神给我们的恩赐、财物、知识、智能去事奉主，因为这是最佳建立自己以及建立别人的机会。

(四)「都要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做工，」是的，所有事奉神的人，都要遵照神的旨意行事，并不是自己想要做甚么就做甚么。

(五)要做神的圣工，必须是照神所吩咐的作工，不能掺有半点自己的意思在里面，否则就不能为神所用。神工人的才干必须是在神的旨意中发挥恩赐，才能起到属灵的作用。

**【出三十六 2】**「凡耶和華賜他心里有智慧、而且受感前来做这工的，摩西把他们和比撒列并亚何利亚伯一同召来。」

**〔吕振中译〕**「摩西将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召了来，也把每一个有匠心之才的人、永恒主赐给他心里有技能的、每一个人心里起意、要走近来到这工程上作工的、都召了来。」

**〔原文字义〕**「受感」承担，举起；「比撒列」在神的庇荫之下；「亚何利亚伯」父亲的帐幕。

**〔文意注解〕**「凡耶和華賜他心里有智慧、而且受感前来做这工的」：意指凡具有制作会幕和圣衣的才干，且受神感动自愿前来参加本项伟大圣工的人。

「摩西把他们和比撒列并亚何利亚伯一同召来」：意指摩西正式征召上述工匠，将他们安排在比撒列并亚何利亚伯的领导下一同作工。

**〔话中之光〕**(一)没有神的感动而奉献自己来做圣工，必是半途而废，或是人意出手，这样圣工受亏损。只有受神的感动(加二 8)，才能在心底里面发动情愿的爱心(罗九 1~3)，以致凡事凭爱心而作(林前十六 14)。

(二)一同配合来做圣工是非常重要的，因建造会幕的工程是浩大的，摩西就把这些肯奉献自己的，同时又被圣灵感动的人「一同召来」做这神圣的工作。这表示神的工人需要配备，需要同心，在恩赐上还彼此服事，彼此配搭，同心合意，建造神的会幕——教会(彼前四 10)。

**【出三十六 3】**「这些人就从摩西收了以色列人为做圣所并圣所使用之工所拿来的礼物。百姓每早晨还把甘心献的礼物拿来。」

**（吕振中译）**「他们从摩西面收前取了以色列人所带来的一切提献物、可以用来作圣所的工程的。众民天天早晨还把自愿献的礼物带来给摩西，」

**（原文字义）**「收了」拿取，接受；「使用」劳动，服侍；「工」工作，职业；「礼物」奉献，贡献；「甘心献的礼物」自愿，自由奉献。

**（文意注解）**「这些人就从摩西收了以色列人为做圣所并圣所使用之工所拿来的礼物」：『这些人』指1~2节所记述的一切工头和工匠；『礼物』指全会众所奉献的施工材料。

「百姓每早晨还把甘心献的礼物拿来」：意指以色列人每早晨陆续有人把礼物拿来甘心奉献。

**（话中之光）**（一）「每早晨」表明是继续的奉献，不是一阵热心过去了，奉献也就停止了；也可能是奉献的人多，一时收不了，就分别支派宗族，排长队奉纳。啊，那是多么美好的景象！

（二）百姓每天为建造圣所的财物拿来给摩西，摩西又交给主管工程的人来管理。今天的基督徒也当为建造属灵的会幕(教会)而「费财费力」，这值得的(林后十二 15)，也是必须的。

（三）神并不贫穷，但神的儿女不肯奉献，会使神的事工受到亏损，间接限制了事工的扩展，实在是不幸的事。

**【出三十六 4】**「凡做圣所一切工的智慧人各都离开他所做的工，」

**（吕振中译）**「以致那些作圣所各样工作的、一切有纔能的、人人都放下自己所作的工，」

**（原文字义）**「智慧人」有智慧的，精明的，有技巧的；「离开」来，进入。

**（文意注解）**「凡做圣所一切工的智慧人各都离开他所做的工」：意指工匠们暂时放开手头的工作来见摩西。

**【出三十六 5】**「来对摩西说：“百姓为耶和华吩咐使用之工所拿来的，富富有余。”」

**（吕振中译）**「来告诉摩西说：『人民所带来的太多、比永恒主吩咐作的工程所需要使用的、足而有余。』」

**（原文字义）**「富富」许多，增多；「有余」充分，足够。

**（文意注解）**「来对摩西说：百姓为耶和华吩咐使用之工所拿来的，富富有余」：意指向摩西反映现况，告诉他众百姓所奉献的材料，已经绰绰有余。

**（话中之光）**（一）「百姓为耶和华吩咐使用之工所拿来的，富富有余。」这是非常好的一件事，表现出百姓爱神的程度有了一定的提高。百姓乐意奉献财物，这时由于他们奉献的财物甚多而有余(玛三 10)。神家的丰富，乃教会复兴的表现。

**【出三十六 6】**「摩西传命，他们就在全营中宣告说：“无论男女，不必再为圣所拿什么礼物来。”这样才拦住百姓不再拿礼物来。」

**〔吕振中译〕**「于是摩西发命令，人就将布告传播在全营中、说：『无论男女都不必再为圣而提献什么。』人民这才被拦住、不再带来。」

**〔原文字义〕**「传命」命令，吩咐；「宣告(原文双字)」声音(首字)；经过，穿越(次字)；「拦住」限制，遏制，停止。

**〔文意注解〕**「摩西传命，他们就在全营中宣告说：无论男女，不必再为圣所拿什么礼物来」：意指摩西向全会众宣告，请大家不要再奉献任何材料了。

「这样才拦住百姓不再拿礼物来」：意指总算阻止了百姓们继续不断的热情奉献。

**〔话中之光〕**(一)当人的里面真实受感，灵里乐意，就没有一件会宝贵得舍不得给的，也永远不会说给得太多了的。一切都在喜乐及慷慨的灵里为神摆上。在正常的情形之下，神的工作绝不会因为缺少物质的配合，而受到限制的。

(二)如果人能清楚看见神国度之事的异象，人就难得不在里面一直受感，灵里一直乐意的情形之下，继续有所献上的。

(三)教会缺乏之际，理当鼓励会众积极奉献，以保证神的家里「有粮」(参玛三 10)，但当「富富有余」之时，就应「拦住百姓不再拿礼物来」。「只要有衣有食，就当知足」(提前六 8)，这个原则适用于个人，也适用于教会，面对会众的奉献，教会也要「知足」。

**【出三十六 7】**「因为他们所有的材料够做一切当做的物，而且有余。」

**〔吕振中译〕**「所有的工料够作一切的工程、而且有余。」

**〔原文字义〕**「材料」工作，职业；「够」充分，足够；「当做的物」(原文与「材料」同字)；「有余」剩下，留下。

**〔文意注解〕**「因为他们所有的材料够做一切当做的物，而且有余」：意指百姓所奉献的材料足够作一切的圣工，并且绰绰有余。

**【出三十六 8】**「他们中间，凡心里有智慧做工的，用十幅幔子做帐幕。这幔子是比较撒列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的，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

**〔吕振中译〕**「在作这工程的人中间、凡有匠心之才的；就用十幅幔子作帐幕；这些幔子是比较撒列用捻的麻丝、和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的线、巧设图案的作法制成的基路伯来作的。」

**〔原文字义〕**「幔子」帷幔，帘；「帐幕」居所，会幕；「比较撒列」(原文无此字)；「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巧匠的」思考，计划，发明；「绣上」作，制作；「基路伯」约柜上方的像，天使。

**〔文意注解〕**「他们中间，凡心里有智慧做工的，用十幅幔子做帐幕」：『十幅幔子』指会幕的最内层幕幔(参二十六 1)。

「这幔子是比较撒列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的」：『捻的细麻』指用手捻的细麻线织成的布幔；『蓝色、紫色、朱红色线』指细麻线和贵重的蓝色、紫色、朱红色线混纺织造而成的彩色幔子。本句意指十幅幕幔基本上是比较撒列织造而成，然后交由手下的工匠作连结的工作(参二十六 3~6)。

「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意指每幅幕幔上面均绣上基路伯，是巧匠手工做成的精美工艺品。

**〔灵意注解〕**「用十幅幔子做帐幕」：十表征人的完全；幔子指内层幕幔，表征耶稣人性的美丽；帐幕指全体会幕，表征道成肉身，在地上行走的耶稣。

「这幔子比撒列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的」：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 8)；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 10)；紫色线表征君尊；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

「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巧匠的手工表征圣灵的工作；绣表征受苦的管教；基路伯表征彰显神的荣耀。

**〔话中之光〕**(一)摩西那时代，织布(纺线与织布)要用很多的时间。能有两三件以上衣服的人就算是富有的了。织成够会幕用的布，更是艰巨的工程。如果不是百姓齐心协力，就不能建成会幕。现在的教会与社会，也常常需要这种合作精神，否则就不能成就大事。

(二)「帐幕」就是人与神交会的会幕。会幕正是天上真帐幕(来八 2)的影像，而天上的真帐幕正是神居住的所在。在那个真帐幕的至圣所里面有一个宝座，神乃坐在其上。

(三)细麻意味着纯洁、圣洁。这表示圣徒要以清淨的面貌来到神面前；世上最丑陋和肮脏的就是罪。即使是优秀的人，拥有低俗的心就会成为低俗的人。基督徒要成为努力过圣洁生活的人。

**【出三十六 9】**「每幅幔子长二十八肘，宽四肘，都是一样的尺寸。」

**〔吕振中译〕**「每一幅幔子长二十八肘，每一幅幔子宽四肘：所有的幔子都是一样的尺寸。」

**〔原文字义〕**「肘」腕尺(约 18 英吋长)；「尺寸」尺寸，测量。

**〔文意注解〕**「每幅幔子长二十八肘，宽四肘」：意指每幅幔子的长度一千二百六十公分，宽度一百八十公分。

「都是一样的尺寸」：意指十幅幔子的长宽尺寸都一样。

**〔灵意注解〕**「每幅幔子长二十八肘，宽四肘」：二十八乃四乘七，四表受造物，七表属地的完全；合起来表征耶稣人性的完全。

**【出三十六 10】**「他使这五幅幔子幅幅相连，又使那五幅幔子幅幅相连；」

**〔吕振中译〕**「他使五幅幔子一一相连，另五幅幔子也一一相连。」

**〔原文字义〕**「相连」联合，连结。

**〔文意注解〕**「他使这五幅幔子幅幅相连，又使那五幅幔子幅幅相连」：意指十幅幔子(参 8 节)分成两组，每组五幅，幅幅相连接；其连接法可能是将两幅幔子的边缘缝在一起。

『他』字全章出现许多次，有三种不同的解法：(1)他指摩西，因他全盘了解神在山上指示的样式；(2)他指比撒列，因他是总工头，能设计并绘制实际施工图；(3)他指各个不同工作的小工头，负责自己所经管的工作，将相关零件组合起来。

**〔灵意注解〕**「五幅幔子幅幅相连」：五表征向神负责；幅幅相连表征行为表现一贯而无矛盾；十幅幔子分别连城两组，二表征见证。

**【出三十六 11】**「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做蓝色的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照样做；」

**〔吕振中译〕**「在一组相连的幔子末一幅边儿上、他作了蓝紫色的钮扣；在另一组相连的幔子尽末一幅边儿上、他也照样地作。」

**〔原文字义〕**「相连的」连接起来的東西；「末幅」尽头，末端；「钮扣」扣环。

**〔文意注解〕**「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做蓝色的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照样做」：『钮扣』即指扣环；全节意指两组各别有五幅相连接的幔子(参 10 节)，每组的末幅幔子边缘上，各做蓝色的扣环，以便将两组幔子相连在一起。

**〔灵意注解〕**「蓝色的钮扣」：表征属天的联结。

**【出三十六 12】**「在这相连的幔子上做五十个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上也做五十个钮扣，都是两两相对；」

**〔吕振中译〕**「在一幅相连的幔子上他作了五十个钮扣；在另一幅相连的幔子边儿上他也作了五十个钮扣：钮扣都一一相对。」

**〔原文字义〕**「相连的(首字)」(原文无此字)；「相连的(次字)」连接起来的東西；「两两(原文双同字)」一，每个的；「相对」相对，一个对应另一个。

**〔文意注解〕**「在这相连的幔子上做五十个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上也做五十个钮扣，都是两两相对」：意指 11 节所述每组末幅幔子边缘上的蓝色扣环，每边有五十个扣环，且扣环的位置要彼此相对。

**〔灵意注解〕**「五十个钮扣」：表征负责任显出完美的联结。

**【出三十六 13】**「又做五十个金钩，使幔子相连。这才成了一个帐幕。」

**〔吕振中译〕**「他又作五十个金钩，用钩使幔子一一相连，帐幕就成了一整个。」

**〔原文字义〕**「钩」钩，幕帷的边缘；「相连」联合，连结。

**〔文意注解〕**「又做五十个金钩，使幔子相连」：『五十个金钩』是为了把每组五幅幔子的相对，最末幅幔子边缘的五十个扣环(参 11~12 节)用金钩勾住，使两组幔子相连在一起。

「这才成了一个帐幕」：如此，每五幅幔子成一组，又将两组幔子勾在一起，就成了一整幅的幔子。

**〔灵意注解〕**「五十个金钩」：金表神性；五十个金钩表征神性的能力促成完美的联结。

**【出三十六 14】**「他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作为帐幕以上的罩棚。」

**〔吕振中译〕**「他用山羊毛作幔子，作为帐幕上的罩棚；作十一幅幔子。」

**〔原文字义〕**「罩棚」帐篷。

**〔文意注解〕**「他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作为帐幕以上的罩棚」：在 8~13 节最内层幕幔的外层，又用山羊毛织成的黑色幔子作为罩棚，供遮盖并保护之用，而罩棚的幔子比幕幔多了一幅，共有十一幅幔子。

备注：山羊毛的颜色是黑色(参歌一 5)。

**〔灵意注解〕**「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作为…罩棚」：山羊毛表征为赎罪而被剪除；十一乃六加五，表征以人(六)的身分负起责任；罩棚表征耶稣为代替人而成为罪(林后五 21)。

**【出三十六 15】**「每幅幔子长三十肘，宽四肘；十一幅幔子都是一样的尺寸。」

*（吕振中译）*「每一幅幔子长三十肘，每一幅幔子宽四肘：十一幅幔子都是一样的尺寸。」

*（原文字义）*「肘」腕尺(约 18 英寸长)；「尺寸」尺寸，测量。

*（文意注解）*「每幅幔子长三十肘，宽四肘」：罩棚幔子的尺寸，其长度比幕幔多了两肘，宽度则与幕幔相同。折合长度一千三百五十公分，宽度一百八十公分。

「十一幅幔子都是一样的尺寸」：这样，十一幅罩棚的幔子合起来，三十肘乘四十四肘，比幕幔的二十八肘乘四十肘，长度多两肘，总宽度多四肘。

*（灵意注解）*「幔子长三十肘，宽四肘」：三十乃六乘五，表征耶稣完美的人性，使祂能承担受造物的罪责。

**【出三十六 16】**「他把五幅幔子连成一幅，又把六幅幔子连成一幅；」

*（吕振中译）*「他把五幅幔子连在一起，又把六幅幔子连在一起。」

*（原文字义）*「连成」联合，连结。

*（文意注解）*「他把五幅幔子连成一幅，又把六幅幔子连成一幅」：意指十一幅罩棚的幔子分成两组，一组是五幅相连，另一组是六幅相连，其连接法也可能是将两幅之间的边缘缝在一起。

*（灵意注解）*「五幅…六幅」：表征耶稣站在人的地位上负起担罪的责任。

**【出三十六 17】**「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做五十个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做五十个钮扣；」

*（吕振中译）*「在一组相连的幔子尽末一幅边儿上、作他了五十个钮扣；在另一组相连的幔子末一幅边儿上、他也作了五十个钮扣。」

*（原文字义）*「相连的」连接起来的東西；「末幅」尽头，末端；「钮扣」扣环。

*（文意注解）*「在这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做五十个钮扣，在那相连的幔子末幅边上也做五十个钮扣」：意指第一组五幅相连的幔子(参 16 节)，在末幅幔子边缘上做五十个扣环。

*（灵意注解）*「五十个钮扣」：使两组相连，表征完全地负起担罪的责任。

*（话中之光）* (一)「相连」是表示教会的每一个肢体都必须都是相连的，合一的，同心合意的——彼此联络全德(弗四 16；西二 19；三 14)。

**【出三十六 18】**「又做五十个铜钩，使罩棚连成一个；」

*（吕振中译）*「他又作五十个铜钩，让罩棚相连、成为一整个。」

*（原文字义）*「钩」钩，幕帷的边缘；「罩棚」帐篷；「连成」联合，连结。

*（文意注解）*「又做五十个铜钩，使罩棚连成一个」：『五十个铜钩』是为了把两组幔子的相对最末幅幔子边缘的五十个扣环(参 17 节)用铜钩勾住，使两组幔子相连在一起成为整片罩棚。

*（灵意注解）*「五十个铜钩」：铜表审判，五十个铜钩表征担当人的罪而被神审判。

「使罩棚连成一个」：表征耶稣的担罪是完整的，而非局部的。

**【出三十六 19】**「并用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再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

*（吕振中译）*「他用染红的公羊皮作了罩棚的遮盖，又用塔哈示皮作遮盖放在上面。」

*（原文字义）*「染红」使红，变红；「盖」覆盖物；「海狗」海豚；「顶盖」（原文与「盖」同字）。

*（文意注解）*「并用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意指在罩棚的幔子之上，用染红的公羊皮做覆盖物，这是第三层。

「再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意指在公羊皮的盖子之上，再用海狗皮做一层顶盖，这是第四层。至于海狗皮的颜色没有记载，或者可能属橘色或褐色。

备注：公羊皮和海狗皮比织造的细麻幕幔和山羊毛织成的罩棚幔子坚实耐用，可以保护里面两层幔子，不受风吹、日晒、雨淋的侵蚀。

再者，这外面两层盖和顶盖都没有尺寸的记载，相信最低限度约相当于罩棚的尺寸，或者更宽更长。

*（灵意注解）*「并用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表征耶稣为人担罪而流血舍命。

「再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表征在地上做人，并无佳形美容，却坚固耐苦，祂的人性足能保护信徒，不受撒但和世界的侵害。

*（话中之光）*（一）须知主耶稣的外貌不雅观，并非因为犯罪，乃是为了受魔鬼各方面的试探和攻击，而经历许多忧患痛苦的缘故。内心的圣洁实比外表的装饰更重要。基督徒若要为主发光，必需先要内心清洁。

（二）会幕的最顶层由于是用海狗皮盖的，所以从外表来看，会幕显得很简陋。但是进入会幕门之后，展现在人们眼前的是精金包裹的墙，最底层的盖子是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的幔子，其美丽无法用言语来表达。这无法用言语表达的內部面貌，说明的是教会和救赎的恩典。即就像会幕重视的不是外表，而是里面一样，教会也要重视里面的华美。

（三）组成教会的个人也一样，重要的是他的内心。对人来说，重要的是里面的，即灵、生命和信心。所以神在（参撒下十六 7）。

**【出三十六 20】**「他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帐幕的框子站立着。」

*（原文字义）*「竖」站立，直立；「板」木板，板子。

*（文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皂荚木』是西乃半岛所产的一种木材，材质坚硬，不易腐朽，用来制作支撑的木板和各种家具，是上乘的木料；『竖板』指用来悬挂并支撑幔子和罩棚的木制骨架，可以将它们竖立起来，故称竖板。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皂荚木表征人性；帐幕的竖板蒙恩得救的信徒。

*（话中之光）*（一）皂荚木坚硬带刺，用处不大。照着我们人的本性，本来对于神没有多大用处。

（二）一块竖板可独自站立，一块板成不了会幕，所以我们不要单重个人的工作和自己的长进。

（三）竖板表明基督徒。把帐幕搭起，是把基督的工作显出来。我们作肢体的要被神配搭好，高举基督，建立基督的身体。

(四)皂荚木是外表无可看性，粗糙的树。但神却用它来做建造会幕的木材，这说明神的恩典属于谦卑的人。「神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彼前五 5)。「…也与心灵痛悔谦卑的人同居」(赛五十七 15)。

**【出三十六 21】**「每块长十肘，宽一肘半；」

*(吕振中译)*「每一个框子长十肘，每一个框子宽一肘半。」

*(原文字义)*「肘」腕尺(约 18 英寸长)。

*(文意注解)*「每块长十肘，宽一肘半」：指每块竖板的尺寸，长约合四百五十公分，宽约合六十八公分。

备注：有些解经家认为竖板并非实心木板，而是空心框架，固可看见幔子上的基路伯(参 8 节)，也因此比较轻，容易搬动；同时这里没有竖板的厚度，故无法估计每块竖板的重量。

*(灵意注解)*「每块长十肘，宽一肘半」：十表征人的完全；一肘半是整数的一半，表征信徒需要和别人配搭连结，才能显出完整。

**【出三十六 22】**「每块有两榫相对。帐幕一切的板都是这样做。」

*(吕振中译)*「每一个框子有两个榫一一衔接；帐幕所有的框子他都这样作。」

*(原文字义)*「榫」手；「相对」被绑起来，被连起来。

*(文意注解)*「每块有两榫相对」：『两榫』一公一母，一凸一凹，以便将两块竖板紧密接合在一起；『相对』指公对母，凸对凹，两两相对。

「帐幕一切的板都是这样做」：意指竖板的尺寸(参 21 节)和两榫位置都要相同，如此，众竖板可以紧密接合在一起。

*(灵意注解)*「每块有两榫相对」：表征信徒彼此配搭得合式。

*(话中之光)* (一)「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因为二人劳碌同得美好的果效」(传四 9)。

(二)「我又告诉你们，若是你们中间有两个人在地上，同心合意的求甚么事，我在天上的父，必为他们成全」(太十八 19)。

(三)「榫」似人脚，这是显出信心的见证。信心把神的孩子坚定在神的应许之上。

**【出三十六 23】**「帐幕的南面做板二十块。」

*(吕振中译)*「他给帐幕作框子：给南边、即向南那方面作二十个框子。」

*(原文字义)*「面」角落，边缘。

*(文意注解)*「帐幕的南面做板二十块」：『南面』指帐幕入口的左边；帐幕呈长方形，入口处是在东面，故东面和西面较短，南面和北面较长。

*(灵意注解)*「帐幕的南面做板二十块」(23, 25 节)：二十块指十对竖板，表征信徒彼此紧密连结在一起，才能显得十全十美。



**【出三十六 24】**「在这二十块板底下又做四十个带卯的银座：两卯接这块板上的两榫，两卯接那块板上的两榫。」

**〔吕振中译〕**「又作四十个带卯的银座在这二十个框子底下；一个框子底下有两个卯来接它的两个榫；另一个框子底下也有两个卯来接它的两个榫。」

**〔原文字义〕**「带卯的…座」基座，插座；「卯」(原文与「带卯的…座」同字)；「榫」手。

**〔文意注解〕**「在这二十块板底下又做四十个带卯的银座」：『带卯的银座』指银制的基座，用于固定竖板，银座的上方有一个凹状的卯眼，供竖板底部的凸状榫头插入以便接合在一起；二十块竖板配四十块银座，亦即每块竖板底下有两个银座。

「两卯接这块板上的两榫，两卯接那块板上的两榫」：『两卯』指两块银座上的两个凹状的卯眼；『两榫』指每块竖板底部的两个凸状榫头。每两个银座承接一块竖板，使二十块竖板直立在四十个带卯的银座上。

**〔灵意注解〕**「板底下又做四十个带卯的银座」(24, 26 节)：银座表征以救赎为根基；四十乃四乘十，表征受造的人若蒙受救赎，就得以在神面前站立得稳，显得完全。

**〔话中之光〕**(一)显然的，如果帐幕没有竖板，幔子是软的，会随风飘摇，站立不稳；同样的，教会没有真理的根基，也难以立稳。所以教会不在于外表华美，不在于规模和组织，在于建立在真理的根基上。

**【出三十六 25】**「帐幕的第二面，就是北面，也做板二十块，」

**〔吕振中译〕**「帐幕的第二边、就是北面、他也作了二十个框子，」

**〔原文字义〕**「面(首字)」肋骨，侧边；「面(次字)」角落，边缘。

**〔文意注解〕**「帐幕的第二面，就是北面」：『北面』指帐幕入口的右边。

「也做板二十块」：指与南面同样长度，故板数相同。

**【出三十六 26】**「和带卯的银座四十个：这板底下有两卯，那板底下也有两卯。」

**〔吕振中译〕**「和四十个带卯的银座：一个框子底下有两个卯，另一个框子底下也有两个卯。」

**〔原文字义〕**「带卯的…座」基座，插座；「卯」(原文与「带卯的…座」同字)。

**〔文意注解〕**「和带卯的银座四十个；这板底下有两卯，那板底下也有两卯」：请参阅 24 节注解。

**【出三十六 27】**「帐幕的后面，就是西面，做板六块。」

**〔吕振中译〕**「他给帐幕的后部、就是西面、作了六个框子。」

**〔原文字义〕**「后面」侧边，尽头，深处；「西面」朝海的，朝西的。

**〔文意注解〕**「帐幕的后面，就是西面」：可见，帐幕的前面，就是帐幕入口处，就是东面，朝日出的方向。

「做板六块」：与南北面各二十块板相比较，东西两面要短许多。

**〔灵意注解〕**「西面，做板六块」：西面指会幕的后面，故会幕呈长方形；六是人的数字，表征在背后

默默服事的信徒。

**【出三十六 28】**「帐幕后面的拐角做板两块。」

〔吕振中译〕「给在后部帐幕的拐角、作了两个框子。」

〔原文字义〕「后面」侧边，尽头，深处；「拐角」转角处，墙角的支撑结构。

〔文意注解〕「帐幕后面的拐角做板两块」：『拐角』指与南面和北面相接的两头各做一个转角板，彼此呈直角相接，故拐角又称『做转角』，乃是建筑术语；『做板两块』指两块转角板，一块与南面尽头的竖板相接，另一块与北面尽头的竖板相接。

〔灵意注解〕「帐幕后面的拐角做板两块」：拐角处的双板是为着加固，表征转弯接连处更须加倍的扶持。

**【出三十六 29】**「板的下半截是双的，上半截是整的，直到第一个环子；在帐幕的两个拐角上都是这样做。」

〔吕振中译〕「在下头它们是双的，但是这一双却要跟上头跟第一个环合成一个：两副他都这样作、来做两个拐角。」

〔原文字义〕「下半截」向下的，低于；「双的」加双倍；「上半截」上面，顶端；「整的(原文双字)」加双倍(首字)；联合，共同地(次字)；「环子」戒指；「拐角」转角处，转弯处。

〔文意注解〕「板的下半截是双的，上半截是整的」：指转角板下半截要分开，上半截要合在一起。

「直到第一个环子」：指转角板的上半截要用直角状环子箍在一起使成整块。

「在帐幕的两个拐角上都是这样做」：意指西面两头转角板的做法相同，使西面的竖板各别藉转角板，使与南面、并与北面的竖板相连接。

〔灵意注解〕「板的下半截是双的，上半截是整的」：表征行动要彼此适应，心灵却是一的。

「直到第一个环子」：意即板在环中紧箍在一起；木板表信徒，环子表圣灵或爱心，众信徒乃是在圣灵里以爱相连。

**【出三十六 30】**「有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每块板底下有两卯。」

〔吕振中译〕「所以有八个框子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每一个框子底下都是两个卯两个卯的。」

〔原文字义〕「两(原文双同字)」二，双；「卯(原文双同字)」基座，插座。

〔文意注解〕「有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八块板』指中间的六块竖板(参 22 节)，加上两头各一块转角板(参 23 节)，共有八块板；『十六个带卯的银座』指每块竖板插在两块基座上(参 19 节注解)，使之竖立起来。

「每块板底下有两卯」：意指每块竖板底部的两个凸出榫头，插在两个银座上的凹状的卯眼里，使帐幕后面(即西面)的八块竖板都直立起来。

〔灵意注解〕「有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指西面六块板加上拐角的两块板共有八块板，这样，南北西三面共有四十八块版，九十六个银座；四十八乃六乘八，表征旧造的人(六)在复活里(八)成为建

造教会的材料，一切都根据主的救赎(银座)。

**【出三十六 31】**「他用皂荚木做闩：为帐幕这面的板做五闩，」

(吕振中译)「他作了皂荚木的横木：帐幕一边的框子有五根；」

(原文字义)「闩」闩，栏；「这面(原文双字)」一(首字)；肋骨，侧边(次字)。

(文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闩」：『闩』指横闩，是用皂荚木作的木闩，将几块竖板栓在一起，用意在防止竖板与竖板的连接处不致分散开来。这里并没有记载横闩的长、宽、厚尺寸，如果从南北各面的这一头通到另一头(参 33 节)，总长达十三公尺半，似乎不可能制作并搬运，因此比较合理的应当是每闩分成长度相同的数段，段与段之间可以接合起来，数段接合成一闩。

「为帐幕这面的板做五闩」：『这面』指帐幕南面(参 23 节)。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闩：为帐幕这面的板做五闩」：皂荚木表征人性；闩表征连结的力量。

**【出三十六 32】**「为帐幕那面的板做五闩，又为帐幕后面的板做五闩，」

(吕振中译)「帐幕另一边的框子有五根横木；帐幕向西的、即后部的框子、有五根横木。」

(原文字义)「那面(原文双字)」第二(首字)；肋骨，侧边(次字)；「后面(原文双字)」朝海的，朝西的(首字)；侧边，尽头，深处(次字)。

(文意注解)「为帐幕那面的板做五闩」：『那面』指帐幕北面(参 25 节)。

「又为帐幕后面的板做五闩」：『后面』指帐幕西面(参 27 节)。

(灵意注解)「为帐幕那面的板做五闩，又为帐幕后面的板做五闩」：三面共十五闩，十五闩表征三一神(父神的慈爱，基督的恩典，圣灵的感动)使信徒有力量负起连结的责任。

**【出三十六 33】**「使板腰间的中闩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

(吕振中译)「他使中横木在框子中段从这一头横串到那一头。」

(原文字义)「腰间」(原文无次字)；「中」中间的，居中的；「头」末端，尽头；「通」穿越，通过。

(文意注解)「使板腰间的中闩」：『板腰』指每一块竖板的中间部位；『中闩』指在中间部位将竖板栓在一起的横闩。

「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这是一个疑难问题，如果整排竖板连在一起，共长十三公尺半，不但在制作和搬运上有难处(参 31 节注解)，且在实际使用上也有难处，很难一根通到底，且会损坏到包裹在外面的金子(参 34 节)。

(灵意注解)「使板腰间的中闩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意指中闩比上下各两闩的长度加倍，其承担的责任和力量也加倍。

**【出三十六 34】**「用金子将板包裹，又做板上的金环套闩；闩也用金子包裹。」

(吕振中译)「他把框子包金，也将它们的环作金的、来做穿横木的所在；并把它们的横木也包上金。」

(原文字义)「包裹」覆盖，呈现；「环」戒指；「套」内部，以内。

**(文意注解)**「用金子将板包裹」：『板』指竖板(参 20 节)。

「又做板上的金环套闩；闩也用金子包裹」：『板上的金环』指竖板上用于套横闩的金环(参 29 节)；『闩』指横闩(参 31~32 节)

**(灵意注解)**「用金子将板包裹，…闩也用金子包裹」：表征众信徒无论其服事的岗位如何，都是人性包上神性，又在神性里连结为一。

「又做板上的金环套闩」：金环表征圣灵结合的能力；套闩表征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弗四 3)。

**(话中之光)** (一)皂荚木包金，表明活在信心里，与神联合。信徒若不活在信心里，只是显露自己(皂荚木)，神不用他。

(二)竖板上需要很多金子包裹，表明神为得信徒并建造教会，祂不惜代价。

**【出三十六 35】**「他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幔子，以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

**(吕振中译)**「他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的线和捻的麻丝作帷帐，以巧设图案的作法制成的基路伯来作。」

**(原文字义)**「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巧匠的」思考，谋算，发明；「手工」工作，行为；「绣上」做，制作；「基路伯」约柜上方的像，天使。

**(文意注解)**「他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幔子」：『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意指彩色织锦(参 8 节注解)；『幔子』此处的幔子与幕幔有别，是圣所与至圣所之间的幔子，惟无尺寸的记载。

「以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巧匠的手工』指精巧的工艺制作法；『基路伯』是一种有长羽翼的活物，与撒拉弗相似的特别使者(参创三 24；王上六 23~28；结九 3)，意即「那些被紧握着」。圣经特别称呼他们是「荣耀的基路伯」(来九 5)，大概是因为他们特别与神相近，神的荣耀照射在他们身上，使他们返照而成为神荣耀的象征。这里是将基路伯的形像绣在幔子上(参 8 节)。

**(灵意注解)**「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幔子」：此处的幔子是圣所与至圣所之间的幔子，表征基督的身体(来十 20)；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 10)；紫色线表征君尊；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 8)。

「以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表征基督在人性里披戴着荣耀的神性。

**(话中之光)** (一)主断气的那一刹间，圣殿里发生了一件事，就是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希伯来书告诉我们，这幔子即指主的身体。主如果不死，幔子便不会裂开。

(二)我们现在是何等的福气！从前大祭司只能一年一次进到神面前，而我们现在可以随时来到神面前。我们每回跪下祷告，即是跪在神的施恩宝座之前，为要蒙恩惠、得怜恤，作随时的帮助。巴不得基督徒多多地进到神施恩的宝座面前，与神多有交通。

(三)既然是神施恩的宝座，所以每来到神面前，必不致受牵阻。因为主的恩典丰富，必要按着我们所需要的，丰丰富富地赐给我们，这都是主耶稣为我们所成就的。

**【出三十六 36】**「为幔子做四根皂荚木柱子，用金包裹，柱子上有金钩，又为柱子铸了四个带卯的银座。」

〔吕振中译〕「他给帷帐作四根包金的皂荚木柱子，柱子上有金钩；他又给柱子铸造四个带卯的银座。」

〔原文字义〕「钩」钩子，木钉；「铸」铸造，浇灌。

〔文意注解〕「为幔子做四根皂荚木柱子，用金包裹」：『幔子』指会幕内部隔开圣所与至圣所的幔子(参 35 节)；『柱子』指好像竖板一样，是用皂荚木包金作的，用于悬挂会幕内部的幔子，也无尺寸的记载。

「柱子上有金钩」：『柱子上』指四根柱子的顶端；『金钩』用于悬挂会幕内部的幔子。

「又为柱子铸了四个带卯的银座」：『柱子』指前述四根柱子；『四个带卯的银座』这样，每根柱子套在每个银座上，即一柱子一银座。

〔灵意注解〕「为幔子做四根皂荚木柱子，用金包裹」：四根柱子表征四福音书所描述基督的四种特性：君王、奴仆、人子和神子；金包皂荚木表征祂具有神人二性。

「柱子上有金钩」：金钩是为悬挂幔子，表征基督的身体出于神的预备(来十 5)。

「又为柱子铸了四个带卯的银座」：表征基督道成肉身是以完成救赎大工为根本立足点。

【出三十六 37】「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

〔吕振中译〕「给帐棚出入处作个帘子，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的线和捻的麻丝、用刺绣的方法来作；」

〔原文字义〕「绣花」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手工」工作，行为；「织」做，制作；「门」入口，开口；「帘」帘子，幔子，覆盖物。

〔文意注解〕「拿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指与幔子一样，是彩色织锦。

「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绣花的手工』与幔子(参 35 节)不同，幔子是织成密实的布幔，而门帘是刺绣成有细缝的帘子；『门帘』指会幕出入口的帘子。

〔灵意注解〕「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帐幕的门帘指会幕出入口的帘子，表征基督是门(约十 7)。

【出三十六 38】「又为帘子做五根柱子和柱子上的钩子，用金子把柱顶和柱子上的杆子包裹。柱子有五个带卯的座，是铜的。」

〔吕振中译〕「又作它的五根柱子和柱子上的钩子。他把柱顶和箍子都包上金，但那五个带卯的座却是铜的。」

〔原文字义〕「帘子」(原文无此字)；「柱顶」上面，顶端；「杆子」杆子，钩环。

〔文意注解〕「又为帘子做五根柱子和柱子上的钩子」：『柱子』与会幕内部挂幔子的柱子(参 36 节)一样，是用皂荚木包金作的，五根柱子供挂门帘，也没有柱子的尺寸。

「用金子把柱顶和柱子上的杆子包裹」：『柱顶和柱子上』指五根柱子的顶端。

「柱子有五个带卯的座，是铜的」：『柱子』指前述五根柱子；『五个带卯的座』这样，每根柱子套在每个铜座上，即一柱子一铜座；『是铜的』与其他的银制基座不同，是用铜铸造而成的。

〔灵意注解〕「又为帘子做五根柱子和柱子上的钩子」：五根柱子表征信徒有责任为基督作见证；柱子包金，其上的钩子是金钩，为悬挂门帘，表征信徒越多具有神性，就越能为基督作见证。

「柱子有五个带卯的座，是铜的」：铜座为安放柱子；表征信徒越多经历神审判的炼净，就越能为

基督作见证。

## 叁、灵训要义

### 【着手建造会幕(二)】

#### 一、召集巧匠、工人和收取材料(1~7 节):

1. 「比撒列和亚何利亚伯，并一切心里有智慧的」(1 节): 蒙神赐智慧聪明者。
2. 「而且受感前来做这工的」(2 节): 一切受感动乐意参与建造会幕事工者。
3. 「以色列人为做圣所…拿来的礼物」(3 节): 收集甘心献的礼物。
4. 「凡做圣所一切工的智慧人各都离开他所做的工」(4 节): 放下日常的工作。
5. 「百姓…所拿来的，富富有余」(5, 7 节): 奉献的材料远超需要。
6. 「摩西传命…在全营中宣告…拦住百姓不再拿礼物来」(6 节): 阻止继续奉献。

#### 二、织造幕幔、罩棚、盖和顶盖等(8~19 节):

1. 「用十幅幔子做帐幕」(8 节): 十表征人的完全; 幔子指内层幕幔, 表征耶稣人性的美丽; 帐幕指全体会幕, 表征道成肉身, 在地上行走的耶稣。

2. 「这幔子是比撒列用捻的细麻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制造的」(8 节): 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 8); 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 10); 紫色线表征君尊; 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

3. 「并用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8 节): 巧匠的手工表征圣灵的工作; 绣表征受苦的管教; 基路伯表征彰显神的荣耀。

4. 「每幅幔子长二十八肘, 宽四肘」(9 节): 二十八乃四乘七, 四表受造物, 七表属地的完全; 合起来表征耶稣人性的完全。

5. 「五幅幔子幅幅相连」(10 节): 五表征向神负责; 幅幅相连表征行为表现一贯而无矛盾; 十幅幔子分别连城两组, 二表征见证。

6. 「蓝色的钮扣」(11 节): 表征属天的联结。

7. 「五十个钮扣」(12 节): 表征负责任显出完美的联结。

8. 「五十个金钩」(13 节): 金表神性; 五十个金钩表征神性的能力促成完美的联结。

9. 「用山羊毛织十一幅幔子, 作为…罩棚」(14 节): 山羊毛表征为赎罪而被剪除; 十一乃六加五, 表征以人(六)的身分负起责任; 罩棚表征耶稣为代替人而成为罪(林后五 21)。

10. 「幔子长三十肘, 宽四肘」(15 节): 三十乃六乘五, 表征耶稣完美的人性, 使祂能承担受造物的罪责。

11. 「五幅…六幅」(16 节): 表征耶稣站在人的地位上负起担罪的责任。

12. 「五十个钮扣」(17 节): 使两组相连, 表征完全地负起担罪的责任。

13. 「五十个铜钩」(18 节): 铜表审判, 五十个铜钩表征担当人的罪而被神审判。

14. 「使罩棚连成一个」(18 节): 表征耶稣的担罪是完整的, 而非局部的。

15.「并用染红的公羊皮做罩棚的盖」(19节): 表征耶稣为人担罪而流血舍命。

16.「再用海狗皮做一层罩棚上的顶盖」(19节): 表征在地上做人, 并无佳形美容, 却坚固耐苦, 祂的人性足能保护信徒, 不受撒但和世界的侵害。

### 三、制造幕板、带卯的座和门等(20~34节):

1.「用皂荚木做帐幕的竖板」(20节): 皂荚木表征人性; 帐幕的竖板蒙恩得救的信徒。

2.「每块长十肘, 宽一肘半」(21节): 十表征人的完全; 一肘半是整数的一半, 表征信徒需要和别人配搭连结, 才能显出完整。

3.「每块有两榫相对」(22节): 表征信徒彼此配搭得合式。

4.「帐幕的南面做板二十块」(23, 25节): 二十块指十对竖板, 表征信徒彼此紧密连结在一起, 才能显得十全十美。

5.「板底下又做四十个带卯的银座」(24, 26节): 银座表征以救赎为根基; 四十乃四乘十, 表征受造的人若蒙受救赎, 就得以在神面前站立得稳, 显得完全。

6.「西面, 做板六块」(27节): 西面指会幕的后面, 故会幕呈长方形; 六是人的数字, 表征在背后默默服事的信徒。

7.「帐幕后面的拐角做板两块」(28节): 拐角处的双板是为着加固, 表征转弯接连处更须加倍的扶持。

8.「板的下半截是双的, 上半截是整的」(29节): 表征行动要彼此适应, 心灵却是一的。

9.「直到第一个环子」(29节): 意即板在环中紧箍在一起; 木板表信徒, 环子表圣灵或爱心, 众信徒乃是在圣灵里以爱相连。

10.「有八块板和十六个带卯的银座」(30节): 指西面六块板加上拐角的两块板共有八块板, 这样, 南北西三面共有四十八块板, 九十六个银座; 四十八乃六乘八, 表征旧造的人(六)在复活里(八)成为建造教会的材料, 一切都根据主的救赎(银座)。

11.「用皂荚木做门: 为帐幕这面的板做五门」(31节): 皂荚木表征人性; 门表征连结的力量。

12.「为帐幕那面的板做五门, 又为帐幕后面的板做五门」(32节): 三面共十五门, 十五门表征三一神(父神的慈爱, 基督的恩典, 圣灵的感动)使信徒有力量负起连结的责任。

13.「使板腰间的中门从这一头通到那一头」(33节): 意指中门比上下各两门的长度加倍, 其承担的责任和力量也加倍。

14.「用金子将板包裹, …门也用金子包裹」(34节): 表征众信徒无论其服事的岗位如何, 都是人性包上神性, 又在神性里连结为一。

15.「又做板上的金环套门」(34节): 金环表征圣灵结合的能力; 套门表征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弗四3)。

### 四、作幔子、门帘、柱子等(35~38节):

1.「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 和捻的细麻织幔子」(35节): 此处的幔子是圣所与至圣所之间的幔子, 表征基督的身体(来十20); 蓝色线表征属天(出二十四10); 紫色线表征君尊; 朱红色线表征流血牺牲; 细麻表征洁白和圣洁(启十九8)。

2.「以巧匠的手工绣上基路伯」(35 节): 表征基督在人性里披戴着荣耀的神性。

3.「为幔子做四根皂荚木柱子, 用金包裹」(36 节): 四根柱子表征四福音书所描述基督的四种特性: 君王、奴仆、人子和神子; 金包皂荚木表征祂具有神人二性。

4.「柱子上有金钩」(36 节): 金钩是为悬挂幔子, 表征基督的身体出于神的预备(来十 5)。

5.「又为柱子铸了四个带卯的银座」(36 节): 表征基督道成肉身是以完成救赎大工为根本立足点。

6.「用绣花的手工织帐幕的门帘」(37 节): 帐幕的门帘指会幕出入口的帘子, 表征基督是门(约十 7)。

7.「又为帘子做五根柱子和柱子上的钩子」(38 节): 五根柱子表征信徒有责任为基督作见证; 柱子包金, 其上的钩子是金钩, 为悬挂门帘, 表征信徒越多具有神性, 就越能为基督作见证。

8.「柱子有五个带卯的座, 是铜的」(38 节): 铜座为安放柱子; 表征信徒越多经历神审判的炼净, 就越能为基督作见证。

## 出埃及记第三十七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造会幕中的器具】

一、造约柜及其配件(1~9节)

二、造陈设饼的桌子及其配件(10~16节)

三、造灯台及其配件(17~24节)

四、造香坛及其配件和香(25~29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七 1】「比撒列用皂荚木做柜, 长二肘半, 宽一肘半, 高一肘半。」

(吕振中译)「比撒列用皂荚木作一个柜: 长二肘半, 宽一肘半, 高一肘半。」

(原文字义)「比撒列」在神的庇荫之下;「柜」柜子, 箱子;「肘」腕尺(长约 18 英吋)。

(文意注解)「比撒列用皂荚木做柜」:『比撒列』是一位灵敏又能做各样巧工的工匠, 众信他是建造会幕和制作圣衣的工头(参三十五 30~33; 三十六 1);『皂荚木』是产于西乃旷野沙漠中的一种木料, 它的质地坚实、稍具芳香, 是制作家具和器具的良好材料;『柜』指约柜(参民十 33)或法柜(参 22 节; 二十 34; 三十 6, 26), 里面存放两块法版(参 16 节)、吗哪(参十六 34)、亚伦发过芽的杖(参来九 4)。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高一肘半」：一肘约合 45 公分，故约柜的尺寸约为长一百十三公分，宽与高均为六十八公分。

〔**灵意注解**〕「比撒列用皂荚木做柜」：表征神与人立约的见证。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高一肘半」：表征达到完满见证的地步。

〔**话中之光**〕(一)神的启示先是从至圣所开始，自约柜至铜祭坛。但当他们建造时就先从外面开始(出 36~38 章)，从人的经历开始：罪人进入会幕，最先见到的是铜祭坛。这与五祭的次序相同(利 1~5 章)。

(二)皂荚木生长在旷野，是一种坚固不易朽坏的木头，这是表明主耶稣的性质非常坚固，不会朽坏。遭遇一点患难就退缩的人，他的个性对神方面并不坚强，最容易中魔鬼的诡计。

【**出三十七 2**】「里外包上精金，四围镶上金牙边，」

〔**吕振中译**〕「他用净金内外包它；四围给它作上金牙边。」

〔**原文字义**〕「里」内部，房屋；「外」外面，街道；「包上」覆盖，呈现；「四围」周围，四方；「镶上」做，制作；「牙边」饰边，饰环。

〔**文意注解**〕「里外包上精金」：意指制造约柜的皂荚木(参 1 节)之外表，包上一层精金锤成的金箔。

「四围镶上金牙边」：意指约柜的上边，长与宽四面均镶上牙齿状金边。

〔**灵意注解**〕「里外包上精金」：表征耶稣的神人二性。

「四围镶上金牙边」：表征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出三十七 3**】「又铸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这边两环，那边两环。」

〔**吕振中译**〕「又给它铸造四个金环在柜的四脚上，这一旁面两个环，那一旁面两个环。」

〔**原文字义**〕「铸」铸成，浇灌；「环」环，戒指；「这」第一；「那」第二。

〔**文意注解**〕「又铸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意指约柜的底边四脚上，安上金铸的四个环。

「这边两环，那边两环」：意指两两相对地安放金环，大多数解经家认为应当安在两短头而非两长边，这样，才可以穿杠抬柜向前直行，无须回旋。

〔**灵意注解**〕「又铸四个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表征为着行动，到处显扬基督。

「这边两环，那边两环」：表征行动四平八稳，平衡不偏激。

〔**话中之光**〕(一)「金环安在柜的四脚上」，使抬柜时，柜高过人。我们当高举基督，让人只见基督(约三 14~15；十二 32)。

(二)上重下轻：支点在底部的约柜不易抬，压力大。人高举基督，要用力，更要进入属灵的稳定，粗心大意者不能抬。

【**出三十七 4**】「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两根杠，用金包它。」

〔**原文字义**〕「杠」抬东西的杆子，分开；「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意指用来抬柜的两根杠，是用皂荚木作的，并且外表

包上一层精金锤成的金箔。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两根杠」：表征信徒肩负见证行动之责。

「用金包裹」：表征神性彰显于人性中。

**(话中之光)** (一)「要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皂荚木，表明人性；杠，表明人要活出神性来；两根杠，二是见证，表明我们要显出神的见证来。

(二)不同心者不能抬，只知自己者不能抬。若打翻就会叫同抬的人受伤，故极严肃谨慎。同配搭、同方向、步伐齐、稳步走，不贪快，同心抬如一人。这不是任务，而是服事。

(三)「用金包裹」表示神仆人的见证须从神而来(约壹一 2)，全靠神「包金」的装饰。否则，必会露出「木」所代表的人来，结果是显丑。

**【出三十七 5】**「把杠穿在柜旁的环内，以便抬柜。」

**(吕振中译)**「他把杠穿在柜旁面的环内，以便抬柜。」

**(原文字义)**「穿」进入，引进；「旁」侧边，肋骨；「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把杠穿在柜旁的环内，以便抬柜」：意指两根杠穿在柜的两短头(参 12 节注解)底边脚上的金环，以便抬柜往前行。

**(灵意注解)**「把杠穿在柜旁的环内，以便抬柜」：表征信徒应预备好随时可以行动。

**(话中之光)** (一)「杠穿在…环内」表示神工人当见证四福音书中的基督，因基督配得高举(太三 11；约三 30)。

(二)我们基督徒的见证，是要在每日的生活行动中，去证实基督自己。约柜的两根抬杠，保证它时刻在准备被抬着往前走。同样的，我们的见证也绝不该是静止的，而却是时常活泼、新鲜，并满有生气的。

**【出三十七 6】**「用精金做施恩座，长二肘半，宽一肘半。」

**(吕振中译)**「他用净金作除罪盖，长二肘半，宽一肘半。」

**(原文字义)**「施恩座」施恩座，赎罪座。

**(文意注解)**「用精金做施恩座」：『施恩座』英文名叫『怜恤座或慈悲座』(Mercy Seat)，希伯来原文字根有『遮盖』的意思，因此，它是约柜上面的一块精金做的厚盖板，具有『遮盖罪或赎罪』的功用。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意指施恩座的尺寸跟约柜的尺寸一模一样，同是长约一百十三公分，宽约六十八公分。

**(灵意注解)**「用精金做施恩座」：表征圣洁的神乐意赦免遮盖人的罪，施恩给人。

「长二肘半，宽一肘半」：表征神的救恩完满无缺。

**(话中之光)** (一)约柜的里面有法版(21 节)，人看不见，上面有施恩座，人看得见，表明律法是被恩典遮蔽了；由此可见，神的宝座不是要审判定罪人，乃是要施恩给人。

(二)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来四 16)。

(三)施恩座的尺寸跟约柜的尺寸一模一样，约柜表神的公义，施恩座表神的恩典；公义多大，恩典

也多大。施恩座放在柜上：恩典在公义之上。

(四)施恩座就是说，神所有的恩典都是从这里施下来的；照样，在新约里，神所有的恩典都是借着基督给我们的。神的恩典都是在基督里赐给我们的。但恩典不是纵容人犯罪，而是以柜为基础的(出三十四 7)。

**【出三十七 7】**「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安在施恩座的两头，」

*(吕振中译)*「他用金子作两个基路伯，用锤（或译：车）的法子来作，在除罪盖的两头，」

*(原文字义)*「锤出」锤打的金属品；「基路伯」约柜上方的像，天使；「头」尽头，末端。

*(文意注解)*「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基路伯』是一种有长羽翼的活物，与撒拉弗相似的特别使者(参创三 24；王上六 23~28；结九 3)，意即「那些被紧握着」。圣经特别称呼他们是「荣耀的基路伯」(来九 5)，大概是因为他们特别与神相近，神的荣耀照射在他们身上，使他们返照而成为神荣耀的象征。这里是用金子锤出来的基路伯模型。

「安在施恩座的两头」：意指各一个基路伯安在施恩座的两端。

*(灵意注解)*「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神荣耀的见证(两个)，需经过受苦的试炼(锤出)，方能更多彰显出神性(金)的荣耀来。

「安在施恩座的两头」：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平衡且周到的。

*(话中之光)* (一)神在出廿 4, 23 命令说，一切的形像都不可以造。等一会儿，人造了金牛犊，就受审判(出卅二章)。但在这里，神自己却叫人造基路伯的像。出廿六 31 绣上基路伯的幔子，就是来十 20 基督的身体。所以基路伯是指着主耶稣自己。换一句话说，所有的像，都是偶像，只有一个像是神的像。——倪柝声

**【出三十七 8】**「这头做一个基路伯，那头做一个基路伯，二基路伯接连一块，在施恩座的两头。」

*(吕振中译)*「这头一个基路伯，那头一个基路伯；他把两个基路伯和除罪盖相接连地制造、在盖的两头。」

*(原文字义)*「这…那…接连一块」(原文皆无此字)；「头(首二字)」尽头，末端；「头(末字原文双字)」尽头，末端(首字)；边缘，边界(次字)。

*(文意注解)*「这头做一个基路伯，那头做一个基路伯」：意指在施恩座的两端各安一个基路伯。

「二基路伯接连一块，在施恩座的两头」：意指两个基路伯虽然各在施恩座的两头，但却是同一块精金所锤出来的，故彼此接连一块，且各自的一个里边翅膀也彼此相接(参王上六 27)。

*(灵意注解)*「二基路伯接连一块」：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一致的。

**【出三十七 9】**「二基路伯高张翅膀，遮掩施恩座；基路伯是脸对脸，朝着施恩座。」

*(吕振中译)*「两个基路伯高张着翅膀，用它们的翅膀遮掩着除罪盖；基路伯的脸彼此相对；它们的脸都朝着除罪盖。」

*(原文字义)*「高」向上，较高；「张」摊开，铺；「翅膀」翅膀，边缘；「遮掩」遮盖，掩蔽；「对脸」

(原文无此词)；「朝着」(原文无此字)。

**(灵意注解)**「二基路伯高张翅膀」：表征预备好随时展开迅速行动。

「遮掩施恩座」：表征其行动是为着遮盖罪并除罪。

「基路伯是脸对脸」：表征其行动光明磊落、和谐一致。

「朝着施恩座」：表征其行动以怜悯和恩典为怀。

**(灵意注解)**「二基路伯高张翅膀」：表征预备好随时展开迅速行动。

「遮掩施恩座」：表征保护恩典，不使恩典被浪费(创三 24)。

「基路伯是脸对脸」：表征其行动光明磊落、和谐一致。

「朝着施恩座」：表征其行动以怜悯和恩典为怀。

**(话中之光)** (一)此中含义，是他们在为神的圣洁执行看守任务的时候，正在深思神圣怜悯的奥秘。那代表神圣洁的正在察验，祂的圣洁如何因着恩典的运行，得着保全并实现。「看守」说出，当神实施怜悯的时候，丝毫没有损及祂的圣洁。在神奥秘的法则和至大的工作中，没有一件事，能比神圣洁的怜悯更美丽。

**【出三十七 10】**「他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长二肘，宽一肘，高一肘半，」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一张桌子：长二肘、宽一肘、高一肘半；」

**(原文字义)**「宽」宽度，广度。

**(文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他』指比撒列(参 1 节)或参与制作的工匠之集合代名词(以下同解)；『桌子』指摆陈设饼的桌子。

「长二肘，宽一肘，高一肘半」：桌子的尺寸长度约合九十公分，宽度约合四十五公分，高度约合六十八公分。

**(灵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表征耶稣基督道成肉身，具有人性。

「长二肘，宽一肘」：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是完美且完整的(平方)，能够显出生命的见证(二肘)。

「高一肘半」：与约柜同高(1 节)，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能使人满足神公义的要求。

**(话中之光)** (一)「木」代表人性，这就表示神对属祂的人在食物的供给，常是借着人作的(太十四 16；二十四 45)。

(二)桌子是长方体的，这正是表示基督里藏有神的丰盛(西二 2~3)，凡到主这里来的，必得长远的供给(约六 35)。

**【出三十七 11】**「又包上精金，四围镶上金牙边。」

**(吕振中译)**「用净金包它，四围又给它作上金牙边。」

**(原文字义)**「包上」覆盖，呈现；「镶上」做，制作；「牙边」饰边，饰环。

**(文意注解)**「又包上精金，四围镶上金牙边」：意指制造桌子的皂荚木(参 10 节)之外表，包上一层精金锤成的金箔；桌子的上边，长与宽四面均镶上牙齿状金边。

**(灵意注解)**「又包上精金」：表征基督具有神人二性。

「四围镶上金牙边」：表征基督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出三十七 12】**「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横梁上镶着金牙边，」

（吕振中译）「他给桌子的四围作一手掌宽的边缘；边缘的四围又作上金牙边。」

（原文字义）「掌宽」掌宽，指距；「横梁」边缘，边界。

（文意注解）「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横梁上镶着金牙边」：解经家们对本节有两种不同的解释：(1)是对 11 节『四围镶上金牙边』的补充说明，亦即在桌子的上边四围装上约七公分半高的边框，以防止桌面上陈设饼滑落，再在边框镶上牙齿状金边；(2)不同于 11 节的『金牙边』，是在桌面的底部四围装上约七公分半高的边框，以加固并美化桌子，又在边框镶上牙齿状金边。

（灵意注解）「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表征基督具有坚固的力量(林后一 21)。

「横梁上镶着金牙边」：表征基督具有托住和保守的能力(提后一 12)。

（话中之光）(一)桌子的四围都有两道金牙边的装饰，表示神必保护桌子上的供给；不许人破坏神的话语(启二十二 18~19)；不许人破坏神的器皿(徒二十六 9~15；林前三 17)。

**【出三十七 13】**「又铸了四个金环，安在桌子四脚的四角上。」

（吕振中译）「他给桌子铸造四个金环，将环安在四角上，就是在桌子的四脚上。」

（原文字义）「铸了」铸成，浇灌；「安在」给，置，放；「角」角落，边缘。

（文意注解）「又铸了四个金环，安在桌子四脚的四角上」：意指在桌面底部的四只脚上端的四角，靠近横梁的地方(参 14 节)，安上四个金环。

（灵意注解）「又铸了四个金环，安在桌子四脚的四角上」：表征基督是随着我们的灵盘石(林前十 4)，在圣灵的合一里，联结于信徒的行动中。

**【出三十七 14】**「安环子的地方是挨近横梁，可以穿杠抬桌子。」

（吕振中译）「环子挨近边缘，做穿杠的所在、来抬桌子。」

（原文字义）「安」(原文无此字)；「环子」环子，戒指；「挨近」并置，靠近；「横梁」边缘，边界；「穿」(原文无此字)；「杠」抬东西的杆子，分开；「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安环子的地方是挨近横梁」：『挨近横梁』表示安放四个金环的地方离开桌面不会太远。

「可以穿杠抬桌子」：意指四个金环是为穿上两根金包的杠(参 15 节)，以备抬桌子。

（灵意注解）「安环子的地方是挨近横梁」：表征信徒藉信心坚定地联于基督。

「可以穿杠抬桌子」：表征信徒享受基督生命的供应，必须应用于实际生活行动中。

**【出三十七 15】**「他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以便抬桌子；」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两根杠，用金包它，来抬桌子。」

（原文字义）「包裹」覆盖，呈现；「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以便抬桌子」：意指抬桌子的两根杠，是用皂荚木作

的，并且外表包上一层精金锤成的金箔。

**〔灵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表征信徒藉信心联于基督，也同样具有神人二性。  
「以便抬桌子」：表征信徒的神人二性，是为着生活行动的。

**【出三十七 16】**「又用精金做桌子上的器皿，就是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瓶和爵。」

**〔吕振中译〕**「又作桌子上的器皿，就是：盘子、碟子、跟奠酒的大杯和爵，都是净金的。」

**〔原文字义〕**「器皿」器皿，器具，物品；「盘子」碟子，大浅盘；「调羹」手掌，掌状物；「奠酒」倒出来；「爵」宽口瓶，壶。

**〔文意注解〕**「又用精金做桌子上的器皿」：意指桌子上的各种器皿都是用精金作成的。

「就是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瓶和爵」：『盘子』是为放陈设饼之用；『调羹』指浅杯或浅碟，是为放净乳香(参利二十四 7)之用；『瓶』是为盛酒之用的酒壶；『爵』指有尖嘴的大口高杯，是为奠酒时倒酒之用。

**〔灵意注解〕**「又用精金做桌子上的器皿」：精金表征基督的神性。

「就是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瓶和爵」：这些器具表征基督的各方面特性。

**【出三十七 17】**「他用精金做一个灯台；这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是接连一块锤出来的。」

**〔吕振中译〕**「他用净金作一个灯台，用锤（或译：车）的法子作那灯台；它的座和干、跟杯、球、花、都接连在一块。」

**〔原文字义〕**「座」根基，腰部；「干」茎杆，权枝，灯柱；「杯」杯，碗；「球」圆球，柱头；「花」花苞，嫩芽；「接连一块」(原文无此词)；「锤出」锤打的金属品。

**〔文意注解〕**「他用精金做一个灯台」意指每盏灯台是用一块精金锤出来的。

「这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是接连一块锤出来的」：『座』指固定灯台的最下层基座；『干』指竖立在中央的主枝，从它的两旁各杈出三个枝子(参 18 节)；『杯』指杏花状圆杯，其用途有两种不同的解释：有的认为杯就是灯盏，内盛橄榄油和灯芯，可燃油发光，另外有的则认为这些枝子上的杯，是为承接自然掉落的灯花(蜡花)；『球』指花形杯底部的花萼；『花』指花形杯上雕塑的花瓣；以上这些灯台上的配件都用一整块精金锤出来的。

**〔灵意注解〕**「他用精金做一个灯台」：表征基督与教会(启一 20)；基督是世界的光，又是生命的光(约八 12)，教会和信徒也是世上的光(太五 14)。

「这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是接连一块锤出来的」：表征基督与教会之所以显出光的功用，是经过不断受苦的试炼(锤出来)的。

**〔话中之光〕**(一)我们从主得了生命粮的供应(10 节)，就当为主发光。

(二)作为新约时代的金灯台，教会理应保持灯台最基本的特性，就是所有信徒要「接连一块」，亦即我们平时经常提到的合而为一。

**【出三十七 18】**「灯台两旁杈出六个枝子：这旁三个，那旁三个。」

**〔吕振中译〕**「灯台两边杈出六个枝子来：一边三个灯台枝子，另一边三个灯台枝子。」

**〔原文字义〕**「旁」旁边；「杈出」出来，前往；「枝子」茎杆，杈枝，灯柱。

**〔文意注解〕**「灯台两旁杈出六个枝子」：『两旁』从正面看，即指左右两边；『六个枝子』连同中央的主枝，一共有七个枝子。

「这旁三个，那旁三个」：亦即左边三个枝子，右边三个枝子。

**〔灵意注解〕**「灯台两旁杈出六个枝子：这旁三个，那旁三个」：两组枝子各有三个，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两组)，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而来的。

**【出三十七 19】**「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

**〔吕振中译〕**「在这边的每一枝上有三个杯、作像杏花的样子，有球有花；在那边的每一枝上也有三个杯、作像杏花的样子，有球有花；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这样。」

**〔原文字义〕**「这旁…那旁」(原文无此字)；「形状像杏花」形似杏仁花的杯子。

**〔文意注解〕**「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那旁每枝上也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即指六个枝子上共有十八个杏花状圆杯，各有花萼和花瓣。(备注：有的解经家根据 KJV 英文译文 **with a knop and a flower in one branch**，认为每个枝子上仅有一球一花)。

「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即指两旁六个枝子上的杯、球、花的配置都相同。

**〔灵意注解〕**「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亚伦的杖开熟杏的花(民十七 8)，表征复活的生命；这里的「三」个杯，形状像「杏花」，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如上所述，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和杏花)而来的。

「有球有花」：花萼和花瓣须经过细心捶打而成功的，表征神的管教和试炼是叫我们得益处(来十二 10)，而有分于生命之光的见证。

「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六」是人的数目字，因人是在第六日被造的(创一 26)，故此句表征众信徒受造和蒙恩得救，乃是为着在生命中发光。

**【出三十七 20】**「灯台上有四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

**〔吕振中译〕**「灯台上有四个杯、作像杏花的样子，有球有花。」

**〔原文字义〕**「杯」杯，碗；「球」圆球，柱头；「花」花苞，嫩芽。

**〔文意注解〕**「灯台上有四个杯，形状像杏花，有球有花」：意指灯台中央主枝的上面有四个杏花状圆杯，各有花萼和花瓣。

**〔灵意注解〕**「灯台上有四个杯」：「四」表受造之物(结一 5)，「四个杯」表征信徒也有分于发光(腓二 15)。

**【出三十七 21】**「灯台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灯台杈出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

**〔吕振中译〕**「两个枝子的下面有球和它相接连；又两个枝子的下面有球和它相接连；又两个枝子的

下面有球和它相接连：从灯台杈出的六个枝子、都是这样。」

〔原文字义〕「灯台」(原文无此字)；「枝子」茎杆，杈枝，灯柱；「球」圆球，柱头；「接连一块」(原文无此字)；「杈出」前往，出来。

〔文意注解〕「灯台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每两个枝子』指左右两边彼此相对的两个枝子；『以下有球』指从干枝向左右两边杈出枝子的底部有球状花萼(或花垫)，托住枝子并使枝子『接连一块』。

「灯台杈出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意指六个枝子两两相对，共有三对，每对底部接连干枝的地方都有球状花萼(或花垫)。

〔灵意注解〕「灯台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两个」表见证和配搭，「球」表受苦的试炼(31 节)，「接连一块」表生命长大的效用；全句表征众信徒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而发出光的见证。

【出三十七 22】「球和枝子是接连一块，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

〔吕振中译〕「它们的球和枝子接连在一块，都是一块净金锤（或译：他兰得）出来的。」

〔原文字义〕「接连一块」一，第一；「锤出来」锤打出来的金属品。

〔文意注解〕「球和枝子是接连一块，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意指每对球状花萼(或花垫)是和枝子相连接的，并且整个灯台乃是用一整块精金锤出来的(参 17 节)。

〔灵意注解〕「球和枝子是接连一块」：表征众信徒应当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

「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信徒借着受苦的试炼而活出基督圣洁的神性(来十二 10)。

【出三十七 23】「用精金做灯台的七个灯盏，并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

〔吕振中译〕「他作了灯台的七个灯盏和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都是净金的。」

〔原文字义〕「灯盏」灯；「灯台」(原文无此字)；「蜡剪」火钳，熄烛器；「蜡花盘」承接烛花的盘子，火鼎，香炉。

〔文意注解〕「用精金做灯台的七个灯盏」：『七个灯盏』指干枝和左右两旁的六个枝子的顶端各做一个灯盏，一共七个灯盏。

「并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蜡剪』是为剪掉燃烧后的灯花(即蜡花)；『蜡花盘』是为盛装剪下来的灯花(即蜡花)。

〔灵意注解〕「用精金做灯台的七个灯盏」：「七」表地上的完全，「七个灯盏」表征教会在地上完满地彰显在生命中发光的见证。

「并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表征接受神的修剪(约十五 2)。

【出三十七 24】「他用精金一他连得做灯台和灯台的一切器具。」

〔吕振中译〕「作灯台和这一切器具、他用了一担（或译：他兰得）净金。」

〔原文字义〕「他连得」重量单位(合约 34~42.5 公斤)；「灯台」(原文无此字)；「器具」器具，器皿，



物品。

**〔文意注解〕**「他用精金一他连得做灯台和灯台的一切器具」：『一他连得』约合三十四公斤重；全句意指整座灯台和附属器具都是用三十四公斤重的精金锤成的。

**〔灵意注解〕**「他用精金一他连得做灯台和灯台的一切器具」：「一他连得」表极其宝贵且完整的，全句表征教会做金灯台在神看来是极其宝贵的，因为全然出于神的作为。

**【出三十七 25】**「他用皂荚木做香坛，是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高二肘，坛的四角与坛接连一块；」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一座香坛、是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高二肘；坛的四角和坛接连一块。」

**〔原文字义〕**「香」烟雾，气味；「坛」祭坛；「四方」正方形；「角」角，角状的角落；「接连一块」(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香坛」：『皂荚木』是产于西乃旷野沙漠中的一种木料，它的质地坚实、稍具芳香，是制作家具和器具的良好材料；『香坛』即指金香坛，它的框架是用皂荚木做的，外面包金。

「是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高二肘」：香坛的尺寸约折合长宽各四十五公分，成正方形，高九十公分。

「坛的四角与坛接连一块」：意指在坛的四个角落，各做一个动物的角状物，是与坛连成一体的。

**〔灵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香坛」：皂荚木表征基督的人性；烧香的坛表征基督为大祭司，是众圣徒的代求者(来七 22)。

「是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表征神以公义、公平待人。

「高二肘，坛的四角与坛接连一块」：表征见证基督全备的代祷能力(来七 25)。

**〔话中之光〕**(一)从至圣所出来，首先遇见金香坛，但神启示的次序：先是桌子(出二十五 23~30)，其次是灯台(31~40 节)等。回头再提香坛(三十 1~10)。神先给人生命粮，使人享受，再光照我们，使我们发光；然后祂接受人在香坛的献上。

(二)皂荚木表征人性；烧香的坛表征祷告的生活。基督徒没有甚么事能比为人代祷更显高贵的人性了。

(三)愿我的祷告如香陈列在你面前，愿我举手祈求，如献晚祭(诗一百四十一 2)。

**【出三十七 26】**「又用精金把坛的上面与坛的四面并坛的四角包裹，又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

**〔吕振中译〕**「他用净金包它，把它的顶、它四围的边和它的角都包；四围还给它作金牙边。」

**〔原文字义〕**「包裹」覆盖，呈现；「上面」顶；「四面(原文双字)」墙，边(首字)；四围，周围(次字)；「四围」四围，周围；「镶上」做，制作；「牙边」饰边，饰环。

**〔文意注解〕**「又用精金把坛的上面与坛的四面并坛的四角包裹」：意指要用锤薄片的精金包裹坛的上面、四周和四角。

「又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意指又要在坛的四围上方镶嵌牙齿状金边，用意为防止坛上的物件滑落。

**〔灵意注解〕**「又用精金把坛的上面与坛的四面并坛的四角包裹」：表征基督的神性。

「又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表征基督神性的荣耀，以及保守的能力。

**〔话中之光〕** (一)金的美丽体现了神的荣耀和威严，其不变的属性体现了神对约的不变性。所以会幕中重要的器具都用精金包裹，特别是施恩座(柜的盖)则是完全用精金制作的。

(二)在旧约中，只有在会幕里才有事奉。在新约里，也只有在教会里才有事奉。

**【出三十七 27】**「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在坛的两旁、两根横撑上，作为穿杠的用处，以便抬坛。」

**〔吕振中译〕**「又给它作两个金环、在牙边以下、它的两旁面、就是它的两边、做穿杠的所在、根横穿上，用来抬坛。」

**〔原文字义〕**「环」环，戒指；「牙子」饰边，饰环；「旁」侧边，肋骨；「横撑」旁边；「杠」抬东西的杆子，分开；「抬」承担，举起。

**〔文意注解〕**「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意指在坛的两旁、金牙边的下方，各做两个金环。

「在坛的两旁、两根横撑上，作为穿杠的用处，以便抬坛」：『横撑』指在坛的两旁安装金环的加固部位；而金环是为穿插两根抬坛的杠，一旁一根。

**〔灵意注解〕**「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在坛的两旁、两根横撑上，作为穿杠的用处，以便抬坛」：表征基督代祷的涵盖能力。

**【出三十七 28】**「用皂荚木做杠，用金包裹。」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两根杠，用金包它。」

**〔原文字义〕**「杠」抬东西的杆子，分开；「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用皂荚木做杠，用金包裹」：意指两根抬坛的杠是用皂荚木做的，外表包裹金薄片。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杠，用金包裹」：表征信徒与基督完全联合为一，在基督里随处献上祈祷。

**〔话中之光〕** (一)基督徒应当举起圣洁的手，随处祷告(提前二 8)。

**【出三十七 29】**「又按做香之法做圣膏油和馨香料的净香。」

**〔吕振中译〕**「他也作圣膏油、和纯净芬芳的香，按作香物者的作法作成的。」

**〔原文字义〕**「做香」混和，调和；「法」行为，工作；「做」做，制作；「圣」分开，神圣；「膏」膏油；「油」油脂；「馨香料」香料；「净」纯正，洁净的；「香」烟雾，气味。

**〔文意注解〕**「又按做香之法做圣膏油和馨香料的净香」：『做香之法』指按照规定的材料和份量制作(参三十 23~25, 34~35)；『圣膏油』指用于涂抹祭司和祭司的圣衣，以及会幕中的各种器具，使其成圣的膏油；『馨香料的净香』指用于在金香坛内烧香(参三十 7)，以及放在法柜前的极细香粉(参三十 36)。

**〔灵意注解〕**「又按做香之法做圣膏油和馨香料的净香」：香料表征基督的各种素质美德以及祂的成就，乃是蒙神悦纳并垂听的凭借；信徒的祷告应当单单依靠基督自己，而不依靠任何其他因素，才能蒙神悦纳并垂听。

## 叁、灵训要义

### 【着手建造会幕(三)】

#### 一、造约柜及其配件(1~9 节):

1. 「比撒列用皂荚木做柜」(1 节): 表征神与人立约的见证。
2. 「长二肘半, 宽一肘半, 高一肘半」(1 节): 表征达到完满见证的地步。
3. 「里外包上精金」(2 节): 表征耶稣的神人二性。
4. 「四围镶上金牙边」(2 节): 表征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5. 「又铸四个金环, 安在柜的四脚上」(3 节): 表征为着行动, 到处显扬基督。
6. 「这边两环, 那边两环」(3 节): 表征行动四平八稳, 平衡不偏激。
7. 「用皂荚木做两根杠」(4 节): 表征信徒肩负见证行动之责。
8. 「用金包裹」(4 节): 表征神性彰显于人性中。
9. 「把杠穿在柜旁的环内, 以便抬柜」(5 节): 表征信徒应预备好随时可以行动。
10. 「用精金做施恩座」(6 节): 表征圣洁的神乐意赦免遮盖人的罪, 施恩给人。
11. 「长二肘半, 宽一肘半」(6 节): 表征神的救恩完满无缺。
12. 「用金子锤出两个基路伯来」(7 节): 神荣耀的见证(两个), 需经过受苦的试炼(锤出), 方能更多彰显出神性(金)的荣耀来。
13. 「安在施恩座的两头」(7 节): 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平衡且周到的。
14. 「二基路伯接连一块」(8 节): 表征神荣耀的见证是一致的。
15. 「二基路伯高张翅膀」(9 节): 表征预备好随时展开迅速行动。
16. 「遮掩施恩座」(9 节): 表征保护恩典, 不使恩典被浪费(创三 24)。
17. 「基路伯是脸对脸」(9 节): 表征其行动光明磊落、和谐一致。
18. 「朝着施恩座」(9 节): 表征其行动以怜悯和恩典为怀。

#### 二、造陈设饼的桌子及其配件(10~16 节):

1. 「他用皂荚木做一张桌子」(10 节): 表征耶稣基督道成肉身, 具有人性。
2. 「长二肘, 宽一肘」(10 节): 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是完美且完整的(平方), 能够显出生命的见证(二肘)。
3. 「高一肘半」(10 节): 与约柜同高(1 节), 表征基督所供应的生命能使人满足神公义的要求。
4. 「又包上精金」(11 节): 表征基督具有神人二性。
5. 「四围镶上金牙边」(11 节): 表征基督行事为人彰显神性的荣耀。
6. 「桌子的四围各做一掌宽的横梁」(12 节): 表征基督具有坚固的力量(林后一 21)。
7. 「横梁上镶着金牙边」(12 节): 表征基督具有托住和保守的能力(提后一 12)。
8. 「又铸了四个金环, 安在桌子四脚的四角上」(13 节): 表征基督是随着我们的灵盘石(林前十 4),

在圣灵的合一里，联结于信徒的行动中。

9.「安环子的地方是挨近横梁」(14节)：表征信徒藉信心坚定地联于基督。

10.「可以穿杠抬桌子」(14节)：表征信徒享受基督生命的供应，必须应用于实际生活行动中。

11.「他用皂荚木做两根杠，用金包裹」(15节)：表征信徒藉信心联于基督，也同样具有神人二性。

12.「以便抬桌子」(15节)：表征信徒的神人二性，是为着生活行动的。

13.「又用精金做桌子上的器皿」(16节)：精金表征基督的神性。

14.「就是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瓶和爵」(16节)：这些器具表征基督的各方面特性。

### 三、造灯台及其配件(17~24节)：

1.「他用精金做一个灯台」(17节)：表征基督与教会(启一20)；基督是世界的光，又是生命的光(约八12)，教会和信徒也是世上的光(太五14)。

2.「这灯台的座和干，与杯、球、花，都是接连一块锤出来的」(17节)：表征基督与教会之所以显出光的功用，是经过不断受苦的试炼(锤出来)的。

3.「灯台两旁杈出六个枝子：这旁三个，那旁三个」(18节)：两组枝子各有三个，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两组)，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而来的。

4.「这旁每枝上有三个杯，形状像杏花」(19节)：亚伦的杖开熟杏的花(民十七8)，表征复活的生命；这里的「三」个杯，形状像「杏花」，表征生命之光的见证，如上所述，是从三一神和复活的生命(三个和杏花)而来的。

5.「有球有花」(19节)：花萼和花瓣须经过细心捶打而成功的，表征神的管教和试炼是叫我们得益处(来十二10)，而有分于生命之光的见证。

6.「从灯台杈出来的六个枝子都是如此」(19节)：「六」是人的数目字，因人是在第六日被造的(创一26)，故此句表征众信徒受造和蒙恩得救，乃是为着在生命中发光。

7.「灯台上有四个杯」(20节)：「四」表受造之物(结一5)，「四个杯」表征信徒也有分于发光(腓二15)。

8.「灯台每两个枝子以下有球，与枝子接连一块」(21节)：「两个」表见证和配搭，「球」表受苦的试炼(31节)，「接连一块」表生命长大的效用；全句表征众信徒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而发出光的见证。

9.「球和枝子是接连一块」(22节)：表征众信徒应当藉生命长大过程中的试炼而结合配搭在一起。

10.「都是一块精金锤出来的」(22节)：信徒借着受苦的试炼而活出基督圣洁的神性(来十二10)。

11.「用精金做灯台的七个灯盏」(23节)：「七」表地上的完全，「七个灯盏」表征教会在地上完满地彰显在生命中发光的见证。

12.「并灯台的蜡剪和蜡花盘」(23节)：表征接受神的修剪(约十五2)。

13.「他用精金一他连得做灯台和灯台的一切器具」(24节)：「一他连得」表极其宝贵且完整的，全句表征教会做金灯台在神看来是极其宝贵的，因为全然出于神的作为。

### 四、造香坛及其配件和香(25~29节)：

1.「他用皂荚木做香坛」(25节)：皂荚木表征基督的人性；烧香的坛表征基督为大祭司，是众圣徒

的代求者(来七 22)。

- 2.「是四方的，长一肘，宽一肘」(25 节)：表征神以公义、公平待人。
- 3.「高二肘，坛的四角与坛接连一块」(25 节)：表征见证基督全备的代祷能力(来七 25)。
- 4.「又用精金把坛的上面与坛的四面并坛的四角包裹」(26 节)：表征基督的神性。
- 5.「又在坛的四围镶上金牙边」(26 节)：表征基督神性的荣耀，以及保守的能力。
- 6.「做两个金环，安在牙子边以下，在坛的两旁、两根横撑上，作为穿杠的用处，以便抬坛」(27 节)：表征基督代祷的涵盖能力。
- 7.「用皂荚木做杠，用金包裹」(28 节)：表征信徒与基督完全联合为一，在基督里随处献上祈祷。
- 8.「又按做香之法做圣膏油和馨香料的净香」(29 节)：香料表征基督的各种素质美德以及祂的成就，乃是蒙神悦纳并垂听的凭借；信徒的祷告应当单单依靠基督自己，而不依靠任何其他因素，才能蒙神悦纳并垂听。

## 出埃及记第三十八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造会幕与外院的器具并核计奉献总数】

- 一、造祭坛及其配件(1~7节)
- 二、造洗濯盆及盆座的材料(8节)
- 三、造外院的帷子、柱子及其配件(9~20节)
- 四、核计百姓奉献的各种材料总数(21~31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八 1】「他用皂荚木做燔祭坛，是四方的，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一座燔祭坛、是四方的：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

（原文字义）「燔祭」燔祭，升高；「坛」祭坛；「四方」正方形。

（文意注解）「他用皂荚木做燔祭坛」：『他』指比撒列(参三十七 1)或参与制作的工匠之集合代名词(以下同解)；『燔祭坛』指用来烧祭物的祭坛，又称铜坛(参 30 节；三十九 39)。

「是四方的，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指祭坛的尺寸折合约二百二十五公分长，二百二十五公分宽，一百三十五公分高；长宽度成正方形。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燔祭坛」：皂荚木表征道成肉身的耶稣；燔祭坛表征耶稣的十字架(来十三10~13)。

「是四方的」：表征耶稣公义且完全，并无过或不及之处。

「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五表负责任，三表合于神的标准；合起来表征耶稣在神面前为人担罪，合乎律法的要求。

**〔话中之光〕** (一)基督是我们的救赎，若不借着祂的救赎，没有人能靠自己的功绩来到神面前。

(二)皂荚木说出基督道成肉身，四方说出祂满足神公义的要求；我们唯有在基督里面，才能通过神的审判。

**【出三十八2】**「在坛的四拐角上做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用铜把坛包裹。」

**〔吕振中译〕**「他在祭坛的四拐角上作四个角；角和祭坛接连一块，又用铜把祭坛包上。」

**〔原文字义〕**「拐角」角落；「角」角落，角状的四个角落；「接连一块」(原文无此词)；「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在坛的四拐角上做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意指在祭坛的四个角落上各有一个动物的角状物，与祭坛连成一体，可以系住祭牲(参诗一百十八27)，也可抹上祭牲的血(参二十九12)，后来又成为护庇的象征(参王上一50)。

「用铜把坛包裹」：意指祭坛的骨架是木料，外面则包上铜，可以耐火。

**〔灵意注解〕**「在坛的四拐角上做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角指拯救的能力(路一69)；十字架的能力无坚不摧，无敌不克，能把我们拯救到完全的地步。

「用铜把坛包裹，…坛上的盆、铲子、盘子、肉锺子、火鼎；这一切器具都是用铜做的」(2~3节)：铜表征神的审判；凡我们身上通不过神审判的地方，十字架就将它置之于死。

**〔话中之光〕** (一)祭坛的角说出基督拯救的能力，所以又称「拯救的角」(路一69)；感谢主，凡信靠祂的，祂都能拯救我们到底(来七25)。

(二)祭坛的角也为着拴住祭牲；基督的爱如同慈绳爱索拴住我们，使我们不能不奉献自己，为神而活(罗十二1；林后五14~15)。

(三)铜表征审判；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受神公义的审判，我们相信祂的人，也与祂一同通过神的审判，我们在基督里面，神已经完全赦免了我们一切的罪恶与过犯。

**【出三十八3】**「他做坛上的盆、铲子、盘子、肉锺子、火鼎；这一切器具都是用铜做的。」

**〔吕振中译〕**「他作了祭坛上的一切器具：就是盆、铲子、碗、锺子、火鼎：祭坛上一切的器具他都铜去作。」

**〔原文字义〕**「盆」锅；「铲子」铲子；「盘子」碗，盆子；「肉锺子」三叉的插子；「火鼎」火鼎，香炉，承接烛花的盘子。

**〔文意注解〕**「他做坛上的盆、铲子、盘子、肉锺子、火鼎」：『他』参1节注解；『盆』原文复数，用来收拾祭牲和祭物全烧后遗留在祭坛上的灰；『铲子』供清除灰烬；『盘子』供盛放祭牲的血；『肉锺子』

供插取和置放肉块；『火鼎』供盛放和移送火炭。

「这一切器具都是用铜做的」：意指上述一切的器具都是用铜做的。

〔**灵意注解**〕「用铜把坛包裹，…坛上的盆、铲子、盘子、肉锺子、火鼎；这一切器具都是用铜做的」(2~3 节)：铜表征神的审判；凡我们身上通不过神审判的地方，十字架就将它置之于死。

〔**话中之光**〕(一)祭坛上的灰必须时常清理，否则祭坛的火就不能烧旺，甚至可能熄灭；我们若要「心里火热，常常服事主」(罗十二 11)，便须时常清理里面的「灰」。

(二)盆、铲子、盘子、肉锺子、火鼎等器具是为使献祭的事工能正常进行；我们在教会中，不求作大事，但求能尽上自己的一份功用。

【**出三十八 4**】「又为坛做一个铜网，安在坛四面的围腰板以下，从下达到坛的半腰。」

〔**吕振中译**〕「他给祭坛作格子、就是铜网细工，安在坛的围腰板以下，从下头到祭坛的半截。」

〔**原文字义**〕「网(原文双字)」网(首字)；工作，行为(次字)；「安在」(原文无此字)；「四面」祭坛的边缘；「围腰板」(原文无此字)；「以下」低于，在…以下；「半腰」一半。

〔**文意注解**〕「又为坛做一个铜网，安在坛四面的围腰板以下，从下达到坛的半腰」：『铜网』有两种解释：(1)祭坛是空心的，铜网是四角形，挂在祭坛里面的半腰处，其上可放置肉块和祭物，火从祭坛下面焚烧；(2)是为围住祭坛下半部的四周，一方面有助于空气流通，维持火势旺盛，另一方面也有助于预防祭司的脚部被掉下来的灰烬烫伤。

『围腰板』指祭坛的半腰处的框板，其功用有两种说法：(1)供祭司做踏脚板；(2)为装饰并强固祭坛。铜网就挂在围腰板的下方。

〔**灵意注解**〕「为坛做一个铜网」：铜网一面托住祭牲，一面帮助焚烧；表征我们不但不逃避十字架，且要欢迎十字架的对付。

「安在坛四面的围腰板以下」：围腰板加固祭坛；表征十字架的能力，足以对付并除去一切罪恶、肉体 and 肉体的邪情私欲。

「从下达到坛的半腰」：坛的半腰就是和约柜相同高度(出二十五 10)；表征十字架的救赎合乎神公义的要求。

〔**话中之光**〕(一)铜网为网住祭物，铜环为扛抬祭坛；教会应当同心合意兴旺福音(腓一 5)，联结起来撒网，得人如得鱼，并且把船开到水深之处，也就是传遍大街小巷，才能得的更多。

【**出三十八 5**】「为铜网的四角铸四个环子，作为穿杠的用处。」

〔**吕振中译**〕「他铸造四个环在铜格子四角上、做穿杠的所在。」

〔**原文字义**〕「角」尽头，边缘，边界；「铸」铸成，浇灌；「环子」环，戒指；「穿杠」抬东西的杆子，分开。

〔**文意注解**〕「为铜网的四角铸四个环子，作为穿杠的用处」：『铜网的四角』也就是坛半腰处的四角(参 4 节)；『四个环子』指坛两旁各有两个环子(参 7 节)，都位于角落上；『穿杠的用处』指两旁各有一根杠。

〔**灵意注解**〕「为铜网的四角铸四个环子，作为穿杠的用处」：铜环用以穿杠抬坛，可以移动祭坛；表

征到处高举、传扬并见证基督的十字架。

**【出三十八 6】**「用皂荚木做杠，用铜包裹，」

〔吕振中译〕「他用皂荚木作杠，用铜包上。」

〔原文字义〕「杠」抬东西的杆子，分开；「包裹」覆盖，呈现。

〔文意注解〕「用皂荚木做杠，用铜包裹」：意指用来抬祭坛的两根杠，是用皂荚木作的，并且外表包上一层铜。

〔灵意注解〕「用皂荚木做杠，用铜包裹」：杠用以抬祭坛；表征人性经过审判合格，才能见证基督。

**【出三十八 7】**「把杠穿在坛两旁的环子内，用以抬坛，并用板做坛；坛是空的。」

〔吕振中译〕「他把杠穿在环子里面、在祭坛两边，用来抬坛；他作祭坛是用木板作空的。」

〔原文字义〕「穿在」进入，被安置；「两旁」侧边，肋骨；「环子」环，戒指；「抬」承担，举起；「空的」空心，掏空。

〔文意注解〕「把杠穿在坛两旁的环子内，用以抬坛」：意指两根杠穿在祭坛两旁的铜环内，以便抬祭坛往前行。

「并用板做坛；坛是空的」：『坛』有两种解释：(1)指祭坛本身，此处补充 1~2 节，说明祭坛是中空的；(2)指放置祭坛的基座，基座的下面中空，上面呈斜坡状，免得祭司献祭时上台阶而露出下体(参二十 26)。

〔灵意注解〕「并用板做坛；坛是空的」：其空间大过会幕的一切器具；表征我们对基督所有的经历，都是基于十字架的原则。

〔话中之光〕(一)「坛是空的，」说出基督为我们的缘故，倒空自己，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我们跟从祂的人，也当存心谦卑，看别人比自己强(腓二 7, 3)。

**【出三十八 8】**「他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是用会幕门前伺候的妇人之镜子做的。」

〔吕振中译〕「他用铜作洗濯盆，也用铜作盆座，用那些在会棚出入处服役的女工的铜镜子作的。」

〔原文字义〕「洗濯盆」盆，锅；「盆座」基部，柱脚；「门前」门口，入口；「伺候」服事；「妇人」(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他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铜』在圣经里表征审判；『洗濯盆』供祭司洗手洗脚(参三十 19)，即代表洗身(参二十九 4)；『盆座』供放置洗濯盆的基座。

「是用会幕门前伺候的妇人之镜子做的」：『伺候的妇人』指有分于服事的女人；『镜子』指磨得光亮，可照出面貌的铜镜子。

〔灵意注解〕「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铜表征审判；洗濯盆表征话中之水的洗净(弗五 26)。

「是用会幕门前伺候的妇人之镜子做的」：铜镜原是用来照出自己的面貌；我们要在神审判的光中，看见自己得罪神的地方。

〔话中之光〕(一)「伺候」一词其意义为「敬拜」；这班妇人，乃是在会幕门口敬拜神的。她们献上她



们的镜子，为作洗濯盆之用，其意义非常深长。「镜子」是妇女最珍视的财产，关系着她们的妆饰。她们献上镜子，说明了她们有属灵的分辩能力，认识了真实的妆饰，乃是在生命中献上真实的敬拜。人必须弃绝一切的肉体，纔能在圣洁的妆饰下敬拜。

(二)我们现在被神的恩典所吸引，爱属天的美了。被属地之美捆绑是愚蠢的，我们当转向属天之美，把心爱的镜子献上，不再为自己打扮，不再欣赏自己，不再爱属地之美。镜显地美；盆显天美。妇女们献镜作盆(天镜)太美了。我们当献上我们的镜子。

(三)我们得救后，就得去掉我们不合神心意的事。祭坛是赎我们的罪；洗濯盆是洗去我们的污秽，成为圣洁。我们不只在地位上成圣，更要在生活上成圣。

(四)洗濯盆是用铜造的，铜是表明经过审判。祭司到洗濯盆那里先须找出污秽，后借着水洗除污秽。这表明神的话，和基督在十字架为我们所成的事实，都如镜子般告诉我们说，我们的自己(肉体)是污秽的，如果我们要进入圣所事奉神，必须经过洗濯盆，借着道洁净，成为圣洁。

**【出三十八 9】**「他做帐幕的院子。院子的南面用捻的细麻做帷子，宽一百肘。」

*(吕振中译)*「他作了院子，在南边、即向南那方面、院子的帷子是捻的麻丝作的、一百肘。」

*(原文字义)*「院子」院子，圈地；「面」角落，边缘；「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帷子」门帘，悬挂的布。

*(文意注解)*「他做帐幕的院子」：指支搭会幕的院子，又称外院。

「院子的南面用捻的细麻做帷子，宽一百肘」：意指院子南面的长度一百肘，约合四十五公尺，是用细麻捻成的帷子围起来的。

*(灵意注解)*「做帐幕的院子。…用捻的细麻做帷子」：院子表征基督的见证，就是教会；细麻帷子表征教会见证基督的公义和圣洁。

「宽一百肘」：一百是十乘十，表征教会见证基督须达到全备的地步。

*(话中之光)* (一)捻细麻的时候，要细心、忠心、耐心，否则就捻得不美；我们应当付出代价来追求圣洁的生活。

(二)院子的围篱是一面特别的建筑，其中的每一根钩子、杆子、柱子及筑围篱的材料、数目，都反映出主耶稣基督的形像。

**【出三十八 10】**「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

*(吕振中译)*「帷子的柱子有二十根、带卯的座有二十个、是铜的；但柱子上的钩子和箍子都是银的。」

*(原文字义)*「柱子」柱子；「带卯的…座」基座，插座，底座；「钩子」钩子，钉子；「杆子」杆子，带子，环。

*(文意注解)*「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帷子的柱子』指悬挂帷子的柱子，共有二十根；『带卯的铜座』指供柱子插在其上，可以直立起来，共有二十个。

「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钩子』是为钩住帷子；『杆子』是为连结柱子(参 17 节)；钩子和杆子的材质都是银的。

备注：柱子的材质，以及柱子和柱子之间的距离，则没有记载，院子所有的柱子很可能是木制包铜；至于柱子间的距离，如果按一般解经家的推算，每段相距五肘的话，则每面末端转角处的柱子就须用到另一面首端的柱子，也就是说院子四个角落的柱子乃是公用的。

（**灵意注解**）「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二十是四乘五，表征信徒在神审判的亮光下立稳，负责作基督的见证。

「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钩子和杆子是为联结柱子并挂住帷子之用，银子表救赎；合起来表征基督的救赎是信徒联结和维系见证的力量。

（**话中之光**）（一）「带卯的铜座」铜座把柱子立定，使它不倒下来；铜，预表审判，我们应当有经得起审判的见证。

（二）启示录记载主耶稣，「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启一 15）。主耶稣的脚在地上行走，代替我们受到神的审判，而成为「带卯的铜座」，使信徒们借着祂能稳固地站立在神面前。

（三）挂帷子的钩适用银做的，而银预表救赎；必须是蒙恩得救的人才能做分别为圣的见证。

【**出三十八 11**】「北面也有帷子，宽一百肘。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

（**吕振中译**）「北面也有帷子一百肘；柱子有二十根，带卯的座有二十个、是铜的；但柱子上的钩子和箍子都是银的。」

（**原文字义**）「面」角落，边缘；「帷子」（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北面也有帷子，宽一百肘；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请参阅 9~10 节注解。

（**灵意注解**）「帷子的柱子二十根，带卯的铜座二十个」：二十是四乘五，表征信徒在神审判的亮光下立稳，负责作基督的见证。

「宽一百肘」：一百是十乘十，表征教会见证基督须达到全备的地步。

【**出三十八 12**】「院子的西面有帷子，宽五十肘。帷子的柱子十根，带卯的座十个；柱子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

（**吕振中译**）「西面有帷子、五十肘；柱子有十根，带卯的座有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箍子都是银的。」

（**原文字义**）「西」朝海的，朝西的；「面」角落，边缘。

（**文意注解**）「院子的西面有帷子，宽五十肘；柱子有十根，带卯的座有十个；柱子上的钩子和箍子都是银的」：意指西面帷子长度和柱子、铜座的数目都比南北面减半，亦即西面帷子长度约折合二十二点五公尺。

（**灵意注解**）「帷子宽五十肘」：五十是一百的半数，表征教会作基督的见证，今世还不能达到完全，必须经过千年国度之后方能达成（启二十一 2）。

「帷子的柱子十根，带卯的座十个」：十是二十的半数，表征信徒之中并非全数是得胜者。

「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钩子和杆子是为联结柱子并挂住帷子之用，银子表救赎；

合起来表征基督的救赎是信徒联结和维系见证的力量。

**【出三十八 13】**「院子的东面，宽五十肘。」

*（吕振中译）*「东边即日出那方面、有五十肘。」

*（原文字义）*「面」角落，边缘。

*（文意注解）*「院子的东面，宽五十肘」：意指东面和西面的长度相同，但帷子和柱子、铜座的数目却不相同(参 14~15 节)，因为东面的中央要安置一个大门做进出口。

*（灵意注解）*「帷子宽五十肘」：五十是一百的半数，表征教会作基督的见证，今世还不能达到完全，必须经过千年国度之后方能达成(启二十一 2)。

**【出三十八 14~15】**「门这边的帷子十五肘，那边也是一样。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在门的左右各有帷子十五肘，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

*（吕振中译）*「一扇门扇的帷子有十五肘；柱子有三根，带卯的座三个。另一扇门扇、就是院门的这扇和那扇、也有帷子十五肘；柱子有三根，带卯的座有三个。」

*（原文字义）*「这」(原文无此字)；「边」侧面，肩膀，坡度；「那」第二。

*（文意注解）*「门这边的帷子十五肘，那边也是一样」：意指大门离开院子南北两面约合六百七十五公分，其间要悬挂帷子。

「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如果帷子的一端是用到南北两面的柱子，则柱子与柱子的间隔也是五肘，折合每隔二百二十五公分就放一根悬挂帷子的柱子，又每根柱子插在每个带卯的座上。

「在门的左右各有帷子十五肘，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请参阅前两句的注解。

*（灵意注解）*「在门的左右各有帷子十五肘」：门表征基督是通神之门(约十 7)；十五是五乘三，表征信徒必须负责达到神的标准，才能带领别人来到主前。

「帷子的柱子三根，带卯的座三个」：三表三一神；三根…三个表征神自己支撑、维系并稳定。

*（话中之光）* (一)主说：「我就是门，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约十 9)。

**【出三十八 16】**「院子四面的帷子都是用捻的细麻做的。」

*（吕振中译）*「院子四面的帷子都是用捻的麻丝作的。」

*（原文字义）*「院子」院子，圈地；「四面」周围，四围。

*（文意注解）*「院子四面的帷子都是用捻的细麻做的」：指帷子的布料是捻的细麻做成的。

**【出三十八 17】**「柱子带卯的座是铜的，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是银的，柱顶是用银子包的。院子一切的柱子都是用银杆连络的。」

*（吕振中译）*「柱子带卯的座是铜的；柱子上的钩子和箍子都是银的；柱顶是包的是银子；院子的一切柱子都有银箍连络着。」

*（原文字义）*「柱顶」顶端，投，极点；「包」镀金属；「连络」牵系于，恋慕。

**〔文意注解〕**「柱子带卯的座是铜的」：『带卯的座』指插立柱子的基座是用铜做的。

「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是银的，柱顶是用银子包的」：『钩子』是为悬挂帷子和门帘；『杆子』是为连结相邻两根柱子；『柱顶』指柱子的顶端。钩子和杆子的材料都用银子，至于柱子本身可能是用皂荚木，柱顶包银。

「院子一切的柱子都是用银杆连络的」：意指院子四围所有的柱子，相邻的两根柱子之间都用银杆连结，大概银杆的连结处位于柱子的顶端。

**〔话中之光〕**（一）用银杆把各柱相连（17节），使柱子站稳。银预表圣洁，只有圣洁能使人真的有属灵的联络。以色列人都是一家人，彼此联络，一同事奉神，是他们生活重要的一项，基督徒也应互助、相爱。

**【出三十八 18】**「院子的门帘是以绣花的手工，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的，宽二十肘，高五肘，与院子的帷子相配。」

**〔吕振中译〕**「院子的门帘是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捻的麻丝、用刺绣的方去作的，长二十肘，横面高五肘，和院子的帷子相配。」

**〔原文字义〕**「帘」帘子，覆盖物；「绣花」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手工」工作，行为；「相配」并置，一致的，对应地。

**〔文意注解〕**「院子的门帘是以绣花的手工，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的」：意指门帘的制法与至圣所的门帘一样（参二十六 36），是用彩色线绣花手工织成有细缝的帘子。

「宽二十肘，高五肘」：意指大门的宽度约合九公尺，高度约二百二十五公分。

「与院子的帷子相配」：『相配』指色彩、质料、高度等都彼此相称。

**〔灵意注解〕**「门帘是以绣花的手工，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的」：门帘分别门内和门外，却又容易进入，表征福音，任何人只要相信就能有分于基督；各色线和细麻表征福音的内容，包括流血的救赎（朱红色线）、永生的赏赐（蓝色）、成圣的追求（细麻）和作王的应许（紫色）。

「宽二十肘，高五肘」：二十是四乘五，四表人，五表负责；表征信徒（人）负有传扬福音的大使命。

**【出三十八 19】**「帷子的柱子四根，带卯的铜座四个；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是银的；柱顶是用银子包的。」

**〔吕振中译〕**「帷子的柱子有四根，带卯的座有四个、是铜的；柱子上的钩子是银的；柱顶和箍子包的是银子。」

**〔原文字义〕**「包」镀金属」。

**〔文意注解〕**「帷子的柱子四根，带卯的铜座四个」：『帷子』原文无此字，按照句子的文法结构，可译作代名词『它』，用来修饰 18 节的主词，故应当是指『门帘』（请参阅本节备注），中文误译；全句意指悬挂门帘的柱子和带卯的座各有四个（参二十七 16）；如果柱子和柱子的间隔也是五肘（折合二百二十五公分）的话，则大门一端的柱子，也须用到挂帷子的柱子。

「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是银的；柱顶是用银子包的」：『钩子』是为悬挂门帘，『杆子』是为连结相邻两根柱子，钩子和杆子都用银子做的；『柱顶』指柱子的顶端，。

备注：如果是指门两旁的帷子，则已经记载各三根柱子(参 14~15 节)，和本节的四根显然有抵触；如果是指其他三面的帷子，则早已记载南北面各二十根，西面十根柱子(参 10~12 节)，故结论仍然是指门帘的柱子。

**(灵意注解)**「帷子的柱子四根，带卯的铜座四个」：四表四方，表征福音的亲性和，不分各族、各方、各民、各国(启五 9)，都可来得着救恩。

**【出三十八 20】**「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四围的橛子都是铜的。」

**(吕振中译)**「帐幕的一切橛子和院子四围的橛子都是铜的。」

**(原文字义)**「橛子」桩，挂钉；「四围」四围，周围。

**(文意注解)**「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四围的橛子都是铜的」：指支搭帐幕和院子时所用的一切橛子，都是铜制的。

**(灵意注解)**「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四围的橛子都是铜的」：橛子表征背负教会重责的信徒，必须忍受十字架的打击，隐藏而不表现自己(捶入地面以下)，以慈绳爱索联系众信徒，存心和行事都通得过神的审判。

**(话中之光)** (一)铜橛是要被钉进地的里头：地是表明世界；铜橛被钉入地里，表明我们是受世界的审判与定罪。

(二)另一方面，世界的荣华吸引了人。我们应当用铜橛把世界钉进去，定了世界的罪，我们的见证才稳定了。

(三)橛子是要钉入地里头，埋得越深就越稳固，否则就不能用。我们不要露头，而是要深埋。不叫别人注意自己，就能把帷幕拉紧。如果橛子一露头，别人就会讨厌，因为橛子露头就会绊倒人。

**【出三十八 21】**「这是法柜的帐幕中利未人所用物件的总数，是照摩西的吩咐，经祭司亚伦的儿子以他玛的手数点的。」

**(吕振中译)**「这下面是帐幕〔法柜的帐幕〕的对象之总点阅，就是照摩西所吩咐、由祭司亚伦的儿子以他玛经手、将利未人使用的、点阅下来。」

**(原文字义)**「法柜」见证；「利未人」连结于；「所用」劳动，服侍；「物件」(原文无此字)；「总数」照料，造访，指派，召集；「亚伦」带来光的人；「以他玛」棕榈岸；「数点」(原文与「总数」同字)。

**(文意注解)**「这是法柜的帐幕中利未人所用物件的总数」：『法柜的帐幕』指放置约柜的会幕，而会幕内最重要的对象就是约柜，因为约柜内有代表神见证的法版；『所用对象』指制作会幕本身各部位的物品，和会幕内的重要对象，即：约柜、金香坛、金灯台、陈列饼的桌子、铜祭坛和洗濯盆，以及它们的附属器具，一切所需用的材料。

「是照摩西的吩咐，经祭司亚伦的儿子以他玛的手数点的」：意指摩西指派亚伦的最小儿子以他玛负责点收所有的材料。

**(灵意注解)**「帐幕中利未人所用物件的总数，…经…以他玛的手数点的」：表征教会中有人负责清点建造教会所需的材料。

**《话中之光》** (一摩西部署建造会幕的程序，由以他玛督导这项工程。我们各人的才能不同，神并没有叫摩西建造会幕，只要他挑选有技能之人去做。你要察看神所赐给你的特长，并且寻求机会，让祂使用你的才能。

(二)圣所的材料，不但收入要核计，作甚么用途，也要有清楚的交代。可见作神的工作，权责必要分明，神绝不容许含糊不清。作神管家的人，要准备向神交账，神是轻慢不得的；而且对于人，也该行光明的事(林后八 21)。

**【出三十八 22】**「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都是犹大支派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做的。」

**《吕振中译》**「凡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犹大支派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都去作；」

**《原文字义》**「犹大」赞美的；「支派」支派，手杖，树枝；「户珥」洞；「乌利」火热的；「比撒列」在神的庇荫之下。

**《文意注解》**「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意指凡是神命令摩西制作会幕有关的一切事工。

「都是犹大支派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比撒列做的」：意指都是由比撒列负责指挥一切工匠，分工协力制作完成的；而比撒列乃是犹大支派户珥的孙子、乌利的儿子。

**《灵意注解》**「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都是…比撒列做的」：比撒列的原文意思「在神的庇荫之下」，表征神的恩赐才能负起建造教会的事工。

**《话中之光》** (一)「比撒列」是「在神的荫下」的意思。他所做的工完全是按照神所吩咐而作的，在每一样圣工上都是服「在神的荫下」，用顺从神的工人(徒四 19；五 29)。今天，属灵的工程上也正需要像比撒列这样顺从神的人，才能把教会建立起来。

**【出三十八 23】**「与他同工的有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他是雕刻匠，又是巧匠，又能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绣花。」

**《吕振中译》**「和他同工的有但支派的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他是镌刻匠、是巧设图案者，是能用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麻丝刺绣的。」

**《原文字义》**「同工」(原文无此字)；「但」审判；「亚希撒抹」我的兄弟是支持或已经支持；「亚何利亚伯」父亲的帐幕；「雕刻匠」雕刻匠，工匠；「巧匠」思考，谋算，发明，计划；「绣花」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

**《文意注解》**「与他同工的有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亚何利亚伯」：意指比撒列(参 22 节)的助手亚何利亚伯，他们两位一同负责指挥制作事工；而亚何利亚伯乃是但支派中亚希撒抹的儿子。

「他是雕刻匠，又是巧匠，又能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绣花」：意指亚何利亚伯的专长包括：(1)雕刻匠：担任宝石、金属、木头等的雕刻；(2)巧匠：指设计并执行一切精巧的工作；(3)绣花：指使用彩色线编织和刺绣。

**《灵意注解》**「与他同工的有…亚何利亚伯」：亚何利亚伯的原文意思「父亲的帐棚」，表征建造教会不能单独事奉，在教会中须和别人同工配搭。

「他是雕刻匠，又是巧匠，又能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绣花」：表征为着建造教会必须具

备各样有关事奉的知识和技巧。

**《话中之光》** (一)「亚何利亚伯」是「父亲的帐棚」的意思。他是一个时代的技术工——巧匠，在教会中，有恩赐能干的工人是父神家中宝贵的财产——是「父亲的帐棚」。

(二)比撒列为首，并不骄傲或忌才，亚何利亚伯为副，并不妒忌，也不懈怠。他们单独向神负责，所以一切圣工都做得非常使神和摩西满意，以致摩西要为他们祝福(卅九 42)。神的荣光后来充满帐幕(四十 34)，表示神十分喜悦他们的工作。

**【出三十八 24】**「为圣所一切工作使用所献的金子，按圣所的平，有二十九他连得并七百三十舍客勒。」

**《吕振中译》**「在圣所一切工程所用来自作工的一切金子、就是人所摇献的金子、按圣所的平（原文：舍客勒）、有二十九担（即：他兰得）又七百三十舍客勒。」

**《原文字义》**「圣所」分别，神圣；「工作」工作，职业；「献」遥祭，辉动，摇摆；「平」舍克勒(约 11.5 公克)；「他连得」3000 舍克勒(约 34 公斤)。

**《文意注解》**「为圣所一切工作使用所献的金子」：意指专为制作会幕和圣衣所奉献的金子。

「按圣所的平，有二十九他连得并七百三十舍客勒」：意指根据标准度量衡，金子的总重量约折合一千公斤，亦即一公吨。

**《灵意注解》**「金子」表征神性。

**【出三十八 25】**「会中被数的人所出的银子，按圣所的平，有一百他连得并一千七百七十五舍客勒。」

**《吕振中译》**「会中被点阅的人所出的银子、按圣所的平（原文：舍客勒）、有一百担（即：他兰得）、又一千七百七十五舍客勒。」

**《原文字义》**「会中」会众，群落；「被数」照料，造访，指派，召。

**《文意注解》**「会中被数的人所出的银子」：意指二十岁以上的以色列人所缴纳的生命价银(参三十 11~16)。

「按圣所的平，有一百他连得并一千七百七十五舍客勒」：意指根据标准度量衡，银子的总重量约折合三千五百公斤，亦即三点五公吨。

**《灵意注解》**「银子」表征救赎。

**【出三十八 26】**「凡过去归那些被数之人的，从二十岁以外，有六十万零三千五百五十人。按圣所的平，每人出银半舍客勒，就是一比加。」

**《吕振中译》**「凡按次序走过去而属于那些有资格被点阅的人、从二十岁和以上的、有六十万三千五百五十人，按圣所的平（原文：舍客勒）、每一个人头缴纳一『比加』、就是半舍客勒。」

**《原文字义》**「过去」过去，经过，结束，穿越；「以外」在…之上；「比加」一半，半舍客勒(约 5.5 公克)。

**《文意注解》**「凡过去归那些被数之人的，从二十岁以外，有六十万零三千五百五十人。按圣所的平，每人出银半舍客勒，就是一比加」：本节说明前节所述生命价银的计算由来，即指根据标准度量衡，五

点七公克乘以六十万人，总重量约三千五百公斤，亦即三点五公吨。

〔**灵意注解**〕「每人出银半舍客勒」：表征建造教会，人人有责，最低限度每人都要在财物奉献上尽自己的一份。

〔**话中之光**〕(一)

【**出三十八 27**】「用那一百他连得银子铸造圣所带卯的座和幔子柱子带卯的座；一百他连得共一百带卯的座，每带卯的座用一他连得。」

〔**吕振中译**〕「那一百担银子是用来铸造圣所带卯的座和帷帐带卯的座的；一百个带卯的座用了一百担；一担作一个带卯的座。」

〔**原文字义**〕「铸造」铸成，浇灌；「带卯的座」基座，底座，插座；「幔子」帷幕。

〔**文意注解**〕「用那一百他连得银子铸造圣所带卯的座和幔子柱子带卯的座；一百他连得共一百带卯的座，每带卯的座用一他连得」：意指会幕中一切带卯的银座，总共有一百座，每座用一他连得(约折合三十四公斤多)，故共享一百他连得(即约三千四百多公斤)。

【**出三十八 28**】「用那一千七百七十五舍客勒银子做柱子上的钩子，包裹柱顶并柱子上的杆子。」

〔**吕振中译**〕「那一千七百七十五、他用来作柱子上的钩子、包上柱顶、又给柱子作箍子。」

〔**原文字义**〕「钩子」钩子，木钉；「包裹」覆盖，呈现；「柱顶」头，顶；「杆子」(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用那一千七百七十五舍客勒银子，做柱子上的钩子，包裹柱顶并柱子上的杆子」：意指制作带卯的银座后所剩余的银子，则用来包裹柱顶，以及制作银钩和银杆。

【**出三十八 29**】「所献的铜有七十他连得并二千四百舍客勒。」

〔**吕振中译**〕「人所摇献的铜有七十担(即：他兰得)又二千四百舍客勒。」

〔**原文字义**〕「献」遥祭，辉动，摇摆。

〔**文意注解**〕「所献的铜有七十他连得并二千四百舍客勒」：意指所奉献的铜总共约有二千五百公斤，亦即二点五公吨。

〔**灵意注解**〕「铜」表征审判。

【**出三十八 30**】「用这铜做会幕门带卯的座和铜坛，并坛上的铜网和坛的一切器具，」

〔**吕振中译**〕「他用这铜作会棚出入处带卯的座和铜的祭坛、跟坛的铜格子、和祭坛一切器具、」

〔**原文字义**〕「门」门口，入口；「坛」祭坛；「器具」器具，器皿，物品。

〔**文意注解**〕「这铜做会幕门带卯的座和铜坛，并坛上的铜网和坛的一切器具」：意指这些铜(参 29 节)用来制作会幕门口带卯的铜座、铜祭坛、坛的铜网和一切器具。

【**出三十八 31**】「并院子四围带卯的座和院门带卯的座，与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四围所有的橛子。」

〔**吕振中译**〕「以及院子四围带卯的座、和院门带卯的座、跟帐幕所有的橛子、和院子四围所有的橛子。」



子。」

〔原文字义〕「院子」院子，圈地；「四围」四围，周围；「橛子」桩，挂钉。

〔文意注解〕「并院子四围带卯的座和院门带卯的座，与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四围所有的橛子」：又用这些铜(参 29 节)制作院子四周和院门带卯的铜座，以及会幕和院子四周所用的一切橛子。

## 叁、灵训要义

### 【着手建造会幕(四)】

#### 一、造祭坛及其配件(1~7 节)：

1. 「用皂荚木做燔祭坛」(1 节)：皂荚木表征道成肉身的耶稣；燔祭坛表征耶稣的十字架(来十三 10~13)。

2. 「是四方的」(1 节)：表征耶稣公义且完全，并无过或不及之处。

3. 「长五肘，宽五肘，高三肘」(1 节)：五表负责任，三表合于神的标准；合起来表征耶稣在神面前为人担罪，合乎律法的要求。

4. 「在坛的四拐角上做四个角，与坛接连一块」(2 节)：角指拯救的能力(路一 69)；十字架的能力无坚不摧，无敌不克，能把我们拯救到完全的地步。

5. 「用铜把坛包裹，…坛上的盆、铲子、盘子、肉锺子、火鼎；这一切器具都是用铜做的」(2~3 节)：铜表征神的审判；凡我们身上通不过神审判的地方，十字架就将它置之于死。

6. 「为坛做一个铜网」(4 节)：铜网一面托住祭牲，一面帮助焚烧；表征我们不但不逃避十字架，且要欢迎十字架的对付。

7. 「安在坛四面的围腰板以下」(4 节)：围腰板加固祭坛；表征十字架的能力，足以对付并除去一切罪恶、肉体 and 肉体的邪情私欲。

8. 「从下达到坛的半腰」(4 节)：坛的半腰就是和约柜相同高度(出二十五 10)；表征十字架的救赎合乎神公义的要求。

9. 「为铜网的四角铸四个环子，作为穿杠的用处」(5 节)：铜环用以穿杠抬坛，可以移动祭坛；表征到处高举、传扬并见证基督的十字架。

10. 「用皂荚木做杠，用铜包裹」(6 节)：杠用以抬祭坛；表征人性经过审判合格，才能见证基督。

11. 「并用板做坛；坛是空的」(7 节)：其空间大过会幕的一切器具；表征我们对基督所有的经历，都是基于十字架的原则。

#### 二、洗濯盆及盆座的材料(8 节)：

1. 「用铜做洗濯盆和盆座」(8 节)：铜表征审判；洗濯盆表征话中之水的洗净(弗五 26)。

2. 「是用会幕门前伺候的妇人之镜子做的」(8 节)：铜镜原是用来照出自己的面貌；我们要在神审判的光中，看见自己得罪神的地方。

#### 三、造外院的帷子、柱子及其配件(9~20 节)：

1.「做帐幕的院子。…用捻的细麻做帷子」(9, 16 节): 院子表征基督的见证, 就是教会; 细麻帷子表征教会见证基督的公义和圣洁。

2.「宽一百肘」(9, 11 节): 一百是十乘十, 表征教会见证基督须达到全备的地步。

3.「帷子的柱子二十根, 带卯的铜座二十个」(10~11 节): 二十是四乘五, 表征信徒在神审判的亮光下立稳, 负责作基督的见证。

4.「柱子上的钩子和杆子都是用银子做的」(10~12, 17, 19 节): 钩子和杆子是为联结柱子并挂住帷子之用, 银子表救赎; 合起来表征基督的救赎是信徒联结和维系见证的力量。

5.「帷子宽五十肘」(12~13 节): 五十是一百的半数, 表征教会作基督的见证, 今世还不能达到完全, 必须经过千年国度之后方能达成(启二十一 2)。

6.「帷子的柱子十根, 带卯的座十个」(12 节): 十是二十的半数, 表征信徒之中并非全数是得胜者。

7.「在门的左右各有帷子十五肘」(14~15 节): 门表征基督是通神之门(约十 7); 十五是五乘三, 表征信徒必须负责达到神的标准, 才能带领别人来到主前。

8.「帷子的柱子三根, 带卯的座三个」(14~15 节): 三表三一神; 三根…三个表征神自己支撑、维系并稳定。

9.「门帘是以绣花的手工, 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捻的细麻织的」(18 节): 门帘分别门内和门外, 却又容易进入, 表征福音, 任何人只要相信就能有分于基督; 各色线和细麻表征福音的内容, 包括流血的救赎(朱红色线)、永生的赏赐(蓝色)、成圣的追求(细麻)和作王的应许(紫色)。

10.「宽二十肘, 高五肘」(18 节): 二十是四乘五, 四表人, 五表负责; 表征信徒(人)负有传扬福音的大使命。

11.「帷子的柱子四根, 带卯的铜座四个」(19 节): 四表四方, 表征福音的亲性和, 不分各族、各方、各民、各国(启五 9), 都可来得着救恩。

12.「帐幕一切的橛子和院子四围的橛子都是铜的」(20 节): 橛子表征背负教会重责的信徒, 必须忍受十字架的打击, 隐藏而不表现自己(捶入地面以下), 以慈绳爱索联系众信徒, 存心和行事都通得过神的审判。

#### 四、核计百姓奉献的各种材料总数(21~31 节):

1.「帐幕中利未人所用物件的总数, …经…以他玛的手数点的」(21 节): 表征教会中有人负责清点建造教会所需的材料。

2.「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 都是…比撒列做的」(22 节): 比撒列的原文意思「在神的庇荫之下」, 表征神的恩赐才能负起建造教会的事工。

3.「与他同工的有…亚何利亚伯」(23 节): 亚何利亚伯的原文意思「父亲的帐棚」, 表征建造教会不能单独事奉, 在教会中须和别人同工配搭。

4.「他是雕刻匠, 又是巧匠, 又能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和细麻绣花」(23 节): 表征为着建造教会必须具备各样有关事奉的知识和技巧。

5.「为圣所一切工作使用所献的金子…银子…铜」(24~29 节): 金子表神性, 银子表救赎, 铜表审判, 表征为着建造教会必须谨慎各人的工程(林前三 12~13)。

6.「每人出银半舍客勒」(26节): 表征建造教会, 人人有责, 最低限度每人都要在财物奉献上尽自己的一份。

7.「银子铸造圣所带卯的座和幔子柱子带卯的座, …银子做柱子上的钩子, 包裹柱顶并柱子上的杆子」(27~31节): 正如银子用于柱子和带卯的座等, 金子和铜也都有指定的用途, 在建造教会的事上, 不可或缺。

## 出埃及记第三十九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制作祭司衣冠并完成会幕一切的工】

- 一、制作祭司供职的衣服和大祭司圣衣(1~7节)
- 二、制作大祭司胸牌及其配件(8~21节)
- 三、制作大祭司外袍(22~26节)
- 四、制作大祭司和祭司内袍(27~29节)
- 五、制作大祭司圣冠上的牌和带子(30~31节)
- 六、完成会幕一切的工(32~43节)

### 贰、逐节详解

【出三十九 1】「比撒列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做精致的衣服, 在圣所用以供职, 又为亚伦做圣衣, 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

(吕振中译)「他们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作编褶的衣服、做圣所供职的用处, 又给亚伦作圣衣, 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比撒列」(原文无此字);「精致的」编织成网状的东西;「衣服」衣服, 外袍;「圣所」分别, 神圣;「供职」供职, 伺候, 服事;「圣」(原文与「圣所」同字);「衣」(原文与「衣服」同字)。

(文意注解)「比撒列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做精致的衣服」:『比撒列』是一位灵敏又能做各样巧工的工匠, 众信他是建造会幕和制作圣衣的工头(参三十五 30~33; 三十六 1);『精致的衣服』指用精巧手工编织而成的精美祭司服(参二十八 4~5)。

「在圣所用以供职」: 意指穿上这圣服, 分别为圣, 才能在圣所供祭司的职任。

「又为亚伦做圣衣」:『圣衣』指大祭司服, 与一般祭司服不同。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本章內類似的話一共出現十次(參 1, 5, 7, 21, 26, 29, 31, 32, 42, 43)，顯示摩西準確而詳細地，順服了神命令中的每個細節。

**(靈意注解)**「比撒列用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做精緻的衣服，在聖所用以供職」：表征聖衣的主要構成材料：必須是屬天超越(藍色)，君尊(紫色)，蒙恩得救的信徒(朱紅色線)，才能供祭司的職分。

「又為亞倫做聖衣」：亞倫預表基督，祂今天在天上、在神面前作大祭司(來四 14~七 28)。

**(話中之光)** (一)能够在神面前供祭司的職分，乃是一種無上的特權。舊約時代，本來以色列人是祭司的國度(出十九 6)，全民都是祭司，却因悖逆而將祭司的職份拱手讓給亞倫的家族。

(二)如今我們新約的信徒，每一個人都是聖潔的祭司，借着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彼前二 5)。能够事奉神，是何等的榮耀。

(三)可惜不少教會走回頭路，回到猶太教光景中，將聖品、俗品觀念再度灌輸及實踐於教會中，僅有牧師等少數人負起事奉的責任，以致他們疲於奔命，大多數人却作壁上觀。

(四)祭司的聖衣就是耶穌基督，祂是我們的榮耀，是我們的華美。所以我們總要披戴基督(羅十三 14)；因為祂是我們的公義，我們的聖潔。

**【出三十九 2】**「他用金線和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并捻的細麻做以弗得；」

**(呂振中譯)**「他拿金線藍紫色紫紅色朱紅色線和捻的麻絲作聖禰裳。」

**(原文字義)**「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結編織而成的；「以弗得」祭司披肩或斗篷。

**(文意注解)**「他用金線和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并捻的細麻做以弗得」：『他』指比撒列(參 1 節)或參與制作的工匠之集合代名詞(以下同解)；『以弗得』指大祭司穿的特制背心，上有兩條肩帶(參二十八 7)，鑲着兩塊寶石，表征肩負以色列十二支派，在神面前紀念他們。

**(靈意注解)**「他用金線…，并捻的細麻做以弗得」：以弗得表征政權担在基督的肩頭上(賽九 6)；祂有分于神生命的性情(金線)，被神分別為聖(細麻)。

**【出三十九 3】**「把金子錘成薄片，剪出線來，與藍色、紫色、朱紅色線，用巧匠的手工一同綉上。」

**(呂振中譯)**「他們把金子錘成薄片，剪出細帶子來，用巧設圖案的作法，將金細帶織進藍紫色紫紅色朱紅色線料子和麻絲里面。」

**(原文字義)**「錘」錘打，錘薄；「成」與…一起；「薄片」金屬盤子；「巧匠的」思考，謀算，發明，計劃；「手工」工作，行為；「一同綉上(原文雙字)」做，制作(首字)；當中，在…中間(次字)。

**(文意注解)**「把金子錘成薄片，剪出線來，與藍色、紫色、朱紅色線，用巧匠的手工一同綉上」：本節說明制作以弗得的材料和手法。

**(靈意注解)**「把金子錘成薄片，剪出線來，與藍色、紫色、朱紅色線，用巧匠的手工一同綉上」：表征祂道成肉身，在聖靈的引導(巧匠的手工)下歷經苦難(錘、綉)。

**【出三十九 4】**「又為以弗得做兩條相連的肩帶，接連在以弗得的两頭。」

**(呂振中譯)**「又給聖禰裳作兩條肩帶相連接着，在兩頭連接的。」

**(原文字义)**「以弗得」(原文无此字);「相连的」联合,连结;「肩带」肩膀,侧;「接连」(原文与「相连的」同字);「两头(原文双字)」尽头,末端(首字);边缘,边界(次字)。

**(文意注解)**「又为以弗得做两条相连的肩带,接连在以弗得的两头」:『两条』指左右两条;『肩带』指可以放在两肩肩头上的带子。全句意指以弗得是藉两条肩带穿在身上的。

**(灵意注解)**「又为以弗得做两条相连的肩带,接连在以弗得的两头」:表征基督承担神选民的重任。

**(话中之光)**(一)「为以弗得做两条相连的肩带」就是彼此联络。我们在教会中,当「用和平彼此联络」(弗四3),联络的工作至关重要。如果教会缺乏联络,就会处于瘫痪状态。

**【出三十九5】**「其上巧工织的带子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是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的,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

**(吕振中译)**「那巧设图案制成的圣衲裆带子、是圣衲裆上头、和它连在一块,用一样的作法、拿金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捻的麻丝作的,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巧工织的带子」精致的工艺品,大祭司圣衣上的带子;「以弗得」(原文无此字);「做法」工作,行为;「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原文无此词组);「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

**(文意注解)**「其上巧工织的带子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带子』指腰带;全句意腰带的织法要与以弗得的织法相同。

「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意指用来束腰的带子,是跟以弗得织在一起,而不是缝在一起的。

「是用金线和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的」:意指带子的材料跟以弗得的材料相同(参2~3节)。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请参阅1节注解。

**(灵意注解)**「其上巧工织的带子…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表征基督存心忍耐,绝不丢弃神的选民。

**(话中之光)**(一)肩带上刻有以色列众子的名字,表示我们应当全心全力,为众圣徒谋求属灵的益处。

(二)本节表示神要我们效法耶稣基督的义(弗四20~24),并要活出耶稣基督的义行(罗十三14;腓一21)。

**【出三十九6】**「又琢出两块红玛瑙,镶在金槽上,彷彿刻图书,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雕刻;」

**(吕振中译)**「他们用工夫使两块条纹玛瑙嵌在金槽里,用刻印章的方法将以色列儿子的名字刻上。」

**(原文字义)**「琢出」做,制作;「镶在」放置,被包围;「槽」网状,格柵状;「刻」雕刻;「图书」印信,戒指图章;「雕刻」雕刻,刻。

**(文意注解)**「又琢出两块红玛瑙,镶在金槽上」:『金槽』指用以镶嵌宝石的金制凹槽;全句意指将两块红玛瑙分别镶在两个金制凹槽上。

「彷彿刻图书,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雕刻」:『以色列儿子』指雅各的十二个儿子,后来成为以色列十二支派(参创四十九28)的祖宗;全句意指将以色列十二支派的名字分别雕刻在两块红玛瑙上。

**〔灵意注解〕**「又琢出两块红玛瑙，镶在金槽上，仿佛刻图书，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雕刻」：红玛瑙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更新与变化(罗十二 2；多三 5)；『雕刻』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雕刻与工作，暗示神的选民达到成熟须经过苦难。

**〔话中之光〕**(一)我们得救的人的名字必蒙神记在天上的生命册子里(路十 20)，并且我们要时时遵那属天的规矩——「镶在金槽上」(西二 5；林前十四 40)。

(二)「仿佛刻图书」表示这是深深刻上的，而不是书写上去的，无法涂抹掉。我们信徒所得的救恩，乃是一得救，就永远得就，稳固可靠，决不会因我们的情况而改变。

(三)主「将我放在你心上如印记，带在你臂上如戳记」(歌八 6)。我们尽可以夸胜说：「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罗八 35)？

**【出三十九 7】**「将这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

**〔吕振中译〕**「将这两块宝石安在圣衲的肩带上、做记石、把以色列人记着，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安在」放置，设立；「以弗得」祭司披肩或斗篷；「肩带」肩膀，侧；「纪念石」纪念物，记忆。

**〔文意注解〕**「将这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意指将镶嵌着红玛瑙的两个金槽(参 6 节)，用两条金链固定在两条肩带上，而这两条肩带是安在以弗得上的(参 4 节)。

「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请参阅 1 节注解。

**〔灵意注解〕**「将这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表征基督纪念神选民的情况。

**【出三十九 8】**「他用巧匠的手工做胸牌，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用金线与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的。」

**〔吕振中译〕**「他用巧设图案的作法，像圣衲的作法作一个胸牌：拿金线、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捻的麻丝作的。」

**〔原文字义〕**「巧匠的」思考，谋算，发明，计划；「手工」工作，行为；「胸牌」胸牌；「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

**〔文意注解〕**「他用巧匠的手工做胸牌，和以弗得一样的做法」：『巧匠的手工』指精巧的工艺手法；『胸牌』指以弗得上用于将乌陵和土明放置在里面(参二十八 30)的决断胸牌，藉以寻求神的旨意。

「用金线与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的」：意指胸牌的制法和所用材料均与以弗得相同。

**〔灵意注解〕**「他用巧匠的手工做胸牌」：表征基督爱教会，按照父神的旨意建造教会。

**【出三十九 9】**「胸牌是四方的，迭为两层；这两层长一虎口，宽一虎口，」

〔吕振中译〕「是四方的：他们把胸牌作成了两层，长一虎口，宽一虎口，迭为两层。」

〔原文字义〕「四方的」正方形；「两层」使加倍，对折；「一虎口」指距(约9英寸)。

〔文意注解〕「胸牌是四方的，迭为两层」：意指胸牌折迭在一起后的长度和宽度相同，并将左右的边缘封住，仅在上方呈开口的口袋状物。

「这两层长一虎口，宽一虎口」：『一虎口』折合二十二点二五公分。

〔灵意注解〕「胸牌是四方的」：表征基督在正直里爱教会，丝毫没有偏心。

「迭为两层」：表征基督坚固地爱教会，祂的爱坚定不移。

「长一虎口，宽一虎口」：表征基督爱教会，全然掌握教会的情况。

〔话中之光〕(一)本节表示代祷告者必须有的灵德与灵智(彼后一5；箴九10)。

【出三十九 10】「上面镶着宝石四行：第一行是红宝石、红璧玺、红玉；」

〔吕振中译〕「又把四行宝石镶在上面：一行肉红玉髓、黄玉、绿宝石：这是第一行；」

〔原文字义〕「上面」(原文无此字)；「镶着」充满，遍满；「行」列；「红玉」翡翠。

〔文意注解〕「上面镶着宝石四行」：意指在四方形的胸牌上，镶上四行宝石，每行三块宝石，共十二块宝石。

「第一行是红宝石、红璧玺、红玉」：『红宝石』sardius；『红璧玺』topaz；『红玉』carbuncle。

〔灵意注解〕「上面镶着宝石四行」：十二块宝石排成四行，意即四乘三，表征教会乃是受造的人(四)蒙恩而得与三一神(三)合而为一。

「第一行是红宝石、红璧玺、红玉；第二行是绿宝石、蓝宝石、金钢石；第三行是紫玛瑙、白玛瑙、紫晶；第四行是水苍玉、红玛瑙、碧玉」(10~13节)：十二块宝石排成四行，意即四乘三，表征教会乃是受造的人(四)蒙恩而得与三一神(三)合而为一。

【出三十九 11】「第二行是绿宝石、蓝宝石、金钢石；」

〔吕振中译〕「第二行是红玉(或译：绿宝石)、蓝宝石(或译：青玉)、金钢石(或译：碧玉)；」

〔原文字义〕「金钢石」碧玉，钻石。

〔文意注解〕「第二行是绿宝石、蓝宝石、金钢石」：『绿宝石』emerald；『蓝宝石』sapphire；『金钢石』diamond。

【出三十九 12】「第三行是紫玛瑙、白玛瑙、紫晶；」

〔吕振中译〕「第三行是风信子石(或译：琥珀)、玛瑙、紫晶；」

〔原文字义〕「紫晶」紫水晶。

〔文意注解〕「第三行是紫玛瑙、白玛瑙、紫晶」：『紫玛瑙』ligure；『白玛瑙』agate；『紫晶』amethyst。

【出三十九 13】「第四行是水苍玉、红玛瑙、碧玉。这都镶在金槽中。」

〔吕振中译〕「第四行是黄碧玺(或译：玛瑙)、水苍玉(或译：条纹玛瑙)、碧玉：都嵌在金槽里

它们的镶位上。」

**(原文字义)**「水苍玉」黄碧玉；「红玛瑙」孔雀石；「镶在」放置，被包围；「槽」网状，格柵状。

**(文意注解)**「第四行是水苍玉、红玛瑙、碧玉」：『水苍玉』beryl；『红玛瑙』onyx；『碧玉』jasper。

「这都镶在金槽中」：意指上列十二块宝石都要各别镶嵌在金制凹槽上。

备注：十二种宝石的中文和英文翻译名字并不一定正确，仅作参考。譬如当时尚无金钢石 diamond 的切割方法，故可能是指另一种颜色相近的宝石。

**(灵意注解)**「这都镶在金槽中」：表征教会紧密连结于神。

**【出三十九 14】**「这些宝石都是按着以色列十二个儿子的名字，彷彿刻图书，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

**(吕振中译)**「这些宝石、按以色列儿子的名字、有十二块；按着他们的名字刻印章，各按自己的名字来代表十二族派。」

**(原文字义)**「刻」雕刻；「图书」印信，戒指图章。

**(文意注解)**「这些宝石都是按着以色列十二个儿子的名字，彷彿刻图书，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每块宝石上刻一个名字。十二个名字有两种解法：(1)左边：流便，西缅，利未，犹大，但，拿弗他利；右右边：迦得，亚设，以萨迦，西布伦，约瑟，便雅悯。(2)没有利未和约瑟，而被以法莲和玛拿西取代。

**(灵意注解)**「这些宝石…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表征教会是基督的信(林后三 3)，在各处显扬基督。

**【出三十九 15】**「在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子的链子。」

**(吕振中译)**「匠人们把净金用绞的作法作成链子、像绳子、在胸牌上。」

**(原文字义)**「拧成」做，制作；「链子(原文双字)」链子(首字)；编织(次字)。

**(文意注解)**「在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子的链子」：『链子』就是用来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参 16~17 节)，连接在两个镶嵌宝石的金制凹槽上(参 18 节)。

**(灵意注解)**「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子的链子」：表征基督宝爱教会，将教会记挂在心。

**【出三十九 16】**「又做两个金槽和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

**(吕振中译)**「又作两个金槽和两个金环，把这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

**(原文字义)**「槽」网状，格柵状；「环」戒指；「安在」给，置，放；「头」尽头，末端。

**(文意注解)**「又做两个金槽和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两个金槽』将十二块宝石镶在其上(参 10~13 节)；『两个金环』是为让链子可以穿过(参 17 节)。

**(灵意注解)**「又做两个金槽和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是平衡而完全的。

**【出三十九 17】**「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

**(吕振中译)**「将那两条绞成的金索穿在胸牌两头的两个环子里。」

**(原文字义)**「拧成的」(原文无此字)；「链子」绳子；「头」尽头，末端；「环子」戒指。



**〔文意注解〕**「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金链子穿过胸牌的环子，目的是要将胸牌连结在以弗得上(参 18 节)。

**〔灵意注解〕**「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是经得起试炼而牢靠的。

**【出三十九 18】**「又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

**〔吕振中译〕**「又把链子两头绞成的金索接在两槽上，将它们连在圣衲裆前面的肩带上。」

**〔原文字义〕**「链子(原文双同字)」绳子；「接在」给，置，放；「槽」网状，格柵状；「安在」(原文与「接在」同字)；「以弗得」祭司披肩或斗篷。

**〔文意注解〕**「又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两槽』指肩带上镶嵌宝石的金制凹槽(参 13 节)；金链子的一头穿过胸牌的环子，另一头搭接在两槽上，而两槽是安在以弗得的肩带上的，如此，便将胸牌连结在以弗得上了。

**〔灵意注解〕**「又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表征基督以神圣的爱肩负着教会。

**【出三十九 19】**「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

**〔吕振中译〕**「又作两个金环，搭在胸牌的两头、在它的边儿上、就是在靠近圣衲裆向里那边。」

**〔原文字义〕**「环」戒指；「里」在内的，内部；「边」边缘，嘴唇。

**〔文意注解〕**「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此处的『两头』指胸牌的下方左右两头，而另外安两个金环的两头(参 16 节)则在胸牌的上方。

「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意指安放金环在胸牌下方的边缘，靠近以弗得的里面。

**〔灵意注解〕**「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表征以神圣的爱怀揽着教会。

**【出三十九 20】**「又做两个金环，安在以弗得前面两条肩带的下边，挨近相接之处，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

**〔吕振中译〕**「也作两个金环、安在圣衲裆前面的两条肩带下头，挨近相连的地方，在圣衲裆那巧设图案织成的带子上边。」

**〔原文字义〕**「下边」低于，在…以下；「挨近」并置，靠近；「相接之处」连接处。

**〔文意注解〕**「又做两个金环，安在以弗得前面两条肩带的下边，挨近相接之处」：意指在两条肩带的下边连接以弗得前面之处安放两个金环，其目的是要使胸牌紧贴在以弗得上。

「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带子』指腰带；本句意指两个金环要安放在腰带以上的地方。

**〔灵意注解〕**「又做两个金环，安在以弗得前面两条肩带的下边，…用一条蓝细带子把胸牌的环子和以弗得的环子系住，使胸牌贴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20~21 节)：表征基督全心全意爱教会。

**【出三十九 21】**「用一条蓝细带子把胸牌的环子和以弗得的环子系住，使胸牌贴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

上，不可与以弗得离缝，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

**〔吕振中译〕**「他们用蓝紫色细带子把胸牌系住，把它的环子跟圣褙档的环子系在一起，使胸牌贴在圣褙档上巧设图案织成的带子上，不至于从圣褙档上脱掉下来：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细带子」细绳；「环子」环，戒指；「系住」系住，绑住；「贴在」(原文无此字)；「巧工织的带子」精巧的制品；「离缝」移开，置换。

**〔文意注解〕**「用一条蓝细带子把胸牌的环子和以弗得的环子系住」：意指胸牌的环子与以弗得的环子两两相对，用蓝细带子将相对的两环子系住。

「使胸牌贴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不可与以弗得离缝」：意指环子与环子用蓝细带子绑紧(参上句)，使胸牌紧贴在以弗得的腰带上，不可使其从以弗得上脱落下来。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请参阅1节注解。

**【出三十九 22】**「他用织工做以弗得的外袍，颜色全是蓝的。」

**〔吕振中译〕**「他也用编织的方法作一件圣褙档外袍、完全蓝紫色。」

**〔原文字义〕**「织」编织；「工」工作，行为；「外袍」外袍；「全是」全部的，一切的。

**〔文意注解〕**「他用织工做以弗得的外袍，颜色全是蓝的」：『外袍』指穿在以弗得里面的长袍，直垂超过膝盖，是用紫蓝色线织成的。

**〔灵意注解〕**「他用织工做以弗得的外袍」：表征基督在人性的美德里关怀教会。

「颜色全是蓝的」：表征基督对教会的关怀全然属天的。

**〔话中之光〕**(一)祭司的「外袍颜色全是蓝的，」表示祭司乃是属天的。我们蒙恩得救以后，仍然在地上生活，就像在旷野行进的以色列人一样，常有些不如理想的表现，使神的圣灵担忧。但感谢神，我们「有一位已经升入高天尊荣的大祭司，就是神的儿子耶稣…」而且我们这样一位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来四 14~15)。

**【出三十九 23】**「袍上留一领口，口的周围织出领边来，彷彿铠甲的领口，免得破裂。」

**〔吕振中译〕**「在袍的正中有那外袍的领口，像铠甲的领口；领口的周围有领边，免得被撕裂。」

**〔原文字义〕**「袍」外袍；「领口」口，开口；「口」(原文与「领口」同字)；「领边」边缘，嘴唇；「破裂」撕裂，撕碎。

**〔文意注解〕**「袍上留一领口」：『领口』指供头部套穿过去的开口。

「口的周围织出领边来，彷彿铠甲的领口，免得破裂」：指加固领口的周围边缘，如同铠甲(战袍)的领口那样坚牢耐用，不致轻易破损。

**〔灵意注解〕**「袍上留一领口」：领口是使头部外露，表征基督是教会的头(弗五23)。

「口的周围织出领边来，彷彿铠甲的领口，免得破裂」：表征教会永远高举基督。

**〔话中之光〕**(一)「袍上留一领口，」“一”是神的数。这就表示让主耶稣为头，尊主为大之意(弗四 15；路一 46)。如果没留有领口，穿起来就容易破裂。照样，如果教会没有让主为头，尊主为大，教会很快就会破裂分散。」

**【出三十九 24】**「在袍子底边上，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石榴，」

*〔吕振中译〕*「在外袍的边儿上、他们用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和捻的麻丝作石榴。」

*〔原文字义〕*「袍子」外袍；「底边」衣缘；「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结编织而成的。

*〔文意注解〕*「在袍子底边上，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石榴」：意指在长袍的下襞周围用彩色线做石榴状饰物，石榴的大小、距离和数目并没有清楚交代。

*〔灵意注解〕*「在袍子底边上，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石榴」：表征基督所关怀的教会彰显生命的丰满。

**【出三十九 25】**「又用精金做铃铛，把铃铛钉在袍子周围底边上的石榴中间：」

*〔吕振中译〕*「又用净金作铃铛，把铃铛安在石榴之间，在外袍周围的边儿上石榴之间：」

*〔原文字义〕*「铃铛」铃，铃铛；「钉在」给，置，放；「底边」衣缘。

*〔文意注解〕*「又用精金做铃铛，把铃铛钉在袍子周围底边上的石榴中间」：意指所做石榴和石榴之间，都要插入一个金铃铛。

*〔灵意注解〕*「又用精金做铃铛，把铃铛钉在袍子周围底边上的石榴中间」：表征基督对于教会，积极方面供应生命；消极方面发出警戒。

*〔话中之光〕* (一)大祭司衣袍的边缘有金铃铛与石榴，金铃铛是为着发出警戒的声音。事奉主的人最大的毛病是「能说不能行」(太二十三 3)，教训别人而不教训自己，这种现象乃是他们作工没有果效的最大原因。

(二)保罗教导提摩太说：「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要在这些事上恒心；因为这样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你的人」(提前四 16)。

(三)衣袍上的石榴告诉我们，真正的虔敬不只是情绪的，那该是坚强的、健康的、有效的事奉以及结果的生活。我们生命的价值在于对别人的影响，结出善果，并有繁殖的佳种。你们若多结果子，我父就因此得荣耀。

(四)石榴有一个特点，就是有许多子粒，说出生命的丰盛，而金铃铛的响声说出人信心的回应。我们在神面前的事奉，主用丰富的生命作我们的供应，而我们又用信心的响应来支取主的丰富，作为整个服事的扶持。

**【出三十九 26】**「一个铃铛一个石榴，一个铃铛一个石榴，在袍子周围底边上用以供职，是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

*〔吕振中译〕*「一个铃铛、一个石榴、一个铃铛、一个石榴、在外袍周围的边儿上，好作供职的事：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供职」供职，伺候，服事。

*〔文意注解〕*「一个铃铛一个石榴，一个铃铛一个石榴在袍子周围底边上用以供职」：意指在袍子下摆的周围，要交替放置金铃铛和石榴。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請參閱 1 節注解。

〔**靈意注解**〕「一個鈴鐺一個石榴，在袍子周圍底边上用以供職」：表徵警戒(金鈴鐺)與供應生命(石榴)相輔相成。

【**出三十九 27**】「他用織成的細麻布為亞倫和他的兒子做內袍，」

〔**呂振中譯**〕「他們拿用麻絲線、用編織的方法、給亞倫和他的兒子們作內袍，」

〔**原文字義**〕「織成」編織；「內袍」襯衫似的長外衣。

〔**文意注解**〕「他用織成的細麻布為亞倫和他的兒子做內袍」：『內袍』指穿在外袍裏面的貼身長袖長袍，直垂到腳，是用細麻線編織而成的格子狀彩色內袍；一般祭司僅穿內袍，只有大祭司才穿以弗得的外袍(參 22 節)。

〔**靈意注解**〕「他用織成的細麻布為亞倫和他的兒子做內袍」：表徵基督與教會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 5 27)。

〔**話中之光**〕(一)內袍預表著祭司的內在生活，祭司的內在生活必須是聖潔，是見得神見得人，無愧於心，是榮耀，是華美的。

(二)有人說：「Great things tell people who we are, but small things tell people what we are !」(大事告訴別人我們是誰，但小事則告訴人我們是怎樣的人)。神要看的，不是我們是誰而已，將來審判之時，他著意的，乃是我們是怎樣的人。

(三)人在小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神揀選領袖，會先看他的隱私生活，內在生命；跟著看的，是他的家庭生活，在他的面前，我們一切所想、所言、所行，是無所遁形的。

【**出三十九 28**】「并用細麻布做冠冕和華美的裹頭巾，用捻的細麻布做褲子，」

〔**呂振中譯**〕「又拿麻絲布作禮冠，拿麻絲布作華美裹頭巾，拿捻的麻絲作細麻布褲子；」

〔**原文字義**〕「冠冕」包頭巾；「華美的」頭飾；「裹頭巾」帽子；「捻的」搓捻而成的，扭結編織而成的；「褲子」長內褲。

〔**文意注解**〕「并用細麻布做冠冕和華美的裹頭巾」：『冠冕』指大祭司戴的頭巾式禮冠，是用純白的細麻布做成的；『裹頭巾』與大祭司的冠冕不同，沒有金制牌子(參 30 節)。

「用捻的細麻布做褲子」：『細麻布褲子』並非祭司的聖衣制服，目的是為著遮掩下體，因為獻祭時露出下體是禁止的(參二十 26；二十八 43)。

〔**靈意注解**〕「并用細麻布做冠冕」：表徵基督乃是聖潔、無邪惡、無玷污、遠離罪人、高過諸天的大祭司(來 7 26)。

「華美的裹頭巾」：裹頭巾表徵救恩的頭盔(弗 6 17)，教會完全接受基督的主權，故思想充滿了神人二性的榮美。

「用捻的細麻布做褲子」：獻祭時不至露出下體(出二十 26)，表徵遮盖羞耻，以免得罪神。

〔**話中之光**〕(一)神的工作當約束自己的頭腦(裹頭巾)，讓主耶穌居首位(西一 18)，這種樣才致成為屬靈的榮美。

**【出三十九 29】**「又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以绣花的手工做腰带，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

**〔吕振中译〕**「又拿捻的麻丝和蓝紫色紫红色朱红色线、用刺绣者的方法作长腰带：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绣花」使色彩斑驳，使呈现杂色；「手工」工作，行为；「腰带」腰带，带子。

**〔文意注解〕**「又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以绣花的手工做腰带」：『腰带』是大祭司和祭司缠在腰上的带子，起到固定衣服的作用。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请参阅 1 节注解。

**〔灵意注解〕**「又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以绣花的手工做腰带」：表征基督与教会在神面前乃是以谦卑束腰的(约十三 4；彼前五 5)。

**〔话中之光〕**(一)「腰带」是束于腰间，正可预表装备我们的真理(弗六 14)与谦卑(彼前五 5)，这是工人不可缺少的自身美德。我们要站稳工作岗位，就须束上「腰带」，尽「服事」的工作(路十二 35~38)。

**【出三十九 30】**「他用精金做圣冠上的牌，在上面按刻图书之法，刻着“归耶和華為圣”。」

**〔吕振中译〕**「他们用净金作圣冠的牌，上面按刻印章的方法刻着：『成圣别归永恒主』。」

**〔原文字义〕**「精」纯正，洁净的；「圣」分别，神圣；「冠」冠冕，拿细耳；「牌」花卉，羽毛；「刻」雕刻；「图书」印信，戒指图章；「法」书写；「归…为圣」分别，神圣。

**〔文意注解〕**「他用精金做圣冠上的牌」：『圣冠』指大祭司所戴的冠冕(参 28 节)；『牌』指系在冠冕上的金牌，但按原文字义，应当是指花朵状冠冕上的饰物，代表大祭司的身分、地位和职责。

「在上面按刻图书之法，刻着“归耶和華為圣”」：『归耶和華為圣』表明大祭司尊重自己的职责，一面作圣民的表率，另一面提醒圣民应当凡事分别为圣归给神。

**〔灵意注解〕**「他用精金做圣冠上的牌，在上面…刻着“归耶和華為圣”」：圣冠上的金牌表征基督为教会自己分别为圣，也以真理使教会成圣(约十七 19)。

**〔话中之光〕**(一)牌子代表干犯圣物条例的罪孽，提醒人们即使归圣洁的行为，也不免染有污秽。毕弗力兹曾说：我不能祷告，但我犯罪…我需要为自己的悔改而痛悔，我的泪水需要救赎主之血洗涤。

**【出三十九 31】**「又用一条蓝细带子将牌系在冠冕上，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

**〔吕振中译〕**「又用一条蓝紫色细带子将牌扎在上面，扎在礼冠上头：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细带子」细绳；「系在」给，置，放；「冠冕」包头巾。

**〔文意注解〕**「又用一条蓝细带子将牌系在冠冕上」：意指既牢固又显目。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请参阅 1 节注解。

**〔灵意注解〕**「又用一条蓝细带子将牌系在冠冕上」：表征分别为圣的能力，乃是属天的。

**〔话中之光〕**(一)将牌系于冠前，提醒我们，必须将属天的事情摆为首要，意思就是说：我们要常常以父的事为念(路二 49；西三 1~2)。

**【出三十九 32】**「帐幕，就是会幕，一切的工就这样做完了。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以色列人都照样做了。」

**〔吕振中译〕**「于是会棚的帐幕一切的工程就作完了：凡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以色列人都作了：永恒主怎样吩咐，他们就怎样作。」

**〔原文字义〕**「会」聚会，指定的地点或时间；「幕」帐篷；「工」劳动，服侍。

**〔文意注解〕**「帐幕，就是会幕，一切的工就这样做完了」：『一切的工』指在三十六 8~三十九 31 所详述的工。

「凡耶和华所吩咐摩西的，以色列人都照样做了」：『以色列人』指奉献材料的众百姓，和实际施工的工匠。

**〔灵意注解〕**「帐幕，就是会幕，一切的工就这样做完了」：会幕预表基督与教会。

**【出三十九 33】**「他们送到摩西那里。帐幕和帐幕的一切器具，就是钩子、板、闩、柱子、带卯的座，」

**〔吕振中译〕**「他们把帐幕、帐棚和帐幕所有的器具带到摩西那里：就是它的钩子、框子、横木、柱子、带卯的座、」

**〔原文字义〕**「送到」进入，进去；「器具」器具，器皿，物品；「闩」闩，栏。

**〔文意注解〕**「他们送到摩西那里」：指将制作完成的器物全都送到摩西那里。

「帐幕和帐幕的一切器具，就是钩子、板、闩、柱子、带卯的座」：本句是指幕幔、幕板、柱子和相关器物。

**〔灵意注解〕**「帐幕和帐幕的一切器具」(33~40 节)：器具预表基督与教会的各方面。

**【出三十九 34】**「染红公羊皮的盖、海狗皮的顶盖，和遮掩柜的幔子，」

**〔吕振中译〕**「染红公羊皮的盖、塔哈示皮的盖、和遮隔至圣所的帷帐、」

**〔原文字义〕**「染红」使红，使变红；「盖」覆盖物；「顶盖」(原文与「盖」同字)；「遮掩」覆盖，帘子；「幔子」帷幕。

**〔文意注解〕**「染红公羊皮的盖、海狗皮的顶盖」：本句是指罩棚和顶盖。

「和遮掩柜的幔子」：指隔开圣所和至圣所之间的幔子。

**【出三十九 35】**「法柜和柜的杠并施恩座，」

**〔吕振中译〕**「法柜和它的杠、跟除罪盖、」

**〔原文字义〕**「法」见证；「柜」柜子，箱子；「施恩座」施恩座，赎罪座。

**〔文意注解〕**「法柜和柜的杠并施恩座」：指约柜、施恩座和相关器物。

**【出三十九 36】**「桌子和桌子的一切器具并陈设饼，」

**〔吕振中译〕**「桌子、和它所有的器具、跟神前饼、」

**〔原文字义〕**「陈设饼(原文双字)」面，在…之前(首字)；面包，食物(次字)。

**〔文意注解〕**「桌子和桌子的一切器具并陈设饼」：指陈设饼的桌子和相关器物，以及陈设饼。

**【出三十九 37】**「精金的灯台和摆列的灯盏，与灯台的一切器具，并点灯的油，」

**〔吕振中译〕**「净金的灯台、和它的灯盏、摆列的灯盏、跟它的一切器具、和灯火的油、」

**〔原文字义〕**「金」(原文无此字)；「摆列」列，排；「灯盏」灯；「点灯」光，发光。

**〔文意注解〕**「精金的灯台和摆列的灯盏，与灯台的一切器具，并点灯的油」：指金灯台和相关器物，以及灯油。

**【出三十九 38】**「金坛、膏油、馨香的香料、会幕的门帘，」

**〔吕振中译〕**「金香坛、膏油、和芬芳的香、帐棚出入处的帘子、」

**〔原文字义〕**「馨香」香料；「香料」烟雾，气味；「帘」覆盖物，帘子，幔子。

**〔文意注解〕**「金坛、膏油、馨香的香料、会幕的门帘」：指金香坛和烧香的香料、圣膏油、会幕的门帘。

**【出三十九 39】**「铜坛和坛上的铜网，坛的杠并坛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

**〔吕振中译〕**「铜的祭坛、和它的铜格子、它的杠、和它的一切器具、洗濯盆和盆座、」

**〔原文字义〕**「洗濯盆」盆，锅；「盆座」基部，柱脚。

**〔文意注解〕**「铜坛和坛上的铜网，坛的杠并坛的一切器具」：指铜祭坛和相关器物。

「洗濯盆和盆座」：指洗濯盆和相关器物。

**【出三十九 40】**「院子的帷子和柱子，并带卯的座，院子的门帘、绳子、橛子，并帐幕和会幕中一切使用的器具，」

**〔吕振中译〕**「院子的帷子、和帷子的柱子跟带卯的座、和院子的门帘、它的绳子和橛子、跟帐幕一切使用的器具、给会棚用的器具、」

**〔原文字义〕**「院子」，圈地；「帷子」门帘，悬挂的布；「橛子」桩，挂钉。

**〔文意注解〕**「院子的帷子和柱子，并带卯的座，院子的门帘、绳子、橛子」：指与院子一切和相关器物。

「并帐幕和会幕中一切使用的器具」：指与会幕一切和相关器物。

**【出三十九 41】**「精工做的礼服，和祭司亚伦并他儿子在圣所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

**〔吕振中译〕**「编褶的衣服、在圣所用供职用的、祭司亚伦的圣衣、和他儿子们供祭司职分的衣服。」

**〔原文字义〕**「礼服」外袍，衣服；「供祭司职分」作为祭司；「衣」(原文与「礼服」同字)。

**〔文意注解〕**「精工做的礼服」：意义不确定，可能是指大祭司和祭司们在圣所供职时必须穿上的『精致的衣服』(参 1 节；三十一 10；三十五 19)。

「和祭司亚伦并他儿子在圣所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圣衣』指历代大祭司的外袍。

〔**灵意注解**〕「精工做的礼服，和…在圣所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礼服和圣衣预表基督是教会的圣洁和公义。

【**出三十九 42**】「这一切工作都是以色列人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做的。」

〔**吕振中译**〕「这一切工程永恒主怎样吩咐摩西，以色列人就怎样作。」

〔**原文字义**〕「工作」劳动，服侍；「以色列」神胜过。

〔**文意注解**〕「这一切工作都是以色列人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做的」：意指这一切工作都严格遵守神所指示在『山上的样式』（参二十五 9）。

〔**灵意注解**〕「这一切工作都是以色列人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做的」（42~43 节）：表征神的话是一切工作和行为的准则。

【**出三十九 43**】「耶和華怎样吩咐的，他们就怎样做了。摩西看见一切的工都做成了，就给他们祝福。」

〔**吕振中译**〕「摩西看着一切的工，见他们都作了；永恒主怎样吩咐，他们就怎样作。于是摩西给他们祝福。」

〔**原文字义**〕「祝福」祝福，屈膝。

〔**文意注解**〕「耶和華怎样吩咐的，他们就怎样做了」：总结本章十次『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参 1, 5, 7, 21, 26, 29, 31, 32, 42, 43）之话。

「摩西看见一切的工都做成了，就给他们祝福」：最后以摩西的祝福来结束本章的描述。

〔**灵意注解**〕「摩西看见一切的工都做成了，就给他们祝福」：表征神的赐福使工作顺利完成。

## 叁、灵训要义

### 【制作祭司衣冠并完成会幕一切的工】

#### 一、制作祭司供职的衣服和大祭司圣衣(1~7节)：

1. 「比撒列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做精致的衣服，在圣所用以供职」（1节）：表征圣衣的主要构成材料：必须是属天超越(蓝色)，君尊(紫色)，蒙恩得救的信徒(朱红色线)，才能供祭司的职分。

2. 「又为亚伦做圣衣」（1节）：亚伦预表基督，祂今天在天上、在神面前作大祭司(来四14~七28)。

3. 「他用金线…，并捻的细麻做以弗得」（2节）：以弗得表征政权担在基督的肩头上(赛九6)；祂有分于神生命的性情(金线)，被神分别为圣(细麻)。

4. 「把金子锤成薄片，剪出线来，与蓝色、紫色、朱红色线，用巧匠的手工一同绣上」（3节）：表征祂道成肉身，在圣灵的引导(巧匠的手工)下历经苦难(锤、绣)。

5. 「又为以弗得做两条相连的肩带，接连在以弗得的两头」（4节）：表征基督承担神选民的重任。

6. 「其上巧工织的带子…用以束上，与以弗得接连一块」（5节）：表征基督存心忍耐，绝不丢弃神



的选民。

7.「又琢出两块红玛瑙，镶在金槽上，彷彿刻图书，按着以色列儿子的名字雕刻」(6节)：红玛瑙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更新与变化(罗十二2；多三5)；『雕刻』表征神的选民经过圣灵的雕刻与工作，暗示神的选民达到成熟须经过苦难。

8.「将这两块宝石安在以弗得的两条肩带上，为以色列人做纪念石」(7节)：表征基督纪念神选民的情况。

## 二、制作大祭司胸牌及其配件(8~21节)：

1.「他用巧匠的手工做胸牌」(8节)：表征基督爱教会，按照父神的旨意建造教会。

2.「胸牌是四方的」(9节)：表征基督在正直里爱教会，丝毫没有偏心。

3.「迭为两层」(9节)：表征基督坚固地爱教会，祂的爱坚定不移。

4.「长一虎口，宽一虎口」(9节)：表征基督爱教会，全然掌握教会的情况。

5.「上面镶着宝石四行」(10节)：十二块宝石排成四行，意即四乘三，表征教会乃是受造的人(四)蒙恩而得与三一神(三)合而为一。

6.「第一行是红宝石、红璧玺、红玉；第二行是绿宝石、蓝宝石、金钢石；第三行是紫玛瑙、白玛瑙、紫晶；第四行是水苍玉、红玛瑙、碧玉」(10~13节)：十二块宝石排成四行，意即四乘三，表征教会乃是受造的人(四)蒙恩而得与三一神(三)合而为一。

7.「这都镶在金槽中」(13节)：表征教会紧密连结于神。

8.「这些宝石…刻十二个支派的名字」(14节)：表征教会是基督的信(林后三3)，在各处显扬基督。

9.「胸牌上，用精金拧成如绳子的链子」(15节)：表征基督宝爱教会，将教会记挂在心。

10.「又做两个金槽和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16节)：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是平衡而完全的。

11.「把那两条拧成的金链子穿过胸牌两头的环子」(17节)：表征基督对教会的爱，是经得起试炼而牢靠的。

12.「又把链子的那两头接在两槽上，安在以弗得前面肩带上」(18节)：表征基督以神圣的爱肩负着教会。

13.「做两个金环，安在胸牌的两头，在以弗得里面的边上」(19节)：表征以神圣的爱怀抱着教会。

14.「又做两个金环，安在以弗得前面两条肩带的下边，…用一条蓝细带子把胸牌的环子和以弗得的环子系住，使胸牌贴在以弗得巧工织的带子上」(20~21节)：表征基督全心全意爱教会。

## 三、制作大祭司外袍(22~26节)：

1.「他用织工做以弗得的外袍」(22节)：表征基督在人性的美德里关怀教会。

2.「颜色全是蓝的」(22节)：表征基督对教会的关怀全然属天的。

3.「袍上留一领口」(23节)：领口是使头部外露，表征基督是教会的头(弗五23)。

4.「口的周围织出领边来，彷彿铠甲的领口，免得破裂」(23节)：表征教会永远高举基督。

5.「在袍子底边上，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做石榴」(24节)：表征基督所关怀的教会彰显生命的丰满。

6.「又用精金做铃铛，把铃铛钉在袍子周围底边上的石榴中间」(25节)：表征基督对于教会，积极方面供应生命；消极方面发出警戒。

7.「一个铃铛一个石榴，在袍子周围底边上用以供职」(26节)：表征警戒(金铃铛)与供应生命(石榴)相辅相成。

#### 四、制作大祭司和祭司内袍(27~29节)：

1.「他用织成的细麻布为亚伦和他的儿子做内袍」(27节)：表征基督与教会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五27)。

2.「并用细麻布做冠冕」(28节)：表征基督乃是圣洁、无邪恶、无玷污、远离罪人、高过诸天的大祭司(来七26)。

3.「华美的裹头巾」(28节)：裹头巾表征救恩的头盔(弗六17)，教会完全接受基督的主权，故思想充满了神人二性的荣美。

4.「用捻的细麻布做裤子」(28节)：献祭时不至露出下体(出二十26)，表征遮盖羞耻，以免得罪神。

5.「又用蓝色、紫色、朱红色线，并捻的细麻，以绣花的手工做腰带」(29节)：表征基督与教会在神面前乃是以谦卑束腰的(约十三4；彼前五5)。

#### 五、制作大祭司圣冠上的牌和带子(30~31节)：

1.「他用精金做圣冠上的牌，在上面…刻着“归耶和华为圣”」(30节)：圣冠上的金牌表征基督为教会自己分别为圣，也以真理使教会成圣(约十七19)。

2.「又用一条蓝细带子将牌系在冠冕上」(31节)：表征分别为圣的能力，乃是属天的。

#### 六、完成会幕一切的工(32~43节)：

1.「帐幕，就是会幕，一切的工就这样做完了」(32节)：会幕预表基督与教会。

2.「帐幕和帐幕的一切器具」(33~40节)：器具预表基督与教会的各方面。

3.「精工做的礼服，和…在圣所用以供祭司职分的圣衣」(41节)：礼服和圣衣预表基督是教会的圣洁和公义。

4.「这一切工作都是以色列人照耶和华所吩咐摩西做的」(42~43节)：表征神的话是一切工作和行为的准则。

5.「摩西看见一切的工都做成了，就给他们祝福」(43节)：表征神的赐福使工作顺利完成。

## 出埃及记第四十章注解

### 壹、内容纲要

#### 【竖立会幕】

- 一、神晓谕摩西竖立会幕并使亚伦父子穿上圣衣(1~15节)
- 二、摩西照神吩咐竖立会幕并在四围立了外院(16~33节)
- 三、云彩遮盖会幕并神的荣光充满会幕(34~38节)

## 贰、逐节详解

【出四十1】「耶和华晓谕摩西说：」

〔吕振中译〕「永恒主告诉摩西说：」

〔原文字义〕「晓谕」说话；「说」说，讲，发言。

〔文意注解〕「耶和华晓谕摩西说」：指神吩咐摩西关于立起会幕的事(参2节)。

【出四十2】「“正月初一日，你要立起帐幕，」

〔吕振中译〕「『正月初一日，你要把会棚的帐幕立起来。』

〔原文字义〕「立起」站起来，使直立；「帐幕」会幕，居所。

〔文意注解〕「正月初一日」：指以色列人出埃及地后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参17节)。

「你要立起帐幕」：指立起会幕的柱子，将幕幔悬挂起来，加上罩棚和顶盖。

〔灵意注解〕「正月初一日，你要立起帐幕」：表征新生命带来新的生活。

〔话中之光〕(一)信徒蒙恩得救之后，应当有新的开始，在神面前有新的年日。

(二)「立起帐幕，」帐幕预表基督与教会。多少信徒不是不懂教会真理，不是没有教会生活。所缺乏的是没有教会实际，没有立起来，只有理论上的知识，没有生活中的实际，这是不能荣耀神的。

(三)凡不付真实代价的人，是没有看见基督与教会的荣形来。今天是我们的初一，是我们不能再含糊的时候了，一定得起来立起帐幕，认真的事奉，认真的跟从，这才能看见主与教会的荣耀。

【出四十3】「把法柜安放在里面，用幔子将柜遮掩。」

〔吕振中译〕「将法柜安设在那里，用帷帐将柜遮掩着。」

〔原文字义〕「法」见证；「柜」柜子，箱子；「安放」放置，设立；「遮掩」围住，关闭。

〔文意注解〕「把法柜安放在里面」：『法柜』会幕内各项器物的安放顺序，从最里面开始，故首先提到的便是约柜；『里面』指会幕的里面，预定作为至圣所之处。

「用幔子将柜遮掩」：『幔子』指隔开至圣所与圣所之间的幔子；『将柜遮掩』意指从会幕的进口处，无法看见约柜。

〔灵意注解〕「把法柜安放在里面，用幔子将柜遮掩；…把柜抬进帐幕，挂上遮掩柜的幔子」(3, 21节)：法柜表征神的话；全句表征神的话就是真理，真理使我们成圣(约十七19)。

〔话中之光〕(一)会幕没有法柜就不成其为会幕；法柜预表神的话，也就是预表基督。教会必须有基督和神的话，若缺少这两样，便不是教会。

(二)我们要让基督安家在我们的心里(弗三 17 原文)，神的话才能得着通行。

(三)法柜和幔子说出基督的两面，祂的里面有隐藏的神性，外面有彰显的人性。

**【出四十 4】**「把桌子搬进去，摆设上面的物。把灯台搬进去，点其上的灯。」

*(吕振中译)*「把桌子搬进去，陈设上面的陈设物，把灯台搬进去，点上它的灯。」

*(原文字义)*「搬」(原文无此字)；「摆设」安排，按次序排好；「上面的物」(原文无此字)；「点」上升，攀登。

*(文意注解)*「把桌子搬进去」：『桌子』指陈设饼的桌子。

「摆设上面的物」：『上面的物』指盘子、调羹，并奠酒的瓶和爵(参三十七 16)，和盘子内的陈设饼(参二十五 30)。

「把灯台搬进去」：『灯台』指有七盏灯的金灯台(参三十七 23)。

「点其上的灯」：表示灯内须先灌满清橄榄灯油(参二十七 20)。

*(灵意注解)*「把桌子搬进去，摆设上面的物；…在桌子上将饼陈设在耶和华面前」(4, 23 节)：陈设饼和桌子表征基督是生命的粮。

「把灯台搬进去，点其上的灯；…又把灯台安在会幕内，…与桌子相对，在耶和华面前点灯」(4, 24~25 节)：表征神的话一解开就发出亮光(诗一百十九 130)。

*(话中之光)* (一)教会必须有生命之粮的供应，正如会幕里面有陈设饼的桌子和其上的饼。有人说，这桌子就是传讲信息的讲台，可见主日讲台的重要性。

(二)没有灯台就没有教会的见证(参启二 5)；教会的灯必须点亮，才能照亮一家的人(太五 15)，也才能在这黑暗的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二 15)。

**【出四十 5】**「把烧香的金坛安在法柜前，挂上帐幕的门帘。」

*(吕振中译)*「你要把烧香的金坛安在法柜的前面，把帐幕出入处的帘子安设上。」

*(原文字义)*「烧香」烟雾，气味；「安在」给，置，放；「挂上」(原文与「安在」同字)。

*(文意注解)*「把烧香的金坛安在法柜前」：『金坛』指烧香的金香坛和香料(参三十一 1, 7)；『法柜前』并非指至圣所内，而是指在至圣所外最靠近约柜之处。

「挂上帐幕的门帘」：『帐幕的门帘』指会幕入口处的门帘(参三十六 37)。

*(灵意注解)*「把烧香的金坛安在法柜前」：金香坛表征基督是大祭司，为圣徒祈求(来七 25)。

*(话中之光)* (一)在香坛上烧香，代表众圣徒的祷告(参启五 8)；基督徒没有甚么事能比为人代祷更显高贵的了。

(二)「挂上帐幕的门帘，」教会必须挂上属灵的门帘，不让罪恶和闲杂的人轻易地进到教会中。

**【出四十 6】**「把燔祭坛安在帐幕门前。」

*(吕振中译)*「将燔祭坛安在会棚之帐幕的出入处前面，」

*(原文字义)*「燔祭」燔祭，升高；「坛」祭坛。

〔文意注解〕「把燔祭坛安在帐幕门前」：『燔祭坛』指献祭的铜祭坛(参二十七 1)；『帐幕门前』指外院门内、会幕门前的地方。

〔灵意注解〕「把燔祭坛安在帐幕门前」(6 节)：燔祭坛表征十字架。

〔话中之光〕(一)基督是我们的救赎，若不借着祂的救赎，没有人能靠自己的功绩来到神面前。

【出四十七】「把洗濯盆安在会幕和坛的中间，在盆里盛水。」

〔吕振中译〕「把洗濯盆安在会棚与祭坛之间，盆水在里面。」

〔原文字义〕「洗濯盆」盆，锅；「中间」(原文无此字)；「盛」给，置，放。

〔文意注解〕「把洗濯盆安在会幕和坛的中间」：『洗濯盆』指供祭司洗手洗脚(参三十八 8)的圣物，包括盆座；『会幕和坛的中间』指铜祭坛与会幕的门口之间。

「在盆里盛水」：是为供洗手洗脚。

〔灵意注解〕「把洗濯盆安在会幕和坛的中间，在盆里盛水，…以便洗濯」(7, 30 节)：表征基督用水借着道(话)把教会洗净(弗五 25)。

〔话中之光〕(一)以弗所书说：「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弗五 28)。所以基督徒应当多看神的话，因为神的话如同水一样，要洗净我们在生活行为中所沾染的一切污秽。

(二)我们得救后，就得去掉我们不合神心意的事。祭坛是赎我们的罪；洗濯盆是洗去我们的污秽，成为圣洁。我们不只在地位上成圣，更要在生活上成圣。

【出四十八】「又在四围立院帷，把院子的门帘挂上。」

〔吕振中译〕「又在四围设院子，把院子的门帘挂上。」

〔原文字义〕「四围」四围，周围；「帷」(原文无此字)；「帘」帘子，遮盖物。

〔文意注解〕「又在四围立院帷」：『四围』指会幕外面的周围；『院帷』指外院的帷子(参三十八 16)。

「把院子的门帘挂上」：『门帘』指外院东面入口处的门帘(参三十八 13, 18)。

〔灵意注解〕「又在四围立院帷，把院子的门帘挂上」(8, 28, 33 节)：院帷和门帘表征与世界有分别。

〔话中之光〕(一)院子的围篱用来分别内外界限，不让不相干的人随便进出；教会必须有界限，才能维护教会的纯洁。

(二)圣徒们也要有「心防」，不让世俗的观念进到心里面，以免被世人同化。

【出四十九】「用膏油把帐幕和其中所有的都抹上，使帐幕和一切器具成圣，就都成圣。」

〔吕振中译〕「你要拿膏油膏帐幕和其中所有的一切，将帐幕和它一切的器具分别为圣，它就成为圣。」

〔原文字义〕「抹上」涂抹，膏抹；「成圣」使成圣，分别(首字)；分别，神圣(次字)。

〔文意注解〕「用膏油把帐幕和其中所有的都抹上，使帐幕和一切器具成圣，就都成圣」：『膏油』指圣膏油(参三十 22~25)；『一切器具』指会幕内部的器具，包括约柜、金香坛、陈列饼的桌子和金灯台，以及它们的附属用具；『成圣』指分别为圣归给神。

〔灵意注解〕「用膏油把帐幕和其中所有的都抹上，使帐幕和一切器具成圣，就都成圣。…」(9~11，

13, 15 节): 表征借着圣灵得成圣洁(彼前一 2)。

*(话中之光)* (一)信徒的外面有神的话——圣经, 里面有膏油的涂抹——圣灵; 两者合起来是神所赐的两大礼物, 极其宝贵。

(二)神的话若没有恩膏的教训, 就会成了仪文、字句(参林后三 6); 恩膏的教训若没有神的话的平衡, 就会以个人主观的经历取代客观的真理, 产生错误而不自知。两者不可偏枯, 以免出错。

**【出四十 10】**「又要抹燔祭坛和一切器具, 使坛成圣, 就都成为至圣。」

*(吕振中译)*「你要膏燔祭坛和它一切的器具, 将祭坛分别为圣, 祭坛就成为至圣。」

*(原文字义)*「至圣(原文双同字)」分别, 神圣。

*(文意注解)*「又要抹燔祭坛和一切器具, 使坛成圣, 就都成为至圣」: 这里特别提到燔祭坛, 和洗濯盆(参 11 节), 这是因为这两件圣具, 以及它们的附属用具, 是放在会幕之外, 外院之内。

**【出四十 11】**「要抹洗濯盆和盆座, 使盆成圣。」

*(吕振中译)*「你要膏洗濯盆和盆座, 将盆分别为圣。」

*(原文字义)*「盆座」基部, 柱脚。

*(文意注解)*「要抹洗濯盆和盆座, 使盆成圣」: 请参阅 10 节注解。

**【出四十 12】**「要使亚伦和他儿子到会幕门口来, 用水洗身。」

*(吕振中译)*「要把亚伦和他的儿子们带到会棚的出入口, 用水给他们洗,」

*(原文字义)*「洗身」清洗, 洗掉, 冲走, 沐浴。

*(文意注解)*「要使亚伦和他儿子到会幕门口来, 用水洗身」: 『亚伦和他儿子』即指大祭司和祭司们; 『用水洗身』意指在进会幕之前, 必须先来到洗濯盆之处, 用水洗手洗脚(参三十 18~21)。

*(灵意注解)*「要使亚伦和他儿子到会幕门口来, 用水洗身, …洗手洗脚」(12, 31~32 节): 用水洗身表征对付污秽的老我, 分别为圣归于神。

*(话中之光)* (一)我们每次来到神面前, 都要存着清洁的心; 非圣洁没有人能见神(参来十二 14)。

**【出四十 13】**「要给亚伦穿上圣衣, 又膏他, 使他成圣, 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吕振中译)*「将圣衣给亚伦穿上, 用膏膏他, 让他作祭司来事奉我。」

*(原文字义)*「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

*(文意注解)*「要给亚伦穿上圣衣, 又膏他, 使他成圣」: 『圣衣』指大祭司服, 有外袍、以弗得、肩带, 胸牌、腰带等(参三十九 1~26)。

「可以给我供祭司的职分」: 意指大祭司供职时必须穿上圣衣。

*(灵意注解)*「要给亚伦穿上圣衣, …给他们穿上内袍」(13~14 节): 衣服表征行为, 祭司的圣衣和内袍, 表征圣洁公义的行为(启十九 8)。

「给我供祭司的职分」(13, 15 节): 祭司的职分表征事奉的事工, 新约的信徒都是祭司体系的一

份子(彼前二 9)。

**《话中之光》** (一)叫我们既从仇敌手中被救出来，就可以终身在祂面前，坦然无惧的用圣洁公义事奉祂(路一 74~75)。

(二)「穿上圣衣…供祭司的职分」就是在基督里事奉神；「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祂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林前一 30)。

**【出四十 14】**「又要使他儿子来，给他们穿上内袍。」

**《吕振中译》**「你要把他的儿子们带来，将内袍给他们穿上，」

**《原文字义》**「使」被带来，使接近；「内袍」衬衫似的长外衣。

**《文意注解》**「又要使他儿子来，给他们穿上内袍」：『内袍』指一般祭司服(参二十八 40)。

**【出四十 15】**「怎样膏他们的父亲，也要照样膏他们，使他们给我供祭司的职分。他们世世代代凡受膏的，就永远当祭司的职任。」

**《吕振中译》**「用膏膏他们，正如膏他们的父亲一样，让他们作祭司来事奉我：他们之受膏就使他们世世代代永远当祭司的职任。』」

**《原文字义》**「供祭司的职分」作为祭司；「世世代代」世代，时代，时期；「祭司的职任」祭司的职分。

**《文意注解》**「怎样膏他们的父亲，也要照样膏他们，使他们给我供祭司的职分」：有二意：(1)怎样膏大祭司，也要照样膏祭司；(2)今后新任的大祭司和祭司，也要照样膏他们，然后才能供祭司的职分。

「他们世世代代凡受膏的，就永远当祭司的职任」：大祭司和祭司乃是世袭制，只有亚伦一家的后代才能担任，他们就职前必须先受膏。

**【出四十 16】**「摩西这样行，都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摩西就这样行：凡永恒主怎样吩咐他的，他就怎样行。」

**《原文字义》**「行」做，制作；「吩咐」吩咐，命令。

**《文意注解》**「摩西这样行，都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这样行』指 17~33 节摩西所行的；『所吩咐他的』指 1~15 节神给摩西的命令。

注意：本章一共八次提到『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参 16, 19, 21, 23, 25, 27, 29, 32 节)，可见摩西怎样严格遵行神的命令。

**《话中之光》** (一)神吩咐摩西怎样建造会幕，他再把任务交给多人去分担。他邀约百姓和他一同遵行神的旨意，在这件事上同工。我们的任务不是坐下来观看神的作为，乃是要尽上最大的努力，促其完成。

**【出四十 17】**「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帐幕就立起来。」

**《吕振中译》**「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帐幕就立起来。」

**〔原文字义〕**「立起来」站起来，使直立，设立。

**〔文意注解〕**「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帐幕就立起来」：以色列人是在第一年正月十五日出埃及(参民三十三 3)，故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刚好差十四天就满一年，也就是说，他们来到西乃山约有八个半月(参十九 1)之后，才立起会幕。

**〔灵意注解〕**「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帐幕就立起来」：表征在基督和教会里开始新生活。

**〔话中之光〕**(一)立起帐幕，不止是空壳，也不是随意安置各样的器皿，而是一再说「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16 节)。这是开始新生活的原则。

(二)立起帐幕，也就是开始过教会的生活；对每一位真实蒙恩得救的信徒而言，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教会是我们的生活。

**【出四十 18】**「摩西立起帐幕，安上带卯的座，立上板，穿上闩，立起柱子。」

**〔吕振中译〕**「摩西把帐幕立起来，将带卯的座安上，框子安放好，横木穿上，柱子立好；」

**〔原文字义〕**「带卯的座」基座，插座；「闩」闩，栏。

**〔文意注解〕**「摩西立起帐幕」：下面说明立会幕的顺序。

「安上带卯的座，立上板，穿上闩，立起柱子」：指先把会幕四周的幕板安在带卯的座上，每数个板穿上闩使它们彼此连结，又把会幕门口的柱子立起来。

**〔灵意注解〕**「立起帐幕，安上带卯的座，立上板，穿上闩，立起柱子」：表征教会有坚固的根基，分别里外的围板，是真理的柱石(提前三 15)。

**〔话中之光〕**(一)竖立会幕的工作，有许多道工序，每一项工作对于神的居所皆很重要。现在这个原则同样是重要的。在教会中，每一样的事奉，无论大小，都是不可或缺的。

(二)立起帐幕的第一道工序就是安上带卯的座；「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林前三 11)。

**【出四十 19】**「在帐幕以上搭罩棚，把罩棚的顶盖盖在其上，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他把罩棚铺在帐幕上面，又将罩棚的顶遮盖放在上面：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搭」铺，摊开；「罩棚」帐篷；「顶盖」覆盖物；「其上」在…的上面。

**〔文意注解〕**「在帐幕以上搭罩棚」：指在会幕四周的幕板之上搭上罩棚。

「把罩棚的顶盖盖在其上，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指又在罩棚之上盖上顶盖；以上的步骤都是遵照神命令摩西的话而行的。

**〔灵意注解〕**「在帐幕以上搭罩棚，把罩棚的顶盖盖在其上」：罩棚和顶盖表征教会在地上救人的责任；全句表征虽无佳形美容，却坚固耐用，足以使信徒蒙保守。

**〔话中之光〕**(一)会幕的顶盖是用海狗皮盖的，外表简陋不美观，却能耐得住风吹雨打，异常坚固；教会的外表，不在乎建筑物的高大美观，乃在乎教会中圣徒的信德与灵命。

**【出四十 20】**「又把法版放在柜里，把杠穿在柜的两旁，把施恩座安在柜上。」



〔吕振中译〕「摩西把法版放在柜里，把杠穿在柜的两旁，把除罪盖安在柜顶上；」

〔原文字义〕「法版」见证；「施恩座」施恩座，赎罪座。

〔文意注解〕「又把法版放在柜里，把杠穿在柜的两旁，把施恩座安在柜上」：指在抬约柜之前，先把法版放在约柜里，又把两根杠穿在约柜的两旁，并把施恩座安在约柜上面。

〔话中之光〕(一)信徒查读圣经(法版)，不仅是为了明白真理，更是为了能够随时应用在生活行为上(把杠穿在柜的两旁)。

(二)「把施恩座安在柜上，」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稣基督来的(约一 17)。我们有了耶稣基督，就有恩典和真理；没有耶稣基督，就没有恩典和真理。我们不能只要恩典和真理，而不要耶稣基督。

【出四十 21】「把柜抬进帐幕，挂上遮掩柜的幔子，把法柜遮掩了，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他把柜抬进帐幕，安设遮隔至圣所的帷帐，把法柜遮掩着：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遮掩(首字)」覆盖物；「幔子」帷幕；「遮掩(次字)」围住，关闭。

〔文意注解〕「把柜抬进帐幕，挂上遮掩柜的幔子，把法柜遮掩了，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指接着，把约柜抬进会幕，然后挂上至圣所和圣所之间的幔子，这样，约柜就位于幔子的后面，至圣所的里面，人从会幕的门口就看不见约柜了，以上的步骤也是遵照神命令摩西的话而行的。

〔话中之光〕(一)耶稣基督里面的神圣性质(柜)，被祂那显在外面的人性(幔子)遮掩了。在神面前，我们应当追求灵命的长进；在人面前，我们应当有美好的见证。

【出四十 22】「又把桌子安在会幕内，在帐幕北边，在幔子外。」

〔吕振中译〕「摩西把桌子安在会棚里、在帐幕北面、在帷帐外；」

〔原文字义〕「边」旁边，腰部；「幔子」帐幕；「外」外头。

〔文意注解〕「又把桌子安在会幕内，在帐幕北边，在幔子外」：意指陈设饼的桌子放在会幕内的北边(即从会幕门口望过去的右边)，位于幔子之外(即至圣所之外)、圣所之内。

〔话中之光〕(一)桌子的位置，是在会幕之内却在幔子之外。传道人若要给人有真实生命的供应(桌子)，便须好好过幔子之内的生活(祷告与神交通)。

【出四十 23】「在桌子上将饼陈设在耶和华面前，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他将陈设饼陈设在永桌子上、在永恒主面前：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饼」面包，食物；「陈设(原文双字)」次序(首字)；安排(次字)。

〔文意注解〕「在桌子上将饼陈设在耶和华面前，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意指摆好桌子(参 22 节)之后，就在桌子上面摆放陈设饼，这个步骤也是遵照神命令摩西的话而行的。

〔话中之光〕(一)饼是陈设在神面前的。先让神得着饱足，才能使人得着饱足。

【出四十 24】「又把灯台安在会幕内，在帐幕南边，与桌子相对，」

〔吕振中译〕「摩西把灯台安设在会棚里、在帐幕南面，和桌子相对，」

**〔原文字义〕**「相对」对面，在…前面。

**〔文意注解〕**「又把灯台安在会幕内，在帐幕南边，与桌子相对」：再其次，把金灯台放在会幕内的南边(即从会幕门口望过去的左边)，与陈设饼的桌子相对。

**〔话中之光〕**(一)灯台要和桌子相对。神的话语一解开就发出亮光(诗一百十九 130)。

**【出四十 25】**「在耶和華面前点灯，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他把灯点着在永恒主面前；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点」上升，攀登。

**〔文意注解〕**「在耶和華面前点灯，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意指放好灯后就开始点灯，这个步骤也是遵照神命令摩西的话而行的。

注意，摆设陈设饼和点灯都在『耶和華面前』(参 23 节)行，意指：(1)摩西此时仍在神面前担任大祭司的职任，因为亚伦尚未正式受膏承接圣职(参利八 2~30)；(2)神是在至圣所内约柜上面的施恩座前与人会面(参二十五 22；利十六 2；民七 89)，故在耶和華面前即指在至圣所外向着施恩座。

**〔话中之光〕**(一)灯须点着。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太五 15~16)。

**【出四十 26】**「把金坛安在会幕内的幔子前，」

**〔吕振中译〕**「摩西把金香坛安设在会棚里帷帐前面，」

**〔原文字义〕**「坛」祭坛；「安在」放置，设立；「幔子」帷幕。

**〔文意注解〕**「把金坛安在会幕内的幔子前」：再其次，从陈设饼的桌子和金灯台更往前，就在隔开至圣所和圣所中间的幔子前面，安放金香坛。

**〔话中之光〕**(一)你祷告的时候，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祷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太六 6)。可见祷告是给神听的，不是给人听的。

**【出四十 27】**「在坛上烧了馨香料做的香，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他在香坛上烧了芬芳的香：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坛上」(原文无此字)；「烧了」烧香，使冒烟；「香」烟雾，气味。

**〔文意注解〕**「在坛上烧了馨香料做的香，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意指摩西又遵照神的命令在金香坛上烧香，这香是照馨香料的做法制成的(参三十 34~38)。

**〔灵意注解〕**「在坛上烧了馨香料做的香」：香象征众圣徒的祈祷(启五 8)。

五、十字架是建造教会的道路：

**〔话中之光〕**(一)「馨香料做的香，」信徒的祷告应当加上基督馨香之气的功效，亦即在基督的「名」里向神祷告。

**【出四十 28】**「又挂上账幕的门帘。」

〔吕振中译〕「摩西把帐幕出入处的帘子安设上。」

〔原文字义〕「挂上」放置，设立；「帘」覆盖物，幔子。

〔文意注解〕「又挂上帐幕的门帘」：意指把门帘挂在会幕门口的柱子上(参 18 节)。

【出四十 29】「在会幕的帐幕门前，安设燔祭坛，把燔祭和素祭献在其上，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他把燔祭坛安设在会棚之帐幕的出入处，将燔祭和素祭献在坛上：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帐幕」居所，会幕；「门前」门口，入口；「素祭」素祭，礼物。

〔文意注解〕「在会幕的帐幕门前，安设燔祭坛」：意指在外院的里面、会幕的门前安放燔祭坛。

「把燔祭和素祭献在其上，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意指就在燔祭坛上献燔祭和素祭，个步骤也是遵照神命令摩西的话而行的。此时，摩西仍然担任大祭司的职责(参 25 节注解)。

〔灵意注解〕「安设燔祭坛，把燔祭和素祭献在其上」：表征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从主(太十六 24)。

【出四十 30】「把洗濯盆安在会幕和坛的中间，盆中盛水，以便洗濯。」

〔吕振中译〕「摩西把洗濯盆安设在会棚与祭坛之间，盛水在里面、做洗濯的用处。」

〔原文字义〕「中间」(原文无此字)；「盆中」(原文无此字)；「盛」给，置，放。

〔文意注解〕「把洗濯盆安在会幕和坛的中间，盆中盛水，以便洗濯」：意指洗濯盆的位置是放在外院里面燔祭坛和会幕门口的中间(参 29 节)，盆中盛水，以便洗手洗脚。

〔话中之光〕(一)一个人不来到圣所事奉则已，一来到圣所事奉，他的本相立刻在那里显出来。同时，在圣所里，没有一个人可以照自己的意思来作一件事，他的一举一动，都必须照着神所吩咐的，差一点都不行。

(二)一个真事奉主的人，在摸着事奉的时候，是满有感觉的。人如果对罪、对污秽、对自己没有感觉，那若不是他这个人不对，就是他所作的事不是神所要他作的。

【出四十 31】「摩西和亚伦并亚伦的儿子在这盆里洗手洗脚。」

〔吕振中译〕「摩西和亚伦跟他的儿子们、是在这盆里洗手洗脚的：」

〔原文字义〕「洗」清洗，洗掉，冲洗，沐浴。

〔文意注解〕「摩西和亚伦并亚伦的儿子在这盆里洗手洗脚」：对摩西而言，这个步骤应当是在摆设陈设饼(参 23 节)、点灯(参 25 节)、烧香(参 27 节)、献祭(参 29 节)之前遵行；亚伦并亚伦的儿子则在承接圣职之时遵行(参 32 节)。

〔话中之光〕(一)主今天也常洗我们的脚。每次当我们亲近主时，就深深觉得，一切属世的污秽，自然而然都被主的生命洗净，全人立觉轻松舒适，正如洗过脚那样畅快。

(二)旧约圣经里面，在祭坛和会幕之间有洗濯盆；信徒每一次要进到神面前，必须先被主洗涤我们的手脚(参出卅 18~21)。

(三)没有水就没有洗涤；我们若要洗手脚，就必须先倒水——把主的话丰丰富富的存在心里(参西

三 16), 得着更丰盛的生命(参约十 10), 并且被圣灵充满(参弗五 18)。

**【出四十 32】**「他们进会幕或就近坛的时候, 便都洗濯,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

*(吕振中译)*「他们进会棚或走近祭坛前的时候、就洗: 照永恒主所吩咐摩西的。」

*(原文字义)*「就近」靠近, 接近;「洗濯」清洗, 洗掉, 冲洗, 沐浴。

*(文意注解)*「他们进会幕或就近坛的时候, 便都洗濯, 是照耶和華所吩咐他的」: 因为若不洗手洗脚, 就会被治死(参三十 19~21 节), 所以必须遵行神的命令。

**【出四十 33】**「在帐幕和坛的四围立了院帷, 把院子的门帘挂上。这样, 摩西就完了工。」

*(吕振中译)*「摩西在帐幕和祭坛的四围立院子, 把院子的门帘挂上。这样、摩西就把工程作完了。」

*(原文字义)*「院」院子, 圈地;「帷」(原文无此字);「完了」完成, 结束。

*(文意注解)*「在帐幕和坛的四围立了院帷, 把院子的门帘挂上」: 在立起会幕并安放会幕门前的洗濯盆和燔祭坛之后, 接着便在外院的四周立起院帷, 又在外院的入口处挂上门帘。

「这样, 摩西就完了工」: 『这样』指 17~33 节所有的步骤; 『完了工』指会幕和外院的工都全部完成。

*(话中之光)* (一)「完了工。」许多人的工作, 只有开始, 而没有完结。但愿神所交托给你我的事工, 都要存着完工的心去作。

**【出四十 34】**「当时, 云彩遮盖会幕, 耶和華的荣光就充满了帐幕。」

*(吕振中译)*「当时有云彩遮盖着会棚, 永恒主的荣耀充满着那帐幕。」

*(原文字义)*「遮盖」遮盖, 隐藏, 躲藏;「荣光」荣耀, 尊荣, 富足。

*(文意注解)*「当时, 云彩遮盖会幕, 耶和華的荣光就充满了帐幕」: 『当时』指完工之时; 『云彩』表征神的临在; 『耶和華的荣光』指神临在所发出的荣耀光辉(参来一 3)。

*(灵意注解)*「当时, 云彩遮盖会幕, 耶和華的荣光就充满了帐幕」: 耶和華的荣光表征神的临在; 全句表征教会是神与人同在的明证。

*(话中之光)* (一)会幕的外面有云彩遮盖, 会幕的里面有神荣光的充满; 建造起来的教会, 外面有圣灵的表显, 里面有神亲自同在的印证。

**【出四十 35】**「摩西不能进会幕; 因为云彩停在其上, 并且耶和華的荣光充满了帐幕。」

*(吕振中译)*「摩西不能进会棚, 因为有云彩如帐幕停在那上头, 永恒主的荣耀充满着那帐幕。」

*(原文字义)*「云彩」定居, 居留, 驻扎;「其上」(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摩西不能进会幕」: 先前, 摩西尚可在会幕内一步一步的遵照神的命令安放各种器具, 并且洗手洗角(参 31 节)、摆设陈设饼(参 23 节)、点灯(参 25 节)、烧香(参 27 节)、献祭(参 29 节), 但全部做完之后就进不去了。

「因为云彩停在其上, 并且耶和華的荣光充满了帐幕」: 摩西进不去的原因是云彩降临在会幕的上

面，神临在所发出的荣耀光辉充满了整个会幕。

**〔灵意注解〕**「云彩停在其上」：云彩表征圣灵；全句表征圣灵降临、浇灌、充满建造起来的教会。

**〔话中之光〕**（一）圣灵和神荣光的所在，没有地方可以容人，因为任何人都不可以与神争辉。任何属灵的人，都不可以将人们对他的欣赏甚或敬爱，归功于自己，

**【出四十 36】**「每逢云彩从帐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起程前往；」

**〔吕振中译〕**「在他们所行的路站上、每逢云彩从帐幕上被收上去，以色列人总往前行；」

**〔原文字义〕**「每逢」（原文无此字）；「收上去」上升，攀登；「起程」启程，出发；「前往」旅程，驻地。

**〔文意注解〕**「每逢云彩从帐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起程前往」：意指每当云彩从会幕上面上升到空中，以色列人就启程前行。

**〔灵意注解〕**「每逢云彩从帐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起程前往；云彩若不收上去，他们就不起程」（36~37节）：表征圣灵又感动、引导、帮助教会。

**〔话中之光〕**（一）神的荣耀白天在云柱中，黑夜在火柱中，向以色列民显现，而他们也借着这一个荣耀，决定了前面的行程。在今日，神向我们所启示的一切旨意，也是根据祂的荣耀。你只要留心注意神的荣耀与那件事情的关系，你就可以发现神对那件事情的带领如何。

（二）你也许问我：「这是否神的旨意？那是否神的旨意？」我反要借这一个问题来答复你：「神的荣耀是否停在那里呢？」你只要能够分辨这一点，就无需再等候其它的事情了；因为神的荣耀就彰显了神的旨意。

**【出四十 37】**「云彩若不收上去，他们就不起程，直等到云彩收上去。」

**〔吕振中译〕**「云彩若不被收上去，他们就不往前行，直等到云彩被收上去的日子，」

**〔原文字义〕**「起程」启程，出发；「直等到」（原文无此字）。

**〔文意注解〕**「云彩若不收上去，他们就不起程，直等到云彩收上去」：倘若云彩一直停留在会幕上面，没有上升到空中，以色列人就不拔营起行；直等到云彩上升了，以色列人才启程前行。

**〔话中之光〕**（一）没有圣灵的印证，就没有行动。

**【出四十 38】**「日间，耶和华的云彩是在帐幕以上；夜间，云中有火，在以色列全家的眼前。在他们所行的路上都是这样。」

**〔吕振中译〕**「因为在他们所行的路站上、日间总有永恒主的云彩在帐幕上，夜间总有火在其中，在以色列全家眼前。」

**〔原文字义〕**「日间」白天；「以上」（原文无此字）；「全家」房屋，家族；「所行的路上」旅程，驻地。

**〔文意注解〕**「日间，耶和华的云彩是在帐幕以上」：意指白天，神临在的云彩停留在会幕的上面。

「夜间，云中有火，在以色列全家的眼前」：意指晚上，会幕上面的云彩有火光，以色列人都可以看见。

「在他们所行的路上都是这样」：意指以色列人在旷野中一路前行的时候，都如上所述。

**《话中之光》** (一)「云彩…火柱」象征圣灵与圣经；教会的里面有圣灵的引导，外面有圣经(神的话)的光照，一路陪伴着我们信徒，直到弥赛亚国(神的国度)完满实现。

(二)火柱为黑暗中的光明，云彩为烈日下的荫蔽。使以色列人行路不致在黑暗中摸索又不会因炎热而烦躁，神的预备是十分周到。基督徒走天国路程，也都是那当日隐蔽在云彩，火柱中的主亲自在前面引导。不论在环境或心灵中，主都为依靠他的人定道路。

(三)当我们在茫茫黑暗中，感到孤单无助时，主不是我们的希望和光明吗？当我们感到环境残酷，沉闷难受时，主不是我们的安慰和遮蔽吗？

## 叁、灵训要义

### 【竖立会幕——基督与教会】

一、一切都照神的话而行：

- 1.「耶和华晓谕摩西说」(1 节)
- 2.「摩西这样行，都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16 节)
- 3.「是照耶和华所吩咐他的」(19, 21, 23, 25, 27, 29, 32 节)

二、甚么时候蒙恩得救，甚么时候就有分于基督与教会：

- 1.「你们要以本月为正月，为一年之首」(十二 2)：表征认识基督是新生命的起头。
- 2.「正月初一日，你要立起帐幕」(2 节)：表征新生命带来新的生活。
- 3.「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帐幕就立起来」(17 节)：表征在基督和教会里开始新生活。

三、神的话和圣灵是新生活的开端：

1.「把法柜安放在里面，用幔子将柜遮掩；…把柜抬进帐幕，挂上遮掩柜的幔子」(3, 21 节)：法柜表征神的话；全句表征神的话就是真理，真理使我们成圣(约十七 19)。

2.「把桌子搬进去，摆设上面的物；…在桌子上将饼陈设在耶和华面前」(4, 23 节)：陈设饼和桌子表征基督是生命的粮。

3.「把灯台搬进去，点其上的灯；…又把灯台安在会幕内，…与桌子相对，在耶和华面前点灯」(4, 24~25 节)：表征神的话一解开就发出亮光(诗一百十九 130)。

4.「把洗濯盆安在会幕和坛的中间，在盆里盛水，…以便洗濯」(7, 30 节)：表征基督用水借着道(话)把教会洗净(弗五 25)。

5.「用膏油把帐幕和其中所有的都抹上，使帐幕和一切器具成圣，就都成圣。…」(9~11, 13, 15 节)：表征借着圣灵得成圣洁(彼前一 2)。

四、藉祷告与基督同工建造教会：

- 1.「把烧香的金坛安在法柜前」(5 节)：金香坛表征基督是大祭司，为圣徒祈求(来七 25)。
- 2.「在坛上烧了馨香料做的香」(27 节)：香表征众圣徒的祈祷(启五 8)。

#### 五、十字架是建造教会的道路：

- 1.「把燔祭坛安在帐幕门前」(6节)：燔祭坛表征十字架。
- 2.「安设燔祭坛，把燔祭和素祭献在其上」(29节)：表征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从主(太十六24)。

#### 六、圣别与圣洁的生活乃是教会的见证：

- 1.「又在四围立院帷，把院子的门帘挂上」(8, 28, 33节)：院帷和门帘表征与世界有分别。
- 2.「要使亚伦和他儿子到会幕门口来，用水洗身，…洗手洗脚」(12, 31~32节)：用水洗身表征对付污秽的老我，分别为圣归于神。
- 3.「要给亚伦穿上圣衣，…给他们穿上内袍」(13~14节)：衣服表征行为，祭司的圣衣和内袍，表征圣洁公义的行为(启十九8)。
- 4.「给我供祭司的职分」(13, 15节)：祭司的职分表征事奉的事工，新约的信徒都是祭司体系的一份子(彼前二9)。
- 5.「立起帐幕，安上带卯的座，立上板，穿上门，立起柱子」(18节)：表征教会有坚固的根基，分别里外的围板，是真理的柱石(提前三15)。
- 6.「在帐幕以上搭罩棚，把罩棚的顶盖盖在其上」(19节)：罩棚和顶盖表征教会在地上救人的责任；全句表征虽无佳形美容，却坚固耐用，足以使信徒蒙保守。

#### 七、神亲自与建造起来的教会同在：

- 1.「当时，云彩遮盖会幕，耶和华的荣光就充满了帐幕」(34节)：耶和华的荣光表征神的临在；全句表征教会是神与人同在的明证。
- 2.「云彩停在其上」(35节)：云彩表征圣灵；全句表征圣灵降临、浇灌、充满建造起来的教会。
- 3.「每逢云彩从帐幕收上去，以色列人就起程前往；云彩若不收上去，他们就不起程」(36~37节)：表征圣灵又感动、引导、帮助教会。

## 出埃及记全书综合灵训要义

### 【神所预备的拯救者】

#### 一、认识神是他拯救的力量——「摩西」的字义是「从水里拉出来」(二10)

- 1.因着母亲和姐姐的信心(二2, 4, 7~8)，使他得以存活
- 2.因着神使万事互相效力，调度环境(二5~6)，使他获救
- 3.因着神将他「从水里拉出来」(二10)，预表在基督里经历死而复活(罗六3~5)

#### 二、认识人凭着自己无能为力

- 1.摩西凭自己的血气之勇，打死埃及人，反而坏事(二11~15)
- 2.以色列人在肉体里，拒绝了摩西的帮助(二14)和带领(五19~21；六9~12)

#### 三、认识神在肉身显现

- 1.摩西看见火焚荆棘的异象(三2~3)，表明神在肉身显现
- 2.荆棘被火烧着，却没有烧毁(三2)，表明神藉人行事，却不用人作能源
- 3.主耶稣是神在肉身显现(约一14)，教会也是神在肉身显现(提前三15~16)

#### 四、认识神的名是「耶和華」(三13~15)——「我是那我是的」(原文意思)

- 1.神启示祂的名，预示将来摩西所遭遇的任何难处，神乃是问题的答案
- 2.我们需要甚么，神就是甚么——神是我们所需要的一切

#### 五、认识人有三种难处(三样神迹的属灵含意)——撒但、肉体(或罪恶)和世界

- 1.杖变作蛇的神迹(四3)：撒但隐藏在人生活依靠(杖)的背后
- 2.手长大麻疯的神迹(四6)：肉体(手)的本质乃是罪恶(大麻疯)
- 3.河水变作血的神迹(四9)：世界(河水)的本质乃是死亡(血)

#### 六、认识胜过三种难处的方法

- 1.抓住蛇的尾巴即变回杖(四4)：胜过撒但的能力乃在于用它却不被它所使用
- 2.手放在怀里即复原(四7)：胜过肉体(或罪恶)的能力乃在于行事顺从里面的灵
- 3.河水变作血并未复原(四9)：胜过世界的的能力乃在于不要爱世界

### 【摩西一生的三个时期】

- 一、四十岁以前——只知道「我能」——凭自己行事(二章)
- 二、四十岁到八十岁——认识了「我不能」——不敢承担神的托付(三~七章)
- 三、八十岁到一百二十岁——认识到「神能」——遵照神的话行事(八~四十章)

### 【摩西预表耶稣基督】

- 一、诞生——道成肉身(二 2；参约一 14)
- 二、取名摩西——从水里拉出来(二 10；参太一 21)
- 三、被弟兄所拒(二 14；参路四 29)
- 四、娶外邦新妇(二 21；参弗五 31~32)
- 五、蒙召奉差遣(三 10；参太十五 24)
- 六、重回埃及(四 29；参提前一 15)

### 【救贖的特点】

- 一、出于神(三 9)
- 二、借着一个器皿——摩西(三 10)
- 三、借着血——羊羔的血(十二 13)
- 四、借着能力——耶和華用大能的手(十三 14；六 6)

注意：羔羊的宝血，是使我们脱离神的忿怒(参罗五 9)；神的大能，是使我们脱离魔鬼的权势(参西一 13)。



## 【十灾所含属灵的意义】

### 一、第一灾——水变血之灾(七 14~25):

- 1.对付埃及的河神
- 2.埃及人所赖以生存的河水，变成死亡的威胁
- 3.享受变为厌恶(参七 18)

### 二、第二灾——蛙灾(八 1~15):

- 1.对付埃及的蛙神
- 2.埃及人所崇拜的圣神，变成肮脏不洁之物
- 3.安宁变为烦扰与糟蹋(八 2~3)

### 三、第三灾——虱灾(八 16~19):

- 1.对付埃及的地祇
- 2.埃及人所依靠的土地(八 16「尘土」所代表的)，变成螫人吸血之物
- 3.稳固的产业变为有害与困扰

### 四、第四灾——蝇灾(八 20~32):

- 1.对付埃及的蝇神
- 2.无中生有，且仅充满埃及人所住之地(八 21~22)
- 3.自私反变为自己受害

### 五、第五灾——畜疫之灾(九1~7):

- 1.对付埃及的牛神
- 2.无中生有，且仅埃及人的牲畜感染瘟疫(九3~4)
- 3.活的动产遭受损失

### 六、第六灾——疮灾(九8~12):

- 1.对付埃及的女神
- 2.无用的炉灰落在人和牲畜身上引起生疮(九8~9)
- 3.身体溃烂，损害健康，身心痛苦

### 七、第七灾——雹灾(九13~35):

- 1.对付埃及的天候神
- 2.换火的冰雹击打埃及田间一切生物(九24~25)
- 3.凡不以为意、不肯听话者，本身和牲畜的性命被击毙

### 八、第八灾——蝗灾(十1~20):

- 1.对付埃及的蝗神
- 2.东风刮来蝗虫，吃尽一切青绿的树木、果子、菜蔬(十13, 15)
- 3.剥夺人们所赖以存活的食物

### 九、第九灾——黑暗之灾(十21~29):

1.对付埃及的太阳神

2.黑暗笼罩埃及遍地，长达三天之久，唯独以色列所在之地有亮光(十22~23)

3.活在黑暗中，颠倒是非黑白，不能分辨对错

十、第十灾——杀长子之灾(十一4~7):

1.对付埃及的群神

2.半夜一切长子和头生的均被杀死(十一5)

3.长子代表首先的亚当(参林前十五45)，即不接受救恩的堕落人类

### 【神降十灾的目的】

一、是神对法老与埃及人的审判和刑罚(出六 6)

二、是神要判埃及地的假神(出十二 12)

三、是神藉这十个灾拯救以色列人(出六 1)

四、是要使法老和埃及人都认识祂是真神(出七 5)

### 【法老的四次妥协】

一、第一次：在这地(埃及地)祭祀你们的神吧(八 25)

二、第二次：不要走得很远(八 28)

三、第三次：不可都去(留下老幼妇孺)，你们这壮年人去事奉耶和华罢(十 11)

四、第四次：你们去事奉耶和华，只是你们的羊群牛群要留下(十 24)

### 【律法的分类】

一、原则——十诫(十章):

1.向着神——头四诫(十 3~11)

2.向着人——后六诫(十 12~17)

二、细则——律例和典章(二十一至四十章):

1.向着人——律例(二十一 1~二十三 9)

2.向着神——典章(二十三 10~四十)

—— 黄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经系列——出埃及记注解》

### 《出埃及记注解》参考书目:

丁良才《出埃及记注释》证道出版社

丁燕婴《出埃及记助读》

王国显《容我的百姓去——出埃及记读经札记》天粮出版社

王国显《神的帐幕在人间》天粮出版社  
江守道《会幕与约柜》  
林献羔《会幕》  
何广明《出埃及记读经资料》  
李世峥《出埃及记读经札记》  
李慕圣《进入至圣所的路》  
希葛丝《神会幕中的宝石》  
周永健《作神的子民——出埃及记的信息》  
马金多《五经略解》  
黄六点《圣经讲章宝库——出埃及记》大光书房  
黄得恩《读出埃及记》  
赵世光《会幕》  
刘锐光《出埃及记的人》  
刘焕俊《圣经注释——创世记·出埃及记》刘焕俊  
蒋继书《出埃及记读经记录》  
卢俊义《出埃及记信息分享》  
谭志扬《出埃及记逐张查经课程》  
苏颖智《出埃及记——出死入生之路》  
K.M. Yates, etc. 着·黄汉森等译《威克里夫圣经注释》种籽出版社  
《丁道尔圣经注释》  
《廿一世纪圣经新释》  
《马唐纳活石圣经注释》  
《新旧约辅读》  
《雷氏圣经研读本》  
《圣经姊妹版注释》  
《灵修版圣经注释》  
于力工《圣经助读本》圣书书房  
于中旻《圣经各卷笔记》圣经研究  
王正中等《圣经原文串珠注解》浸宣出版社  
王正中等《圣经原文字汇中文汇编》浸宣出版社  
吴罗瑜等《圣经——串珠·注释本》福音证主协会  
吕振中译《圣经》香港圣经公会  
李常受《生命读经》台湾福音书房  
周联华等《中文圣经注释》基督教文艺出版社  
倪柝声《圣经提要》台湾福音书房

唐佑之等《中文圣经启导本》海天书楼  
陈瑞庭《圣经人地名意义汇编》少年归主社  
梁家声《圣经各卷简介》  
华侯活等《天道研经导读》天道书楼  
华尔顿等《旧约圣经背景注释》  
麦康威等《每日研经丛书》  
贾玉铭《圣经要义》弘道出版社  
杨震宇《每日读经》  
赵世光《圣经宝藏》  
蔡哲民等《圣经研经资料》  
鲍会园等《新国际版研读本圣经》更新传道会  
G.C.D. Howley, etc. 《现代中文圣经注释》种籽出版社  
G.A. Lint, etc. 《The Complete Biblical Library》World Library Press  
A.M. Stibbs, etc. 《圣经新释》福音证主协会